

段忠桥 主编

当代英美马克思主义研究译丛

阶 级

[美] 埃里克·欧林·赖特

(Erik Olin Wright) 著

刘 磊 吕梁山 译



高等教育出版社

段忠桥 主编

当代英美马克思主义研究译丛

阶级

[美] 埃里克·欧林·赖特

(Erik Olin Wright) 著

刘磊 吕梁山 译



高等教育出版社

图字:01-2004-1247号

First published by Verso 1985

This edition published by Verso 1997

© Erik Olin Wright 1985

All rights reserved

British Library Cataloguing in Publication Data

A catalogue record for this book is available from the British Library

Library of Congress Cataloging-in-Publication Data

A catalog record for this book is available from the Library of Congress

Printed in Great Britain by Biddles Ltd, Guildford and King's Lynn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阶级/(美)赖特(Wright, E. O.)著;刘磊,吕梁山译. —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2006.3
ISBN 7-04-018378-1

I. 阶... II. ①赖...②刘...③吕... III. 马克思主义—阶级—理论研究 IV. A811.6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6)第 003675 号

出版发行	高等教育出版社	购书热线	010-58581118
社 址	北京市西城区德外大街4号	免费咨询	800-810-0598
邮政编码	100011	网 址	http://www.hep.edu.cn
总 机	010-58581000		http://www.hep.com.cn
		网上订购	http://www.landaco.com
经 销	蓝色畅想图书发行有限公司		http://www.landaco.com.cn
印 刷	中国农业出版社印刷厂	畅想教育	http://www.widedu.com
开 本	880×1230 1/32	版 次	2006年3月第1版
印 张	11.75	印 次	2006年3月第1次印刷
字 数	310 000	定 价	22.20元

本书如有缺页、倒页、脱页等质量问题,请到所购图书销售部门联系调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物料号 18378-00

在这一开创性的新著中，埃里克·欧林·赖特对马克思的社会阶级概念提出了一个完整的重建。《阶级》为阶级的抽象结构概念和对特定历史环境中阶级角色的描述之间的断裂搭起了一座桥梁。它将剥削概念恢复为阶级分析的核心，在某种程度上它既容纳了中间阶级的经验复杂性，也涵盖了国家社会主义阶级结构的存在性。

《阶级》起始于对当代马克思主义阶级分析所面临的问题的一个简要探讨。介绍了“矛盾的阶级定位”这一概念之后，赖特接下来提出了一个新的大胆的一般性框架来思考约翰·罗默近期关于剥削理论的著作中所使用的阶级概念。然后，他讨论了这一方法的内涵，并运用它对一个重大的对阶级结构和意识的跨国调查进行了详细的经验检验。对新的概念工具的这一严格的、以统计为基础的检验，最后结束于对瑞典和美国阶级结构的令人着迷的对比和对阶级意识的性质的讨论。

论证有力，逻辑简洁，文笔清晰，这些优点使得《阶级》成为当代社会学的一个意义重大的文献。



20世纪70年代以后,西方资本主义国家的马克思主义研究出现了一个明显的变化,这就是其研究的主要地域开始由西欧大陆向英美转移。这表现在,出现于20—30年代、兴盛于50—60年代的根植于西欧大陆的“西方马克思主义”开始走向衰落,而在英美这两个马克思主义研究多年受压制从而少有作为的国家,却开始不断涌现新的颇具影响的马克思主义流派或理论,并逐渐取代西欧大陆而成为当今西方资本主义国家马克思主义研究的中心地域。对于这一变化,西方学者极为敏感,早在1983年,英国新左派代表人物佩里·安德森就指出:“在过去10年中,马克思主义理论的地理位置已经从根本上转移了。今天,学术成果的重心似乎落在说英语的地区,而不是像战争期间和战后的情形那样,分别落在说德语或拉丁语民族的欧洲。”^①翻阅一下近30年来西方资本主义国家马克思

^① 佩里·安德森:《当代西方马克思主义》,东方出版社1989年版,第24页。

主义研究的相关文献,人们可以发现,自70年代以后,在整个西方资本主义国家的马克思主义研究中占据主导地位的已是英美的马克思主义。

70年代以后出现于英美的马克思主义虽然同植根于西欧大陆的“西方马克思主义”有着这样或那样的历史联系,但却具有三个显著的特征:

第一,研究的主题转换了。“西方马克思主义”出现于俄国十月革命以后和苏联、东欧社会主义国家开始走下坡路之前的西欧大陆,其主要目标是探索一条不同于俄国的在西方资本主义国家实现社会主义的道路。这种背景决定了其理论研究的两个主题,一是批判现存的资本主义制度,二是批评苏联的社会主义模式。英美的马克思主义则是在苏联、东欧社会主义国家已开始趋于解体和资本主义加速全球化进程的背景下出现的,因而,它更关注的是发达资本主义国家如何走向社会主义和如何应对资本主义在全球的扩张。

第二,研究的领域扩大了。“西方马克思主义”的代表人物大多与所在国的共产党有直接或间接的关系,由于他们所在国的共产党在政治上都追随苏联共产党,这种情况迫使他们的研究大多限于远离政治的哲学领域,其研究成果大多是艰深晦涩的哲学论著。相比之下,英美的马克思主义者是在60年代的新左派运动背景下成长起来的左翼知识分子,而且大多是各个学科的知名学者,因此他们的研究领域不再限于哲学,而是扩展到经济学、政治学、社会学、生态学等众多领域。

第三,研究者之间的联系加强了。“西方马克思主义”的一个特征是其代表人物之间彼此缺少理论联系,各讲各的理论和主张。英美的马克思主义则不同,其代表人物之间在理论上的联系非常密切,这不仅表现在他们在理论上的相互沟通和借鉴,而且更表现在他们经常围绕某一问题展开激烈的争论。

本人认为,英美的马克思主义代表着西方资本主义国家马克思主义研究的新阶段,无论从理论意义上讲还是从实践意义上讲,它们无疑都应成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我国国外马克思主义研究的

主要对象。鉴于我国学者目前对当代英美马克思主义还缺少了解，本人于2003年8月向高等教育出版社思想理论分社社长马雷同志提出了出版一套能反映当代英美马克思主义研究最新成果的译著的想法。这一想法很快得到了马雷同志的积极回应和高等教育出版社领导的大力支持，因而也就有了这套丛书。

当我决定着手主编这套“译丛”时，所考虑的第一个问题是如何保证所选的著作能充分代表当代英美马克思主义的最新研究成果。本人虽然多年从事国外马克思主义研究，对英美马克思主义研究的历史和状况有较为全面的了解，但仍担心由于缺少直接而及时的信息而出现选择上的失误。为了避免这种问题的出现，我写信给英美的四个著名的马克思主义学者，即英国肯特大学政治学教授戴维·麦克莱伦、英国伦敦大学学院哲学教授乔纳森·沃尔夫、美国纽约大学政治学教授伯特尔·奥尔曼和美国布法罗纽约州立大学哲学教授詹姆斯·劳勒，告诉他们我要主编的这套译丛，并请他们各列出20本他们认为最能代表当代英美马克思主义最新研究成果的著作。这套译丛中的大多数著作，都是在参考了他们的意见之后选出的。

希望这套丛书能为我国的国外马克思主义研究做出贡献。

中国人民大学哲学院 段忠桥

2005年12月8日

郑重声明

高等教育出版社依法对本书享有专有出版权。任何未经许可的复制、销售行为均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其为人将承担相应的民事责任和行政责任，构成犯罪的，将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为了维护市场秩序，保护读者的合法权益，避免读者误用盗版书造成不良后果，我社将配合行政执法部门和司法机关对违法犯罪的单位和个人给予严厉打击。社会各界人士如发现上述侵权行为，希望及时举报，本社将奖励举报有功人员。

反盗版举报电话：(010) 58581897/58581896/58581879

传 真：(010) 82086060

E - mail：dd@hep.com.cn

通信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德外大街4号

高等教育出版社打击盗版办公室

邮 编：100011

购书请拨打电话：(010)58581118

策划编辑	马	雷
责任编辑	吴	伟
封面设计	王	雱
版式设计	王	莹
责任校对	殷	然
责任印制	杨	明



前言	1
1 提出问题:阶级分析的议程	7
马克思的遗产	7
当代马克思主义阶级分析的议程	10
第一篇 概念议题	
2 一个概念的变迁——矛盾的阶级定位	23
概念构建的逻辑	24
构建矛盾定位概念的分析步骤	28
经验背景	29
理论约束	30
备选方案	40
建立一个新概念	46
概念构建的问题	53
3 阶级分析的一般框架	67
罗默对阶级与剥削的阐述	68

走向阶级分析的一般框架·····	76
再次提出未解决的问题·····	94
4 一般框架的内在含义和细节阐述·····	107
备选阶级理论·····	108
生产方式和社会形态·····	111
历史理论·····	116
合法性与动机·····	120
阶级结构和国家的形式·····	123
阶级结构和阶级构成·····	124
阶级联盟·····	125
阶级结构中的妇女·····	127
结论·····	131

第二篇 经验调查

5 相互竞争的阶级定义的经验判别·····	141
经验研究的策略·····	142
判别的可操作化·····	145
重新对假说进行公式化阐述·····	162
统计过程的说明·····	164
经验结果·····	168
结论·····	185
6 当代资本主义阶级结构——瑞典和美国的比较·····	196
阶级分布·····	197
对阶级结构中差别的解释·····	213
阶级和家庭·····	227
阶级结构和收入·····	234
7 当代资本主义社会的阶级结构和阶级意识·····	243
什么是阶级意识?·····	244
因果逻辑·····	252
可操作化·····	254
统计过程的说明·····	257
经验结果·····	260
结论·····	280

结论	286
以剥削为核心的阶级概念	286
当代资本主义的阶级结构	288
阶级结构与政治	289
政治含义	290
附录 I 变革概念的实际策略	295
附录 II 变量构建	306
附录 III 所用表格的完全数据	327
参考文献	333
索引	345
人名索引	354
译后记	359



“你必须学着以这样的方式写作，即它应当使批评你的人尽可能容易地明白他们为什么不同意你。”

——比阿特利斯·A. 赖特(大约 1960)

大约五年前我开始写作此书，满心希望能够在一年左右完成。然而在这几年间，我生活中发生了几件大事，它们给我的写作内容和进度安排造成了很大的冲击。

首先，我的那个社会学家所说的“参考群”(reference group)，即在我用打字机写作时其观点和评论支撑了我的思想的人们所组成的群体，发生了重大变化。我早期关于阶级结构、国家、收入不平等以及相关主题的文章，基本上写于或者至少是开始写于 20 世纪 70 年代初期，那时我还是加州大学的研究生。直到 1980 年前后，我所发表的大部分作品，要么是我最初在学生时代所构想的，要么是作为那个时期的直接的副产品而发展出的。

在我做研究生期间，我的参考群是由一些马克思主义学者组成的，他们隶属于一个学术刊物《资本政权》(*Kapitalistate*)以及一个叫做“马克思主义社会科学家联盟”的松散组织。这些人大多是学生，他们大多在 20 世纪 60 年代这一民权运动和反战运动的全盛时期成为激进主义者，并且多致力于将各种马克思主义的方法运用于

社会理论。尽管我们中的许多人认为我们自己在许多方面都是比较不正统的,但马克思主义分析中的基本范畴,从劳动价值论到资本主义国家理论,或多或少被理所当然地看作是出发点。当时我们满怀极大的热情和兴奋,所有人都觉得自己牢牢把握住了真理。

正如人们通常所说,时代变了。20世纪70年代参与了美国马克思主义复兴的许多学生,此后纷纷受聘进入了专业和学术岗位,而且相当一部分学者目前已获得终身职位。那种确信我们已经回答了所有问题的感觉普遍因更为谨慎和细致的态度而缓和。事实上,在很多情况下,马克思主义已经成为许多对左翼学派进行批评的主题,许多激进学者逐渐趋向于认同一些人所标榜的“后马克思主义”。

就我个人而言,我在威斯康星大学成为一名助教,随后又成为终身教员。我也进一步开始意识到马克思主义理论所存在的问题,意识到需要一种更为严格的和经过深思熟虑的方法。然而,我希望我没有改变对马克思主义理论事业以及其中所蕴涵的核心见解所持有的根本信念。

为了坚持这一信念,我在威斯康星大学社会学系帮助建立了一个研究生培养方案——阶级分析与历史变革。这一方案后来成为我新的参考群的关键因素。与我在伯克利的学生群体不同的是,在麦迪逊的阶级分析这一方案与传统马克思主义的观点在意识形态上存在更大的差异,当然与它的联系更少。因此,作为此方案中的一名教师,我不得不积极地捍卫马克思主义的核心论题,使它们能够被那些对马克思主义抱有同情心但并不信服的听众所接受。在这么做的过程中,尤其在讲授马克思主义社会科学理论和方法论的一年中,通过与那些充满活力的学生不断争论,我对马克思主义的许多基本观点提出质疑,加以澄清并重新阐述,而这些观点是我此前不假思索便接受的。

我作为教授的身份仅仅是参考群的转变中的一个方面。或许对于我目前所从事的学术研究方向更为重要的是,我全心参加了一个在不同程度上赞同马克思主义的左派学者所组成的小组,他们每

年聚会一次讨论彼此的研究成果。该小组成员包括 G. A. 柯亨、约翰·罗默、乔恩·埃尔斯特、菲利普·范帕里斯、罗伯特·范·德·维恩、罗伯特·布伦纳、亚当·普泽沃斯基和希莱尔·斯坦纳。该小组的基本研究思路是他们所说的“分析的马克思主义”，它意味着系统地考察并澄清基本概念，从而为它们重建一个条理更加分明的理论结构。在该小组内的讨论，以及它使我接触的一系列新的思想观点，对我的思考和写作产生了巨大的影响。

如果说这些参考群体是我在形成新思想时所遇到的积极力量，那么我目前处境的其他方面则构成了消极的压力。在从研究生到终身教授的转变过程中，我也陷入了一系列极具诱惑的荣誉之中。我关于阶级的研究带来了一系列高额研究经费，这些经费不仅支付了我的部分薪水，而且使我能够从教学中腾出时间进行写作。随着我的名声日渐显赫，我获得了无数到世界各地去旅行和演讲的机会。我所在的社会学系和威斯康星大学给了我可观的报酬。作为一个马克思主义唯物论者和阶级分析学者，我不敢断言所有这些对我没有产生影响，我也不敢断言，面对自由民主的发达资本主义社会中殷实的大学教授职位所带来的安逸舒适的生活，单凭我的意志就能够彻底抵制诱惑。

在名校获得的特殊待遇，使许多激进人士完全有理由怀疑“学院马克思主义者”。这种怀疑在美国可能尤为强烈，因为这里甚至缺乏大规模有组织的社会主义运动，更不必说革命的工人阶级政党。这种情况使得许多学院马克思主义者难以在现实基础上与社会主义斗争发生系统的联系。就我自己的情况而言，毫无疑问，近几年我不是一个政治活动者。尽管我的研究著述富于社会和政治运动的色彩，但它毕竟不是在同群众斗争的直接联系中形成的。

我不知道这些制度和政治现实及其选择对本书所阐述的思想产生了什么样的影响。我甚至真的不知道在当前历史情境下所形成的特殊条件对我的研究是有益还是有害。我目前的职位所给予我的时间、旅行和知识的启迪或许更多的是拓展了批判性思考的空间，而不是我所享受的待遇造成的对它的消磨。我确切

知道的是,我对这些问题具有清醒的认识,我努力保持这种自我反省的态度,以便尽可能减少这些物质条件对我的工作所造成的消极影响。

除了这些职业方面的因素,从我最初写作本书至今,我的生活还经历了另一个重大的变化:我的两个女儿珍妮弗和瑞贝卡的出生,她们现在已是5岁和4岁。我不知道我的理论敏锐性是否因这两个小人儿给我的生活带来的美好变化而发生改变,但我确信如果没有沉湎于做父亲的快乐,这本书本可以提前几年完成。

在写作本书的过程中,我收到了许多读者就某些章节和观点的反馈意见。我尤其感谢安德鲁·列文,他向我提出了如此多难以回答的质疑,使我的手稿不得不推迟完成。迈克尔·布罗维在麦迪逊的激动人心的那一年里,在帮助我理清这本书最初的进程安排起了重要的作用。本书的论点无疑还得益于约翰·罗默与我的研讨和争论。匈牙利社会学家,罗伯特·曼钦曾在威斯康星大学呆过一年,他对于本书第三章所包含的思想做出了巨大的贡献。我还要感谢亚当·普泽沃斯基、戈兰·瑟伯恩、佩里·安德森、丹尼尔·贝尔托、罗恩·阿门扎德、理查德·拉克曼、菲利普·范帕里斯、罗伯特·范·德·维恩、特兰德·彼得森和塞尔顿·斯特莱克给我的书面意见,我曾就书中的议题与伊万·斯泽勒尼、乔恩·埃尔斯特、G. A. 柯亨、戈兰·阿伦以及我所开课程和研讨班上的许多学生进行讨论,使我得以继续探讨这些问题,在此一并致谢。实证性章节中的许多技术性问题是查尔斯·哈拉比、罗伯特·豪塞、罗勃·迈耶和汤姆·凯尔布琼森所澄清的。我要感谢从事阶级结构研究项目的小组,尤其是凯瑟琳·凯尔恩斯、辛西亚·考斯特罗、戴维·哈钦、比尔·马丁和乔伊·斯普拉格,他们对本书中的经验调查做出了巨大贡献。对于我的妻子,玛西亚·卡恩·赖特,她使我能够潜心钻研,保持对事物的洞察力,这是我无以为报的。最后,我要感谢国家科学基金会、美国的德国马歇尔基金和威斯康星大学校友研究基金对这项研究和写作的资助。

在我写作本书的过程中，四位我所深爱的人故去了。我的祖母索妮娅·波斯纳于1980年春去世，她对知识的热爱和对革命理想的毕生信念深深地影响了我的生活。卢卡·贝隆也在那一年晚些时候去世了，他用他的友谊和才华帮助我开始对阶级分析的第一次尝试。我的父亲M. 埃里克·赖特于1981年去世，他的养育之恩、他的奋发向上和勇于探求的精神始终陪伴着我。我的搭档和同事吉恩·哈文斯，于1984年夏本书即将完成时去世，他向我展示了如何做一名学者和一名严谨的马克思主义者。谨以此书纪念他们四人。

埃里克·欧林·赖特
威斯康星，麦迪逊
1984年11月

1

提出问题：阶级分析的议程

马克思的遗产

人们常常谈到并感到遗憾的是，尽管阶级这一概念在马克思的著作中处于核心的地位，但他从来没有对其进行系统的定义和详细的说明。马克思在一个地方——《资本论》第三卷最后一章，标题为“阶级”——表明要进行详细的阐述，但文字仅仅进行了一页就停止了。对于那些在文本中寻求马克思对理论问题的权威回答的人来说，这是一个永久性的挫折。就在这未完成的文字结束之前，马克思写道：“首先要解答的一个问题是：是什么形成阶级？”在其后简短的两段文字之后，是恩格斯悲伤地评注：“手稿到此中断。”

尽管马克思从没有系统地回答这一问题，但他的这一著作充满了阶级的分析。除了少数特例之外，这一著作的大部分涉及了两个

问题：对阶级关系的**抽象结构构图**（abstract structural maps）的描述，和对阶级作为行为主体的**具体事态构图**（concrete conjunctural maps）的分析。其中前一种分析关注的是这样的方法，即生产的社会组织方式决定了一个由阶级关系中的空白位置所组成的结构，人们则位于这些位置上。对阶级的这种结构分析主要见之于马克思大部分著名的理论著作，尤其是在《资本论》中，他解析了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结构和动力。另一方面，第二种分析并不像前者那样关注阶级结构，而是关注阶级结构中的人们组织成为集体来参与斗争的方式。对阶级构成的这种分析主要见之于马克思的政治和历史著作，在这些著作中马克思试图弄清有组织的群体性社会力量之间的相互作用，以解释特定的历史变革。

这两种分析方式所导致的图景完全不同。从阶级的抽象的结构分析中得出的是鲜明的两极分化的阶级关系构图，它贯穿于马克思在《资本论》中对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大多数分析，以及他对历史发展重要轨迹的许多更为抽象的论述：奴隶主同奴隶，封建领主同农奴，资产阶级同无产阶级。尽管在这些抽象的讨论中偶尔也提到没有出现分化的阶层，但它们从不具备严格的理论地位，并且通常被看作只具有辅助作用。

与阶级关系的这种简单的、两极分化的抽象构图相反，马克思的政治事态分析的特征则通过阶级、团体、派系、社会类别、阶层以及其他角色在政治舞台上的复杂的图画来表现。例如，在《路易·波拿巴的雾月十八日》中，他至少谈到了以下处于社会冲突中的角色：资产阶级、无产阶级、大土地所有者、金融寡头、农民、小资产阶级、中间阶级、流氓无产者、工业资本家、上层贵族。马克思没有尝试对这种类别以及所使用的全部名称的概念地位提供进一步的理论分析。他在这部著作中的重点是去了解这些角色之间的斗争同政权之间的关系，尤其是力图去解释这些斗争中成功和失败的范例，这些成功和失败对于政权变革的影响，以及正在变化的政体对这些角色的联盟结构和斗争的影响。他并不打算详细描绘这场剧目中的角色所组成的具体社会结构的精确构图。这是马克思有关

政治事态的著作的特点。尽管他为我们列出了与冲突中的实际角色相对应的描述性范畴,但他并没有提出一系列简明的概念以严密地解析大部分范畴的结构基础。

因此在马克思本人的著作中,我们看到的是由阶级关系而产生的两极分化了的“空白位置”的抽象概念和阶级斗争中具体角色的描述性的复杂构图,这两者之间并没有系统的联系。无疑,马克思认为资本主义的历史趋势是趋向于两极分化的。他和恩格斯在《共产党宣言》中写到:“整个社会日益分裂为两大敌对的阵营,分裂为两大相互直接对立的阶级:资产阶级和无产阶级。”为了不使人们认为两极分化趋势这一命题仅仅是政治宣传册中的哗众取宠,他在《资本论》第三卷那未完成的最后一章中表明了同样的观点:

在英国,现代社会的经济结构无疑已经有了最高度的、最典型的发展。但甚至在这里,这种阶级结构也还没有以纯粹的形式表现出来。在这里,也还有若干中间的和过渡的阶段到处使界限规定模糊起来(虽然这种情况在农村比在城市少得多)。不过这种情况对我们的研究来说是无关紧要的。我们已经看到,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经常趋势和发展规律,是使生产资料越来越同劳动分离,分散的生产资料越来越大量集中成群,因此,劳动转化为雇佣劳动,生产资料转化为资本。¹

在整个著作中,他一直把小资产阶级(自我雇佣者,他们不雇佣或很少雇佣劳动)称为“过渡”阶级,并且强调小农阶级的解体。尽管在少数几段文字中他承认了被他笼统定义的“中间阶层”的发展,但他著作的根本要点是强调资本主义社会具体的阶级关系日益两极分化的特征。² 因此,根据这一假定,用于分析阶级结构的抽象的和两极分化的范畴,同用于分析特定历史事件中的社会角色的具体描述性范畴之间的概念断裂,就会随时间推移而趋向于减弱。因此,资本主义发展的实际过程就将导致阶级分析的抽象的和具体的范畴之间达成切实的一致。

当代马克思主义阶级分析的议程

过去一百多年的历史事实已经使许多马克思主义者相信,资本主义社会中的阶级关系走向极端两极分化的普遍趋势的观念是不正确的。毫无疑问,至少直到最近,发达资本主义国家中拥有自己的生产资料的人——自我雇佣的人——所占的人口比例具有稳定下降的趋势。³但是在工薪收入者当中,专业和技术岗位的增加,以及大型企业和政府内管理阶层的扩张,至少已经使简单的两极分化的结构产生了巨大松动。

如果资本主义的阶级结构日趋两极分化的观点不再被普遍接受,要避开在抽象的和两极分化的阶级关系概念同阶级构成和阶级斗争中的复杂的具体模式之间的断裂这一理论问题就变得更加困难。我们不能再假定历史将逐步消除这一理论问题。这一问题的解决已经成为过去 20 年来复兴马克思主义阶级分析所关注的焦点之一。

要理解马克思主义关于阶级研究的新问题的理论议程,在形式上区分阶级分析的两个维度将会有所帮助,到目前为止它只是隐含在我们的讨论中:首先,分析应当主要集中于阶级结构还是阶级构成,其次,分析阶级的抽象层次。表 1.1 展示了它所导致的阶级分析中六个可能的重点。

表 1.1 马克思主义阶级分析的理论对象和抽象层次

抽象层次	分析的理论对象	
	阶级结构	阶级构成
生产方式	两极分化的阶级关系	阶级间的重大斗争
社会形态	基于不同生产方式和既定生产方式的不同发展阶段中的阶级共存	阶级联盟
具体事态	特定行业的阶级关系中的组织变化	具体的阶级组织: 政党、工人组织联盟

在阶级分析中,阶级结构(class structure)和阶级构成(class formation)之间的区别是阶级分析的基本的、但常常是隐含着的区别。阶级结构指的是个人(或在某些情况下,家庭)参与其中的社会关系的结构,这种结构决定着他们的阶级利益。在后面的章节里我们要用大量篇幅讨论如何界定这些关系。这里要强调的问题是,阶级结构界定了一系列空白的位置或地位,个人或家庭则占据着这些位置。这意味着对阶级结构而言,我们能够谈论关于“空白的”位置(即那些当前没有被现实的人所占据的位置)、“绝对剩余人口”(即相对于阶级结构中的那些位置而过剩的人),以及阶级地位的“占据者”(即现实地定位于特定阶级结构中的人)。虽然这并不意味着阶级结构独立于人而存在,但它的确表明它独立于占据特定位置的特定的人而存在。⁴

另一方面,阶级构成指的是在阶级结构中以该阶级结构所形成的利益为基础而组织起来的群体的构成。阶级构成是可变的。特定类型的阶级结构的特征可以由一系列可能的阶级构成类型来表现,而这些类型的阶级构成在阶级这一群体性组织的范围和形式上各不相同。以阶级为基础的群体可以在特定的阶级结构中组织、解散或重新组织,而不需要使阶级结构本身发生任何根本性的变革。⁵如果说阶级结构被定义为阶级之间的社会关系,那么阶级构成就可以被定义为阶级内部的社会关系,促使群体参与斗争的社会关系。

阶级分析抽象层次的区分是一个略为复杂的问题。三种抽象层次典型地描绘了马克思主义关于阶级的论述:生产方式(mode of production)、社会形态(social formation)和具体事态(conjuncture)。

最高的抽象层次是生产方式。这里阶级被当作社会生产关系的纯粹形式而加以分析,每一个阶级都体现着一种特殊的剥削机制。当马克思谈到资本主义社会下阶级的“纯粹形式”时,他指的是在这种最高的抽象层次上对阶级的分析。

许多关于“生产方式”这一抽象层次的讨论,都假定在一种生产方式中没有可变性在这种抽象层次下是合理的;在讨论生产方式时

所有资本主义都相同。我认为,这是错误的。即使不改变抽象层次,仍然完全可能界定一种既定的生产方式的不同形式。资本主义生产方式本身有其内在的发展逻辑,这一点实际上是马克思主义的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理论的核心命题之一。这一发展逻辑意味着资本主义生产方式本身具有一种依次经历不同“阶段”的内在趋势,而每个“阶段”都具有独特的资本主义社会关系形式(原始积累、自由竞争资本主义、垄断资本主义,等等)。当然,与所有趋势一样,这种趋势可能受到多种机制的阻碍,而对那些可能促进或阻碍这一形式的发展路线的实际过程的研究,的确需要把分析降到较低的抽象层次上去。但是对资本主义关系的这种发展逻辑的分析,本身必须在生产方式的抽象层次上加以理论说明。⁶

“社会形态”(social formation)这一术语的含义来自于对作为不同生产方式或生产关系形式的特定组合的社会所进行的分析。⁷对资本主义社会中存在着的前资本主义的阶级的分析,以及更为罕见的对资本主义中存在着的后资本主义的阶级的分析,是在社会形态这一抽象层次上分析阶级结构的例子。特定社会中资本主义关系的不同形式以特殊的方式相互结合,对这些结合方式的分析同样是社会形态这一抽象层次上的问题。例如,分析特定社会中小规模的、竞争性的资本主义生产和大规模的、集约化和集权化的资本主义生产的特定结合,就是社会形态的分析。阶级之间和阶级内各团体之间的联盟问题,是在这种抽象层次上的阶级构成分析的主要对象。

具体事态分析指的是针对具体制度的细节和进入视野的偶然历史因素而对社会进行的研究。⁸对工人阶级内部的劳动市场分割的特殊形式的分析,或对赋予经理凌驾于工人之上的职权的合法惯例的分析,或对把小资产阶级同银行家联系起来的信用关系的分析,都是阶级结构的具体事态分析的实例。对工会、政党构成、以阶级为基础的社会运动等的分析,都是这种最具体的层次上的阶级构成分析。

具体事态的分析层次同样是一个抽象层次,对于阶级和非阶级

的关系与通常发生的实际情况之间的联系(例如,阶级与种族,阶级与性别),这一抽象层次是最能够胜任的分析。这不是说原则上这些论题不能在更为抽象的层次上进行探讨,而是说这种更为抽象的研究所使用的概念工具发展还很不充分,一旦试图使用这些工具,那么它们往往会过分简化问题。例如,如果在生产方式的层次上研究性别和阶级的关系,多数马克思主义分析实际得出的结论就会是把男性支配简单地归结为阶级支配。这种简化典型地具有某种功能解释的特点:父权制的存在及其形式,是由它在资本主义基本阶级关系的再生产中所履行的基本功能来解释的。

在这些界定下,许多争论可以解释为对于所谈论问题的恰当抽象层次的分歧。如果性别与阶级之间只存在纯粹偶然性的关系,就是说它们之间之所以发生因果联系,仅仅是因为它们影响了同一些人,而不是因为它们以某种方式而互为先决条件,那么,它们的关系就真的只能在具体事态这一层次上进行分析。另一方面,如果这两种内在相关的关系具有结构性的特征,那么生产方式的分析就成为可能。再比如,一些理论家,如尼科斯·普兰查斯曾认为,国家形态和社会阶级之间的关系可以在生产方式抽象层次上进行分析,这一观点促使他试图建立一个“资本主义国家”的一般概念。还有一些理论家,如西达·斯考普尔认为国家无法在这种抽象层次上加以恰当的理论说明,他坚持对国家和阶级之间的关系进行严格的历史(即具体事态)研究。⁹

进行一下类比可以有助于理清这些抽象层次之间的差异。在对一片湖泊的化学性质的科学研究中,最高的抽象层次是说明基本元素组成水的特定方式,即氢和氧结合为水(H_2O)。对水的不同形态——冰、液态水、蒸汽等——的研究都处于这种最抽象的层次。与社会形态分析相对应的中等抽象层次意味着研究水这种化合物同湖中其他化合物相互作用的方式。最后,具体事态层次是研究各种各样的偶然因素——从农场冲刷下来的氮,工厂排放的化学废物等等,这些因素使特定湖泊的化学性质在时间和空间上与其他所有的湖泊相区别。

从表 1.1 来看,马克思关于阶级的大多数分析都集中在左上角和右下角两个单元。当然,马克思在某些地方曾经谈到过表格里的每一个单元,但是他从来没有对阶级结构的两个较低的抽象层次做出过系统的理论说明。就像曾经提到的那样,他甚至也从未提出一个能够胜任的理论来分析阶级结构和阶级构成之间的因果联系,以及在阶级结构——它们在不同的抽象层次上得到了分析——中的那些位置上形成有组织的群体的过程。

近期马克思主义理论和阶级研究的许多进展,都可以被看作是为阶级结构抽象分析和阶级构成分析之间的断裂搭建桥梁的尝试。这种新的阶级分析有两个基本要点:第一,填充在类型表的结构这一列中没有得到理论说明的单元;第二,更为系统地分析这种关系的结构向群体角色构成的转化问题。

在那些关注发达资本主义社会阶级结构问题的研究中,最为突出的重要问题是“中间阶级的困扰”。“新兴中间阶级”的存在和壮大的事实已经成为许多对马克思主义阶级理论进行批评的核心,马克思主义者也已经认识到有必要以某种方式对那些批评做出回应。然而,对中间阶级的关注,或可相当于指出,用于区分工人阶级与非工人阶级工薪收入者之间的概念分界线,并不仅仅是对资产阶级的攻击进行的辩护性的回应。如果要用严格的方法去分析马克思主义所关注的传统问题——理解资本主义矛盾的发展和资本主义社会革命性变革的条件,那么同样也应当看到解决这一理论问题是至关重要的。

在对第三世界资本主义社会阶级结构的分析中存在一个类似的问题,即“小农阶级的困扰”。至少按照许多早期的马克思主义分析,它被认为是一个即将迅速衰落的阶级。试图说明农业工人和资本家之间的关系而引入的“生产方式结合体”概念,以及对用于研究第三世界社会的世界体系方法的阐述,对于重新思考这些社会中的阶级结构都是重要的策略。¹⁰

下一章我们将会看到,用来解决中间阶级问题和小农阶级问题的这些尝试的结果,在中等抽象层次上已经形成了阶级结构的一系

列可供选择的**概念构建**。在建立这些新概念的过程中,最为抽象的生产方式的**分析本身**已经受到了详细的审视,这一分析中的许多要素受到了来自不同理论家的**质疑和修正**。这种种**概念创新**所形成的各个分支,仍然在不断地自我发展。

在近期尝试为**阶级结构抽象分析**和**阶级构成分析**之间的断裂搭建桥梁的研究中,第二个总体要点集中于**阶级构成的过程**。这些分析中大多数的出发点都是**坚决反对**那些认为**阶级构成的特定形式**能够从**阶级结构**直接演绎出来的观点。取而代之的是这样一个普遍的观点,即**阶级构成的过程**主要取决于多种多样的**制度性机制**,这些机制本身“**相对独立于**”**阶级结构**,它们决定着**阶级结构**转化为具有特定意识形态和策略的**群体性角色**的方式。此类研究中有些主要关注这一过程中**政治的媒介作用**,显示了**阶级构成的形成过程**如何由**国家的形式、政党的策略**以及其他政治因素所决定。¹¹还有一些研究则主要论述了**劳动过程**和**工作组织**在建构**阶级构成的过程**中的作用。¹²几乎所有这些研究都注重说明**阶级结构和阶级构成间关系的复杂性和不确定性**。

对**阶级结构**中空白位置的概念构图方面的贡献以及对在那些空白位置上**群体角色**的形成理论的贡献,在**马克思主义传统**中都不是全新的理论。关于**中间阶级的理论**探讨散见于各处,它无疑可以追溯到**卡尔·考茨基**写下关于**中间阶级的著述**的世纪之交的那个年代,在那时它就已经被看作是一个**重大的问题**。¹³经典**马克思主义**关于**国家和政党的理论**,尤其是经过**列宁**的详细阐述,突出地关注了在**阶级角色**——尤其是**革命的工人阶级**——的形成过程中**政治的媒介作用**。

虽然近期研究的这一主题根植于**经典马克思主义**,但新的**马克思主义阶级分析**在两个方面与前者不同:第一,大多数此类研究都试图自觉地追求一定程度的**概念精确性**,而这一点在早期**马克思主义**关于这些问题的讨论中很少见到。第二,它试图系统地发展在抽象程度上属于“**中等层次**”的**概念和理论**,这一层次低于**生产方式研究**的抽象程度,但比对具体情况的具体研究更加抽象。“现实存在

的资本主义”的可变性这一理论方向越来越受到关注。虽然更为抽象的争论无疑仍在继续,但人们的确达成了这样一种共识,即对资本主义国家、资产阶级意识形态、资本主义劳动过程和资本主义的阶级结构等,只有一些好的抽象概念并不够;我们还需要一个能够在更为具体的分析层次上说明每一种变化形式的概念体系。

本书将力图对阶级结构的争论做出贡献。第一篇将主要探讨概念问题。既然关于阶级的争论集中在概念的形成和转变上,第二章开篇将对概念形成的问题作简短的方法论探讨,接下来继续详细地探讨“中间阶级”问题的一个独特的概念解释的发展,即“阶级关系内的矛盾定位”这一概念。这一章最后将列出这一概念构建过程中出现的内在矛盾和理论问题。因此,第三章就将提出一个一般性的新方法来分析阶级结构以避免由“矛盾定位”这一概念而产生的问题。我的基本观点是,就像许多新马克思主义阶级分析所说的那样,矛盾定位的概念,实际上已经解除了“剥削”概念作为阶级结构概念核心的地位,并以“支配”概念来替代它。这一章所提出的策略是试图以某种方式界定剥削概念,从而使它既能够在总体上被恢复为解释阶级结构的核心基础,同时也能够解决“中间阶级”这一独特的概念问题。然后,第四章将针对激进学者们所感兴趣的一系列广泛问题,比如,历史理论、阶级构成和阶级联盟问题,合法性问题,阶级与性别的关系,以及大量其他论题来探讨这种新方法的理论内含。

本书第二篇要把关于阶级结构的这种新概念应用于一系列经验调查。严格围绕概念工具的内在逻辑和前后一致性而展开的概念争论实在是太多了,它们对经验研究至多只是参考性的点缀。因此,第五章到第七章将运用对第三章所阐明的抽象概念的定量操作来系统地探讨一系列经验问题。第五章将试图把建立在第三章所阐明的框架之上的定义同其他两种工人阶级的定义的优点进行系统的经验比较,一种是建立在生产劳动标准上的定义,另一种是建立在体力劳动标准上的定义。第六章将运用这一新概念对美国 and

瑞典从包括阶级结构在内的各个方面进行对比：如劳动力在阶级地位中的分布，这种分布同社会的其他各种结构性属性（经济部门，政府雇佣，公司规模等）的关系，阶级与性别的关系，家庭的阶级结构，阶级对收入的影响，以及许多其他问题。最后，在第七章我们将在经验上考察阶级结构与阶级意识的关系这一复杂问题。

马克思在《资本论》第三卷最后一页问到：“是什么形成阶级？”这是本书希望回答的基本问题。假如马克思完成了他的著作，那么本书的分析所得到的答案无疑并非是他要给出的答案。自马克思逝世以来，存在着的并不仅仅是关于阶级问题的百余年的理论探讨，还有这百年来的现实历史。只要马克思主义理论从根本上是一门科学理论，人们就会期待理论在这一时期中有所发展。不管怎样，我所要提出的答案将尽量既忠实于马克思的著作中所形成的理论议程，也忠实于这一议程所促进的政治目标。

注 释

1 卡尔·马克思，《资本论》第3卷，第885页，伦敦，1974。（中文引自《资本论》第3卷，人民出版社2004年版，第1002页。）

2 马克思意识到了特定类型的“中间阶级”的扩张性的趋势，但只有极少的几段说明，而且它们都位于人们不太熟悉的文本中，大多与他对阶级的更为抽象的理论探讨无关。例如，在《剩余价值理论》中，马克思写道：“他[李嘉图]忘记指出：介于工人一方和资本家、土地所有者为另一方之间的中间阶级不断增加，中间阶级的大部分在越来越大的范围内直接依靠收入过活，成了作为社会基础的工人身上的沉重负担，同时也增加了上流社会的社会安全和力量。”转引自马丁·尼古拉斯，“马克思的无产阶级和中间阶级”，《左派研究》1967年第7期，第247页。（中文引自《剩余价值理论》第二册，人民出版社1975年版，第653页。）

3 这一数据似乎表明，在许多资本主义国家，自我雇佣者在20世纪70年代早期开始扩张。在美国，自我雇佣者的数量在1972年达到最低，大约占

劳动力的9%(依据美国政府官方数据)。此后,至少到1984年为止,自我雇佣者逐年稳步上升。

4 正确描述活生生的个人与社会关系之间的关系问题,已经成为社会学中旷日持久并且常常是晦涩的争论的对象。常常被提到的是,假如处于社会关系中的人类个体停止存在,那么社会关系本身也就不存在了,因此区分结构和结构中的个人没有任何意义。我所采用的构想并没有把社会关系看作是独立于个人的存在,而是把它们看作是独立于特定个人的存在。用另一种方式来说就是:你可以在一代人的期间内替换掉工厂里所有现实的个人,但这个工厂的阶级结构仍然保持不变。

5 利用以阶级为基础的群体的组织、解散和再组织去理解社会形态的可变性,来自于亚当·普泽沃斯基的著作。具体问题参见“从无产阶级到阶级:从卡尔·考茨基的阶级斗争中的阶级构成过程到当前的争论”,载《政治学与社会》,1977年第7卷,第4号。

6 正是由于马克思主义理论把资本主义发展阶段在某种程度上看作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内在逻辑,因此这些阶段才能够和生产方式抽象层次上得到分析。这类类似于说,一个人的生理发展阶段能够在与人类一般结构特征相同的抽象层次上进行分析,这是因为这些阶段本身就是一般结构特征的具体形式(即机体结构的本质)。描述使一个孩子和一个成人区分开来的特征,并不比讨论两者共同的特征“更不抽象”。

7 作为我使用的概念,“社会形态”指的是一种抽象层次,其中“社会”是指一个“分析的单元”。社会与团体、组织、个人相互对应;社会形态与生产方式、具体事态相互对应。

8 这并不意味着具体事态分析必须是一种在时间和空间中静态的“简单说明”。关键是,事态分析包含着对偶然的细节和特定历史过程的处理,而这些在社会形态和生产方式上没有得到理论说明。

9 参见尼克斯·普兰查斯,《政治权力和社会阶级》,伦敦,新左派图书公司,1973年;西达·斯考普尔,《国家与社会革命》,纽约,1979年,和“把国家带回来:当前理论研究中的错误导向和有前途的起点”,载彼得·埃文斯、西达·斯考普尔和狄尔特瑞查·鲁舍迈耶(合编),《把国家带回来》,纽约,1985年。

10 参见哈罗德·沃尔普,《生产方式的结合体》,伦敦,1980年。

11 在我看来,关于阶级构成过程中政治媒介的作用这一问题,最具有创新性和重要性的工作是由亚当·普泽沃斯基完成的。参见《从无产阶级到阶级》;《作为历史现象的社会民主》,载《新左派评论》,1980年第122期;《物质利

益,阶级妥协和社会主义变革》,载《政治学与社会》,1980年,第10卷,第2号;《赞同的物质基础:霸权体系下的经济学和政治学》,载莫里斯·泽特林编:《政治权力与社会理论》,第1卷,格林威治市,康涅狄格州,1979年。其他关于阶级构成的政治媒介的重要著作,包括:戈兰·瑟伯恩,《劳动前景与发达资本主义变革》,载《新左派评论》,1984年第145期;戴维·亚伯拉罕,《魏玛共和国的崩溃》,普林斯顿,1981年;罗恩·阿门扎德,《政治和早期工业资本主义》,宾汉普顿,1981年。

12 尤其参见迈克尔·布罗维,《制造赞同》,芝加哥,1979年,《生产的政治学》,伦敦,1985年;理查德·爱德华兹,《竞争情势》,纽约,1979年;戴维·诺贝尔,《机器发明中的社会选择》,载《政治学和社会》,1973年第8卷,第3—4号。

13 关于考茨基对中间阶层问题的观点,参见亚当·普泽沃斯基,《从无产阶级到阶级》一文。



第一篇
概念议题

2

● 一个概念的变迁——矛盾的阶级定位 ●

19

本章我们将详细考察用于解决资本主义中间阶级问题的一个特殊概念——“阶级关系内的矛盾定位”(contradictory locations within class relations)概念产生的过程。它考察的并非这一概念语义发展的时间谱系,而是这一过程的逻辑重构。这个概念的实际发展过程并不是十分清晰,其所隐含的独特的变革意义直到后来才被人们充分认识。因此,本章的论述是对揭示这一概念发展的潜在逻辑的一种尝试。其重点在于这一过程的理论结构和对相互竞争的阶级概念进行判别的理论尺度。

在我们开始这一工作之前,对概念形成过程中所涉及的一些方法论问题做一简要说明将会有所帮助。在马克思主义的传统中,许多重要的论争都表现为就社会分析背后的方法论与哲学原理术语上的争论。这就常常产生那种由于专注于认识论的问题而完全忽视了实质性理论议题的结果。我希望在本书中避免这种现象。尽管如此,我认为仍有必要尽可能清楚地展示我将在分析中所运用的

概念构建的逻辑。这一讨论的目的不是要深入地探讨概念的地位这一认识论问题,也不是探讨许多理论家所倡导的概念构建问题的可供选择的方法,确切地说,它仅仅是使本书后面的内容所运用的方法中体现的基本原理更加容易理解。¹

概念构建的逻辑

概念是创造出来的。社会理论中所使用的范畴,无论是进行观察时所使用的相对简单的描述性范畴,还是构建“宏大理论”时所使用的非常复杂和抽象的概念,都是人类创造出来的。无论一个人在认识论上的成见和方法论上的偏好是什么,无论他把概念看作是对世界的真实机制的意识映像,还是视为理论家的约定俗成中全然随意的惯例,这一点都是正确的。它们从来都不是简单地由这样一个现实世界所提供的,它们总是在概念构建的某种理性过程中被创造出来。

科学理论中出现的对概念的创造,发生于各种约束之下。这里的“约束”,我指的是在任何特定情形中都只有有限范围的可行概念能够被创造出来;尽管概念是由人类的想象力创造出来的,但它们并非是以完全自由和非系统化的方式创造出来的,那些方式可以让任何事情都成为可能。更确切地说,科学概念的创造是在理论和经验的约束下按照一定的方法进行的。² 首先,概念含有理论的预设。在某些情况下,这些预设的作用被作为明显的、系统性的理论要求而施加于新概念的创造过程;在另一些情况下,理论的预设更多地表现为不自觉的认识过滤器,它暗中约束着哪些问题是理论家可以考虑的,哪些问题则不是。在这两种情况下,这种理论预设都决定着能够被创造出来的那些可行概念的范围,哪怕这种决定是含糊的和隐含的。

科学概念,不管是怎样嵌入在精心阐述的理论体系中,都绝不仅仅受到理论预设的约束。它们还要面对所谓“以经验为中介的真实世界的约束”,或者简单地称为“经验约束”。“以经验为中介的真

实世界的约束”这个繁琐的表述,是要传达两个问题:其一,这里所说的约束来自于世界的真实机制,而不仅仅来自于理论的概念框架;其二,这种真实世界的约束通过运用该理论的概念所收集的数据而发挥作用。因此,这种约束是以经验为中介的,而不是直接由“世界的本来面目”所施加的。³ 概念不能仅仅服从于理论框架所确定的概念规则和假设,它们还必须用于不同类型的解释。一个概念与其理论框架相一致这种事实,就其本质而言,并没有确保它能够在该理论框架内对所有经验问题进行解释时都能发挥有效的作用。

在理论范围内和在各理论之间,这两种约束在概念构建过程中对概念的相对约束力是不相同的。在一个给定的理论内部,打算在经验观察中运用的概念,通常远比最抽象的理论主题中所出现的概念受到更多的经验约束。事实上,在最抽象的理论表述中,经验约束可能极弱,以致概念似乎看起来是完全依靠逻辑而建立起来的。另一方面,在创造具体概念时理论约束通常将倾向于变得相对较弱。在你从最抽象的分析进入最具体的分析的过程中,由于偶然因素被引入理论,在抽象理论的理论规定和在研究中所使用的具体概念的规范之间常常存在着相当大的变动。

理论和经验约束在各理论之间的约束力的差别也同样显著。有些理论框架的概念预设,几乎直接取自于日常语言的“常识性”范畴。概念创造的理论要求没有得到详细阐述,也未经过自觉的审核,并且常常被前后矛盾地运用。然而概念的经验要求或许得到了相当严格和彻底的运用。在经验“发现”的基础上,概念可能被采纳,或其界限可能被重新界定,或者甚至被完全抛弃。而在另一些理论框架中,施加于概念创造过程的理论要求是系统化的、经过详细阐述的,并且在应用时也自觉地保持着逻辑一致性。对特定概念的一个有力的批判就是表明它与某些理论要求不一致,因而不是一个“合法”的概念。经验约束也会发挥作用,但可能是以更为散乱和迂回的方式发挥作用。

这种理论约束在新概念的创造过程中系统地和有意识地发挥作用,是科学理论的一个进步。然而,如果施加这种系统化的理论

约束超出了理论解释的程度,那么理论就有陷于“理论主义”(theoreticism)的风险,也就是说,使得理论实际上不受由理论的解释任务所要求的经验约束的影响。另一方面,如果一个理论以这样的方式建立,即它阻碍了这种自觉的理论约束的发展,那么它就犯了有时被称之为“经验主义”的错误。⁴ 如果理论主义或经验主义这种方法论上的错误被推向极端,那么由此所得到的概念在“科学性”方面的地位就可能受到危害。⁵

如果概念的创造发生在已经建立起来的概念框架之内,那么通常情况下,概念的形成过程同时也是对竞争性概念的判别(adjudication)过程。对特定概念是否适当的评估并不仅仅是检验这一概念在框架的理论要求中的自身逻辑一致性的问题,也不仅仅是检验它在运用这一理论框架进行研究的经验观察中的自身逻辑一致性的问题。尽管特定概念在理论与经验上存在着的 inconsistency 可能会带来寻求替代的动机,但就其本质而言,它们通常并不构成拒绝这一概念的充分的基础。其原因是,如果没有更好的、与之竞争的概念,那就无法知道这些不一致的原因是出自概念本身,还是出自用于评估概念的不同约束的问题之上。例如,特定的概念在经验上的反常(empirical anomalies)可能更多地反映了观测上的问题,或者理论中存在着被忽视了的原因,而不是所讨论的概念本身的问题。理论上的不一致,可能反映了施加于一般理论的抽象理论要求中的某些因素存在问题,而不是所讨论的既定概念的过失。因此,除非有一个竞争性的概念能够更好地适应概念构建的理论约束和经验约束,否则,要得出关于既定概念是否适当的确切结论常常是十分困难的。

我所说的“竞争性概念”(rival concepts),通常指的是同一理论对象的相互竞争的定义。比如,在马克思主义理论框架内关于工人阶级、资本主义或国家的竞争性定义,或者在韦伯的理论框架内关于官僚、社会封闭或理性化的竞争性定义。这两种理论中存在一个一致的理论对象,而其适当的定义却是一个有争议的问题。⁶ 对于理论对象本身的争议——要解释的重要理论对象是什么,解释中哪些

理论对象应该出现——通常涉及理论的评判，而不仅仅是概念的判别。⁷

概念的判别是一个双重过程。它对相互竞争的概念进行比较，既比较它们各自同所处一般理论的抽象理论要求的一致性，又比较它们各自同利用这一理论进行经验观察的一致性。例如，以马克思主义理论中的工人阶级概念为例，它意味着要评估工人阶级的各备选定义同阶级概念的许多抽象要素的一致性（比如阶级必须用关系性术语进行定义，而剥削则要内含于这些关系之中），以及各备选定义在一系列经验观察中的一致性（例如阶级构成的方式和阶级意识的分类）。

这种双重判别常常是一个非常困难并且容易引起争议的任务。就理论判别而言，能够做到完整和内在一致，从而使应用于特定概念的要求十分清晰的社会科学理论是罕见的。即使在某些已经达成共识的地方也往往如此，即每一个竞争性概念都可能更好地适应各自不同的概念要求。就经验判别而言，同既定概念相关的经验上的预期，并不经常能够清晰到足以在相互竞争的概念之间明确辨别出指定的“结果”。毫无疑问，就像常常出现的情况那样，理论与经验判别的结论可能相互矛盾。正是因为这些困难和不确定性，对概念的争议才能够如此长久地持续。

毫无疑问，在开始进行概念构建和判别过程之时，无法保证能够在它所面对的约束下产生一个令人满意的概念。理论重建这一更加艰巨的任务的主要动力之一，恰恰就是在特定理论中进行概念建构——创造同时既满足理论约束又满足经验约束的概念——的种种努力的反复失败。我们所说的“教条主义”就是指理论家拒不根据这种反复的失败而对一般理论产生质疑（或者否认那些失败的存在这种与之类似的做法）。⁸另一方面，“折中主义”指的是放弃对理论一致性的关注，以一种随意的方式在各种理论框架中修正旧概念、运用新概念，却不考虑它们在一般框架内的相容性或完整性。我们需要的是一种在保持和加强既定的一般理论框架的一致性这一理论主旨，同允许概念转换和理论重建这一理论开放性之间的

出。(4) 建立新概念。概念的革新通常并不是在理论家的头脑中就已经成熟,而是通过一系列局部修正和重建才建立起来的。由于描述阶级关系内的矛盾定位这一概念构建过程中的全部步骤过于冗长,我将只对概念构建和转变的几个关键阶段进行重建。

(5) 未解决的问题。矛盾定位概念产生了一系列新问题。这些问题包括未解决的问题,阶级一般理论的各个部分的平衡关系,这一概念内在的弱点,以及经验上的特例。最终这些问题将变得足够重要,从而促使产生一个新的概念构建的过程,使阶级关系内的矛盾定位这一概念本身从根本上发生改变。这个新的框架将在下一章进行探讨。

经验背景

我最初没有把“中间阶级”问题作为马克思主义理论中一般的概念性难点来研究。相反,我是在马克思主义的框架内引入收入决定的统计研究这一实践问题中第一次碰到这个论题的。鉴于对阶层的经验研究已经成为美国社会学研究的绝对核心,作为一名研究生,我那时认为把马克思主义对社会学的一般性批判引入这项研究的主体应该是一个好主意。尤其是我要做的不仅仅是针对“身份地位”这种表面层次的研究简单地提出理论观点;我还要建立起对它的经验批判。为此我展开了一系列的经验研究,起初是与卢卡·贝隆合作,对阶级与收入不平等的关系进行调查。⁹

这里不是讨论该项研究的主旨、策略和结论的地方。重要的是,我们一开始这种经验研究,就立刻遭遇到如何把人们根据阶级而归类的问题。从实践的角度去看,这是一个分类学的问题:如何对各种实例加以归类以便能够进行对阶级与收入关系的统计研究。但是这一分类学问题实际上无疑又是一个概念问题。我们该怎样处理确实既不属于资产阶级又不属于无产阶级的大量实例呢?

这些各异的地位在口语中被称作“中间阶级”,但是这个名称几乎不能解决任何概念上的困难。因此,我们遇到的概念构建上的问

题就变成如何创造一个用于具体分析的阶级概念,从而充分描绘出这些阶级地位的构图,并且同时还保留马克思主义阶级分析的一般假定和框架。换句话说,我们怎样才能把作为意识形态范畴的“中间阶级”转变为一个科学概念?

一旦我们开始探究这些问题,中间阶级的问题涉及马克思主义理论中广泛的经验问题这一点就变得清楚了。即使在“中间阶级”本身并不是考察对象的情况下,这一概念问题仍会常常被提到,因为要定义工人阶级就是——至少部分是——要指明其与“中间阶级”的概念分界线。从如何引入统计研究开始,这一问题很快就上升为如何将资本主义社会的阶级关系进行概念构建这样一个一般理论问题。

我们将会看到,马克思主义者对这一问题提出了许多解决方案,其中包括声称它根本不是问题的观点,以及认为那种简单的两极分化的概念对于资本主义的具体分析同对于抽象分析一样正确的观点。但是在我们能够检验这些可选方案之前,指明所需概念必须遵循的一般理论约束是必要的。

理论约束

在任何系统化的概念构建过程中,一个关键的问题就是要了解过程中的理论约束是什么。以阶级概念为例,对于是什么构成了马克思主义阶级关系的一般理论这一问题,就几乎没有一个大多数马克思主义者都赞同的答案,而且根据这些约束的特征在一般理论中是怎样进行描述的,要变革阶级这一具体概念的可行的解决方案的范围(the range of possible solutions)也将不同。因此,大量解决方案有可能恰恰是取决于这些约束是如何阐述的。

我将要提出的对阶级一般概念的特征的阐述,既不能被当作是对经典马克思主义文本的权威解读,也不能被看作是在马克思主义者中某种隐含地占据优势地位的观点。虽然我确实认为下面所阐释的理论条件与马克思的一般用法,以及与当代马克思主义争论中

排斥了这一问题。¹⁰然而,大多数马克思主义者在他们的阶级分析中或明或暗地都含有这种特点。在他们这么做的时候,阶级结构通常以这种或那种方式被看作是其他三个要素的“根本性的”决定因素,至少在对阶级构成、阶级意识和阶级斗争可能出现的变化范围加以限定这一意义上是如此。

这一声明背后的原理围绕着阶级“利益”和阶级“能力”的概念。其观点主要如下:无论“利益”这一概念说的可能是什么,它无疑都包括实现各种目标或目的的必需资源的获得。人们在提高行动能力这一问题上必然拥有某种“客观利益”。那种认为阶级结构对阶级构成、阶级意识和阶级斗争施加基本限定的观点,实质上是说它建立了一个对社会资源的获得进行分配的基本机制,进而分配了人们行动的能力。就此而言,阶级意识首先是指清醒地理解这些机制:被统治阶级认识到要彻底改变他们的行动能力,就必须变革阶级结构;统治阶级认识到他们的力量的再生产有赖于阶级结构的再生产。另一方面,阶级构成是个人能力被有组织地联结起来以产生集体行动能力的过程,这种能力可以由阶级结构本身来直接引导。假定阶级结构界定着这些个人对那些关键资源的获得,从而他们具有被共同动员起来的潜在可能,那它就对这种有组织的群体能力形成的可能性施加了基本限制。

为避免误解,必须对阶级结构的解释功能这一特征附加两点说明。首先,阶级结构限制阶级意识和阶级构成的说法,并不等于说它独自决定着它们。在阶级结构所确立的限定之内,其他各种机制(如种族、民族、性别、法律制度等)也都发挥着作用。很可能出现的情况是,对于阶级构成和阶级意识的变化所进行的在政治上具有重要意义的解释,根植于这些非阶级机制,而不是阶级结构本身。比如,没有理由坚持认为,各个资本主义国家之间在阶级构成和阶级意识的形成过程上各不相同,其最重要的决定因素在于它们在阶级结构上的变更(尽管它可能如此);制度、种族、民族或其他形式机制的变化或许更为重要,这是完全可能的。然而这里所主张的是,这些非阶级机制是在阶级结构本身所施加的限定中发挥作用。

其次,上面所描绘的特征并没有提供阶级结构如何施加其限定的准确的说明。就阶级意识这一论题来说,它可能需要一种认知结构和社会心理的分析,主要是对心理过程的分析,通过这一心理过程,人们达成了对决定其能力和选择的社会因素的理解。我的假设是,无论这些心理机制如何发挥作用,塑造了人们客观能力的、在世界中发挥作用的真实社会机制给人们如何看待这些能力施加了基本限定。就阶级构成而言,对阶级结构的作用的完整阐述需要对组织动力进行分析,它指的是个人的行动能力就像阶级地位所决定的那样转变为群体形式的阶级实践。¹¹此外,这一假设指的是,无论这个过程是什么,它都受到阶级关系形式的限定,这种阶级关系形式分配了所讨论的资源的基本获取权。

阶级概念中的这四种构成要素之间的相互联系,可以用我在别处所说的“决定模型”进行形式化表述。¹²这一模型详细说明了要素之间的特殊决定形式。在当前的情况中,其中的三种形式尤为重要:限制,一要素加之于另一要素可能的变化的界限;选择,在已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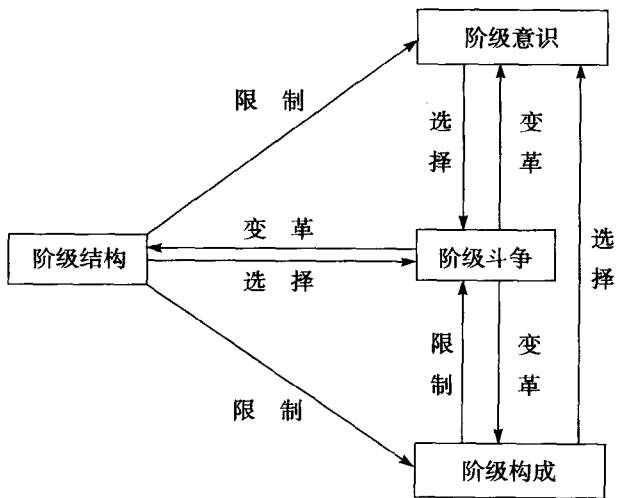


图 2.1 联结阶级结构、阶级构成、阶级意识和阶级斗争的决定模型

阶级关系。¹³

其次,尽管经典历史唯物主义中这一主题在“上层建筑”对“经济基础”的关系问题上典型地采取了“功能主义”解释的形式,但这种阶级的功能主义是没有必要的。这种功能论的观点不仅仅是说阶级关系对其他社会关系施加限制的可能性,它还认为那些关系的特定形式由它们对阶级的功能关系来解释。因而,例如,国家的形式就常常由它对阶级关系的再生产所执行的功能而加以解释。然而,抛开这种解释,阶级的首要性仍然能够得以维持。它足以证明阶级结构构成了对各种形式的资源进行分配和配置的核心机制,从而决定着作为其基础的、各社会角色的行动能力。阶级结构是社会力量的核心决定因素。因而,即使它们并不是功能地决定着社会中各种制度的特定形式,它们也仍可能决定着哪一种社会变化可能发生。¹⁴当然,作为这种力量(行动能力)的结果,制度安排可能趋向于表现出对阶级关系再生产的“功能”,但它是根植于阶级关系的斗争的结果;它并不是自发或自动地由阶级结构本身而引起的。¹⁵

再次,我并不是主张阶级结构界定了社会发展的唯一路径。相反,我的主张是阶级结构确立了社会变化轨迹中的分界线。其中并没有那种认为所有社会变革都确定不移地朝着“最终目的”前进的目的论含义。既定的某个社会可能有多种未来,其道路会出现走向不同方向的分叉。¹⁶这里的主张仅仅是,沿着这样的道路,关键的转折点由阶级结构内的变化来确定。

最后,说阶级界定了划分的关键分界线,并不等于说其他社会关系唯一地取决于阶级关系。尽管阶级关系或许给各种可能的变化确立了限制,在这些限制下仍有相当独立的机制可能发挥作用。并且在特殊情况下,甚至可能出现既定关系中最关键的变化形式都可以容纳于阶级限制的特定系列。比如可以构造这样一种情况,在发达资本主义中,男性支配的制度形式的解体适合于由阶级结构所决定的对各种可能性的限制。因此,这种支配以及它所采取的特殊形式的持续,就不能够像那样用阶级关系来解释,而应当由直接根植于性别关系的机制来解释。¹⁷

相当典型的是，一种主张，即认为阶级结构画出了社会变化轨迹的性质分界线，结合了另一种密切相关的主张——阶级斗争是驱动阶级结构从一种形式转变为另一种形式的核心机制。如果历史的构图取决于阶级结构，历史的动力就是阶级斗争。

有三种基本的方式来定义阶级斗争：利用处于冲突中的行为人的性质；利用冲突的目标；利用冲突的影响。阶级冲突的行为人定义主张，对于一种被称作“阶级斗争”的特定冲突而言，其所涉及的成员必须是阶级成员（要么是特定阶级中的个人，是代表特定阶级的组织），冲突中对立的分界线必然是阶级分界线。因而，例如宗教团体的冲突，即使它们产生了与阶级有关的结果，也不能形式化地称其为“阶级斗争”，除非对立的宗教团体同时也是阶级（或至少看上去是阶级的“代表”）。另一方面，目标定义主张，要被称作是阶级斗争，阶级间的力量平衡和资源的分配必须是斗争的自觉目标。斗争的主角仅仅是代表阶级的群体性组织是远远不够的，他们还必须针对阶级问题进行自觉的斗争。最后，结果定义主张，任何冲突，不管其目标和行为人如何，只要它对阶级关系具有系统性的影响，就应当被称作“阶级斗争”。

对我来说，这些定义中的第一个定义在理论上最富有成效。如果使用结果定义，阶级斗争解释了历史变化道路的命题就有接近于同义反复的危险；如果道路取决于阶级结构的变化，同时阶级斗争被定义为对阶级结构产生影响的斗争，那么说阶级斗争解释了历史变化的道路几乎就是一个没有价值的结论。¹⁸另一方面，阶级斗争的目标定义存在危险，即把阶级斗争仅限于具有高度阶级觉悟的成员参与斗争的那些相当罕见的历史事件。如果说结果定义使阶级斗争的概念包含了过多的内容，以至于削弱了其本身的实质含义，那么目标定义就易于过度限制概念，从而降低了它解释历史变化道路的可信度。

因此，根据冲突主角的阶级性质对阶级斗争进行定义，似乎是最令人满意的。它意味着，一方面，各种形式的非阶级斗争可能也会对阶级产生影响，但它们并不因此就被视为阶级斗争，另一方面，

阶级斗争也没有被局限于参与者自觉地就阶级力量问题而进行的斗争。于是,阶级斗争是历史“动力”的这一观点,就意味着它是那些由其在阶级结构中的地位所界定的行动者之间的冲突,而阶级结构则解释了为社会变化的划时代道路划分界限的本质上的变革。

作为一种超历史的概括,这一观点受到了来自非马克思主义者和马克思主义者两个方面的诸多批评。但我仍然认为这种说法是合理的,即阶级斗争构成了社会形态运动的根本机制的观点在马克思主义者中仍是一个受到广泛支持的观点,并且尽管并不确定,它被普遍认为是马克思主义阶级概念的一个标志。因此,我将继续把它看作是对马克思主义理论中特定阶级概念的构建过程的一个理论约束。

阶级概念的结构属性

作为一个抽象概念,马克思主义的阶级概念是围绕四个基本的结构属性建立起来的:各阶级之间是相互联系的;这种关系是对抗性的;这种对抗性是来源于剥削的;剥削是基于社会生产关系的。其中每一个属性都可以视为由具体阶级概念的概念构建过程所施加的进一步的概念约束。

概念约束 3: 阶级概念是一个关系概念。说阶级是一个关系概念(relational concept),就是说各阶级总是在社会关系中,尤其是在同其他阶级的关系中被界定的。正如“父母”与“孩子”的地位,只有在把他们联结起来的那种社会关系中才有意义,这不像“老人”和“年轻人”,可以完全根据个人的年龄特征来确定。各阶级只能根据它们与其他阶级的关系才能够定义。¹⁹因此,各阶级的名称都源于它们所处的关系:封建阶级关系中的封建领主和农奴;资本主义阶级关系中的资产阶级和无产阶级。阶级这一关系概念与纯粹的阶级等级(gradational)概念形成鲜明对照。²⁰在阶级的等级概念中,阶级因某些属性(收入、地位、教育等)在量上的程度而得到区分,而不

是因它们在确定的关系中的地位而得到区分。因此，等级方法中各阶级的名称具有严格的数量性质：上层阶级、中上层阶级、中层阶级、中下层阶级、下层阶级，如此等等。毫无疑问，利用关系定义的阶级也具有等级性——资本家是富人，工人是穷人——但是并非这些分配上的特征把他们界定成为阶级。

马克思主义者致力于阶级的关系概念的研究有三个主要原因。首先，如果阶级结构必须解释阶级构成和阶级斗争，那么关系概念明显比等级概念更为可取。它考察的是那些存在社会冲突的对立的群体，这种对立意味着这些群体彼此处于某种形式的社会关系之中。以阶级结构为基础的这种关系定义的前提是，对于这一构成过程，对转变成为相互斗争的群体的地位就其关系方面的说明，比非关系方面的说明更具解释力。“上层”和“下层”阶级彼此并不存在必然的关系，因而这一等级区分本身并没有为理解现实社会冲突的产生提供任何解释作用。现在可能发生的情况是，在特定社会中，作为等级方法中“上层阶级”所指称的那种地位同“下层阶级”所指称的地位之间，事实上确实存在某种形式的确定的社会关系，那么在上层阶级和下层阶级间的冲突中对立群体的构成就可能存在结构性基础。但即使如此，说明这一分裂界限的仍然是社会关系，而非纯粹的等级差别。

其次，只有阶级的关系概念才能够满足前面所阐述的第二种约束。当然，人们可以在等级框架下建立社会类型理论：在某些社会中存在一个庞大的中间阶级，在另外一些社会中阶级结构则好像金字塔，还有一些社会可能像一个沙漏。就某些目的而言，这些基于分配的类型理论可能颇有助益。但是它们并不能真正构成社会变化的历史道路分界线的基础，因此也就不能作为历史理论的基础。²¹

采纳阶级结构的关系定义的第三个原因是，马克思主义者普遍认为，这种阶级关系能够解释等级间不平等（分配不平等）的本质特征。收入的不平等通常是阶级的关系定义的核心轴，马克思主义者声称它在根本上可以通过特定关系的结构，尤其是社会生产关系来加以解释。因此，与根据分配结果定义阶级相比，根据社会关系定

义阶级使这一概念同更为基本的社会决定的结构相一致。

概念约束 4:定义了阶级的社会关系本质上是对抗性的而非对称性的。“对抗性”(antagonistic)指的是用来定义阶级的那种关系内在地产生的对立的利益,也就是说一个阶级的利益的实现,必然意味着要同另一个阶级的利益的实现进行斗争。这并不表明对抗性的利益之间的“妥协”是绝不可能的,而仅仅是说这种妥协必然意味着凭借对另一阶级的利益的反对来实现某种利益。不可能的并非妥协,而是和谐。

概念约束 5:这些对抗性利益的客观基础是剥削。尽管马克思(当然还有许多马克思主义者)有时利用统治和压迫来描绘阶级关系,阶级对立的最根本的决定因素仍是剥削。剥削必须和简单的不平等区分开来。说封建主剥削农奴,指的不仅仅是他们是富人而农奴是穷人;它所要表明的是在领主的富有和农奴的贫穷之间存在着因果关系。领主之所以富有,是因为领主由于他们对农奴的阶级关系而能够无偿占有农奴所生产的剩余产品。²²由于一阶级的利益同另一阶级的剥夺之间的这种因果联系,由这些关系所定义的阶级间的对抗性就具有“客观”的性质。

这里不是就“客观利益”这一概念讨论令人费解的哲学问题的地方。马克思确实认为阶级利益具有一种客观地位,这里的问题是可以证明这种说法的那些关系是什么。我们的假定是,人们在其物质福利方面总是具有客观的利益,其中物质福利被定义为他们消费的数量以及为得到这些消费而在工作中付出的努力程度。因此,人们拥有的客观利益随着他们消费的增加而增加这一假定是不存在的,但是他们拥有的客观利益随着他们为获得所需要的消费水平而必须付出的辛劳的减少而增加。剥削关系必然意味着,要么一些人必须更多地劳动从而另一些人可以较少地劳动,要么他们在既定的劳动数量下必须更少地消费从而其他人能够消费得更多,要么两种情况同时存在。无论哪一种情况,如果

人们在没有剥削的情况下劳动得较少并且/或者消费得较多,那么不受物质上的剥削就是人们普遍拥有的一种客观利益。²³正是因为由剥削而产生的利益是客观的,因而我们能够把阶级间的对抗性描述为内在的而不是偶然的。

概念约束 6: 剥削的根本基础存在于在社会生产关系之中。 尽管所有马克思主义者都认为剥削根植于生产的社会组织方式,但对于应当如何定义“社会生产关系”,或者这些关系的哪些方面对定义阶级最为重要,马克思主义者并没有一致的见解。近年来马克思主义的许多关于阶级概念的争论,都可以被理解为关于阶级在既定生产关系的一般概念下应当如何进行说明的争论。例如,普兰查斯曾强调生产关系的政治和意识形态因素在定义阶级过程中的重要性;罗默则主张阶级应当被严格地利用生产关系的财产关系因素进行定义;我曾主张利用生产过程中的各种控制关系来定义阶级。不管怎样,在所有这些例子中,阶级都被定义为以生产为核心的关系概念。

马克思主义关于阶级的一般理论所施加的这六项约束构成了一个概念框架,其中将会出现将“中间阶级”这一意识形态概念转变成理论概念的尝试。这种尝试或许会失败,此时对更为复杂的问题进行反思,或者改变某些基本假定可能就是必需的。但是,首先我将把这些因素看作是固定不变的,并且利用它们来试着建立所需要的概念。

备选方案

仅仅由资产阶级和无产阶级组成的资本主义的简单阶级构图,与对现实资本主义社会进行具体经验观察的结果之间的断裂,长期以来对马克思主义者来说都是显而易见的。其结果是,近年来相当多的注意力都被放在了将“中间阶级”的阶级特征进行理论化的问题上。这些分析的动机通常是认识到,为了恰当地阐述工人阶级,

需要对“中间阶级”进行概念上的澄清。这一澄清包括两个主要任务：首先，建立将工人阶级与非工人阶级工薪收入者进行区分的概念标准；其次，按照这些标准对那些被排除在工人阶级以外的工薪收入者地位的概念予以确定。

在我开始研究阶级概念的时候，对这一问题有四种可供选择的解决方案支配着大部分讨论：（1）两极分化的概念同现实之间的断裂仅仅是表面上的。资本主义社会实际上是两极分化的。（2）非无产阶级、非资产阶级的地位构成了部分小资产阶级，它通常被称作“新”小资产阶级（有时被不太严格地称作“新中间阶级”）。（3）非无产阶级、非资产阶级的地位构成了历史上的新阶级，有时它被称作“专业管理阶级”，有时则简单地称作“新阶级”。²⁴（4）非无产阶级、非资产阶级的地位应当仅仅被看作是“中间阶层”，其社会地位并不是真正“属于”哪一个阶级。由于我将在其他地方对这些选项进行全面论述，在此我不作进一步的解释。²⁵我要做的是对每一种观点的关键逻辑进行简要说明，并且提出关于阶级一般概念中的约束的几个问题。

简单的两极分化

对于资本主义社会中这种看上去既不属于工人阶级又不属于资产阶级的社会地位的出现，最简单的回应是，认为它仅仅是“表面现象”，其“基本要点”是，几乎所有这些新阶层实际上都是工人阶级的一部分。最多只有从事专业技术和管理工作的工薪收入者组成无产阶级中的一个特权阶层，但这一阶层的存在或扩张并不需要对资本主义基本阶级构图的任何修改。²⁶

这种主张的理论基础是，管理者和技术雇员就像所有其他工人一样都不拥有自己的生产资料，因而必须出卖他们的劳动力以谋生。这一主张认为，这一点足以证明他们是受到资本主义剥削的，进而足以把他们定义为工人。因此，除了那些实际上通过股票认购权或类似方式而成为公司部分所有者的最高行政管理者以外，所有

工薪收入者都是工人阶级的一部分。

判断工人阶级的简单的雇佣劳动标准,的确符合前面所列出的某些理论标准。这一标准符合将资本主义与前资本主义社会区分开的阶级结构的一般历史类型理论(约束 2),它是一个关系概念(约束 3),这种关系对他们而言确实具有对抗的性质(约束 4),几乎所有工薪收入者大概都受到某种剥削(约束 5),并且所讨论的这种剥削的基础是在生产的社会组织方式内得到界定,尽管可能是以相当无力的方式(约束 6)。关于“中间阶级”的这种观点,其灾难性失败之处是在对第一条理论约束的满足上。难以看出把工人阶级界定为工薪收入者的定义如何能够为解释阶级构成、阶级意识和阶级斗争提供一个令人满意的结构性基础。肯定不会出现这样的情况,即“各个方面都同工人一样”的高层管理者在阶级斗争中更可能站在产业工人一边而不是站在资产阶级一边。事实上,难以想象如果这一情况出现将会怎样。因此,把工人阶级的界限标准界定为工薪收入者,并不能创造一个在任何实际意义上与其结果完全一致的范畴。

与阶级结构的这种简单的两极分化概念相并列的其他备选方案,往往都始于这样一种主张,即认为仅仅根据劳动力的买卖并不能对社会生产关系的特征做出令人满意的阐述。尽管雇佣劳动的交换是重要的,生产关系的其他各个方面也都影响着阶级关系的决定。有时需要强调这些关系的政治方面(支配),有时则是意识形态,有时两者都需要加以强调。无论如何,一旦生产关系以这种方式被理解,对“中间阶级”问题的新的解决方案就会被揭示出来。

新小资产阶级

在最近关于这一概念问题的争论中,马克思主义者所提出的第一个系统的解决方案是把“中间阶级”归类为小资产阶级的一部分。有时这种安排的根据是,这种地位涉及技术的“所有权”或“人力资

本”，而这就把他们置于同传统的小资产阶级（个人物质生产资料的所有者）相类似的、与资本之间的社会关系中。这一解决方案的更为一般的依据则围绕“非生产劳动”的范畴，即不生产剩余价值的雇佣劳动（如银行职员）。这些工薪收入者被认为是在某种意义上“依靠”生产性工人所创造的剩余价值为生，从而在剥削关系中处于不同于工人的地位。有些理论家，其中最为引人注目的是尼科斯·普兰查斯，把各种政治的和意识形态的标准加入对非生产劳动的分析，他们主张这种监督劳动和“脑力”劳动，即使它们是生产性的，也不属于工人阶级。²⁷然而这种非工人阶级工薪收入者显然并非资产阶级的一部分，因为他们并不拥有，甚至也不实际控制生产资料。普兰查斯认为这些地位应当被定位为小资产阶级，其原因有二：其一是因为他们的意识形态倾向基本类似于小资产阶级（个人主义、敌视工人阶级，等等）；其二是因为，与传统小资产阶级一样，这些新的小资产阶级在阶级冲突中都夹在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之间。

这种“新小资产阶级”概念受到某些与简单的两极分化立场相同的问题的困扰。我们很难看到这些不同类型的从事非生产性的、监督或脑力劳动的工薪收入者（秘书、技术人员、管理者、政府中的非生产性体力劳动者、售货员，等等），如何在阶级构成、阶级意识和阶级斗争问题上有任何实际意义的同质性。因此，难以理解为什么他们应当被视为同一阶级的成员。在许多情况下，非生产性的工薪收入者具有同产业工人难以区分的利益，或者至少要比“新小资产阶级”的其他“成员”更接近于产业工人的利益。

进一步说，即使我们承认非生产性雇员不属于工人阶级，把他们归属为小资产阶级也违反了阶级一般概念的第六条标准。如果不对社会生产关系的概念进行引申，一个非生产性的银行雇员和一个自营的面包师怎么可能被视为在社会生产关系中处于相同的地位。由于新小资产阶级这一概念同时还采用了不太符合第一条约束所要求的阶级界限标准，并且由于由这一标准所界定的阶级地位也不具有显著的小资产阶级关系属性，从而违反了第六条约束，因此它并不令人满意。

新阶级

对“中间阶级”问题的这种简单两极分化和新小资产阶级的解决方案的不满,使得一些马克思主义者提出,这些不同形式的非无产阶级、非资产阶级的阶层构成了一个具有其自身权利的新阶级。对这一新阶级的定义有着各种不同的方式。戈德纳主要是根据它对“文化资本”的控制来定义的;斯泽勒尼和康拉德强调知识分子的“目的性”作用是潜在的阶级力量的关键;巴巴拉和约翰·厄伦雷什则主张,在他们的分析中被称为“技术和管理阶级”的这一新兴阶级,是通过在资本主义阶级关系的再生产中形成的社会关系的共同地位所确定的。支持这一观点的人们在如何认识这一新阶级的问题上也各不相同,有人把它看作主要是资本主义的新兴趋势(斯泽勒尼),是在阶级统治上资产阶级本身的竞争对手(戈德纳),或者仅仅是资本主义中的一种新的被统治阶级(厄伦雷什)。所有这些观点都有一个共同的重要特征:他们总是以这种或那种方式根据阶级地位同文化生产的关系来重新定义阶级地位,并以之解决“中间阶级”问题。

对“中间阶级”类别进行理论概括来解决问题的方案,避免了其他解决方案的某些问题。至少“新阶级”中所包含的某些类别显然有潜力构成进行群体行动的组织,这种组织不同于资产阶级和工人阶级。可以举出一个好的例证是这个“新阶级”的地位产生了不同的意识形式。因此,这一概念似乎并不必然与阶级的一般概念的第一条标准不一致。进一步说,戈德纳和斯泽勒尼举例说明了这一“新阶级”在某种程度上体现了同资本主义和“现实存在的社会主义”之间的区别。因此这一概念可以符合抽象的阶级理论的第二条标准。

不太明确的是这个概念是否与第五和第六条标准相一致。有一点通常并不明确,即包含“新阶级”这一类别下的不同类型的“知识分子”如何分享以剥削为基础的共同的利益,或者如何在社会生产关系中占据相同的地位。他们当中有些人在资本主义的公司中居于管理地位,直接支配着工人,甚至可能参与对投资的控制。有些人是政府

的雇员,不管怎么说都不可能对其他雇员(如教师、护士)实施控制。有些人可能是资本主义公司中的技术雇员,处于管理阶层之外,只从事其上司给他们布置的特定工作。尽管这些不同的地位可能会因为教育和专业知识而具有某种共同的文化特征,还是难以把他们看作是在生产关系中占据相同的地位,分享共同的剥削利益,从而根据阶级的一般概念所列出的标准构成一个单独的阶级。²⁸

中间阶层

最后一种可供选择的解决方案无疑是最受欢迎的。毋须对特定的阶级概念做任何变革,那些似乎不太适合资产阶级-无产阶级两极划分的阶级地位都简单地被标以“中间阶层”。这种形式的解释在马克思主义学说史中相当常见,在一些社会学著作中也是如此。有时这种解决方案要么意指这些地位属于阶级结构中的某个不可知的地位,要么表现为理论精确性的倒退。但是在某些情况下,这种表述本身也是一种理论态度:它主张社会结构中的某些地位不能简单地归为任何一种阶级定位(class locations)。称他们作“中间阶层”反映了他们社会定位的特性:他们是中间的阶层而非中间的阶级,是因为他们位于基本阶级关系之外;他们是中间的阶层,而非其他形式的社会类别,是因为在阶级斗争中他们被迫必须选择站在资产阶级一边或是无产阶级一边。在某种意义上说,他们被“夹在中间”。

作为对概念缺陷的一种临时性的解决方案,“中间阶层”一词的使用无疑比我们已经讨论过的一些有疑问的解决方案更为可取。然而,它本身在某些重要方面也存在着误导。毕竟,那种认为被称作“中间阶层”的那些类别总体上位于资本主义社会基本阶级“之外”的观点并不令人满意。这种身份中许多与生产直接相关,它们直接由生产体系中的支配和剥削关系所构造。即使这些身份并不构成阶级,它们也确实具有阶级的特性,这种特性由于“阶层”这一名称而缺失了。

建立一个新概念

因此,现有的备选方案均不充分。它们至少在某些方面都和阶级的一般理论的某些理论约束不一致。因此我还要尝试另外一种策略来把“中间阶级”转变为一个逻辑一致的阶级概念。

形成新概念以描绘“中间阶级”,它的起点是观察到所有其他可选方案所隐含的共同论点,即阶级结构中的每一种地位都要属于并且仅属于一个阶级。它假定了阶级结构的类别同个人所处的实际地位之间存在着同构的关系。尽管这一假定很难表述得十分清晰,但它的确在我们所考察的每一种情况下都发挥着作用。在第一种解决方案中,所有地位要么是工人阶级和资产阶级,要么是传统的小资产阶级;在第二种解决方案中唯一的变动是小资产阶级被分为两个部分,旧的和新的小资产阶级;在第三种备选方案中,每一个不属于资本主义传统阶级的地位都位于“新阶级”中;而在最后一种备选方案中,不属于传统阶级一部分的地位都被按照非阶级地位——中间阶层——来对待。

如果我们放弃这种假设,那么对于概念化地描绘“中间阶级”这一问题的一个全新的解决方案就成为可能。不要把所有的地位都看作是唯一地定位于特定的阶级,从而看作是具有其自身权利的内在一致的阶级特征,我们应当把某些地位看作可能具有多重阶级的特征;它们可能同时处于多个阶级之中。这些地位的阶级性质是派生出来的,以它们所隶属的基本阶级为基础。这种地位就是我所说的“阶级关系内的矛盾定位”。²⁹

既然这一表述可能造成混乱,因而有必要对这一术语做一简要注解。一些批评者曾指出,资本主义的基本阶级关系本身就是“矛盾的”。因此,工人在他们与资本家的关系中应当被看作是最“矛盾定位”(contradictory location)。在对这一概念的最初的表述中,我主张完整的表述应当类似于“矛盾的阶级关系中的矛盾定位”,而使用“矛盾定位”这一较简单的表述是为了方便。然而为什么同时出

现的资产阶级和无产阶级的地位在任何意义上都应当被看作是“矛盾的”？其根本原因是资本主义的基本阶级关系给工人和资本家产生了客观对立的利益，这些利益内在地（而不是偶然地）彼此对立。矛盾定位之所以是矛盾的，就在于它们同时分享了这两方面的固有地对立着的利益。因此，这种地位是“矛盾的”这一特征并没有否定资本主义阶级关系的基本矛盾；它来源于这种基本矛盾。

形成这个新概念的现实过程开始于这样一个问题，即在形式上对阶级定位进行可操作化，这—问题是早先在收入不平等的统计研究中所讨论的。在这一初始计划中，我们有两组用于处理阶级的数据：(1)个体是否是自我雇佣的；(2)个体是否监督他人的劳动。利用这两个标准，由于它们每一个都有两个选项，我们立刻就得到一个简明的四格图示。

表 2.1 矛盾阶级定位的概念发展过程中阶级结构的初始分类

		自我雇佣	
		是	否
监督他人的劳动	是	资本家	管理者
	否	小资产阶级	工人

表中处于对角的两格(左上和右下)没有造成问题：监督他人的自我雇佣的人是资本家(其规模特别小)；没有下属的雇员是工人。没有下属的自我雇佣者恰好属于传统马克思主义的范畴：小资产阶级。然而有下属但非自我雇佣者又怎样呢？对于研究中最初的表述，我们认为这种管理地位具有“不明确的”阶级特征，非驴非马，不伦不类。在对概念框架的一次讨论中，有人提出这一说法不那么准确：这种地位实际上既是驴又是马，因此它们应当被看作是内部矛盾的而不是“不明确的”。³⁰

这种在定位标识上的转变——从不明确的定位到矛盾定位——是新概念发展过程中至关重要的一步。“不明确性”表明这

45 一问题是分类学的问题：一些人并不适合这种位置安排。另一方面，“矛盾性”则表明这一位置本身就具有复杂的特性，即可以被看作是内在矛盾的，从而给予了明确的理论地位。

在对矛盾定位的最初阐述中，所讨论的唯一的这种定位，只有管理者这种同时具有资产阶级和无产阶级特征的地位。管理者被看作是资产阶级，是因为他们有权力指挥工人做什么，因工人失误而处罚他们，并且以各种方式直接参与有关生产过程的核心决策；另一方面，他们是无产阶级，是因为他们本身也要被指挥去做什么，可能会被他们的雇主解雇，还因为他们被排除在对资源流向生产过程的基本控制之外（即他们不是资产的所有者）。从他们对工人的支配地位的关系上看，他们属于资产阶级；从他们对资本家的从属地位的关系看，他们属于工人阶级。

最初的这种诠释似乎有两点不令人满意。首先，作为矛盾定位的“管理者”的分类似乎过于缺乏辨识。居于此类别中的是生产线的监督者和高级行政人员，这些地位包含了大量不同形式的控制，而不仅仅是控制的“程度”。为了得到管理者这一矛盾定位的更为精细的阶级构图，有必要做出进一步的详尽阐述。其次，还存在一些地位，它们并不满足监督或控制其他劳动这一标准，同时也不符合对工人阶级的直观上的认识。在资本主义公司和政府中存在着范围广大的居于技术和职业岗位的工作人员，他们通常也被视为“中间阶级”，但他们并不参与监管。

46 在这种情况下，我重读了大量阿尔都塞的追随者关于处理阶级分析问题的理论著作，尤其是巴里巴的《历史唯物主义的基本概念》一文和普兰查斯的著作《政治权力与社会阶级》和《当代资本主义的阶级》。³¹ 尽管并不是以这种方式进行的构思，巴里巴对生产资料的“所有权”和“占有”的区别所做的探讨，仍显示出对于进一步详细阐述矛盾定位的概念颇有助益。巴里巴运用这一区别作为区分不同生产方式的核心差异的方法，而在我尝试定义矛盾定位的过程中，这一区别提供了在一般管理者的矛盾定位中区分不同类别的方法。运用巴里巴的区分方法，我把“所有权”定义

为对投资的实际控制(金融资源流入或流出生产),另一方面,“占有”则是指对生产资料的实际运转的控制。我认为,这种控制本身可以被区分为两个维度:对物质生产资料的控制和对生产中劳动的控制(职权或监督)。

现在,资本家可以被定义为对投资、物质生产资料和劳动进行控制的地位;工人是被排除在全部三种控制之外的地位。结果,不同类型的管理者就可以依据这三个标准的特定组合而得到明确说明。

然而进一步的思考发现,对初始标准的这一扩展依然不够充分。显然,考虑到这三种控制维度中的每一种资源——资金、物质生产资料和劳动,说某一地位要么参与要么不参与控制是不正确的。由于不同的地位被构筑在支配关系的复杂层次中,它们也都参与不同“程度”的控制。有些管理者只能对下属提出警告;有些能够解雇下属;还有些人能够控制这种权力阶层本身,而不仅仅是他们的直接下属。有些管理者只对生产过程的日常运转做出决策;有些则参与所使用技术类型的基本决策。要恰当地描绘资本和劳动之间矛盾定位的结构,有必要对这种控制的“级别”作出一些说明。³²

这导致了在公开采用“矛盾定位”概念的文献中所出现的阶级标准的更为复杂的形式化阐述。³³存在着三种标准或维度的阶级关系——对货币资本、物质资本和劳动的控制关系,以及每一种关系中控制的几种“级别”——全部控制、部分控制、微量控制和没有控制。工人和资本家可以根据在所有这三个维度上完全的两极分化来界定;管理者的范围,从对某些(并非全部)维度拥有全部或者部分控制(高级行政人员),延伸至对货币资本和物质资本完全没有控制而对劳动只有部分或微量控制(领班和生产线主管)。

对矛盾定位的形式化标准的详细阐述还为第一条陈述中第二个一般性问题——非管理的技术和专业人员的阶级属性的阐述——提供了初步的解决方案。鉴于管理者被描述为同时具有资产阶级和无产阶级的特征,这种技术或专业地位通常被描述为同时具有小资产阶级和无产阶级的特征:他们是无产阶级,是因为他们同生产资料相分离,只能出卖自己的劳动力争取工资,并且在生产

中受到资本的控制；但我认为，他们是小资产阶级，是因为他们在生产中实际控制他们自己的直接劳动过程。

这种对直接劳动过程的实际控制应当怎样进行形式化的阐述呢？在早期的论述中，我徘徊于三种阐述方法之间：(1)对自身直接劳动过程的控制应当被看作是对劳动的最小程度的控制，它是阶级关系的第三个方面(即对自身劳动的控制)；(2)它应当被看作是对一个人自己所拥有的物质生产资料的最小程度的控制(即对一个人如何进行对自己的工作的控制)；(3)它应当被看作是对投资的最小程度的控制(即控制一个人生产什么而不仅仅是怎样生产)。³⁴ 这些方法似乎没有一个完全令人满意，但是我最终还是决定把对一个人的劳动过程的实际控制看作是对他生产什么和怎样生产的控制，但排除了对其他人生产什么和怎样生产的控制。这似乎描绘了从事研究的科学家、某些设计人员、教师和其他各类技术和专业人员所处境遇的特征。出于对更恰当名称的需要，这种地位可被称为“半自主的阶级地位”。

还有最后一个矛盾定位需要说明，即结合了资产阶级和小资产阶级的阶级地位。这种地位我称之为小雇主：在这种地位中，生产资料的所有者同时也是自我雇佣的直接生产者(从而属于小资产阶级)和雇佣劳动的雇主(从而属于资产阶级)。

上述阐释的结果就是图 2.2 所描绘的阶级关系构图。尽管我后面对这一图示作出了种种修正——在管理者和半自主雇员之间加入了“非管理的技术人员”的地位，在小雇主和管理者之间加入了“权力执行者”，这个图表仍然保持着我所提出的对重构阶级结构概念的基本说明。³⁵

这就是矛盾定位概念发展到 1979 年时的结果。那时我从事了一项对阶级结构、阶级经验和阶级意识的大型经验调查。这项研究的核心包括做出一个全面的调查问卷，将我在发达资本主义社会的阶级构图中所提出的阶级标准连同广泛的其他变量(用来测度阶级、阶级意识、阶级经历、性别态度等的备选概念)加以应用。然后，这一问卷被分发给许多发达资本主义社会中有工作的人口的随机样本。³⁶ 在此前我所发表的经验研究的最后，我总是感叹我在统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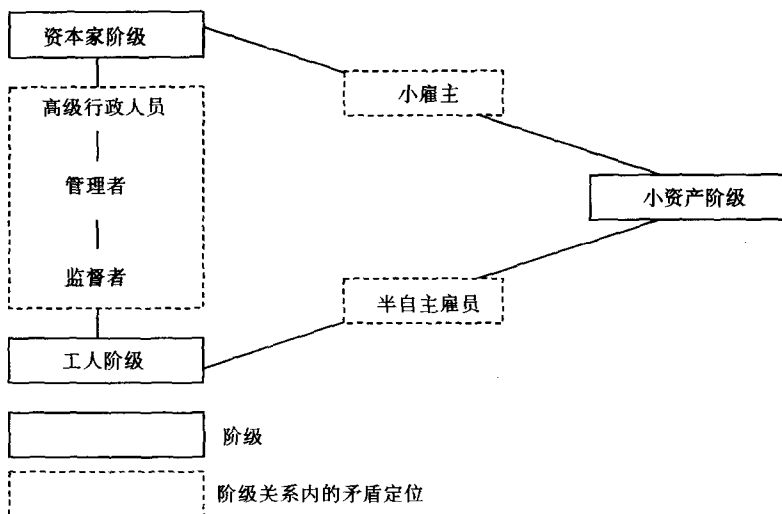


图 2.2 资本主义社会基本阶级构图

调查中所使用的数据取自于使用非马克思主义范畴的资产阶级社会学家和经济学家。尽管它给我本人所分析的问题提供了一个方便的借口，我还是感到确切地按照马克思主义的框架收集统计数据并形成内容充实的数据库是非常有用的。

一旦我开始进行这一任务，即试着阐述对我所提出的阶级概念进行可操作化这一特定问题，它在某些重要方面尚不明确和不够全面这一点就变得非常清晰。尤其是“半自主雇员”（semi-autonomous employees）这一地位不可能以一种严格的方式来运用。这种实践上的困难促使我们对这一类别的逻辑进行反思。

对“半自主雇员”类别的反思同我早期写作的关于后资本主义社会的论文是一致的，它后来以《资本主义的未来》为题发表。³⁷ 这篇文章分析的核心是探讨被我称作生产方式“相互渗透”的问题，即以系统的方式组合了不同生产方式特点的生产关系形式。这一概念对于严格地阐述在资本主义自身内形成的后资本主义趋势是重要的。

不同生产关系相互渗透的概念对于有关对半自主雇员予以恰

当定义这一持续存在的问题也具有意义。在所有我早期的研究中，我已阐述了阶级关系的一系列标准，并进而根据其在这个共同的标准系列之上的价值定义了特定的阶级定位和矛盾定位。但是，如果特定阶级是利用不同形态的生产关系(生产方式)进行定义的，那显然就需要不同的标准。例如，封建农奴不能利用基于资本主义标准的价值进行定义。它需要一种指明人身奴役关系的标准，而这种标准在对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下的任何阶级的描述中都不存在。

换句话说，“阶级关系内的矛盾定位”这一综合概念需要在形式上区分为两个不同的子概念：在一种生产方式中的矛盾定位和在生产方式之间的矛盾定位。³⁸在前一种情况下，矛盾定位可以在单一系列的标准中加以说明；在后一种情况下，这种地位的矛盾特性则需要两个各自根源于不同生产关系的不同系列的标准来说明。

这一概念重建意味着，要恰当地界定半自主雇员这一范畴，我们必须详细阐述小资产阶级——在简单商品生产下得以确定的阶级——的适当的标准。对这一任务的必要的澄清源自于我同约翰·罗默就阶级概念中支配问题的作用所进行的争论。³⁹这一争论的结果

表 2.2 发展了的阶级结构类型

	资本主义生产方式				简单商品生产	
	支配		占有		支配	占有
	支 配	隶 属	剥 削者	被剥 削者		
资产阶级	+	-	+	-		
高级管理者	+	+	+	+		
低级管理者 和监督者	+	+	-	+		
工人	-	+	-	+		
半自主雇员	-	+	-	+	+	-
小资产阶级					+	+
小雇主	+	-	+	-	+	+

+ ——符合该项标准

- ——不符合该项标准

资产阶级：基本的阶级定位

高级管理者：阶级关系内的矛盾定位

使我确信,对社会生产关系进行定义的核心标准是占有关系和支配关系的统一,而它接着又为定义阶级提供了基础。⁴⁰这使我为资本主义阶级关系设立的标准由最初的三个简化为两个。我现在感到,对物质生产资料的使用的控制和对劳动的直接控制应当被视为支配工人的两种可供选择的机制,而不是与对投资的控制具有相同概念地位的阶级关系的两个维度。因此,阶级以及相应的矛盾定位,就通过它们在占有和支配关系的特定类型中的地位来加以界定。

就此而言,这一问题转变成为在简单商品生产下指明占有和支配关系的问题之一了。我认为占有关系毫无疑问应被解释为对自身劳动产品的私人占有(即自我雇佣)。⁴¹与此相类似,简单商品生产中的支配关系被解释为自我控制(即个人在劳动过程中自我指挥)。“自我指挥”这个操作性术语指的是一个人在劳动中把自己的想法付诸实践的能力,或者按照传统马克思主义的语言,是“概念与实行的统一”(unity of conception and execution)。⁴²

这意味着,半自主雇员现在可以被定义为这种地位,他们没有自我占有其劳动产品(即他们受到资本主义形式的剥削),但在工作中可以自我指挥(即他们没有遭受资本主义形式的支配,实际上保持着概念与实行的统一)。尽管把这一标准进行实际运用仍是一项困难的任务,但这一概念比之前的表述更为精确。

这些修正使得在表 2.2 中所表现的矛盾定位的阶级类型得到最终的确定。从最初简单的四格图表开始对矛盾定位的论述至此经历了漫长的道路。而且我们将会看到,这一概念框架仍然留有许多我确信最终需要依次加以解决的问题。

概念构建的问题

我相信,阶级关系内的矛盾定位这一概念,对于处理发达资本主义社会中的“中间阶级”问题的各种可选方案而言,是一项进展。在阶级概念的解释议程和此概念的抽象结构属性这两个方面,它比其他与之竞争的概念都要好。然而,它从一开始就存在着一些问

题。有些问题在很早的时候就显露出来；另外一些问题则随着概念的应用和发展，尤其是在我的经验调查背景下才逐渐变得清晰。这些问题中有四个尤为重要：声称矛盾定位存在矛盾的主张；“自主”地位作为阶级的标准；矛盾定位概念对于后资本主义社会的适用性；阶级概念中剥削概念的边缘化。

(1) **矛盾定位的矛盾**。从使用矛盾定位概念的第一本出版物开始，“矛盾”这个词的使用就受到了批评。⁴³在管理者这一例子中就可以发现似是而非之处。如果我们接受将管理地位的特征描述为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阶级定位的关系属性的结合，如果我们接受马克思主义的一般性前提，即工人和资本家的客观利益是根本对立的，那么把管理者的利益描述成为内在不一致的只有很少的意义。因为这种不一致性具有系统化的特征，那么把它同样再描述成为矛盾的也就不会是不合理的。

然而究竟为什么半自主雇员应当被看作是具有内在不一致的利益呢？说半自主雇员具有矛盾的（而不仅仅是不同类的）利益，暗示着在他们的阶级定位中无产阶级一极形成的利益同他们的定位中的小资产阶级一极所形成的利益相互对立。可以推想，小资产阶级这一极的利益在对生产过程自主权的保有中得到界定。那么这种劳动过程的自主权依靠什么界定了同工人阶级的利益相对立的客观利益呢？我能提供的唯一答案是工人的利益是对劳动过程的**群体控制**——愿意的话也可称作群体自主权，它与半自主雇员的个人化的自主权相对立。然而这也不能令人满意，因为对劳动过程的群体控制并不必然同对自己劳动的个人控制这一重要领域相对立。

对于小雇主这一结合了小资产阶级和资本家阶级的矛盾定位，类似的问题同样存在。尽管当大资本家同他们竞争时，小雇主可能具有反对大资本家的特殊的直接利益，但他们具有必然对立的根本利益这一点并不明显。⁴⁴他们在一个大公司充斥的世界中进行成功的竞争可能面临着各种各样的困难，但这并不能明确地表明他们具有内在对立的基本利益。

因此，除了管理者和监督者的例子以外，我所说的“阶级关系内

的矛盾定位”，可能是指“双重的”或“不同类的”定位，它们并不是明显“矛盾的”定位。因此，在生产方式之中可以保留我所说的矛盾定位这一术语，而对生产方式之间的矛盾定位它似乎不那么适合。

(2) 作为阶级标准的自主权。矛盾定位阐述中的第二个问题集中在“半自主雇员”这一类别。有三个问题显得尤为麻烦：主张自主权是阶级关系的一种“小资产阶级”的属性；在某种工作安排中自主权相对不稳定和不确定的特征；此概念在使用中的经验异常。

即使我们暂时接受自主权是阶级关系的一个方面的观点，把自主权看作是“小资产阶级”的阶级特征有什么意义呢？这种特征化在结构上和历史上具有两个缺陷。

在结构上，把自主权的特征描述为“小资产阶级”，主要是基于这样一种观点，它把小资产阶级视为由“概念与实行的统一”观点所刻画的独立的直接生产者形象。⁴⁵ 将具有这种自主权的独立生产者（自我雇佣的工匠、手工业者、店主、农场主等）同没有这种自主权的无产阶级雇佣劳动者之间进行对比或许是不正确的。一方面，由于各种原因，自我雇佣的小资产阶级生产者对于他们怎样生产，或者在某些情况下甚至对他们生产什么都没有选择的余地。他们的选择受市场、信用制度、与资本主义企业的长期合约等的约束。另一方面，它很容易把现代资本主义企业中的工人夸大到实际上完全与“概念”相分离的程度，这是因为在许多工厂的环境中，生产的实际操作持续严重依赖于在车间里积累起来的广泛知识，而这些知识必须以非常规的方式加以运用。⁴⁶ 因此，这种自主权可能根本不具有独特的“小资产阶级”的属性。定义小资产阶级的唯一的東西是对特定形式的资产——土地、工具、少量的机器，或许在某些情况下还有“技术”或信用的所有权和自我雇佣，而不是工作的自主权。⁴⁷

从历史上看，把工作自主权视为小资产阶级的特征，也存在严重的问题。半自主雇员范畴包括两种完全不同形式的地位：高度自主的手工艺工薪收入者和专业技术工薪收入者。前者似乎可以被看作小资产阶级和无产阶级的结合，这是由于独立的手工艺者是现代手工艺工人的前身。有一种观点，认为科研人员、大学教授、工业

工程师和社会福利顾问具有结合了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和简单商品生产因素的小资产阶级特征,这种观点没有太多的意义。在当代官僚方式组织起来的制度中出现的自主权的形式不能够被视为“简单商品生产”的残余,然而它恰恰被这样的观点所包含,即把半自主的阶级定位看作是无产阶级和小资产阶级的结合。

半自主权作为阶级标准的第二个问题可以被称为结构上的不充分。某种特定的工作是否是“半自主的”,无疑更可能是工作安排的临时特征的结果。例如,研究技工可以这样转换其工作,在原先的工作中主管科学家认为研究技工不能胜任从而不给他任何职权,工作转变后,实验室的科学家较懒散,他把许多判断和决策权都交给了这位技工。在第二个工作中,技工或许可以被归类为半自主的;而在前一种工作中则是无产阶级。工作上的这种变动应当被看作是技工职位在阶级属性上的变化吗?前一个岗位是纯粹的无产阶级而后一个是半资产阶级吗?阶级概念意味着要指明社会生产关系中的地位的较为稳定和在结构上确定的属性。至少,对于那种自主权是阶级标准的主张而言,特定工作中的这种看上去具有偶然性的自主权是一个弱点。⁴⁸

自主权作为阶级标准的最后一个问题围绕着在涉及此概念的经验研究中所出现的许多经验异常。例如,如果自主权是根据一个人对生产什么和怎样生产的控制来界定的,那么学校里同时还做着许多杂事的门卫最终将比飞机驾驶员有更多的自主权。现在,人们可以把这看作是对飞行员的阶级定位的性质的深层揭示,而不管它明显与直观感受相违背的特征。如果说这一问题指出了这种主张——自主权应当被看作是阶级的基本标准——的可疑之处,似乎才更加合理。

(3) 后资本主义社会中的阶级。传统马克思主义对于资本主义的历史预言是极其明确的:社会主义——最终共产主义——是资本主义社会的未来。这个未来必然的承担者是工人阶级。因此,资本主义制度下资产阶级与无产阶级之间两极分化的阶级结构就与资本主义和社会主义之间的两极化的历史选择相对应。

20 世纪的现实历史经历尽管没有明确地否认这一历史构想，但却对它提出了疑问，因此，至少有必要对后资本主义阶级结构的可能性进行深入思考。困难的是，除了少数例外，在对资本主义社会中的阶级进行分析的过程中，马克思主义者所采用的概念框架并不包含系统理解后资本主义阶级的适当标准。虽然在封建社会的分析中，资本主义的阶级是作为新兴阶级而出现的，但是在对后资本主义的阶级进行系统的概念构建和对它们如何在资本主义社会中产生进行说明等方面几乎没有什么理论研究。⁴⁹ 对后资本主义阶级结构——“现实存在的社会主义”的阶级结构——的探讨结果是倾向于认为它们具有一种极其特别的特征。

阶级关系内的矛盾定位这一概念，就像我对它所做的阐述那样，尤其容易受到这种批评。在我的分析中所有阶级类别，要么稳固地存在于资本主义关系中（资产阶级、管理者、工人），要么存在于主要包括前资本主义关系在内的矛盾定位中（半自主雇员、小资产阶级和小雇主）。也许更糟的是，在对阶级的许多经验分析中所使用的形式化的操作标准，几乎可以不做修正就能同时应用于资本主义和“现实存在的社会主义”。⁵⁰ 在阶级关系的这种分析中，没有任何因素能够显示后资本主义社会阶级结构的任何实质特征，或是指出对后资本主义阶级在资本主义中的出现进行分析的方向。现在可以认为，就东西方的差异而言，阶级的操作标准在经验上的不敏感性反映着它们的真实阶级结构在根本上的相似性，因而它是一个长处而非弱点。然而，由于我实际上并不认为国家社会主义社会“实际上”是资本主义社会，这种不敏感性就留有一个重大的问题。

（4）从剥削到支配的转变。我坚持认为矛盾的阶级定位概念的整个发展过程是对独特的马克思主义阶级概念的重新阐述。作为这样一项研究所应讨论的内容之一，我确信阶级和剥削之间的关系。

尽管如此，阶级关系内的矛盾定位的概念在实践中几乎只依赖于支配关系而不是剥削关系。谈到剥削，它作为一种背景概念对于阶级的探讨所起的作用大于它作为一种阶级结构分析的构成要素

所起的作用。例如,管理者被定义为一种矛盾定位,主要是因为他们同时既是支配者又是被支配者。支配关系在定义“半自主雇员”的阶级属性时也是决定性的,我主张这一定位根据他们在劳动过程中的自我管理同时既是小资产阶级又是无产阶级,这是由于“自主权”界定了关于支配的条件。用支配来取代剥削作为阶级概念的核心,这一相同的倾向可以在大多数其他新马克思主义的对阶级结构的概念构建过程中找到。

当然,对某些人来说,将剥削概念边缘化是一件好事而非罪过。然而我自己的观点是,这是一个严重的缺点,其原因有二:首先,向以支配为核心的阶级概念的转变,削弱了阶级定位分析和客观利益分析之间的联系。“支配”这一概念就其本质而言并不意味着参与者具有任何独特的利益。父母支配孩子,但这并不意味着父母和孩子具有本质上对立的利益。使这些利益相互对抗的是父母对孩子的关系是否同时也是剥削性的。剥削本质上意味着一系列对立的物质利益。其次,以支配为核心的阶级概念倾向于滑向用“多重压迫”的方法去理解社会。按照这种观点,社会被描绘为众多的压迫,其每一种形式都根源于不同形式的支配——性别、种族、民族、经济等——每一种都不具有优先于其他形式的解释地位。这样,阶级就变成了许多压迫中的一种,不再具有在社会和历史分析中独特的核心地位。⁵¹此外,将阶级从核心地位中替换出去的做法可能会被看作是一项成就而不是一个问题。然而,如果人们要保留同阶级概念相符的马克思主义的传统核心,那么以支配为核心的阶级概念的确引起了真正的问题。

在矛盾定位的矛盾、自主权的身份、对后资本主义社会分析的无力和在阶级概念中用支配替换剥削这四个概念上的问题中,第四个问题对我来说似乎是最根本的。其他每一个问题都以这种或那种方式同剥削的边缘化密切相关。

假定认识到了这一情况,那就主要有两种理论选择可以从事:一种可能是赞同向以支配为核心的概念的转变,并把这一新的阶级

概念用作对资本主义和后资本主义社会分析的基础。这将把阶级分析导向达伦多夫将阶级作为权力关系中的地位进行分析的方向。⁵²第二种选择是以能够符合资本主义条件下“中间阶级”的现实复杂性,从而以后资本主义阶级结构的历史现实的方式去试着恢复剥削作为阶级分析的核心。在下一章我将沿着第二条路线进行探讨。

注 释

1 下面的分析将不讨论创造和变革概念的实践任务,只讨论这一任务所涉及的逻辑。关于能够在概念形成过程中所使用的实践性策略范围的简要描述,参见本书末尾的附录 1。

2 毫无疑问,所有科学活动也都发生于社会约束(来自于在科学的建立中的制度约束、理论家的关于自由的经济约束,等等)之下。尽管这些约束可能对于解释为什么会出现特定的概念这一问题极其重要,但我在这里所关注的是概念构建过程中的方法论问题,而不是知识生产中的社会学问题。

3 真实世界的约束贯穿概念始终这一事实,有时会导致人们把经验调查所施加的约束看作是跟一般理论框架所施加的约束完全相同,这是因为从某种意义上说二者都是“在头脑”中得到处理。我认为这是一个错误。即使在世界的“真实”存在与经验调查的数据之间并不存在一一对应的关系(这是因为数据是按照预先给定的概念来搜集的),数据也受到世界的真实机制的约束。世界不同则数据也将不同,这正如概念不同则数据将不同一样。这意味着概念构建中的经验约束,即由概念必须直接或间接地表示对经验现象的解释这一事实所施加的约束,可以被视为作为真实世界本身的媒介的约束。

4 在我对这一术语的运用中,经验主义并不仅仅是缺乏自觉的理论约束,而是排斥对这些约束进行详细阐述的方法论立场。在大多数理论的发展过程中,存在着一些没有在高度系统化的和明确的理论约束下进行阐述的领域,在这些领域中,研究是未经理论化的,并且大部分是描述性的。如果说理论中采用的步骤阻碍了理论结构的进一步发展,那么与发展阶段相比这不过是一个小问题。

5 应当注意的是,科学概念并不具备凌驾于其他种类概念——包括美学

概念、道德概念、意识形态概念等之上的绝对优势。只有在涉及出于科学意图而创造概念的目标时，即能够表示对真实世界的解释的概念，以上述方式定义的理论主义或经验主义才是错误的。

6 因此，所涉及的争论并不仅仅是关于如何使用语词的术语学上的争论。例如，人们可以断定“官僚主义”一词将被用于描述任何复杂组织。这样，概念判别问题就应当关注定义“复杂组织”的合适的标准，它是“官僚主义”一词将被运用于其中的理论对象。从另一个角度来看，根据韦伯的用法，官僚主义一词可以被保留下来用于复杂组织的一种特定形式，一种严格按照形式化的理性原则组织起来的机构。这样，辩论就将围绕着用于说明这一组织特性的适当的标准。

7 依赖于所涉及的抽象层次和引入问题的理论对象的范围，这种理论判别可以发生于单一的一般理论之内（就像马克思主义中久盛不衰的理论争论），也可以发生于一般理论之间。

8 教条主义有时会同理论要求的系统应用相混淆。然而，在概念构建的过程中忠实于理论结构，只是在理论结构被视为神圣不可侵犯时才变为教条。

9 这一研究最初的论文写于1973年，发表于1977年。埃里克·欧林·赖特和卢卡·贝隆，《马克思主义的阶级类别和收入不平等》，载《美国社会问题评论》，1977年2月，第42卷，第1号。这一研究最终以我的学位论文而告终，它以《阶级结构和收入决定》（纽约，1979年）为题发表。

10 参见E. P. 汤普逊，《英国工人阶级的产生》的导言，哈蒙德沃斯，1968年。对于汤普逊否定阶级的结构定义的细致批判，参见G. A. 柯亨，《卡尔·马克思的历史理论：一个辩护》，牛津，1978年，第73—77页。

11 对这一问题的引人注目的讨论，参见克劳斯·奥菲和赫尔玛特·魏森萨尔，《群体行为的两个逻辑》，载莫里斯·泽特林编：《政治权力和社会理论》第1卷，格林威治，康涅狄格，1980年。

12 对这一决定模型的讨论，参见《阶级、危机和国家》，第15—29、102—108页。

13 关于这一约束的技术决定论的辩护性观点，参见G. A. 柯亨，《卡尔·马克思的历史理论：一个辩护》。对于当前争论中对柯亨观点的批判，参见安德鲁·列文和埃里克·欧林·赖特，《理性和阶级斗争》，载《新左派评论》，1980年，第123期，第47—68页。

14 对这一观点的详细阐述，参见埃里克·欧林·赖特，《吉登斯的马克思主义批评》，载《新左派评论》，1983年，第139期。

15 近年来,马克思主义者之间展开了关于阶级归纳主义的功能形式的富有成果的争论。这一争论由对 G. A. 柯亨的《卡尔·马克思的历史理论》的讨论所引起,尽管之前对阿尔都塞传统的“结构主义”的马克思主义的讨论提出了关于功能主义和功能解释的许多相似的论题。参见乔恩·埃尔斯特斯的《马克思主义、功能主义和博弈论》和 G. A. 柯亨的《答埃尔斯特》,载《理论与社会》,1982 年第 11 卷,七月刊,第 3 号。对于马克思的功能主义的一个有用的非马克思主义评论,参见安东尼·吉登斯,《历史唯物主义的一个当代批判》,伯克利,加利福尼亚,1982 年。

16 关于对这一论点更系统的辩护,参见埃里克·欧林·赖特,《资本主义的未来》,载《社会主义评论》,1983 年,三—四月刊,第 1 号。

17 然而,这种主张或许仍然坚持认为只有阶级关系的变革——与不断涌现的国家生产因素相伴的资本主义生产的高级形式的发展——能够解释为什么对男性支配的制度化形式的废除在历史上是可能的(如果事实的确如此)。

18 我说它“几乎”没有价值,是因为任何形式的斗争都“解释”了道路并不是必然的情况;变化道路要通过过程来解释,而不是通过诸如文化传播、技术变化等并未置身冲突事外的斗争来解释。尽管如此,阶级斗争的结果定义使这一主题的理论内容与行为人定义或目标定义相比其价值要小得多。

19 初看上去,使用“阶级”一词来描述小资产阶级(不雇佣工人只自我雇佣的商品生产者)似乎是此问题的一个例外。然而即使在这种情况下,这一概念本质上仍然是合理的,因为只有小资产阶级生产者参与了同其他阶级的系统性的交换关系时,小资产阶级才是一个阶级。如果现实中所有的生产者都是小资产阶级(这是历史上从未出现过的情况),那么根据这一术语的严格意义,他们就将不再是一个“阶级”。

20 阶级的关系概念和等级概念之间的对比,是由斯坦尼斯劳·奥索斯基在《社会意识中的阶级结构》(伦敦,1963 年)做出的,只是方式略有不同。这一区分直接影响到当前分析,对它的进一步讨论,参见埃里克·欧林·赖特,《阶级结构和收入决定》,第一章。

21 值得注意的是,在这一点上,那些采用了等级概念的理论家倾向于以极端非历史的方式对待阶级。所有社会都具有“上层”和“下层”阶级,而阶级的等级观点倾向于把这些术语视为都具有相同意义,而不考虑独特的社会历史特征。因此,例如西摩尔·马丁·里普塞在《政治人》(1963 年,第 311 页)中认为,在美国,“地位或阶级地位”与对政党的支持之间的关系自 18 世纪晚期

以来基本上始终相同：在所有情况下上层阶级都倾向于支持较为保守的政党，而下层阶级支持“自由主义”。这一观点无疑忽视了哪一种行动者处于“下层”阶级，而这又怎样影响“自由主义”的内容是什么等方面的巨大转变：1980年的无产阶级化的工人和1800年的小农场主位于在性质上不同关系的阶级，而这一点对于两个时期的政策内容和政治冲突形式具有系统化的结果，尽管它们都是“下层”阶级。

22 参见后面的第三章对剥削进行概念化的更为详细的讨论。需要注意的是在发展矛盾的阶级定位的时候，我接受了直接建立在劳动价值论基础之上的对剥削的更为经典的概念构建。也就是说，我将剥削视为一个阶级无偿占有另一个阶级的剩余劳动的关系，在资本主义中则表现为无偿占有剩余价值。虽然我现在倾向于这里所提供的更为一般的对剥削特征的刻画，但本章的基本论点并不依赖于采用哪一种对剥削特征的刻画。

23 这一表述显然回避了许多难点，尤其是对物质福利和辛苦的定义。虽然最终在确定每一难点的特定内容时可能会存在一些无法回避的主观因素，但不管怎样，我还是认为在不同语境下出现的这些术语仍然存在足够连续性的含义，从而可以合理地把剥削及由剥削带来的利益视为具有客观地位。

24 “职业管理阶级(PMC)”这一表述是巴巴拉和约翰·厄伦雷什的一篇在美国左派中具有影响力的文章《职业管理阶级》(《激进美国》，1971年，第11卷，第2号)中提出的。这篇文章，还有一系列评论回应重印于派特·沃克主编的《在资本和劳动之间》(波士顿，1979年)一书中。“新阶级”这一表述有更长的历史，但最近的是阿尔文·戈德纳和伊万·斯泽勒尼的文献。参见：阿尔文·戈德纳，《知识分子的未来和新阶级的兴起》，纽约，1979年；乔治·康拉德和伊凡·斯泽勒尼，《在阶级权力之路上的知识分子》，纽约，1979年；伊凡·斯泽勒尼和罗伯特·曼钦，《社会政策和国家社会主义》，载G.埃斯宾安德森，L.雷恩沃特和M.雷恩合编：《社会政策的停滞与革新》，白原市，1985年。

25 参见埃里克·欧林·赖特，《各种马克思主义阶级结构概念》，载《政治学与社会》，1980年，第9卷，第3号。

26 关于这一地位的例子包括：查尔斯·洛伦，《美国的阶级》，戴维斯，加利福尼亚，1977年；弗朗西斯卡·弗里德曼，《无产阶级的内部结构：一种马克思主义分析》，载《社会主义革命》，1975年，第26号；詹姆斯·F.贝克尔，《管理过程的阶级结构和冲突》，载《科学与社会》，1973年和1974年，第37卷，第3—4号。

27 参见《当代资本主义的阶级》，伦敦，1975年。对普兰查斯关于阶级的

文献的一个细致的表述和评论,参见《阶级、危机和国家》第二章。

28 这也许意味着我们应当放弃这两个标准,允许社会再生产关系或文化生产成为说明特定阶级的基础。这无疑构成了对马克思主义阶级概念的主要的重建,但可能是一个必然的重建。无论如何,没有哪位提出了“新阶级”概念的理论家曾试过这种一般性的重建。这里应当注意的是,第三章中所阐述的关于阶级问题的新重构是一个更适合于“新阶级”的方法,而不是我关于矛盾的阶级定位的最初的概念。

29 G. 卡切蒂在他的《社会阶级的经济认同》,伦敦,1977年。这本书中进行了类似的概念构建,尽管他更喜欢把这种地位称作“新中间阶级”,并且把他们的阶级地位的决定看作是“不明确的”而不是称之为“矛盾的”。不管怎样,他的观点的核心是就其同时执行了资本的职能和劳动的职能而言,这一地位同时既是资产阶级又是无产阶级。关于卡切蒂进行的概念化和我之间的区别的讨论,参见我的文章,《各种马克思主义阶级结构概念》,第355—365页。

30 实际改变这一描述的建议来自于人类学家布里吉特·奥拉夫林,她那时在斯坦福大学执教。尽管它是在理论讨论课上进行评论的讨论中闲聊时偶然提出的,它还是立即激发了我对一直没有解决的问题的迅速澄清。我不知道奥拉夫林是否还记得她的这一评论,是否意识到了它所导致的理论后果,但我对她满怀感激。

31 参见:埃蒂安纳·巴里巴,《历史唯物主义的基本概念》,载路易·阿尔都塞和埃蒂安纳·巴里巴,《阅读〈资本论〉》,伦敦,1973年;尼克斯·普兰查斯,《政治权力和社会阶级》,伦敦,1973年和《当代资本主义的阶级》,伦敦,1975年。

32 这里“级别”一词似乎意味着阶级出现了等级概念。然而这一观点是,地位取决于他们在社会关系的复杂等级中的定位。作为这种关系的结果,一个特定的地位就会与做出决策和控制他人的能力相对应。控制的程度因而就表现为在复杂的关系结构中定位的指标。

33 《发达资本主义社会的阶级界限》,载《新左派评论》,1976年,第98期。

34 在1976年发表于《新左派评论》的文章中,我采用了第二种阐述方法;在《阶级、危机和国家》的再版中,我同时选择了第二种和第三种方法。对于利用对劳动的最小控制的阐述方法我曾经进行过思考,但是从没有发表过。

35 形式化分类提供了这一阶级构图的标准,它可以在《阶级、危机和国家》中的表2.7、表2.8、表2.9中找到。

36 1984年,在美国、芬兰、瑞典、挪威、加拿大、新西兰和大不列颠的调查完成,在澳大利亚南部也完成了区域性调查。以后还要在联邦德国、丹麦、澳大利亚进行调查,如果可能还包括日本。美国的调查数据可以从密歇根政治与社会研究大学的高校校际联盟的安·阿尔伯那里获取。1986年,对比数据将可以从 ICPSR 获取。

37 《资本主义的未来》第一稿写于1979年夏,并在当年12月多伦多大学的一个会议上提交。论文的修改稿发表于《社会主义评论》,1983年,第68期。

38 两个简短的术语学问题:首先,严格地说,第二种形式的定位不是处于生产方式“之间”,而是结合了不同生产方式的因素。这种空间上的比喻在此处作为对阶级的一般探讨时具有潜在的误导性。其次,这里,我不太严格地使用“生产方式”这一表述来描绘不同的生产关系形式,而不仅仅是那些能够在—个社会中成为支配关系的生产关系形式。大多马克思主义理论家并不把简单商品生产,即小资产阶级在其中得到决定的生产关系看作是一种生产的“方式”,而仅仅是一种生产的“形式”。就当前的目标而言,这一细微差别并不重要。

39 参见约翰·罗默,《剥削和阶级的一般理论》,坎布里奇,马萨诸塞,1983年,以及《政治学与社会》,约翰·罗默的阶级剥削理论专集,第11卷,第3号,它专门针对罗默的这一著作。

40 “占有关系”是一个比“剥削关系”更为一般性的术语,它指出了社会剩余被占有的关系。当一个阶级的剩余被另一个阶级无偿占有,占有关系就成为剥削关系。

41 由于自我雇佣的个人常常会有一部分劳动产品因信贷关系和其他形式的交换关系而被资本无偿占有,因此自我雇佣显然不足以决定自我占有。

42 这一表述大部分要归功于哈里·布雷弗曼的《劳动与垄断资本》(纽约,1974年)。布雷弗曼把传统工匠和手工艺者特征描述为包含概念与实行的统一,这一观点十分近似于说这种工薪收入者没有完全被无产阶级化,因而处于结合了小资产阶级(独立的自我雇佣的手工劳动)和无产阶级因素的矛盾的阶级定位。

43 参见A.斯图尔特主编的《社会分层与职业》,伦敦,1980年;J.M.霍姆伍德和A.斯图尔特,《当代社会分层理论中矛盾的角色》,载《社会学》,1983年5月,第17号;安东尼·吉登斯,《发达社会的阶级结构》,第二版,纽约,1979年,第304页。

44 直接利益和基本利益之间的区别可以比作在一系列给定的“游戏规则”下所确定的利益(直接利益)和基本规则本身所带来的利益(基本利益)之间的区别。关于对这一区别的更全面的讨论,参见《阶级、危机和国家》,第99—91页。

45 这个形象显然受到了哈里·布雷弗曼关于劳动退化的研究的影响。即使布雷弗曼的工作由于最小化阶级斗争,由于把退化看作是过于绝对的过程,以及由于浪漫化传统手工劳动等观点而受到越来越多的抨击,我仍然以为他的基本见解,即无产阶级化是一个同时既被剥夺了生产资料的所有权又丧失了对生产资料的实际控制的过程。

46 关于工人甚至在高度自动化条件下是如何保持对“计划”的实际参与,参见戴维·诺贝尔,《机器发明中的社会选择》,载《政治学和社会》,1978年,第8卷,第3—4号。

47 如果要保留自主作为小资产阶级的特征,上述观测就可以被解释为在暗示无产阶级和小资产阶级的结合存在两种形式的矛盾定位:半自主雇员(资本主义生产下的小资产阶级自主)和半无产阶级化的自我雇佣(小资产阶级生产中的无产阶级下属)。在前一种情况下,该地位在占有关系中处于无产阶级地位而在支配关系中处于小资产阶级地位;在后一种情况下,该地位在占有关系中处于小资产阶级地位而在支配关系中处于无产阶级地位。

48 对这一批评进行辩护的一个可行的方法是坚持分析的单元并非个人实际从事的某个特定职务,而是某个职业范畴的一般特性。在前面的技工这个例子中,可以认为技工职位的特征通过其在个人自主权上的可能性而得到结构性的刻画,但是在特定技术工作中经验地表现出来的现实自主程度依赖于相对偶然的过程,例如实验室研究主任的性格、特定技工的独特的培训或兴趣,等等。根据这一推理,即使某个实验室技工对自主行动不感兴趣,或者由于他/她同上司的个人关系而不能够自主行动,技工的地位通常也可以被看作是半自主的。然而,对于自主问题的这一方法带来了一系列额外的问题,尤其是如何在各职业之间划出有意义的界限和如何定义“潜在”的自主的问题。

49 其例外是对于“新阶级”的某些分析,例如:阿尔文·戈德纳的《知识分子的将来和新阶级的兴起》和伊凡·斯泽勒尼和威廉·马丁的《新阶级理论及其他》(未发表手稿,1985年),它至少提到了资本主义下的阶级如何以一种能够允许同时对后资本主义阶级结构进行分析的方式来进行分析的某些因素。

50 在与匈牙利社会学家罗伯特·曼钦一起对美国与匈牙利进行比较研

究时,我们意识到我对美国进行分析的阶级的操作性标准能够被应用于国家社会主义社会而只需极少的修正。曼钦第一个向我指出在我对资本主义社会阶级结构的概念构建中相反的隐含意义。

51 关于社会的多重压迫,其中阶级并不具有必然的核心地位的观点是有时被称为“后马克思主义”激进理论的特征。其主要支持者包括:迈克尔·阿尔伯特和罗宾·哈尼尔,《马克思主义和社会主义理论》,波士顿,1981年;吉恩·柯亨,《阶级与市民社会》,阿姆赫斯特,1982年;斯坦利·阿伦诺维奇,《历史唯物主义的危机》,纽约,1981年。

52 参见拉尔夫·达伦多夫,《工业社会的阶级和阶级冲突》,斯坦福,1959年。

3 阶级分析的一般框架¹

上一章讲述了阶级关系内的矛盾定位概念的发展过程。这一阐述结束时提出了对这一概念中的许多重要缺陷的讨论,以及对这一问题的来源的一般性分析——以剥削为阶级关系的基础到以支配为基础的转变。

指明特定概念系列中的缺陷、不一致性及其断裂是一回事,重建概念以克服这些缺陷则是另一回事。在我找到以建设性的方式对它进行变革的任何可行策略之前,我对矛盾定位概念的不满已经积聚了很长时间。直到深入了解了约翰·罗默的工作,尤其是他对剥削概念的研究之后,我才开始看到对这些问题的清晰的解决方案。² 虽然罗默本人并没有特别关注经验调查的问题或是对阶级结构具体构图的阐述,但是他的工作的确为这种尝试提供了一个充分的基础。我将试着表明,通过适当的修正和引申,他的分析策略能够给矛盾的阶级定位这一概念提供一个更为可靠的基础。

剥削概念

65 我们观察收入分配中的不平等,即个人、家庭和群体可以选择的实际消费束(consumption bundles)。剥削概念是分析这种不平等的一种独特的方式。要把一种不平等描述为剥削,就是要表明在不同行动者的收入之间存在着一种特定形式的因果关系。更具体地说,在罗默的分析中,如果能够确定富人的福利在因果关系上依赖于对穷人的剥夺,富人就被说成是剥削了穷人——富人之所以富裕,是因为穷人贫穷,他们是以其他人为代价才变得富裕的。³

要注意这并不必然适用于所有的不平等。假定两个维持生计的农民,他们各自拥有相同质量的土地,但是一个懒惰并在土地上只进行最低限度的劳动,而另一个勤奋。在这一案例中,一个人的富裕和另一个人的贫穷之间就不存在因果关系。如果懒惰的农民开始勤奋起来,富裕的农民也不会变得糟糕。要被视为剥削,就必须证明一个人的福利是以其他人为代价而获得的。

传统马克思主义的剥削概念显然是这个一般概念的一个特例。在马克思主义的剥削概念下,一个阶级通过各种机制无偿占有另一个阶级所从事的剩余劳动。剥削阶级的收入来自于被剥削阶级所从事的劳动。因此,剥削者的富裕和被剥削者的贫穷之间就存在着直接的因果联系。前者以后者为代价而获利。

罗默尝试了两种策略来阐述这种剥削观点。第一种涉及详细研究“剩余劳动”在各种交换关系的过程中从一类行动者向另一类行动者的流动;第二种涉及指明不同形式剥削的一种博弈论形式的方法。让我们依次对这两种方法进行简要的考查。

劳动转移方法。尽管罗默有意识地不依赖劳动价值论来探讨

这种劳动的转移，他对劳动转移的分析仍是传统马克思主义关于剥削的观点的扩展。⁴ 他分析的主要目标是马克思主义者所共同拥有的观点，即市场经济中剥削劳动的一个必要条件是雇佣劳动制度。罗默论证了两个基本命题：其一，剥削（劳动的转移）能够在这样的环境下出现，在这种环境中，所有的生产者自己都拥有生产资料，但在所拥有的物质资产的数量上各不相同；其二，在资本雇用雇佣劳动者的体系中和工人租借资本的体系中，剥削的结构完全对称。

罗默论证了剥削能够发生于每一个生产者都拥有他或她自己的生产资料并且没有劳动力市场和租借市场（即信贷市场）的经济中。唯一进行交换的是产品。在这样的经济中，如果不同的生产者拥有不同数量的生产性资产，从而不同的生产者必须工作不同数量的时间来生产他们维持生计的交换等价物，那么这些生产者之间的自由交易将导致资产贫乏者受到资产富有者的剥削。这不仅仅是一些人为获得相同数量的生计产品而比其他劳动者得少，它还表明劳动较少的工人能够这么做是因为资产较少的生产者不得不较多地劳动。这个例子中的关键证据是，如果资产贫乏的人完全停止生产——死亡，并且资产富有者接管资产贫乏者的资产，那么资产富有者要维持相同的生活水平就不得不比以前劳动更长的时间。⁵ 这样，这个经济中生产者之间就不仅仅存在着不平等，同时还存在着剥削。

在对信贷市场和劳动市场中的剥削的分析中，罗默比较了两个假想的孤岛——“劳动市场孤岛”和“信贷市场孤岛”上的阶级结构和剥削方式。在两个孤岛上，一些人不拥有生产资料而另一些人则拥有不同数量的生产资料。这些资产的分配在两个孤岛上完全相同。两个孤岛上的人们都具有相同的动机：他们全部都追求其必须耗费的劳动时间的最小化以达到平均的生活水平。这两个孤岛只有一个方面不一样：在劳动市场孤岛上人们被允许出卖其劳动力，而在信贷市场孤岛上人们被禁止出卖其劳动力，而被允许按照某一利率租借生产资料。

罗默利用这些模型论证了两个主要的论点。其一，他证明了两

个孤岛在阶级定位、剥削地位和个人所拥有的资产数量之间存在着严格的对应。这就是他所称之为的“阶级-剥削对应原理”。表 3.1 描绘了“劳动市场孤岛”上的这种对应关系。该表格的逻辑如下：

表 3.1^a 资本主义下的资产所有权、剥削和阶级

阶级	雇用劳动力	出卖劳动力	为自己工作	剥削	资产数量
1. 资本家	是	否	否	剥削者	大量
2. 小雇主	是	否	是	剥削者	较多
3. 小资产阶级	否	否	是	不明确	接近平均份额
4. 半无产阶级	否	是	是	被剥削	少量
5. 无产阶级	否	是	否	被剥削	无

a 取自约翰·罗默：《剥削与阶级的一般理论》，第二章。

每一个个人决定是否雇用劳动力、出卖劳动力或是利用他或她所拥有的生产资料进行劳动。每一个个人做出此种决策，以便使他为获得一定数量的消费而耗费的劳动时间最小化。有两件事会作为这些决策的结果而发生：其一，人们作为五个阶级中某一阶级的成员而出现，这里阶级通过社会生产关系中的不同地位而加以定义；其二，一些人进行了被他人无偿占有了的劳动，一些人无偿占有了他人的劳动，还有一些人既不是剥削者也不是被剥削者。实质的结果是，由行动者做出的选择所带来的两种结果之间存在着精确的对应。⁶

罗默由这些模型的分析所得出的第二个论点是，它们各自的阶级结构的构造完全相同：一个孤岛上的每一个个人在另一个孤岛上都具有完全相同的剥削地位和阶级定位。⁷

以这两个命题为基础，罗默主张以市场为基础的剥削和随之而来的阶级关系在形式上能够直接来源于生产资料的产权分配上的不平等。虽然在历史上它们或许典型地通过劳动市场的运行而出现，但这仅仅是这种剥削的一个可能的制度形式，它并非剥削产生的必要条件。

博弈论方法。在某些简化假定下，劳动转移的方法对于研究剥

削和阶级是有效并且有说服力的。罗默论证了,当这些假定中的某些被放宽,那它将遇到困难。尤其当投入生产的劳动不同质(即具有不同程度的生产力),那么劳动转移就变得难以明确界定。由于这些复杂因素,罗默引入了探讨剥削的第二种策略,它是一个根源于“博弈论”的策略。我们将会看到,它允许以一种特别精致的方式去描绘不同阶级结构形式下的不同的剥削机制,因而具有更大的优势。

这一方法的基本思想是通过把生产的组织方式看作是一种“博弈”来对不同的剥削体系进行比较。博弈中的行动者拥有各种形式的生产性资产(即诸如技术和资本等的资源),他们在一系列规则的基础上将之投入生产,并且用它来产生收入。在剥削的分析中所采用的根本策略是问,如果特定的参与人联合体按照某种特定的程序退出这一博弈而参与另外一个不同的博弈,那么他们是否会变得更好。那些可供选择的博弈根据其中资产配置的不同而不同。不同形式的剥削则通过特定的使得某些参与人变得更好而另一些参与人变得更糟的退出规则而进行定义。

罗默更为形式化地提出,行动者联合体 S 能够被称作是被剥削者,而另一个联合体 S' (S 的补集)能够被称作是剥削者,当下列条件成立:

“(1)若我们可以构想一个假想的可行选择方案,使得 S 在其中比在当前环境下变得更好;

(2)在这一选择方案中, S 的补集,联合体 S' 将会比当前变得更糟。”⁸

条件(1)是必然的,因为只有剥削者在没有剥削的情况下(即在备选的博弈下)变得更好,谈论剥削才有意义;条件(2)也是必然的,因为在罗默的世界里,“一定是这种情况,即被剥削的联合体被其他人剥削,而不是被自然或技术剥削”。⁹

然而就其本身而言,这两条标准并不足以恰当地定义剥削。在缺乏某种形式的第三条标准的情况下,它们将产生某些形式的毫无意义的剥削判断。例如,只以这两条标准为基础,假定在某一环境

中存在两个孤岛，它们之间没有相互作用，但是其中一个拥有大量资本，而另一个则几乎没有资本，那么人们将不得不把这样一种环境描绘为“剥削性的”。如果贫穷孤岛上的居民带着两个孤岛上全部资本的人均份额退出“博弈”，他们将变得更好而富裕孤岛上的居民将变得糟糕。然而，在这个例子中把富裕孤岛描述成剥削了贫穷孤岛的说法就难有什么意义。或者可以举另外一个例子，当健全人给予残疾人补贴时，上述所引的两条标准就意味着残疾人在剥削健全人。这就再一次同这一概念的解释目标背道而驰。

因此，罗默提出了各种各样的可能的补充标准用以排除此类情况。其中最普遍的是加上这样一条标准，即“S'处于对S的支配关系”，在这里“支配”应当被理解为意味着“S'阻碍S退出到可供选择的博弈中去”。在上面的例子中，残疾人并没有支配健全人，富裕孤岛也没有支配贫穷孤岛，因此它们不再被视为是剥削的例子。¹⁰罗默在他对剥削的分析中，基本是把这一标准看作是某种形式的背景条件，并且在他对形式化的数学模型的阐述中完全集中在前两条标准的运用之上。

这些形式标准的目的是为判断被看作是剥削的经济不平等和裁定人们关于剥削是否在当前环境中存在的争论提供一种途径。如果人们对某一类行动者是否受到剥削的观点不一致时，我们就可以考察他们对于用于“检验”剥削的适当可选博弈是否具有不同的选择，或者他们对于在类似检验中所得结论的评价是否不一致。

罗默运用这一策略界定了四种形式的剥削：封建剥削、资本主义剥削、他所提到的社会主义剥削，以及他所说的“地位”剥削。让我们由资本主义剥削开始分析。工人不拥有物质资产（生产资料），向资本家出卖劳动力以换取工资。工人在资本主义下被剥削吗？在博弈论模式中对这一问题的回答需要提出一个相对于资本主义博弈的，能够满足上述所指明的两条标准的可选博弈。这一可选博弈是什么呢？它是这样一个博弈，其中每一个工人得到他或她的全部社会生产性资产的人均份额。罗默的论证是，如果全体工薪收入者联合体带着他们的社会资产人均份额离开资本主义博弈，那么他

们将比留在资本主义中变得更好，而资本家将变得糟糕。因此，此例中的“退出规则”——带着物质资产的人均份额离开博弈，就成为判断特定社会体系中是否包含资本主义剥削的一个形式“检验”。

与之不同的是，确定封建剥削的退出规则指的是带着自己的**个人资产**（而非总资产的人均份额）离开博弈。这相当于这样一个环境，其中封建农奴脱离了所有基于人身束缚的义务。在这一环境中农民将会变得更好而封建领主将变得更糟。根据对封建剥削的这一说明，资本主义下的工人没有受到封建剥削；如果他们仅仅带着他们的个人资产退出资本主义博弈，他们将会变得更糟而不是更好。就像罗默所主张的那样，新古典主义理论家声称资本主义中的工薪收入者没有被剥削，大体上与说他们没有受到封建剥削是等价的，即他们没有遭受基于人身束缚关系——它将造成他们的工资永远低于其边际产品价值这种后果——的剩余榨取¹¹。在这些条件下，马克思主义者同新古典主义经济学家关于剥削在资本主义下的存在性的争论，就成为关于用来进行检验的退出规则的争论。

社会主义剥削概念在罗默的分析中较少得到系统的论述。这种情况下的退出规则是带着自己的**不可转让资产的人均份额**（大致相当于才能或技术）退出博弈。如果一个联合体带着其人均份额的技术离开将会改善自己的状况，同时其他人在这种情况下会变得更糟，这一联合体就被认为是受到了社会主义剥削。这意味着具有较高技术水平的人在现有博弈中获得较高的收入，并不仅仅是因为他们具有高水平的技术，还因为行动者之间的技术差异。如果没有技术的人获得了技术，那么高技术者将变得更糟；因此他们在技术差异的维持中具有利益，正是这一点支撑了认为他们的收入反映着剥削的主张。

如果一个有技术的人的收入只是反映着为获得这种技术而花费的时间数量，那么就不存在以技术为基础的剥削。较高的收入仅是对所发生的实际成本的再补偿。技术剥削背后的含义是，拥有稀缺性技术的人得到了高于生产这些技术所需成本的收入，即其收入中的“租金”成分；这就是构成剥削的因素。

尽管马克思既没有提到社会主义社会中作为“剥削”结果的收

人不平等,也没有提到作为一种阶级关系的有技术的人和没有技术的人之间的关系,但罗默的观点很好地符合了马克思在《哥达纲领批判》中对社会主义中的不平等所做的分析。在那份文献中马克思强调了以技术为基础的不平等在社会主义中会继续存在,并且分配仍将以“各尽所能,按劳分配”为基础。尽管“按劳”这个表述指的是什么还有些不明确,但它同那种以技术为基础的剥削将在社会主义社会中存在的观点是一致的。只有在共产主义分配才会以需要为基础,这实际上意味着技术不再成为私人财产的资产形式。¹²

罗默所讨论的最后一种剥削形式是他所说的“地位剥削”。¹³官僚所实行的剥削是其最典型的例子。罗默写道:

如果这些地位需要特别的的技术的话,那么就可以证明这些地位的不同报酬是社会主义(以技术为基础的)剥削的一个方面,……[然而]这些地位的占有者有着某种额外的报酬,它们仅仅是因为这一地位而不是因为执行与这一地位相伴的任务所必须拥有的技术而产生的。对地位的这些特殊支付引起了地位剥削。如果一个联合体带着它所拥有的资产退出博弈并免除了地位费用的支出,其大部分成员将得到改善,同时如果互补的联合体变得糟糕,那么这个联合体就受到地位剥削。¹⁴

在罗默的分析中,同其他任何一种他所探讨的剥削形式相比,对地位剥削的系统的理论阐述还要更少。它在理论上的作用是提供一种方法以理解“现实存在的社会主义社会”中以官僚政治为基础的剥削,但它起作用的方式不能与其他分析完全适应。很快我们就会看到,为了展开罗默的方法对具体阶级结构进行分析,变革“地位”剥削这一概念是十分必要的。

阶级与剥削

罗默分析剥削的两个策略的核心信息是,剥削的物质基础在于

生产性资产分配上的不平等,通常指的是财产关系。这种资产-剥削的联结在每一种情况下都依赖于资产所有者剥夺他人平等获得该资产的能力,无论这种资产是可转让的还是不可转让的。一方面,资产的不平等足以说明剩余劳动的转移;另一方面,不同形式的资产不平等指定了不同的剥削制度。这样,阶级就被定义为社会生产关系中的地位,它们根源于决定着剥削模式的财产关系。

这些结论使得罗默直接挑战了马克思主义者的某种倾向,例如就像我定义阶级关系主要是根据生产之中的支配关系那样。毫无疑问,在阻挠被剥削阶级获得剥削阶级的生产性资产(如果它们是可转让的)这一意义上,或者在再分配这些资产的财产权利(如果它们是不可转让的)这一意义上,剥削阶级支配被剥削阶级。就像我们上面所注意到的,罗默不得不引入某种支配概念以便能够在这种博弈论方法中充分说明剥削。然而在这种情况下,支配显然是以一种在概念上服从于剥削的方式进入分析。对于许多新马克思主义阶级结构分析的要害更为重要的是,生产过程或劳动过程中的支配并没有同样进入阶级关系的定义。¹⁵

在以前的著作中我批评了罗默关于这一问题的立场。¹⁶我曾主张阶级关系内在地包含着生产过程中的支配,而不仅仅是对财产关系的强制保护。现在我认为罗默在这一点上是正确的。虽然资本家在生产中监督工人这一事实无疑是资本主义最具历史性的生产形式的重要特征,它或许还在解释生产中的阶级组织形式和阶级冲突中扮演着重要的角色,但资本-劳动关系的基础应当同对生产性资产的实际控制(即真实的经济所有权)关系保持一致。

我反对罗默利用财产关系对阶级进行的概念界定,其原因之一是它似乎模糊了马克思主义对阶级的定义与韦伯(Weberian)对阶级的定义之间的区别。依照我的解读,韦伯的定义是“以市场为基础”的阶级定义,而马克思主义的定义是“以生产为基础的”。据说后者的优点是生产比交换更为“根本”,因此以生产为基础的阶级概念比以市场为基础的概念更具解释力。

现在对我来说似乎明确了的是,以财产关系为基础的阶级定义

应当不同于严格以市场为基础的定义。用财产关系解释阶级并非用收入份额或市场交换的结果来定义阶级,而是用阶级所控制的,导致阶级在交换关系中采取特定策略,并进而决定这些市场交换结果的生产性资产来定义阶级。在第四章中我们将会看到,韦伯运用市场标准定义的阶级和马克思主义运用财产关系的定义之间存在着重大区别,但这种区别并不是通过“交换”与“生产”之间的简单对比就能把握的。

走向阶级分析的一般框架

罗默的分析的核心是这样两个方面的结合,一个方面是各种形式的生产性资产的产权分配,另一个方面是剥削与阶级。不同的剥削机制根据不同形式的资产来决定,不同的阶级体系根据建立在那些资产的财产权利基础上的社会生产关系而决定。这些见解为从总体上分析阶级结构和具体地对中间阶级问题进行概念重建提供了一个阐述全面框架的基础。

但是,在我们考察这一一般性框架之前,有必要在以下几个方面对罗默的分析加以修改和扩展:第一,指出经济剥削和经济压迫之间的区别是有帮助的;第二,我们需要彻底改变罗默利用生产性资产的不同类型对封建剥削的阐述;第三,我们需要用一个新概念来替换罗默的地位剥削概念,我把它称作“组织剥削”。

经济剥削与经济压迫

对于罗默运用从“博弈”中“退出的规则”来定义不同剥削形式这一方法论工具,常常出现的一个批评是它抛弃了马克思主义将剥削确立为劳动从一类行动者到另一类行动者的转移。尽管罗默的步骤允许我们评估这样一种不平等——它是行动者之间因果联系的结果,它对这样一种观点仍然缺乏进一步的说服力,这种观点认为所讨论的不平等产生于从一个行动者向另一个行动者的现实

转移。

由于可能出现劳动从富人向穷人转移的情况,而在这种情况下我们不希望说穷人剥削富人,因此罗默本人转而完全否认所有关于剥削的劳动转移观点。¹⁷例如,设想一个由富裕农民和贫穷农民组成的社会,其中每一个人在闲暇的消费和所从事的劳动上都具有如下偏好:越富裕的农民,相对于劳动而言对闲暇越不重视。现在,假设既定的富裕农民在他或她的土地上已经从事了全部必要的劳动,此外还愿意从贫穷农民那里租种更多的土地而不愿意闲着没事。给定这些偏好结构,贫穷农民可能更愿意收取租金并享受大量闲暇,而不愿意在他或她自己的土地上进行劳作。在这种情况下,唯一的劳动转移就是从富裕农民(以租金的形式)转移到贫穷农民。在这种情况下说贫穷农民“剥削”了富裕农民有意义吗?现在,或许有人会说这是一个空想的例子,但它的确表明劳动或劳动产品的简单流动并不足以界定我们通过“剥削”所要表达的含义。

我认为,通过对所谓的“经济压迫”和剥削加以区分来恢复传统马克思主义剥削概念的核心地位是可能的。我大致认为,退出规则的过程就其本质而言只不过定义了经济压迫的一种情形。在上面的例子中,贫穷农民由于富裕农民对土地的财产权利而受到经济压迫。另一方面,剥削所暗含的意义多于经济压迫;它既包含着经济压迫,也包含着一个阶级的劳动成果被另一个阶级无偿占有(这相当于剩余从一个阶级转移到另一个阶级)。¹⁸这个例子中贫穷农民并没有剥削富裕农民,因为他们并没有在经济上压迫对方。

按照术语的这种使用方法,我们就能够确认相当大范围的不平等,它们是在经济压迫的基础上可能会希望加以谴责但并非剥削案例的不平等。例如,永久性伤残或失业所导致的贫穷,通常是经济压迫的案例,但并非剥削的案例。他们在退出规则的对现实条件下无疑会变得更好,但他们的劳动成果并没有被任何阶级无偿占有(这是因为他们并不生产任何产品)。同样也可以用来工孩子的孩子:他们可能受到资本的经济压迫,但他们并没有受到资本的剥削。¹⁹

现在可以认为经济压迫概念可能足以提供阶级概念的基础，这是因为它确实解释了一系列客观物质利益。那么，对包含了无偿占有劳动成果的经济压迫和那些不包含无偿占有劳动成果的经济压迫的区分增加了什么内容呢？所添加的关键之处是这样一种思想，即在剥削存在的情况下，剥削阶级的福利依赖于被剥削阶级的劳动。在仅仅存在经济压迫的情况下，压迫阶级只在保护其自身财产权利方面具有利益；而在存在剥削的情况下，它还在被剥削者的生产性活动和成果方面具有利益。在经济压迫的情况下，如果所有被压迫者仅仅是消失或死亡，压迫者的物质利益不会受到损害。²⁰而另一方面，在剥削的情况下，剥削阶级需要被剥削阶级。如果被剥削者全部消失，剥削者就将受到损害。²¹因此，剥削将剥削者和被剥削者绑在了一起，而这一点是经济压迫所不需要的。正是对抗性的物质利益同相互依存关系的这种特殊结合，造成了剥削与众不同的特性，并且使阶级斗争成为具有潜在爆发性的社会力量。

对剥削的这种理解，对于封建剥削和资本主义剥削具有相对明了的直觉意义，封建领主直接无偿占有了农奴所生产的剩余，资本家无偿占有了超过支付给工人的工资以外的全部产品。对于罗默所说的“社会主义剥削”——根源于技术的剥削，从这种意义上应当被看作是剥削，这一点没有那么明显。我们更为仔细地考查一下以技术为基础的剥削，看看它为什么应当被认为是按照上述方式定义的剥削的实例。

无偿占有他人劳动成果，相当于说一个人消费了超出他所生产的数量。如果一个拥有技术资产的人的收入，像新古典主义经济学家喜欢宣称的那样等于他的“边际产品”，我们怎么能够说他的消费“多于”他的贡献呢？他们通过什么机制来无偿占有他人的劳动成果呢？

如果技术资产剥削是建立在具有限制技术供给作用的资格证书的基础之上，那么对这一问题的回答就再容易不过了。²²我们来比较一下这样两种情况，一种情况是采用了授予资格证书的机制，它限制了某种特定技术的供给，另一种情况下不使用资格证书。如

果采用了资格证书，雇主将就资格证书拥有者的工资进行竞价，从而将其提高到超过生产这种技术所需成本的水平。（在没有资格证书授权过程的情况下，如果工资超过了生产这种技术的成本，那么其他劳动者将愿意掌握这种技术，这样最终将使工资下降到其成本水平。）其结果是，利用这些技术所生产的商品的价格将高于它们在不采用资格证书情况下的水平。实际上我们可以说，尽管支付给证书拥有者的工资等于他或她的边际产品的价格，但这一价格却高于边际产品的“价值”（或者等价地说，在不采用资格证书情况下边际产品的价格）。²³ 这种差额就是被资格证书拥有者无偿占有了的剥削性的转移。基于这一理由，资格证书拥有者在维持这种技术差别方面，在维持对资格证书的获取进行限制方面具有利益。

当然，资格证书并不是导致技术劳动力的价格可能超出其生产成本的唯一方式；天赋的才能是第二种途径。才能可以被看作是影响着获取技术的效率。与没有才能的人相比，有才能的人能够用较低的成本（时间、努力程度或其他资源）获得既定的技术。在极端的情况下，这可能意味着没有才能的人的成本无限大（即不可能获得所说的那种技术）。那么就我们所讨论的意义而言，才能本身应当被看作是剥削的基础吗？在某一个人拥有极度稀缺的才能，从而使他或她能够获得相应稀缺程度的技术的情况下，说这个人的“边际产品”的价格就像我们讨论资格证书的实例那样高于其价值，有意义吗？

虽然我不能对这一观点提供一种严格的辩护，但我认为把拥有才能的人（即通过使用其才能而获得了技术的人）所获得的额外收入看作是“租金”的一种形式是合适的，它与特别肥沃的土地的所有者所获得的租金颇为类似。这种额外的收入来自于才能——或者土地肥沃程度——上的差别，而不仅仅是来自于拥有才能所赋予的技术而创造出的实际生产力。如果这一推论是正确的，那么才能，就像资格证书一样应当完全被视为是导致特定技术持久稀缺的一种特殊类型的途径，进而这种技术成为剥削性无偿占有的基础。

当然，是以才能为基础的不平等，还是由制度化的资格证书所

产生的不平等在作为技术剥削基础的技术资产的创造过程中更为重要,这是一个经验问题。虽然我由于其作为“财产权利”的相对明确的地位而将主要强调资格证书,但它并不意味着我暗示了才能本身必然更不重要。

对本节观点作一总结:在本书后面的全部内容里,剥削将被定义为一个阶级的劳动成果被另一个阶级经济压迫性地无偿占有。并非所有的无偿占有都是经济压迫性的,也不是所有经济压迫都包含着无偿占有。正是经济压迫和无偿占有的相互结合,使得剥削成为物质利益的客观对抗性的基础。

重塑封建剥削概念

在罗默本人的公式化阐述中,只从形式上考虑了两种资产:物质资产(用他的术语是可转让资产)和技术资产(不可转让资产)。根据他的说明,封建主义下的剥削和资本主义下的剥削之间的区别,以物质资产退出规则的性质为主,而不是以资产本身的性质为主。罗默用个人带着自己的物质资产退出来定义封建剥削,与此相反,资本主义中的剥削则用带着总资产的人均份额退出来进行定义。

然而,封建剥削能够以稍稍不同的方式来描述。劳动力是一种生产性资产。²⁴在资本主义社会中,每一个人都拥有一单位的这种资产,也就是他们自身。另一方面,在封建社会中,劳动力所有权的分配是不平等的:封建领主拥有的多于一单位,农奴拥有的则少于一单位。这就是“人身束缚”在经济上的含义:封建领主部分地拥有其农奴的劳动力。当然,农奴完全不拥有劳动力并不是封建社会的典型——他们通常并不是被剥夺了全部劳动力所有权的奴隶,但他们作为生产者对他们自己的人身并不拥有完整的实际控制权。²⁵

传统封建社会中这种劳动力所有权的不平等分配的经验表现是对农奴应得劳动的强制榨取。虽然劳役被折换为实物地租并最终折换为货币地租,但剥削关系的封建主义特征表现为在法律上禁

止农民离开土地。实际上,农民“逃离”到城市是一种形式的偷窃:农民偷窃了归领主所有的那部分劳动力。²⁶这样,定义封建剥削的退出规则就可以确定为带着个人在劳动力方面的社会资产的人均份额——一个单位——离开封建博弈。因而,封建剥削是一种由对劳动力资产的分配不平等所导致的剥削(也是劳动或劳动成果从被压迫者转移到压迫者的经济压迫)。²⁷

用这种方式重新阐述封建剥削,使得在罗默的分析中用博弈论对不同剥削的阐述变得对称:封建剥削以由劳动力资产所有权而产生的不平等为基础;资本主义剥削以由可转让资产的所有权而产生的不平等为基础;社会主义剥削以由不可转让资产的所有权而产生的不平等为基础。与每一种剥削所产生的资产不平等相对应,都存在一种特定的阶级关系:封建社会中的领主和农奴,资本主义下的资产阶级和无产阶级,社会主义下的专家和工人。

组织资产剥削

俄国反对资本主义的革命导致生产资料私有财产的实质消灭:个人不能大规模拥有生产资料,不能够继承或者在市场上处置生产资料等。可是仅仅根据以技术为基础的剥削来描述像苏联这样的社会特征似乎并不令人满意。在这些社会中,专家并不是作为“统治阶级”而出现的,这些社会的对抗形式似乎也没有围绕着那种技术的不平等。那么,“实际存在的社会主义”中的剥削应当作何理解呢?

我们曾经提到,罗默曾试图通过引入他所说的“地位剥削”来处理这一问题。我认为这并不是一个非常令人满意的解决方案。这一概念中尤其存在着两个问题。其一,“地位剥削”这一范畴外在于罗默对剥削所作的其他分析的逻辑。在其他每一种情况下,剥削都根源于人们或者联合体对生产力的关系。其他每一种剥削形式都是“唯物的”,其意义不仅仅在于这一概念意味着要解释物质分配,还因为它建立在同生产的物质条件的关系之上。“地位”剥削同生

产根本不具有必然联系。其二,很难严格地把地位剥削同封建剥削区分开来。“领主”获得其报酬,严格地说是因为他处于那样一种“地位”,而不是因为技术或是对资本的所有权。²⁸然而,认为当代苏联同14世纪封建欧洲在阶级和剥削方面的逻辑本质上相同似乎又是不合理的。

地位剥削概念的问题可以通过对建立在被称之为“组织”基础之上的剥削的分析而潜在地加以解决,它是在生产性资产名单上居于第四位的要素。亚当·斯密和马克思都提到过,生产者之间的技术分工本身就是生产力的源泉。生产过程得以组织起来的方式是同劳动力的耗费、生产资料的使用或生产者的技术相区别的一种生产性资源。当然,组织同这些其他资产之间存在着内在的关系,这就像生产资料和技术之间存在着相互依赖性一样。但是组织——复杂劳动分工下生产者之间协同合作的条件——本身就是一种生产性资源。

这种资产在不同的社会形式中是如何分配的呢?在当代资本主义中,组织资产通常由管理者和资本家所控制:管理者在特定的公司中控制组织资产,他们受到由资本家对资本资产的所有权所施加的约束。产业资本家直接拥有这两种资产(或许同时还有技术资产);纯粹的食利资本家(只收取证券利息的人)仅仅拥有资本资产。由于资本主义市场的无政府状态,没有哪一类行动者控制着公司之间的技术分工。

在中央集权制的社会(或许“国家社会主义”社会)中,组织资产呈现出大得多的重要性。²⁹对劳动的技术分工——劳动过程内部或之间的生产活动的协作——的控制成为一个社会任务被集中到中央。对组织资产的控制不再仅仅是企业层面的管理者的任务,它延伸到国家的中央计划机构。当我们说这种社会中的剥削是建立在官僚政治力量的基础之上时,意味着对组织资产的控制说明了阶级关系和剥削的物质基础。

组织资产的这一概念同职权和等级问题具有密切的关系。资产就是组织。运用这种资产的行动就是制订对复杂的劳动技术分

工的协作决策。如果这种资产被不平等的分配,从而某些地位比其他地位拥有较多的对这种资产的实际控制,那么由这种资产带来的社会关系就呈现出权力等级的形式。然而,这种权力本身并不是资产;组织才是通过权力等级所控制的资产。

那种认为对组织资产的实际控制是剥削的基础的主张,相当于说:(1)如果非管理者带着他们人均组织资产份额退出(这相当于说,如果组织性控制是民主化的),那么他们将变得更好而管理者和官僚则变得糟糕;(2)依靠对组织资产的实际控制,管理者和官僚控制了社会所生产的部分或者全部剩余。³⁰

对于将“组织”描述为产生剥削的资产这一观点,有两种反对意见需要加以强调:其一,这种资产并不是被“拥有”,因而不能构成财产关系的基础;其二,作为一种剥削机制,它实际上同生产资料本身无法进行区分。

在当代马克思主义关于阶级的讨论中,“所有权”(ownership)具有两种含义:作为财产权利的所有权和作为实际经济支配的所有权。在第一种用法中,“拥有”某物至少意味着一个人可以将它出售、处置和赠送;在第二种用法中,“拥有”某物是指对此物的使用行使实际控制。可以举一个很好的例子来说明管理者和官僚的确拥有对组织资产的实际经济控制。即使资本家保留有解雇管理者的权利,实际上在现代企业对组织资产的控制的现实行使过程仍然掌握在管理者手中。

然而,把组织资产的“所有权”作为一种财产权利来谈论有意义吗?显然,无论是在资本家的公司中还是在国家的企业中,管理者实际上都不能够出售他们所控制的组织资产,这或许意味着谈论他们“拥有”这种资产实际上没有意义。不过,尽管管理者个人不能够出售组织资产,他们还是在一种意义上拥有对这种资产的一种财产权利,即他们对这种资产使用权转移的群体性控制。虽然资本家可以在形式上保有雇用、解雇和升职管理者的权利,但就现实而言,正是这种管理本身实际具有将控制组织资产的权利从一个人转移到另一个人的能力,这可以被看作是对资产本身具有财产权利的一个

重要方面。此外，除去管理控制——把人们分派到拥有组织资产的职位上去——具有与财产相似的特征这一事实，说管理者个人作为这种控制的结果而拥有这种资产，那它似乎就是对“所有权”这个术语的滥用。因此，在我们对组织资产的分析中，我谈论的一般是这些资产的“实际控制”(effectively controlled)的方式而不是“拥有”(owned)它的方式。这并不会损害那种认为对这些资产的实际控制是剥削的基础的主张，但它确实削弱了在对与不同形式的剥削相伴随的不同资产形式的分析中的那种严格的对称性。

对于把组织资产当作是一种与劳动力、生产资料和技术具有同等地位的资产来对待的第二种反对意见是，这种资产最终无法同生产资料本身区分开来。在一个“中央集权”的社会中，国家计划者控制着全社会投资的流向，因此，如果说他们“拥有”或“控制”着一切，他们就拥有生产资料，而不是仅仅拥有“组织资产”。因此，将他们的阶级地位中的组织方面区分开来又有什么意义呢？

让我试着通过考察国家计划者的情况来澄清这个问题。在所有剥削关系中，无论是否以对劳动力、技术、生产资料或是组织资产的所有权为基础，剥削所带来的都是对社会剩余的实际索取。这进而至少给了剥削者某种对投资的实际控制，至少使他们在此范围内具有为投资目标而处置剩余的能力。例如，资本主义下的技术剥削者能够将他们通过资格证书而无偿占有的剩余用于投资。

然而，当前情况下将要出现的问题，不是剥削者如何处置他们所控制的剩余，而是他们在什么基础上获得了对这种剩余的控制。在这方面，资本主义社会和中央集权的社会之间存在着明显的区别：在资本主义中，如果技术或组织资产的剥削者将他们在其技术或组织资产的基础上所获得的剩余用之于投资，那么他们在未来将开始从这些投资本身获得剩余流(a flow of surplus)。换句话说，他们能够将他们的技术或组织剥削资本化。在中央集权的生产体系中，这恰恰是不可能的。除了极为有限的途径以外，管理者、官僚和国家计划者不能够将他们所控制的剩余转化为未来的剥削，除非把剩余用之于提高自己的组织地位(即他们对组织资产的控制)。他

们不能够将当前的剥削资本化。资本主义和中央集权主义之间的这种对比,类似于封建主义同资本主义在这一方面的对比:在资本主义中,资本家被禁止把他们的剩余封建化。当然,在资本主义早期这是一个严重的问题,因为资本家的利润常常被从资本主义投资中抽出来转向购买封建头衔和不动产。就像资产阶级革命阻止了资本主义剥削封建化一样,反对资本主义的革命阻止制度和技术剥削的资本化。

阶级和剥削的一般分类

如果我们把组织资产添加到罗默分析的目录中,就会得到比表3.2所展示的更为复杂的分类。让我们简要考察表中的每一行并检验其逻辑。封建主义是建立在对劳动力所有权的不平等分配基础上的阶级体系。与农奴相比,封建领主或许还拥有较多的生产资料、较多的组织资产和较多的技术(尽管这不大可能),因而他们就这些资产而言同时也是剥削者。然而,把这一社会定义为“封建”的原因是具有封建特色的剥削机制的首要性,从而它也意味着封建阶级关系将是阶级斗争中首要的结构性基础。

资产阶级革命对人们的生产性资产进行了根本的再分配:至少在原则上,每一个人都拥有一单位——他们自身。这一点是“资产阶级自由”所意指的核心,正是在这一意义上资本主义能够被看作是历史上的进步力量。但是资本主义把第二种剥削形式,即以生产资料的财产关系为基础的剥削,提高到了一个空前的程度。³¹

典型的资本主义阶级关系的制度形式是资本家拥有对生产资料的全部所有权而工人一无所有。然而,历史上存在过其他可能的情况。早期资本主义家庭手工业中的工人拥有一些自己的生产资料,但如果没有资本家的协助,他们所拥有的资产并不足以实际生产商品。这样的工人仍然受到资本主义的剥削,尽管还不存在正式的劳动市场和工资等。在所有资本主义剥削下,作为媒介的机制都是市场交换。与封建主义不同的是,剩余并不以强制性劳动或税款

形式直接地从工人那里被无偿占有。相反,它通过市场交换而被无偿占有:工人被支付了补偿其劳动力生产成本的工资;资本家则从出售工人所生产的商品中获得收入。这两个数量之间的差额构成了被资本家无偿占有的剥削性剩余。³²

表 3.2 资产、剥削和阶级

阶级结构的类型	不平等分配的主要财产	剥削机制	阶级
封建主义	劳动力	剩余劳动的强制性榨取	领主和农奴
资本主义	生产资料	劳动力同商品的市场交换	资本家和工人
中央集权主义	制度	以等级为基础,根据计划对剩余的无偿占有和分配	管理者/官僚和非管理者
社会主义	技术	通过谈判对剩余从工人到专家的再分配	专家和工人

反对资本主义的革命试图消灭这种独特的资本主义剥削形式,即以生产资料的私人所有制为基础的剥削。主要生产资料的国有化实际上是资本所有权的一种激进的平等化:每一个人都拥有一人份(citizen-share)。反对资本主义的革命并不必然消除的,而可能事实上还显著地加强和深化了的,是对组织资产实际控制的不平等。在资本主义社会,对组织资产的控制并没有扩展到企业之外,而在中央集权的社会,劳动分工的协作一体化通过中央政府的计划而扩展至整个社会。导致剩余的剥削性转移的机制包括由中央计划官僚根据等级原则无偿占有和分配剩余。因而,与之相应的阶级关系是管理者/官僚——控制组织资产的人——同非管理者之间的关系。

中央集权社会的革命性变革的历史任务围绕着对组织资产的实际经济控制的平等化。这种平等化的准确含义是什么呢?设想在任何一个存在着复杂劳动分工的社会中,所有从事生产的行动者平等地分享组织资产的实际运用,这显然是一个乌托邦式的幻想。

这就相当于设想,生产资料所有权的平等化意味着所有这些行动者将实际运用相同数量的物质资本。对组织资产的平等控制本质上意味着官僚机构的民主化。³³这并不意味着彻底的直接民主,即对无论何种重要性的所有决策都要由民主议会直接做出。代表负责制仍将继续存在,而且当然可能会是议会形式的民主控制。但它确实意味着社会生产的计划与协调上的基本因素要通过民主机制来做出决策,而处于具有组织职责的代表地位并不给予代表们对社会剩余提出任何个人主张的权利。

列宁最初对“苏联”民主的设想体现了这些对组织资产进行激进平等化的原则。在他的设想中,对公务员的支付不超过普通工人,同时公务员可以被直接罢免,社会计划的基本构架通过民主参与进行讨论并做出决策。我们知道,布尔什维克一旦执政,它就既不能够也不愿意认真地尝试消除组织剥削。这种尝试失败之后,一个新的阶级结构出现并得到巩固。³⁴

组织资产的平等化和根源于组织剥削的阶级关系的消灭,就其本质而言不会消除以技术/资格证书为基础的剥削。这种剥削将作为社会主义的核心特征而继续存在。

在对社会主义所进行的概念界定过程中,社会主义社会在本质上是一种非官僚的技术统治制度。专家在生产中控制他们所拥有的技术或知识,并且凭借这种控制他们能够从生产中无偿占有部分剩余。然而,由于组织资产的民主化,计划决策的实际制订将不会处于专家的直接控制之下,而是通过某种形式的民主程序来进行(实际上这就是组织资产民主化的含义:对社会生产的计划和协调的平等化控制)。这意味着社会主义技术统治的剥削阶级的现实阶级力量将比之前的阶级体系内剥削阶级的阶级力量都要弱得多。他们的所有权仅仅延伸至社会剩余的一个极其有限的部分。

这种以技术为基础的剥削所暗示的支配,其有限得多的基础同马克思主义的经典主张相一致,这种主张认为工人阶级——直接生产者——是社会主义的“统治”阶级。³⁵组织资产的民主化必然意味着工人实际控制社会计划。那么,描述社会主义的另一种方式就

是,它是一个统治阶级和剥削阶级区分开来的社会。

事实上,也许有人甚至想做出更为极端的主张,即社会主义中的“专家”实际上根本就不是一个严格意义上的阶级。与资本资产、劳动力资产和组织资产的情况不一样,人们可以从这种技术资产的所有权得出某种关系属性,这一点完全是不明确的。³⁶当然,如果技术资产是进入组织等级中某一地位的标准,那么拥有技术或资格证书的人可能就处于对不具有这种资格证书的人的某种关系之中,但这是因为技术和组织资产之间的联系,而非技术资产本身。这里人们最多可以说专家和非专家之间存在着一种广泛的后者对前者的依赖关系。同前三种形式的社会关系相比,这是一种相当弱意义上的“社会关系”。

因此,这似乎表明,虽然技术或资格证书可能成为剥削的基础,这种资产也不真的就是阶级关系的基础,至少不是与劳动力、资本和组织资产相同意义上的基础。根据这些条件,社会主义(与中央集权主义相比)可以被看作是一个存在剥削但并不充分构成阶级的社会。³⁷社会主义的这种特征化描述,在其思想实质上而非字面上,同马克思所主张的社会主义是共产主义的“低级阶段”相一致,这是因为阶级在一个只有技术剥削的社会中已经处于部分消亡的阶段。

“共产主义”本身应当被理解为一种以技术为基础的剥削已经自我“消亡”的社会,即在此社会中对技术的所有权被平等化了。必须强调的是,这并不意味着共产主义下所有个人都实际拥有与其他人相同的技术。被平等化的是技术的所有权。这非常类似于物质资产所有权的平等化的含义:不同的工人可能继续在资本密集度、生产力和物质资本数量都不同的工厂里工作。平等化并不意味着每一个人亲身使用同样的生产资料,它只是说不再存在这些生产资料所有权的有差异地分配。没有人因为使用了较多的物质资产而获得较高的收入(或控制较大部分的社会剩余)。同样,对技术所有权的平等化意味着不同的收入和对社会剩余的控制不再与不同的技术相联系。³⁸

中间阶级和矛盾定位

对表 3.2 较为复杂的剥削形式及相应的社会关系名目的详细阐述,其目的主要不在于它能够使抽象的生产方式概念(封建主义、资本主义、中央集权主义等)更为精确,而是要在一个更为具体的分析层次上为分析当代资本主义的阶级结构提供概念上的工具。尤其是像第二章所强调的那样,这意味着为“中间阶级”的阶级特征提供一个条理更加清晰且更具说服力的理论概括方式。

根据这一框架的逻辑,可以界定两种不同形式的、没有两极分化的阶级地位:

(1) 存在着既非剥削者又非被剥削者的阶级地位,即恰好拥有相应资产人均份额的人。例如,一个拥有平均资本存量、属于小资产阶级的自我雇佣者,在资本主义关系中既不是剥削者也不是被剥削者。³⁹这些种类的地位就是所说的特定阶级体系中“传统的”或“旧的”中间阶级。

(2) 由于现实社会极少(如果有的话)由单一生产方式来确定其特征,特定社会的现实阶级结构将由剥削关系相互交叉的复杂结构来确定其特征。因此,可能出现某些地位在一种剥削关系维度上剥削了他人,而在另一种维度上却受他人剥削。资本主义下的高技术工薪收入者(例如专业人员)就是一个很好的例子:他们受到资本主义剥削,这是因为他们缺乏资本资产(*assets in capital*),但同时他们又是技术剥削者。这种地位被典型地称作特定阶级体系下的“新中间阶级”。

表 3.3 展现了资本主义的这种复杂阶级定位的分类。这个分类表被分为两个部分:一部分是生产资料的所有者,另一部分是非所有者。在这一分类表的工薪收入者部分中,各种地位根据作为资本主义社会剥削特征的两个从属关系——组织资产和技术/资格证

书资产——来区分。因此,就可能在这一框架内辨别出资本主义社会中与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两极分化的阶级不同的全部情况:专家管理者、非管理者专家、非专家管理者,等等。

中间阶级的这种不同种类剥削的定义,同我此前对被看作是阶级关系内的矛盾定位的那种地位所做的概念构建,这两者之间是什么关系呢? 这些地位被描述为“矛盾定位”仍然有其合理性,这是因为就资本主义社会阶级斗争的首要形式——劳动与资本间的斗争而言,他们典型地具有矛盾的利益。一方面,由于被排除在生产资料所有权之外,他们与工人阶级相似;⁴⁰另一方面,由于他们对组织和技术资产的实际控制,他们具有和工人相对立的利益。因此,在资本主义的斗争中,这些“新”中间阶级确实构成了矛盾定位,或者更准确地说,在剥削关系中的矛盾定位。

表 3.3 资本主义社会中阶级定位的分类

		生产资料资产			
		生产资料所有者		非所有者(雇佣劳动者)	
拥有足够的资本雇用工人从而不工作	1. 资产阶级	4. 专家管理者	7. 半资格证书管理者	10. 无资格证书管理者	+ 制度资产 >0 -
拥有足够的资本雇用工人但也必须工作	2. 小雇主	5. 专家监督者	8. 半资格证书监督者	11. 无资格证书监督者	
拥有足够资本自己工作但不足以雇用工人	3. 小资产阶级	6. 非管理者专家	9. 半资格证书工人	12. 无产阶级	
		+		>0	
		技术/资格证书资产			

对中间阶级的这种概念建构还提出,矛盾定位的主要形式在既定社会中依据剥削关系的特定组合会发生历史变化。主要矛盾定位的历史模式在表 3.4 中列出。在封建主义中,最重要的矛盾定位由资产阶级这一后续生产方式的新兴阶级构成。⁴¹在资本主义中,剥削关系中主要的矛盾定位由管理者和政府官僚构成。他们体现着一种同资本主义极为不同的阶级组织原则,这种原则潜在地提供了替代资本主义关系的一种选择。对于政府管理者来说这一点尤为确切,因为与企业管理者不同的是,他们更不可能将其职位同资本家阶级的利益紧密结合起来。最后,在中央集权的社会中,广义的“知识分子”构成了关键的矛盾定位。⁴²

表 3.4 生产方式序列中的基本阶级和矛盾定位

生产方式	基本阶级	主要矛盾定位
封建主义	领主和农奴	资产阶级
资本主义	资产阶级和无产阶级	管理者/官僚
政府官僚社会主义	官僚和工人	知识分子/专家

中产阶级概念重建的一个结果是,在资本主义社会中,无产阶级在阶级力量上是资本家阶级唯一的,甚至也许普遍是核心的竞争对手这一观点不再是一个不证自明的公理。那种经典马克思主义的假定依赖于这样一个命题,即资本主义中没有其他阶级能够被看作是资本主义历史变革的“承担者”。社会主义(作为向共产主义的过渡阶段)是资本主义的唯一可能的未来。表 3.4 表明,资本主义下还存在其他一些阶级力量有可能提出替代资本主义的选择。

阿尔文·戈德纳,还有其他一些人曾主张,历史上社会革命的受益者并不是前一种生产方式中的被压迫阶级,而是“第三阶级”。更值得注意的是,随着封建主义的终结,成为统治阶级的并非农民阶级,而是资产阶级这一位于封建主义基本剥削关系之外的阶级。类似的主张能够被扩展到资本主义下的管理者和官僚以及国家官僚社会主义下的专家:在每一个例子中这些阶级都构成了现有统治

阶级的潜在竞争对手。

在资本主义这种情况下，宣称管理者和政府官僚构成了资产阶级阶级力量的潜在挑战者似乎显得过分牵强。至少在发达资本主义国家中，企业管理者同私有资本的积累结合得如此紧密，以至于认为他们将会反对资本主义而支持某种中央集权的生产组织形式这一观点看上去很不可信。正如“管理阶层革命”这一观点的批评者常常主张的那样，无论企业管理者具有什么样的特殊利益或动机，那些利益的实现都取决于其公司的盈利能力，因此他们会采取同资本的利益相一致的策略。甚至就那些可以证明其权力基础至少部分地独立于资本的政府管理者而言，说他们会一贯地反对资本主义似乎也不太靠得住，这是因为政府的利益以多种方式从属于资本的利益并且与之相互协调。在资本主义社会，由于政府的收入依赖于私人生产的利润（因为政府本身不组织生产），政府受到系统化的限制，只能按照支持资本盈利从而支持资本主义剥削的方式行动。因此，不管他们的个人偏好是什么，政府管理者不能够承担反对资本主义的行动。⁴³因此，即使把管理者和官僚看作是资产阶级的潜在竞争对手似乎也完全是不现实的。

那些认为管理者和官僚实际上融入资本主义社会秩序之中的观点，每一种背后都假定资本主义作为一个剥削和积累的体系是成功的。一般来说，只要公司能够盈利，它们就能够将其管理者整合于资本积累逻辑；只要资本主义再生产出政府收入的基础，政府管理者就具有同资本的利益紧密联系着的利益。但是如果资本主义持续萧条，那些利益和策略会怎样呢？如果利润再也得不到长期的保证会怎样呢？如果大量管理者的职业前景变得不确定和不可靠时会怎样呢？中央集权论者在控制投资和资本流向方面要求更多的政府直接干预，是否对企业管理者更具吸引力呢？中央集权的选择会被认为对政府管理者来说更为现实吗？我并不是想要表明，在这种经济条件下，管理者和官僚会自动地去执行削弱资本家阶级力量的这种中央集权的解决方案。要使这种策略可行，还需要一系列政治和意识形态条件，即使在一个长期停滞的环境下也不存在这种

政治和意识形态条件将会出现的必然理由。⁴⁴在当前情况下,重要之处并不是这些条件的出现具有什么样的必然性,而是人们能够设想某种历史环境,其中即使在发达资本主义国家中(更不用说第三世界国家了),管理者和官僚将会发现反对资本主义的中央集权的解决方案具有吸引力。

表 3.4 中矛盾定位的历史分类并不意味着封建主义—资本主义—中央集权主义—社会主义—共产主义这一序列具有任何必然性。没有任何迹象表明政府官僚注定要成为当今资本主义的未来的统治阶级。但是它的确表明,阶级构成和阶级斗争的过程要比传统马克思主义的阐述所断定的远为复杂和不确定。⁴⁵

这种理解矛盾阶级定位的方式同我之前的概念构建相比有几个优点:

(1) 早先对阶级关系内的矛盾定位的分析中,某些特定的概念问题消失了:自主权问题、像飞行员的地位那样被认为比许多非技术工人更无产阶级化的那种反常状况,等等。

(2) 按照剥削关系来对待矛盾定位,概括了跨越生产方式的概念。现在这个概念在所有阶级体系中都具有独特的理论地位,此外还像表 3.4 所体现的那样具有集中得多的历史本质。

(3) 对“中间阶级”定位进行概念构建的这种方式,使其阶级利益问题比以前更加清楚了。他们在阶级关系中的定位取决于他们在给定其所拥有或控制的特定类型资产的条件下物质最优化策略的性质。他们独特的阶级定位有助于说明他们在当今资本主义社会中的利益,以及在他们可能希望退出并进入其中的各种形式的可选博弈(社会)中的利益。在此前的概念构建过程中,要准确地指明某种矛盾定位的物质利益是成问题的。尤其是不存在可靠的理由把“半自主雇员”的物质利益看作是工人必然不同的利益。

(4) 同以前的方法相比,这种以剥削为基础的策略有助于以一种更为系统化的方式澄清阶级联盟的问题。就矛盾定位而言,如何确定这些矛盾定位倾向于将他们自己同工人还是同非工人联合起

来,这一点始终是不明确的。我提出过这样的主张,即这种联盟倾向是由政治和意识形态所决定的,但是我无法就这一观点进行更多的解释。相反,我们将在第四章看到,以剥削为基础的矛盾定位概念有助于为分析联盟问题提供一个清晰得多的客观基础。

再次提出未解决的问题

概念构成的过程是一个持续的概念变革过程。新的解决方案产生了新的问题,在解决这些问题的努力中再次产生新的解决方案。这样,本章所详述的概念工具又产生了一系列新的困难。当然,对于所提出的概念来说,这些困难可能会最终被证明是“致命的”;至少它们需要进一步的澄清和提炼。

有四个这样的问题似乎尤为紧迫:(1)组织资产中“组织”的地位;(2)技术剥削和阶级之间的关系;(3)各种剥削形式之间的因果性的相互作用;(4)以非资产为基础的剥削机制。尽管我将提出可能的策略来处理这些问题,但我仍认为它们是我的真正的难题,对此我没有得到完全满意的解决方案。

组织资产中“组织”的地位

即使接受了管理者和官僚是剥削者这一主张,人们还是可能会非常怀疑他们剥削的基础是对组织资产的控制——更不要说“所有权”了——的观点。有两种可选方案应当加以考虑:其一,这些资产实际上仅仅是技术资产的一种特殊类型——管理才能;其二,这只是可被称为是“地位”剥削(‘positional’ exploitation)的这样一个更具一般性的问题的特殊案例。

无论管理者能够提出什么样的对剩余的要求,它都是他们所拥有的专门技术的作用,这一说法无疑看上去是有道理的。这些技术可能是公司特别需要的,是作为管理者就组织本身的经验而获得的;然而,仍然可以认为,管理者剥削的基础是技术而不是他们所控

制的组织资产。

要明白人们怎样才能有经验上驳倒这一观点是困难的。我的主张是,根据对组织资产的控制而附加于某一地位之上的职责,给予了这一地位的任职者对剩余的索取权,它与任何根源于技术/资格证书的索取权都不相同,但是由于公司特别需要的技术会随着这种控制/职责的变化而变化,因而很难明确地建立这一观点。然而,存在一些证据,它们至少符合那种认为组织资产并非仅仅是技术或经验的代理者的观点。如果同管理地位相联系的剥削完全是技术和经验的结果,那就可以预想到,如果我们在统计中控制这两个变量,那么管理者和非管理者之间的收入差距将会消失。显然这并不是事实:即使调整了教育、年龄、工作经历年限和职务地位之后,管理者的收入仍然远高于非管理者的收入。⁴⁶当然,这一结果并没有确切地解决这个问题,这是因为总是存在这种可能,即管理者和非管理者之间保持着的这种收入差别可以是没有被衡量到的技术差异所造成的结果。但不管怎样,它们的确对本章所提出的对组织资产的分析提供了某种支持。

一个更为严重的问题围绕着这样一种可能,即这种组织资产并不是剥削的基础,这些地位更具一般性的属性——它们在组织内具有“关键”重要性的属性——才是剥削的基础。“关键职位”(strategic jobs)可以由两个相互交织的维度来界定:其一,职位中的任务能够被明确和容易被持续监督的程度;其二,个人在执行那些任务时能够影响组织整体生产力的责任心和职责权限的可变程度。根据这些条件,职位中的管理地位就是难以监督并且对责任心差别高度敏感的实例,但绝不是唯一的实例。

关键职位给雇主们提出了一个严肃的社会控制问题。易行的、即时的监督手段的缺乏,使依靠强制性处罚作为一种社会控制的策略变得困难,但是职位表现对生产力的潜在影响使得这种社会控制是必要的。解决问题的方式是对正面奖励的过度依赖,特别是把正面奖励作为博得尽职尽责行为的途径而纳入一种职业规范。因此,经理们所得到的这种剥削的转移,应当被看作是“忠诚奖励”。

尽管对组织资产的控制可能是这种职位最重要的例证，但它们不过是一个更为一般性问题的特殊的实例。因此这些职位中的剥削，应当被描述为“地位剥削”，而不是组织剥削。

这种选择具有吸引人的特点。只要这种地位提出了需要忠诚奖励的社会控制难题，那么管理者所享受的特权是根源于技术还是组织资产并不重要，这一观点预先解决了公司特别需要的管理技术的问题。就技术本身而言，这种社会控制观点使得对两种以技术为基础的剥削(skill-based exploitation)进行区分成为可能。这两种以技术为基础的剥削，一种是通过特定的技术劳动力形式的供给加以限制的机制而产生的，另一种是围绕着工作的组织本身而形成的。最终，这种可选方案使得对某种地位进行界定成为可能，这种地位是既不涉及组织资产也不涉及技术资产但却占据着需要“忠诚奖励”的关键职位。

可能有人会问：面对关键职位概念的这些明显的优势，我们为什么还要保留组织资产概念呢？关键原因是因为控制组织资产的方式构成了一种特殊社会关系结构——管理者和工人之间的关系——的基础。这一分析的目标不仅仅在于确认可能的剥削机制，还在于详述剥削与阶级的联系。我们无法从对关键职位的这种分析中得出任何明确的阶级关系：这些职位的任职者同非关键职位的任职者之间不存在内在的社会关系。因此，不考虑这些职位可能构成某种剥削形式的基础这一事实，我们很难确认这些职位具有特定的阶级特征。这样，尽管对组织资产的实际控制只是为关键职位任职留下了一个可能的基础，但正是这种关键职位的特殊种类同时也是阶级关系的基础。

技术与阶级

对关键职位的分析所导致的问题与技术 and 阶级之间的关系这一更为一般性的问题相关。这一问题在对社会主义社会中的专家所做的讨论中已经间接地提到。尽管技术资产的所有权可能是以

市场交换和内部劳动市场为媒介的剥削的基础,但除非技术或才能够使人获得其他种类资产的使用,否则它是阶级关系的基础这一点远没有那么清楚。专家可能具有与非专家不相同的利益,但是与非专家相比,他们并不明显地构成一个阶级。

尽管如此,我还是在对阶级结构的分析中继续保留了技术资产。尤其是技术/资格证书资产在对资本主义中间阶级的分析中扮演着重要的角色。然而,此概念同阶级概念的关联并没有得到令人满意的理论阐述。

处理这种情况的一个可能的策略,或许是把技术剥削当作阶级内部分类的基础。实际上,这也许是使用经典马克思主义的术语严格定义阶级“派别”的正确途径。阶级派别可以被定义为这样的地位,即在阶级关系内享有共同的定位,但在剥削方面占据着不同定位的地位。我将不去探讨阶级内部以剥削为基础的阶层问题,但这也也许是以一种前后一致的方式处理这些类型的复杂性的最恰当的途径。

各种剥削形式之间的相互作用⁴⁷

即使我们认可组织和技术资产的所有权构成了剥削机制的基础,在把这些机制与阶级结构联结在一起时仍然存在一个潜在的重大问题。让我们假设各种剥削机制之间存在着重要的和系统化的相互作用。例如,可能出现这样的情况,在存在资本主义剥削的社会中,组织资产的“控制者”所具有的对社会剩余提出要求的能力大于不存在资本主义剥削的社会。资本主义剥削可能提高了组织(或技术)资产的剥削能力。在这种环境下,即使个别的管理者或专家可能根本不拥有资本资产,如果那些资产被平等分配,他们也可能变得糟糕。这样,即使管理者事实上按照相应条件并不处于资本家阶级之中,但凭借这种方式——资本主义提高了他们的组织剥削,他们实际参与了资本主义剥削——而同资本家共同分享了基本阶级利益。

在本章中，我始终都假定不同的剥削机制严格地具有相加的效果。任何一种剥削机制的功效都独立于其他剥削机制。在经验上，这不是一个十分可靠的假定。

如果我们放弃各种剥削形式并不会相互促进这一假定，那么根据资产和客观的阶级利益而界定的阶级地位之间的关系就会变得问题更多。虽然这并不一定会破坏本章所提出的基本分析策略的有效性，但它确实很大程度上增加了对资产、剥削和阶级之间的相互关系进行分析的复杂性。尽管所增加的这些复杂性的某些寓意将在下一章对阶级联盟的探讨中得到处理，但一般来说我仍将继续采用剥削形式相互独立这一简单化的假定。

剥削的非资产基础

在整个这一章的分析中，我都有意识地将讨论的内容限制在对根源于生产力——用于生产的各种投入——的控制或所有权的剥削方面。但是或许可能有其他的机制使得个人或群体能够无偿占有—部分社会剩余。对赎罪方式的支配可以赋予教会剥削信徒的能力。对军事力量的控制可以赋予政府无偿占有—部分剩余的能力，不管它是否参与了对生产力方面的控制。男性在家庭中的支配地位可以使男人们能够以家庭服务的方式从妻子那里无偿占有剩余劳动。种族支配或许使白人能够剥削黑人，无论其经济关系上的阶级是什么。

这样，问题就变成：为什么财产权关系在阶级分析中应当具有优先地位？为什么分析应当围绕对生产力的所有权/控制以及建立在这种所有权之上的剥削和阶级关系？为什么不讨论宗教阶级、军事阶级、性别阶级或种族阶级？

首先应当注意到的是，如果允许教士、军官、男人或白人剥削他人的机制是他们对生产性资产的所有权/控制，那么对本章所提出的分析策略并没有造成特别的挑战。虽然这些非资产的社会标准在解释对生产性资产的社会分配时可能会很重要，但阶级和剥削继

续按照财产关系来界定,这一方式仍然可以保留。

如果不同形式的非生产性群体具有对剩余的直接有力的索取权,同时这种索取权又不以他们同生产体系的关系为中介,那么困难就出现了。比如,男人或许仅仅因为在家庭性别关系中是男性,而不是因为生产性资产的性别分配,就从女人那里无偿占有了剩余劳动。这种可能性对我一直在探寻的方法提出了一个更为严重的挑战。

我之所以认为阶级概念应当被限制在根源于生产关系的剥削,而不应扩展到包括所有存在剥削的可能的社会关系中去,主要有两点原因。第一,阶级概念在根本上必须包含在社会划时代变革的理论中,即历史发展总体道路的理论中。在这划时代的理论中,生产力——技术和其他生产性资源——的发展扮演着关键的角色。⁴⁸即使我们不同意生产力的发展在历史理论中扮演着一个自主的、超历史的、作为动力的角色,不管怎样还是可以主张无论社会发展的方向是什么,它都是生产力发展的结果。⁴⁹如果我们承认这一点,那么对生产力的实际控制和这种控制所产生的剥削在这种历史理论中就具有了独特的重要战略意义。就历史的发展而言,这种控制——从广义上理解的财产关系——勾勒了利益的基本分布。出于这一理由,可以认为,将阶级概念限制在财产关系上是合适的。

即使我们拒绝生产力在历史理论中扮演着关键角色的命题,仍然存在第二个理由把阶级概念限制在生产关系范围内。与根源于其他关系的剥削相比,如果根源于生产关系的剥削具有独特的逻辑,那么可以证明把以财产为基础的剥削以及与之相应的社会关系当作一个独特的范畴——“阶级”——来对待是合适的。

这种“独特的逻辑”是什么呢?最重要的是生产关系是剥削的一个独特的基础,因为这是生产关系系统地蕴含于被剥削者的基本生计中的方式。财产关系并不仅仅决定着剩余被无偿占有的机制;它们同时还决定着被剥削者获得维持生计的物品——生存资料的机制。剥削的其他机制本质上是对在一系列生产关系中已经生产出来的社会产品的再分配;以财产为基础的剥削则首先与产品的社

会生产直接捆绑在一起。因此,我们可以证明,以生产为基础的剥削(production-based exploitation),之所以被看作是有别于非生产剥削(non-production exploitations)的范畴是因为它造成了剥削者和被剥削者之间独特的相互依存关系。

就其本质而言,这种区分并不是要表明阶级剥削相对要比其他剥削形式重要。军事剥削或者性别剥削对于理解社会冲突可能比阶级剥削更为根本(尽管我实际上并不认为就是如此)。然而,以生产为基础的剥削所构成的独特形式的相互依存关系,确实为将“阶级”概念的运用限制在这种剥削形式范围内提供了基本原则。

我并不认为我对所有这些问题的回答都是完全令人满意的。不过,在任何概念形成的过程当中,某些时刻有必要悬置对概念的一致性、逻辑提炼和推敲的关注,以便在理论上和经验中实际运用这一概念。这将是本书其余部分的目标。在下一章我们将运用本章所阐述的理论框架来探讨一系列理论问题。接下去的三章将运用概念来考察各种经验问题。

注 释

1 我要表达我对罗比·曼钦特殊的感激之情,在星期天他同我就阶级和剥削问题认真讨论了整整一个下午,从而使我形成了本章的核心思想。在那场讨论中,他的思想对于形成下面所要讨论的“组织资产”概念尤为重要。

2 约翰·罗默是一位马克思主义经济学家,他从事着一项重建他称之为马克思主义理论“微观基础”的长期工程。他的最重要的著作题为《剥削和阶级的一般理论》,坎布里奇,马萨诸塞,1983年。《政治学与社会》杂志(1982年第11卷,第3号)刊登了关于这一著作的争论,我也参与了这场争论。

3 如果穷人能够通过政治手段迫使富人的收入被部分地再分配,根据这一定义,这种情况看上去似乎可以被解释为穷人剥削富人。因此,在评价剥削关系之前,考查一下总体因果背景是重要的。在提到的这个案例中,如果富人通过剥削而获得了他们的收入,那么对它的再分配就应当被看作是对剥削的

削弱，而不是反向剥削。

4 虽然罗默的著作不应当被视为是对劳动价值论的“斯拉法主义”批判，但他和像伊恩·斯蒂德曼(《斯拉法之后的马克思》，伦敦，1977年)这样的“斯拉法主义”经济学家持有相同的观点，即劳动价值论应当被完全抛弃。在罗默看来，这一理论作为任何对交换的理论解释的基础完全是错误的，而且对于理解资本主义剥削是不必要的。

5 这一观点的技术形式涉及建立以行动者较为简单的最大化行为为基础的一般均衡模型。就像所有一般均衡模型一样，这些模型依赖于所采纳的涉及偏好结构和生产函数的特定假定。最近，罗默已经指出，有可能建立其结果违背剥削概念逻辑的模型。例如，如果随着所拥有的资产数量的增长，对闲暇优于劳动的偏好程度趋向下降，那么在特定的制度安排下，劳动的转移将会流向穷人。参见罗默，《马克思主义者应该对剥削感兴趣吗？》，加州大学戴维斯分校经济学系工作论文，第221号，1983年。出于当前分析的目的，我将忽略这些复杂性。

6 这一证明的重要特征是阶级和剥削都来自于对生产资料的初始所有权(财产权关系)。阶级不需要一开始就根据剥削来定义。阶级关系是剥削性的，是这一模型的一个发现。

7 劳动市场孤岛和信贷市场孤岛是同构的，这一主张与新古典经济学家的主张相同，即是资本雇佣劳动还是劳动雇佣资本没有什么区别。罗默同意新古典主义的观点，但他增加了一个关键的评论：两种情况下都是资本剥削了劳动。当然，在新古典经济学中，两种情况的一致性是根据收入回报而不是剥削关系的一致性进行描述的。

8 约翰·罗默，《剥削和阶级的一般理论》(GTEC)，第194页。

9 同上，第195页

10 可供选择的另一套标准是说，“如果S仅仅是停止了生产，那么S'将变得糟糕”。由于富裕孤岛的福利将不受贫穷孤岛的行动的影响，因此它解决了两个孤岛案例中的问题，并且它传达了这样一种思想，在对两个联合体的支付之间存在着因果关系。但是它并没有解决残疾人的案例，如果健全人停止生产，那么残疾人将变得糟糕。由于这一原因，我在讨论中将更多地依赖于支配标准。

11 参见罗默，《剥削和阶级的一般理论》，第206页。事实上，人身束缚阻碍了市场机制按照使工资与边际产品的价值相一致的方式运行。

12 罗默引入他所说的“需要剥削”作为理解从社会主义向共产主义转变

的附加概念。如果人们具有不同的现实需要,那么收入的一个完美平等的分配就将是一个“需要剥削”的环境,其中需要强烈者被需要不强烈者剥削(GTEC,第279—283页)。由于需要剥削概念具有与其他剥削形式不同的独特逻辑,由于它并不与阶级关系相对应——需要强烈者并不处于同需要不强烈者的社会生产关系中,因此我将不对它做进一步讨论。

13 罗默是一个经济学家,他对“地位”一词的运用并不体现该词在社会学中通常被赋予的含义。

14 约翰·罗默,《剥削和阶级的一般理论》,第243页。

15 这并不是要表明,劳动过程中的支配在原则上是不重要的,或者事实上这种支配在实际中没有加强资本主义剥削从而巩固资本—劳动的阶级关系。罗默的观点仅仅是,它并不是阶级关系的现实标准,那种标准是严格地建立在那种产权关系的基础之上的。

16 参见,埃里克·欧林·赖特,《政治在阶级结构概念中的地位》,载《政治学与社会》,1982年,第11卷,第3号。

17 这一立场在罗默的论文,《为什么马克思主义者应当对剥削感兴趣?》中得到了最为有力的阐述。这里所讨论的假想例子来自于这篇论文。

18 两点技术问题:第一,我使用了“劳动成果”这一表述,而没有使用“劳动”,这是因为这一定义是要独立于劳动价值论原则的。(关于将剥削视为对劳动成果的无偿占有而不是对劳动价值的无偿占有所导致的差异的详细讨论,参见G. A. 柯亨,《劳动价值论与剥削概念》,载《价值争论》,斯蒂德曼主编,伦敦,1981年)。第二,一旦劳动价值论被放弃,“剩余”就出了名地难以定义,这是因为它的量纲(即价值)不再能够独立于价格而进行定义。在整个讨论过程中,当我提到剩余的转移或是对剩余的索取权时,我指的是剥削阶级无偿占有了的剩余产品。

19 罗默已经意识到资本主义下对工人的剥削和对失业者的剥削是不同的。通过引入前面注释10中所提到的附加标准,他已经把握了这种不同:如果工人停止生产,资本家将变得更糟,但若失业者停止生产则不会如此。当罗默引入这一附加标准时,他称失业者“被不公正的对待”而不是被剥削,在那里,不公正的对待本质上相当于我在这儿所说的“经济压迫”。虽然我不能够在形式上证明,但我相信罗默在这个例子中所采用的标准相当于我所说的“对被剥削者的劳动成果的无偿占有”:说如果工人停止生产(或者等价地说如果他们带着他们的个人资产——这个案例中仅仅是他们的劳动力——离开博弈)那么资本家将变得更糟,实际上等于在说发生了从工人到资本家的剩余

转移。

20 事实上在许多实际案例中,如果被压迫者死亡,压迫者将变得更好,这是因为压迫典型地给压迫者带来了社会控制费用形式的成本,有时甚至给被压迫者带来补贴(就像福利国家中穷人的最低生活标准的保障)。在上述富裕农民和贫穷农民的例子中,支付给贫穷农民的租金类似于由富裕农民提供的国家福利支付:如果富裕农民只是杀死贫穷农民并夺去贫穷农民的土地,那么他们将变得更好。

21 由此可以认为,除了在特定的环境下,剥削者在被剥削者的灭绝中不会具有物质利益,而非剥削的压迫者却可能具有。

22 资格证书的颁发能够以各种方式限制技术力量的供给:或许对于授予资格证书的学校所接纳的人数有着直接的限制;或许为获准进入学校而建立(建立在某些社会学家喜欢称作“文化资本”的基础之上的)文化标准,即使没有强加正式的限制,它实际上也限制了获准进入的数量;获得资格证书的直接成本或许高得具有抑制作用,即使最终回报超过对他们的补偿。对于现在的目的,究竟是哪个机制解释了对技术劳动力供给的限制,并没有太大的关系。关于对阶层结构中资格证书的重要性的讨论,参见 R. 柯林斯,《证书社会》,奥兰多,1979年。

23 毫无疑问,商品的价值和价格之间的区别是劳动价值论的基石之一。然而即使我们由于劳动价值论在处理异质劳动和其他论题时遇到了各种技术问题而放弃它,仍然有可能定义某种与经验价格不同的价值,以说明我们所谈的转移形式。商品的“价值”是它在劳动和资本不存在进入障碍时所具有的价格。如果价格高于这一价值,那就发生了无偿占有。

24 对于为什么劳动力应当被看作是生产力(即生产性资产)的一部分,参见 G. A. 柯亨,《卡尔·马克思的历史理论》,第 409—441 页。

25 奴隶制度因此而被视为是封建剥削的极端案例,其中奴隶对他或她的劳动力完全没有所有权,而奴隶主对奴隶拥有完全的所有权。在这种表述中,将所有前资本主义阶级社会统一到“前资本主义”这一标题下的通行惯例具有某种合理性,这是因为就它们的区别而言,它们都依赖于相同的剩余榨取的逻辑。

26 在这一逻辑下,一旦农民自由迁移,自由解除封建合同,那么封建租金(从而封建剥削)就处于向资本主义剥削形式的转化过程中。一旦土地本身变成了“资本”——它可以在市场上自由地买卖——这种转化就完成了。

27 根据这种表述,为了禁止人们进入特定岗位而设立的诸如种族、性

别、民族等归属感标准的使用所造成的各种形式的歧视,或许可以被视为是封建剥削形式的一种。事实上,如果一个人缺乏与其他成员平等地按自身意愿使用自己劳动力的权力,那就不存在对自身劳动力的平等的所有权。对歧视的这种观点与那种认为歧视同“资产阶级自由”相对立的观点是对应的。

28 罗默,《剥削和阶级的一般理论》,第243页,承认封建剥削与地位剥削的相似性,但是只把它看作是一种有趣的类似而不是问题。

29 “中央集权社会”这个词多少有些麻烦,这是因为“中央集权”在政治上与对政府干预扩张的普遍反对相联系,而不是仅仅与所说的对生产的集权的独裁主义政府控制这一具体问题相联系。然而,其他术语具有更大的缺点。例如“国家官僚社会主义”或者简单称为“国家社会主义”的术语,对描述将社会主义同控制生产的独裁政府结合在一起有着贡献。因此,出于这种忧虑,我在阐述时将使用“中央集权”这一表述。

30 必须注意的是,这种“对剩余的控制”并不等同于管理者和官僚的现实个人消费收入,任何超过资本主义利润或封建租金的部分都等同于资本家和封建领主的个人消费的收入。从历史上看,无论同一社会形态之内还是各个社会形态之间,由剥削阶级实际控制的剩余中哪些部分用于个人消费,哪些部分用于其他目的(封建军事支出、资本主义积累、制度扩张,等等),其比例各不相同。那种认为管理者或官僚在再分配组织资产时将变得“糟糕”的主张,指的是他们实际控制的收入数量,从而是个人无偿占有的潜在可能的数量,而不仅仅是他们实际个人消费的数量。

31 正是因为资本主义曾经同时大规模消除了一种剥削形式并且加强了另一种剥削形式,因此很难说从封建主义到资本主义剥削的转变中总体剥削是增强了还是削弱了。

32 应当注意的是,这一主张在逻辑上独立于劳动价值论。这里并没有假定商品交换同它们所包含的社会必要劳动时间成比例。它主张的是,资本家的收入构成了工人所生产的剩余的货币价值。这足以使他们的收入被看作是剥削性的。关于对待资本主义剥削和它同劳动价值论的关系的这种观点,参见 G. A. 柯亨,《劳动价值论与剥削概念》。

33 应当注意的是,恰恰如“现实存在的社会主义”中左派的评论所说的那样,这是那些国家激进变革的政治进程中的核心问题。

34 关于在俄国革命和工人民主的其他尝试背景下对制度控制的民主化问题的讨论,参见卡门·西瑞安尼,《工人控制与社会主义民主》,伦敦,1982年。

35 或者可以使用“文雅的”马克思主义圈子里不再青睐的表述,即社会主义是“无产阶级专政”。

36 换个说法,与表 3.1 相类似的资产所有权与关系定位之间的对应关系的表格,能够根据劳动力资产和组织资产而建立起来,但不能根据技术资产而建立。尽管所涉及的派生形式会和资本资产不同,在每一案例中还是有可能从资产的所有权中直接“派生”出一系列关系属性。在组织资产的情况下,这种派生是根据该位置的任职者所控制的组织资产而得到的与这些位置相联系的权力关系;在封建资产的情况下,劳动力资产的所有权和对该资产的家族持有人的个人控制之间的关系存在直接的对应。

37 在资本主义社会的情况下,这也许意味着技术或资格证书上的差别应当被视为工人内部和管理官僚内部阶级派系的基础,而不是阶级结构的固有的维度。在本书其余部分我将继续把资格证书剥削像表 3.2 所反映的那样当作阶级关系的基础来对待,但是对于这种特征归纳应当谨慎对待。

38 人们可以设想三种可能的平等化程度:(1)某种资产的实际拥有的平等化;(2)对这种资产的获得和使用上的控制的平等化;(3)由这种资产生产的收入的平等化。要消除剥削,至少需要对于每一种资产都满足(3)。它可能需要也可能不需要(1)。比如,在从封建主义到资本主义的转变这一情况中,对劳动力的实际拥有基本上被平等化,对它的实际控制也是如此。在从社会主义向共产主义的转变中,看上去似乎是对技术的实际拥有能够被平等化,但是或许对社会生产技术的运用的控制也能够如此。

39 在这种表述中,注意有些小资产阶级由于他们拥有很少的生产资料从而实际上(通过市场上的不平等交换)受到资本的剥削,而另一些将由于拥有大量资本而成为资本主义的剥削者,即使他们可能不雇佣任何工薪收入者。因此,剥削地位不能严格地等同于自我雇佣/工薪收入地位。

40 这并不是要否认许多专业人员和管理者通过从高收入中节俭下来的存款而成为资本资产的重要所有者。然而,当发生这种情况的时候,他们的阶级地位就开始客观的转变,他们进入了资产阶级的地位。这里我要谈的仅仅是并不用来作为进入资产阶级地位的工具的那些专业和管理地位。

41 另一方面,封建主义下的旧中间阶级被定义为自由农民(自耕农民),他们在不平等分配劳动力资产的体系中拥有这种资产的人均份额(即他们是“自由的”)。

42 试图利用“新阶级”概念对“现实存在的社会主义”的阶级结构进行分析的理论家们,往往倾向于把政府官僚和专家合并成一个单一的支配阶级地

位,而不是把他们看作是本质上就阶级力量进行竞争的阶级地位。有些理论家,例如乔治·康拉德和伊凡·斯泽勒尼《在阶级权力之路上的知识分子》和阿尔文·戈德纳《知识分子的未来和新阶级的兴起》,确实意识到了这一分歧,尽管他们并没有像此处一样对这一问题做出精确地理论化。

43 对于资本主义的政府如何系统地同资产阶级利益联结在一起的讨论,参见克劳斯·奥菲,《资本主义国家的结构问题:阶级统治和政治体系》,载C.凡·贝姆编,《德国政治研究》,第1卷,鲁塞尔撒奇,1974年;戈兰·瑟伯恩,《统治阶级统治之后会做什么?》,伦敦,1978年。对于给予政府大得多的相对于资本的潜在自主性的那些相反的观点,参见西达·斯考普尔,《资本主义危机的政治反映:新马克思主义国家理论和新政案例》,载《政治学与社会》,1980年,第10卷,第2号。

44 尽管站在左翼去批判社会理论中的“经济主义”思路非常流行,不过我还是相信,对于管理者和政府官僚反资本主义立场的发展十分必要的政治和意识形态条件的出现,在长期的萧条与衰退条件下比资本主义扩张和增长的条件下更为可能。

45 对于这里所提出的马克思主义历史理论观点的含意的更为全面的讨论,参见第四章。

46 对于管理者与工人的收入之间差距的分析,参见埃里克·欧林·赖特,《阶级结构和收入决定》,尤其是第134—138页。在此项研究中,管理者每年平均比工人多获得7000美元(1970年数据)。即使收入数字根据管理者和工人在教育、年龄、资历、职位地位和其他几项变量方面的差异而进行调整,管理者的年均收入仍然比工人年均收入高3200美元。

47 我要感谢罗伯特·范·德·维恩使我注意到了这个特殊的问题。

48 这里不是参与一般性的历史理论争论,尤其是对这一理论中生产力的角色的争论。关于这些问题的讨论,参见安德鲁·列文和埃里克·欧林·赖特,《理性和阶级斗争》,载《新左派评论》,1980年,第123期;埃里克·欧林·赖特,《吉登斯的马克思主义批评》,载《新左派评论》,1983年,第139期。

49 这一观点主要是,技术变革创造了某种“防退装置”,这种装置使得与静止或“向前”的运动相比,“向后的”运动(倒退)不太可能出现。因此,即使技术变革的发生是随机的和零星的,它也将对具有历史方向的变革产生微弱的趋势。

4

一般框架的内在含义和细节阐述

105

第三章提出了一个一般性的策略，利用剥削关系对阶级结构这一概念进行了系统地反思。在我早期的著作和其他许多马克思主义者的著作中，阶级概念实际上已经从一个以剥削为核心的概念转变为一个以支配为核心的概念。尽管剥削仍然在部分讨论阶级的不重要的文本中还保留着，但它并未以任何系统的方式进入对现实阶级构图的阐述。这种转变对于阶级概念的一致性和说服力有所削弱，那么现在应当通过一个更为严格的、以剥削为核心的概念构建过程对其加以恢复。

本章的任务是更加详细地对表 3.2 所概述的这一概念重建过程的理论内涵加以探讨。尤其是将研究下列问题：

- (1) 马克思主义阶级理论和各种非马克思主义阶级理论的关系；
- (2) 生产方式和社会形态；
- (3) 传统的马克思主义历史理论：历史唯物主义；
- (4) 合法性问题和动机问题；

- (5) 阶级结构和国家的形式；
- (6) 阶级结构和阶级构成的关系；
- (7) 阶级联盟问题；
- (8) 妇女和阶级结构。

对于其中每一个问题，我的评述都将是提示性的而非详尽无余的，它只是指出能够由此出发进行考察的基本线索。

备选阶级理论

这里所阐述的阶级结构概念中的某些要素，能够同其他社会学的阶级概念，特别是韦伯的(Weberian)传统理论中的某些要素进行某种类比。例如，那种认为剥削根植于对关键生产性资产的垄断的观点，同弗兰克·帕金把韦伯的(Weber's)社会封闭概念描述为“社会群体依靠把资源和机会的获取限制在一定范围的合乎条件者的小圈子内来追求最大化回报的过程”是相似的。¹ 尽管帕金主要关注的是作为封闭基础的各种属性——如种族、宗教和语言等，而不是使这种封闭得以建立的资源(生产性资产)的本性，尽管他的理论议程指向从社会学理论舞台中央把阶级分析替换下来，然而有一点却是事实，他和我都强调对资源这种阶级关系的物质基础的实际控制。

这里所提出的对阶级和剥削的关系所做的概念构建，在某些方面与阿尔文·戈德纳的文化资本和“新阶级”的概念也是相似的。戈德纳把“新阶级”定义为一种由它对文化资本的支配所决定的文化资产阶级，这里“资本”定义为“为了实现销售用途——从而因其对经济生产力的贡献给所有者带来被看作是合法的收入或对收入的索取权——而使用的所有生产出来的物品”。戈德纳认为，这种对收入的索取权是通过“改变他人对资本品(capital-object)的获取或威胁要这样做”而实施的。²

也许最为明显的是，我所持有的观点同常见的三阶级模型存在着重要的联系，这一模型由马克斯·韦伯提出，并在安东尼·吉登

斯和其他人的著作中得到了更为详尽的阐述。吉登斯写道：

[在阶级构造过程中]有三种市场能力可以被认为具有典型的重要性：生产资料的财产所有权，对教育或技术资质的拥有，以及对体力劳动能力的拥有。只要它们还倾向于同代内和代际流动的封闭结构束缚在一起，那就构成了资本主义社会三阶级基本体系的基础：一个“上层”阶级，一个“中层”阶级和一个“下层”或“工人”阶级。³

对生产性资源的实际控制是阶级关系的物质基础，不同的阶级根据不同的生产性资源来界定。

本章所阐述的阶级结构概念与韦伯的(Weberian)概念之间的这些相似性，给马克思主义者(包括我自己)对竞争性阶级概念之间的区别进行描述的惯常方式提出了质疑。对其特点的典型描述是，韦伯采用了基于市场或交换关系的阶级定义，而马克思采用了生产关系定义。⁴ 其真正的差别更为微妙。韦伯和马克思在他们根据生产性资产的实际所有权定义阶级时都采用了以生产为基础的定义：在韦伯那里是资本、初级劳动力和技术；在马克思(对资本主义的分析)那里是资本和劳动力。他们之间的不同之处在于，韦伯优先从这些资产相互交易的市场交换的角度来看待生产，而马克思则优先从它产生的剥削的角度来看待生产，就像我下面要阐述的那样，这一点反过来体现了文化主义社会理论和唯物主义社会理论之间的根本差别。

从交换优先的角度还是从剥削优先的角度来看待生产，它们之间的差别对于以各自为基础建立的那种阶级理论来讲具有重大的含义。对韦伯来讲，资本、初级劳动力和技术的所有者都在市场上相遇，由于交换发生在同一个制度环境中，因而它们是单个阶级体系或阶级逻辑的全部组成部分。另一方面，马克思将资本主义独特的阶级结构看作是仅仅包括资本和劳动力之间的交换，因为正是这种交换才产生了独特的资本主义剥削形式。技术的所有权与对资

本主义阶级关系的说明毫不相干。当然,真实世界中的资本主义社会包含的并不仅仅是资本主义剥削,正是在这种更为具体的分析层面上技术问题才会被纳入分析。因此对韦伯的分析所做的马克思主义批判是,韦伯将阶级分析的两个完全不同的抽象层次——生产方式的抽象层次和社会形态的抽象层次——的结合是失败的。⁵

这一点为什么重要?这两个抽象层面的混合承担了韦伯将阶级限制于市场体系的处理方式,从而体现出他不愿意把历史发展看作是在性质上各不相同的阶级结构形式的发展道路。因此,对韦伯来说,前资本主义的封建社会的社会结构,就不是建立在根源于不同剥削形式的阶级对抗性的基础之上,而是建立在不同地位秩序(status orders)的基础之上。并且,尽管韦伯自己并没有系统地分析后资本主义社会,但按照韦伯典型的处理方法,他会坚持认为这样的社会在根本上也不是通过阶级和剥削来建构的,而是通过政治官僚关系来建构的。阶级仅仅在资本主义中才是社会结构的核心特征;其他类型的社会是由其他种类的社会关系来建构的。

根据韦伯的观点,从封建主义到资本主义再到后资本主义,解释准则的这种显而易见的转变,其背后是一个共同的基本原则:真正地解释了社会秩序及其发展逻辑的,是塑造社会行动的意义体系(meaning systems)。对于韦伯来讲,从地位到市场的转变,首先是行动中所隐含的意义体系上的转变。在封建社会,地位秩序提供了群体身份和意义的核心准则。传统社会向现代社会的转变首先是一个理性化过程,理性计算代替传统规范成为行动的核心导向。阶级成为与这种新兴的理性化意义体系相对应的、划分社会阶层和确定群体身份的核心准则。

这一点意味着,尽管在马克思和韦伯的分析中,资本主义社会中阶级的形式化标准具有密切的联系,但他们运用这些标准的逻辑却存在巨大的差别。表 3.2 所阐述的框架为标准的选择所做的辩护建立在这样一个基础之上,即这些选择决定了物质剥削以及与之相联系的阶级关系的一个体系;韦伯对部分同类标准的运用,是以它们对行动者在特定历史条件下的意义体系的突出作用为基础的。

在马克思主义的框架中,融入这些剥削过程的物质利益具有不依赖于行动者的主观状况的客观性质;而根据韦伯的观点,将这些关系描述为阶级关系之所以被证明是完全正确的,仅仅是因为理性化过程意指的是社会成员对物质利益的一种特定的主观理解。因此,马克思主义的阶级概念和韦伯的阶级概念之间区别的核心,是关于社会和历史的文化主义本质的理论和唯物主义理论的差别。

生产方式和社会形态

表 3.2 对剥削关系及相应的阶级结构的形式化分类,本质上是一种生产方式的分类。我曾经提到,现实社会从来都不能被描述为仅仅具有一种剥削形式,它们总是生产方式的复杂的结合体。

“结合”(combination)显然是一个含混的词语。如果我们要对这些概念在具体社会分析中的运用给予理论说明,就必须给出其更为精确的含义。这就首先意味着要指明这些结合变化的显著方式。有三条变化主轴似乎尤其重要:(1)既定社会中不同剥削形式的**相对权重**(relative weight);(2)这种种剥削通过**内在或外在**关系而相互联系的程度;(3)就内在关系而言,剥削关系**相互重叠**或**相互区别**的程度。既定社会的阶级结构的完整构图需要对所有这些都加以关注。让我们逐个进行简要考察。

相对权重

当我们称一个社会是封建主义,或资本主义,或国家集权主义,或社会主义的时候,我们是在表明某一特定剥削形式在这个社会中是**首要的**剥削形式。首要性是关于不同生产方式的相对权重的一种特殊表达。但相对权重不仅仅是首要性的问题。何种剥削形式是第二位的,它们相对于首要的剥削形式具有何种重要程度,这些问题对于一个社会的政治冲突而言或许非常紧要。甚至可能没有任何一种剥削关系是首要的。尽管马克思主义者倾向于主张必然

有这种或那种生产方式居于支配地位,但这通常是一种未经论证的主张。仅仅依据多重剥削形式是怎样结合在一起的,那就不存在把不同剥削形式具有相对同等重要的可能性排除在外的先验理由。因此,我们所需要的,是用某种方式来确定特定社会中各剥削形式的可能混合体的全部范围。

对一个社会中各剥削形式的相对权重进行界定存在几种选择,但没有哪一种易于操作。首先,相对权重可以是关于社会剩余的归宿的主张。导致剥削产生的不同资产的所有者以他们的所有权为基础无偿占有部分剩余;相对权重是对那些无偿占有的总体相对数量的描述。如果剩余中最大的部分转移给了封建资产的所有者,那就是一个封建社会。

其次,相对权重可以是关于行动者——他们通过不同机制得到了剩余——的阶级力量的一个判断。封建社会是这样一种社会,其中即使就总剩余的比例而言其他阶级可能获得了更大的份额,封建地主——依靠特殊的封建资产的所有权而无偿占有剩余的人——仍是“统治阶级”。一个阶级的力量终究不仅仅在于其成员在总体上控制剩余总量这一职能,它还在于这些成员将其根源于个人对部分剩余的无偿占有的这种个人阶级力量转化为群体性力量的能力。理论上有这样的案例,在美国,被技术所有者无偿占有的剩余总量,大于被资本所有者无偿占有的剩余总量。但是由于所涉及的人口数量很大,并且一般而言,他们个人的剥削程度非常小,以至于他们远远不能将这些转化为群体的阶级力量。

再次,相对权重可以按照功能主义的方式加以解释,它是阿尔都塞传统中某些处理方式的特征。根据这种方法,居支配地位的生产方式被说成是:在社会的“被建构起来的总体”(structured totality)格式塔中,它给居于从属地位的生产方式“指派”了特定的职能或角色。很多关于第三世界资本主义社会中小农生产持续存在这一问题的讨论都具有这一特征:这种小农生产的持续存在通过它对资本主义的功能性作用(例如,降低工人平均工资)而得到解释。这样,主张某种生产方式具有首要性的观点,就应当按照这样的途径

来建立,即它应当揭示从属生产方式系统地执行了使主导生产方式得以再生产的职能。

最后,不同剥削形式的相对权重可以通过不同剥削的动力效应来确定。按照这种说法,如果一个社会的发展规律是普遍地按照资本主义剥削的特征而构建的,那么这个社会就应当被描述为资本主义社会。当马克思主义者主张西欧社会是资本主义时,甚至是像瑞典那样有超过40%的劳动力由国家雇用,或者像法国那样拥有大型的国有化生产部门的情况,他们也普遍认为这些社会的根本动力还是由资本主义剥削和积累的规律所支配。这并不意味着所有从属剥削形式需要为主导剥削形式发挥作用,它体现的是在这个社会中,社会变化的总体道路在根本上受着主导生产方式力量的限制。

考虑到马克思主义理论的这种总体解释目标,动力首要性在许多方面都具有最根本的意义,在它之下人们能够探讨不同生产方式及与之相对应的剥削形式在社会形态格式塔中的相对权重。不幸的是,考虑到我们对所有根源于非资本主义剥削形式的动力的理解在理论上还未发展成熟,更不用说这些剥削形式的不同组合会形成不同“运动规律”的可能性,要使用这种方法对不同剥削形式的相对权重进行细微的评估是极其困难的。

内在关系与外在关系

不同形式的剥削可以按照两种方式具体地连接起来。所谓“外在的”连接,我指的是这两种剥削形式存在于不同的生产过程但却相互作用。资本主义社会同主要是封建或中央集权制社会之间的交易是这种情况的重要历史例证。但是,剥削形式之间的外在关系在一个既定的社会中同样能够存在。简单商品生产者与资本家的公司之间的相互作用,或者国家生产机构与资本家的公司之间的关系都是这种情况。

另一方面,“内在的”关系意味着不同剥削形式在单一生产过程

中同时起作用。现代企业中组织资产剥削的作用就是一个主要的例子。在特定的历史条件下,佃农耕种可以被看作是一种封建关系和资本主义关系的内在结合。这种现象可以被认为是生产方式的“相互渗透”(interpenetration)的案例,它与导致外在关系的那种生产方式的较为简单的“接合”(articulation)形成对比。⁶

剥削关系的相互渗透或简单接合,在这两种不同的情况下冲突的形式和阶级构成的模式很可能是截然不同的。与相互渗透的情况相比,如果不同的剥削形式相互结合,它们就更有可能被看作是具有不同的逻辑,从而为各自的剥削和被剥削阶级带来不同的利益。例如,与位于资本家的公司相比,如果管理者位于政府机构,更有可能察觉他们的利益同资产阶级的利益不一致。

相互重叠与相互区别的关系

最后,随着既定的一组剥削关系同个人和家庭所占据的现实地位的结合方式的不同,社会也将不同。例如,如果大多数拥有技术的人被补充进涉及组织剥削的职位,那么技术剥削和组织剥削就将紧密相关;或者,如果存在着大量非管理的专业技术职务,那么它们就可能完全不同。比方说,瑞典和美国之间最重要的一个不同之处恰恰是:尽管单独地看这两个国家拥有的管理者和专家的比例大致相同,但非管理者专家在瑞典的阶级结构中的比例高于在美国的比例。

剥削关系重叠的程度部分地决定着一个阶级构成的问题在多大程度上又是一个阶级联盟的问题。如果几乎没有重叠,那么联盟就变得更加重要,这是因为剥削关系中的矛盾定位——“中间阶级”——很可能更加重要。如果不同的剥削机制在很大程度上彼此重合,那么具体的阶级结构将更加具有两极分化的特征。

总之,这三种变化维度为阐述各社会形态的更为细致的分类提供了基础,而不仅仅是为简单地识别具有单一生产方式的社会提供

可能。按照这种方式看待生产方式结合问题,可以被看作是类似于把化合物看作是化学元素的结合:生产方式是元素,社会形态是化合物。相对权重说的是一种化合物中的不同元素的比例;内在/外在关系说的是悬浮物与溶解物之间的区别;相互重叠说的则是把元素连接在一起的化学键的精确模式。

当然,在化学上并非每一种元素化合物都是可能的。有些甚至是无法制造的,有些则是不稳定的。有些只能是在特殊的条件下在实验室中制造出来;另一些在世界上“天然地”存在。社会形态也与此类似:这三个维度的每一种结合在社会中并非都是可能的,而且可以肯定并非每一种结合都在历史上发生过。

对于基本剥削形式所构成的复合体的进一步理论构建,或许能够使我们解决许多当代马克思主义所面临的理论问题。我们来简要探讨两个例子:长期存在的“亚细亚的生产方式”的问题和资本主义多样性的问题。

“亚细亚的生产方式”(或者叫东方专制制度)是马克思在尝试对中国、埃及及其他古代文明的阶级结构和社会动力的说明进行理论构建时所使用的一个概念。⁷其核心思想是这些文明把强大的、中央集权的国家机器同专制的农民共同体结合在一起,共同从事大规模水利工程的建设和管理(因此有“水力文明”的说法)。这种独特结合的结果是,社会结构中没有能够内在地产生有能力导致实质性变革的充满活力的社会力量。结果,这些社会注定要长期停滞,其基本阶级结构注定要重复出现,即使这一过程并不必然总是和平的。

根据这里所提出的分析,“亚细亚的生产方式”也许可以被理解为一种由基本的剥削形式所构成的特殊复合体,它结合了封建的和组织的剥削与阶级关系,也许甚至具有相对均等的比例。因此,这个术语指的是一种独特的社会形态而不是生产方式。西欧封建主义最主要的特征是,在很长一段时间内封建剥削处于绝对突出的地位,同时逐渐兴盛的资本主义剥削是作为次要的形式。组织剥削实质上是不存在的。水力文明中由于存在着大规模的水利工程,组织剥削所起的作用更重要。有人甚至想要提出,在这些社会中组织资

产剥削——与相对强大的、中央集权化的政府的发展相联系——的集中性或许有助于解释,为什么不像在西欧封建社会那样,彻底的资本主义关系在这些社会内部产生的可能性那么小。

对剥削形式的复合体的分析,或许还可以为更精确地说明不同类型的资本主义中阶级结构的变化提供一种策略。⁸ 各资本主义社会显然在各种剥削类型相结合的方式上是不同的。例如,大型企业和国家的扩张,可以被看作是组织资产剥削的作用在加强,它或许可以界定发达资本主义社会和自由竞争的资本主义之间独特的区别。许多第三世界资本主义“复合体”的特点可以被概括为,占据支配地位的、高度剥削性的资本主义剥削形式与很大比例的拥有资本资产“人均份额”的人口(即自耕农)并存,并且居第二位的封建剥削成分显著存在。在某些这样的社会中另外还存在着相对强大的组织资产剥削,这或许是那些后殖民地社会所特有的“复合体”,它们有时被描述为“过度发展的国家”。

对生产方式和社会形态的这种分析甚至还没有明显地开始对复合体进行认真的理论解读。实际上,我们关于生产方式元素的知识还是很粗糙的。如果马克思主义的阶级分析要发展成为一种更加有力并且更加精细的理论,对这些“元素”的考察是必不可少的。它们是开展实践革命的根据,是社会变化开始和结束的根据。

历史理论

经典马克思主义理论的核心并不仅仅是阶级的社会学,它还是一个历史理论。有很多阶级分析的理论动因正是来自于对历史发展总体道路中阶级结构和阶级斗争所起的作用的认识。

这里不是讨论历史唯物主义的总体理论优势和缺陷的地方。⁹ 我想要做的是探讨表 3.2 中的阶级框架对于概括历史发展的总体道路的方法所具有的意义。

表 4.1 阶级结构、剥削与历史变迁的系统分类

社会形态类型	导致剥削产生的资产的平等				革命性变革的历史任务
	劳动力	生产资料	组织	技术	
封建主义	+	+	+	+	个人自由
资本主义	-	+	+	+	生产资料的社会化
中央集权主义	-	-	+	+	民主化与组织化控制
社会主义	-	-	-	+	实质平等
共产主义	-	-	-	-	自我实现

表 4.1 展示了阶级结构、剥削形式和历史变迁的一种系统分类。表中的行不是“生产方式”，而是将众多剥削关系按照不同的方式结合在一起的社会类型（位于“社会形态”的抽象层次），表中依次递进的每一行中，都有一种资产不平等的形式，同时与之相联系的阶级关系和剥削形式被消灭。

在哪种意义上我们可以说上面所列的历史变迁构成了一个有意义的变迁序列？怎样才能证明它构成了某种道路？其基本论据是，随着社会生产力发展水平的提高，成功实现这些社会变迁的可能性将单调递增。与实现劳动力资产所有权的平等化相比，要成功地实现生产资料的社会化要求较高的生产力水平；要成功地实现组织资产的民主化（平等化）甚至要求更高的生产力水平，而成功地实现技术资产的平等化控制的要求还要更高。“成功地”这个词是很重要的：这一主张并不是说，创立资产阶级自由，或者使生产资料社会化，或者组织的民主化，或者技术社会化的尝试，在达到特定生产力水平之前不能够出现，它只是说，这种尝试在现实中实现其目标的可能性，依赖于生产力的发展水平。例如，要创立对组织资产的稳定的、民主的控制，在工人必须为生产生活必需品而长时间工作的情况下，其成功的可能性要比在这样一种社会中小得多，在那里存在着高度的自动化水平，工人有时间参与管理决策和制定民主的经济计划，管理工作能够以合理的方式被分派，等等。

必须强调，这里提出的观点只是一种具有可能性的观点，而不

是一种“铁律”。对它的另一种表述方式是,为了使表 4.1 中的某种变迁能够在生产力发展水平还不充分的条件下成功实现,还需要有某种其他类型的推动机制能够补偿这种不利的物质条件。这种可能性之一是马克思主义革命者经常呼吁的对意识形态的信奉。如果在部分试图进行这种变革的行动者中(至少是在部分关键的行动者群体中)存在一种程度足够高的对意识形态的信奉,他们就可能被激发起来,承受克服这些相对不利的物质条件的困难所必需的各种牺牲。然而,由于长时期保持这种意识形态的热情是困难的,因此发生在这种条件下的革命性变革有可能存在至少恢复某些形式的剥削与支配的倾向。最初的生产力发展水平越高,使转变发生的其他条件就会越容易达成。由于自觉的、理性的人类行动者更可能去尝试他们相信有可能成功的目标,从革命性变革成功的可能性将会影响到尝试进行转变的可能性的角度去说,那么生产力的发展,即使是微弱的发展,同样也将增加这种尝试的可能性。¹⁰

那种主张这些阶级关系的形式构成了一种序列——形态的轨迹——的观点,并不意味着社会事实上无可避免地要经历这些阶段。这一轨迹是具有历史可能性的序列,是一旦满足特定先决条件就可能实现的各社会形式的序列。社会从一种形式向另一种形式的现实的转变,或许还依赖于迄今所阐述的理论之外的一系列偶然因素。这是传统历史唯物主义存在的核心问题之一。实际上,传统历史唯物主义认为,只要阶级关系从一种形式转变为另一种形式变得具有历史的可能性,阶级斗争形式就会发展,从而确保这种转变将会出现。当斗争的“历史使命”即将来临,进行斗争的能力总是现成的,这种说法是一种推断,并未得到系统的论证。阶级利益产生阶级能力。尽管经典历史唯物主义可能为这些可能性提供了具有说服力的理由,但它没有提出一个内在一致的理论来阐述实现这些可能性的转变的必然性。

把这些形式看作是一种序列,并不意味着特定的社会不可能跳过某些阶段。关于生产力发展的观点为一种转变具有合理的成功可能性指明了所必需的最低条件,但特定社会在转变(革命性变革)之前

其发展就已经远远超出最低条件是完全有可能的。比方说,有可能当代发达资本主义社会已经足够发达,足以同时实现生产资料的社会化和组织资产的民主化。在发达资本主义社会中,那种把民主的范围扩展到生活的全部领域中的号召作为向社会主义转变的核心要求的政治观点,实际上是要求同时进行生产资料和组织资产的再分配,也就是说,要求跳过作为统一的生产方式的国家集权主义。¹¹

历史唯物主义的这种概念重建的方式,无疑将受到许多马克思主义者的反对,这是因为它违反了许多传统马克思主义的观点。尤其是有三个传统论点将受到挑战。第一,认为社会主义是资本主义直接的和固有的未来,这一观点遭到质疑。从资本主义向社会主义的转变包括对两种剥削资产的平等化——生产资料和组织资产,并不存在这两者同时发生的逻辑必然性。这样,资本主义至少内在的存在两种未来——国家集权主义和社会主义,因此资本主义的命运要比通常所承认的那样更不确定。¹²第二,资本主义未来的这种相对开放性表明,无产阶级不再被假定为资本主义中革命任务的唯一承担者。我们在第三章对“中间阶级”的探讨中曾谈到,其他阶级具有在这一角色中替代工人阶级的潜力。第三,作为一种具有其自身独特剥削形式的社会形态的社会主义,对其特征所做的描述,违背了传统马克思主义把社会主义仅仅看作是向共产主义转变的过渡时期的观点。在传统马克思主义理论中,社会主义就其本质来讲绝对不是一种生产方式。当然,马克思承认阶级在社会主义社会将依然存在,但阶级的存在基本上被看作是资本主义的残余,而不是基于社会主义本身的内在关系。

也许有人会问:对历史发展阶段的这种重建是否削弱了传统马克思主义历史思想所具有的进步性质?我认为不会。历史阶段的序列以剥削形式的依次消亡为标志。在这个意义上,资本主义相对于封建主义是进步的,国家集权主义相对于资本主义是进步的,社会主义相对于国家集权主义是进步的。资本主义可能不再被认为是人类发展道路中最后一个对抗的社会形式,但对历史道路的进步性却依然存在。¹³

合法性与动机

尽管剥削能够建立在对被剥削的生产者的直接和持续性强制的基础之上,但在对于阶级结构的合法性达成了某种共识的情况下,阶级体系通常将会更加稳定并且更容易再生产。尤其是由于剥削的标志之一是剥削者的福利依赖于被剥削者的努力,通常可以期待,在对现存阶级体系的合法性,或者至少是必要性达成最低限度共识的情况下,这种努力将会更容易出现。因此,每一种剥削体系都有其独特的意识形态,以试图为特定资产的不平等所带来的收入回报进行辩护,把它说成是天然的或公正的。并且,在每一次社会变迁过程中,以前的意识形态都被说成是欺骗性的并且受到不断的批判。¹⁴

阶级体系由两种不同形式的意识形态而倾向于被合法化:一种是直接或间接地诉诸各种形式的正当性来为特权辩护,另一种则诉诸普遍福利来为特权辩护。正当性这一正式用语的提出也许不早于17世纪,但与正当性类似的合法性却具有古老的传统。根据王权神授而对封建主义的意识形态辩护,与资本主义社会更为直接的典型主张——只要财产的获得是非暴力的或非欺骗性的,那么人们来源于财产的回报就是“天赋权利”——一样是正当性的辩护。这里我要把注意力集中于福利论证。对特权的正当性辩护在某些历史环境中也许非常重要,但我相信阶级体系的长期稳定更普遍地依赖于福利思想的说服力。如果基于福利的对特权的主张缺乏任何可信用度,那么根据正当性所做的辩护将随着时间的推移而趋于减弱。¹⁵

关于福利的论证,我指的是那些对不平等体系——按我们的说法是对阶级体系——的辩护,它们宣称,在特权阶层没有获得较大利益的情况下,下层社会的生活事实上会恶化。¹⁶在封建社会,它可以被这样表述,若是没有领主的军事保护,农奴的生活会变得更差,而这种保护没有封建特权就不会出现。在资本主义社会,若是没有资产阶级的投资和冒险,工人的生活会变得更差,除非资本家从他

们的地位中获得某些好处,否则这种投资就不会出现。在国家集权主义社会,如果没有官僚们负责任地、忠实地执行计划决策,非管理者的生活会变得更差,而若是官僚们不拥有特权,这种执行也不会出现。在社会主义社会,若是没有专家们的知识,非专家的生活会变得更差,而若是专家们不拥有特权,这种知识就不会被获得或者被充分运用。以上每一个例子都是在论证,为普遍福利而进行的生产若要有效率的进行下去,特定形式的不平等是必要的。从本质上说,这些不平等现象所具有的剥削性的身份,凭借着它们增进了所谓普遍福利而获得了意识形态上的否定。

对剥削性关系的福利辩护并不是无中生有的捏造。每一种意识形态都具有使其变得可以信赖的物质基础。例如,在资本主义社会,如果对资本家的全部利润课以重税(这就消除了来源于资产的剥削转移),而资本家又保留对他们自己的资产的使用和处置的控制,那会发生什么情况呢?很可能他们只会开始消费他们的资产,也就是说,缩减投资。因此,资本主义剥削是在资本主义财产关系存在的条件下进行投资的必要的激励。如果那些财产关系被看作是不可变动的或是天赋的,那么为收入返归于纯粹的财产所有权(即资本主义剥削)而辩护的这种福利论证就变得很有说服力了。类似的论证同样也能够针对其他剥削形式而建立起来。

在以上所有这些情况中,使剥削合法化的意识形态体系事实上都存在着一种客观的动力基础。如果没有剥削,所讨论的生产性资产都将从生产中撤出或被低效率地使用,这一点,事实上在上面所说的每一种情况中都是事实。¹⁷但是,合法性依赖于这种观点,即所讨论的资产不平等与同这种不平等相联系的动机都是不能改变的,其结果是,所有的激励问题必须将这些财产关系看作是固定不变的。

这样,关键的问题就变成,这些资产不平等以及与之相联系的动机事实上在多大程度上是可变的。马克思主义者通常坚持认为,主张这种不平等具有“天赋的”或必然的特征的观点是纯粹的故弄玄虚。尽管我确实相信这种种生产性资产的财产权利从根本上是可变的,但

对它们的必然性和不可改变性的信奉也并非完全是非理性的故弄玄虚。人们相信现实存在着的阶级结构是必然的，它之所以可能是合理的，有两个主要理由：第一个理由与试图变革该阶级结构的真实成本相关，第二个理由则与这种尝试取得成功的实际可能性有关。

特定类型的剥削被消灭的现实历史过程伴随着巨大的成本，这是因为剥削阶级往往会用暴力来激烈地反抗那些再分配他们的关键资产的尝试。这意味着实际上很可能出现这种情况，即如果被剥削者试图消灭既定形式的剥削，他们的生活将会变得更差，尽管理论上在没有这种剥削的情况下他们的生活状况可能会更好。用亚当·普泽沃斯基的术语来说，这些“变革成本”相当高而且持续时间很长，这样，行动者完全出于实践的目的和意图而把现实存在的财产关系当作是必然的，很可能就是合理的了。¹⁸这也许在某种程度上是一种能够自我实现的预言，因为相信变革一种阶级结构的成本是不能接受的，本身会提高试图变革这种阶级结构的成本。在这种情况下，假定变革这种阶级结构在实践上是不可能的，那么合法化的意识形态确实反映了社会生产得以实现的必然动机和激励。

实际上，除了受到威胁的剥削阶级所引起的变革成本，还可能出现这样的情况，消灭某些剥削形式的尝试，也许只有极低的成功可能性。例如，尽管俄国革命可以消灭资本主义财产关系，但在生产力发展水平非常低的情况下消灭组织剥削和技术剥削是不可能的。或许组织剥削就是罗默所说的“社会必要剥削”在俄国革命这种特定的历史条件下的一个例子。因此，那些为了证明由剥削而产生的不平等的合理性的意识形态，就反映了无法避免的激励约束。¹⁹

即使消灭特定的资产不平等的变革成本并未达到高不可攀的程度，并且历史条件在结构上也能够出现这种平等化，与特定形式的不平等相关的动机因素本身能够从根本上实现多大程度的改变尚待分晓。如果不能改变，那么在没有剥削的情况下就很可能出现严重的激励问题，可以想见，这些激励问题可能导致普遍福利下降的结果。这种长期下降的前景本身将会构成使剥削体系自身合法化的基础。

典型的是，在这个问题上有两种相反的立场。许多马克思主义者主张与特定剥削体系相联系的动机是由剥削体系本身直接引起的。资本主义生产出了使资本主义社会得以运行的各种形式的必要的动机。²⁰如果资本主义即将被消灭，那么或许可能是那些动机产生了根本的改变。另一方面，非马克思主义理论家，特别是新古典经济学家，倾向于把资本主义这种独特的动机模式看作是超历史的，看作是人性中的根本属性。在没有剥削的情况下（或者，像他们所描述的那样，作为对资本、技术和责任的不同的收入回报），生产力至少会停滞，也许还会下降。²¹

当然，在这些相互争论的主张之间做出精确的判别是困难的。每一边的历史证据再多也不够充分。按照平等主义原则组织没有普遍剥削的生产，这种事例尽管存在过，但是从来没有存在过这样组织起来的完整的复杂经济。我们只能说，获得对这个问题的系统认识的必要历史条件是社会主义，因为只有社会主义社会，才能够严肃地探索各种类型的不平等和激励结构的可选“实验”。可以想见，这些实验的结论可能是，我们所说的资本主义剥削在某种程度上是合意的（desirable），但这样一种结论本身只有在社会主义财产关系下才能得到。

阶级结构和国家的形式

表 3.2 显示的不同的阶级剥削逻辑，对于那些可能与阶级关系相关的政治制度的本质具有某种系统化的意义。²²

在封建主义社会，假定其剥削关系是以对人的有差别的所有权，那么可能剥削阶级就将需要拥有直接使用镇压手段的权力以行使这种所有权。这样，就将出现将国家制度同独特的封建财产关系相融合的倾向。

相反，在资本主义社会，对人的所有权的消灭意味着资产阶级不再需要对劳动力行使直接的政治控制。保护这种财产关系需要支配，但支配本身并不直接占有剩余。因而，国家机器同私人

财产在制度上的分离就变得更加可能。此外，生产资料所有者之间的竞争本性将趋向于引起每一个资本家对拥有这样一种国家机器的积极的兴趣，这种国家机器执行不被任何特定的资本家或资本家集团直接垄断的游戏规则。因此，国家和财产在制度上的分离不仅是可能的，而且从资本家的立场来看是合意的。

我曾经指出，在国家集权主义社会，其关键的剥削性资产是组织。在这个意义上，政府成为为整个社会建立组织并管理组织资产的核心舞台。如果组织资产仍然将继续被不平等地分配和被按照等级支配，那这就形成了中央集权化的、独裁主义的国家形式。由于没有资本主义市场这种非人格化的东西承担各种剥削关系的中介，在这样的社会中，政府的任何现实的民主化都很可能无情地导致对组织资产的民主化控制，这是对组织资产剥削者的阶级力量的严重挑战。²³

最后，在社会主义社会，政府可能采取某种形式的共享民主制（它在某些方面无疑结合了议会民主制的方式）。组织资产的不平等的消灭，意味着生产计划和生产协调的决策制订的民主化，如果国家政治机构没有按照包括各种直接参与形式的方式而普遍地民主化，难以想象在这种社会状态下它怎么才能维持。

阶级结构和阶级构成

在经典马克思主义当中，阶级结构和阶级构成之间的关系通常被看作是相对没有疑问的。尤其是在对工人阶级的分析中，通常有一个假定，即作为结构性定义的无产阶级和作为参与阶级斗争的群体性行动者的无产阶级之间存在着——对应的关系。工人阶级从自在阶级（在结构上得到确定的阶级）向自为阶级（有意识地为其阶级利益而参与群体性斗争的阶级）的转变也许并未被认为是一帆风顺的过程，但却被看作是必然的。

许多新马克思主义阶级理论家曾质疑那种认为阶级结构与阶级构成之间存在着简单的关系的主张。普遍认为，在阶级分析的这两

个层次之间几乎不存在着决定关系。亚当·普泽沃斯基就曾主张，在阶级斗争成为阶级之间的斗争之前，它最初是一种阶级之外的斗争。²⁴工人将形成一个阶级，还是将形成以宗教、种族、地区、语言、民族、行业等为基础的某种其他形式的群体，这一问题总是有疑问的。阶级结构可能界定了物质利益的范围，在其之上出现了阶级构成的尝试，但它并不唯一地决定着那些尝试的结果。

本书提出的概念框架强调阶级结构-阶级构成关系的相对不确定性的性质。如果这种观点站得住脚，那么阶级结构就应当被看作是一种社会关系结构，这种结构形成了以剥削为基础的利益的发源地。但是，由于阶级结构中的许多定位都具有这些剥削利益的复杂集合，这些利益应当被看作是构成了各种潜在阶级构成的物质基础。阶级结构本身并不只产生唯一的阶级构成模式；相反它决定了不同形式的阶级构成的潜在可能性。这些选项中的哪一个将会实际出现，有赖于一系列对于阶级结构本身来说在结构上具有偶然性的因素。这样，阶级结构依然是阶级构成的结构性基础，但是只有通过特定社会的特定历史分析才有可能解释哪一种现实的构成建立在该基础之上。

阶级联盟

一旦阶级分析摆脱了那种阶级结构的简单两极分化的观点，在阶级构成的分析过程中，阶级联盟问题就显得重要了。有组织的阶级斗争，即使曾经出现过的话，也极少采取在两个有组织的同类阵营之间的冲突形式。典型的情况是在阶级之间、阶级的各个组成部分之间，尤其是在矛盾的阶级定位之间结成联盟。

处于阶级关系内的矛盾定位中的个人，在他们同阶级斗争之间的关系上面临着三种主要策略之间的选择：第一，他们可以设法运用他们作为剥削者的地位而实现以个人的身份进入居支配地位的剥削阶级；第二，他们可以试着与居支配地位的剥削阶级结成联盟；第三，他们可以与主要的被剥削阶级结成某种形式的联盟。

位于矛盾定位中的人，其最直接的阶级愿望，通常是通过把他们的剥削定位的成果“兑现”成居支配地位的资产来进入居支配地位的剥削阶级。因此，在封建社会，成长中的资产阶级经常用一部分剩余——通过资本主义剥削所获得的——来购买土地和封建头衔，也就是获取“封建资产”。²⁵ 同样，在资本主义社会，管理者和专业人员常常用个人能够得到的那些剥削性转移来购买资本、财产和股票等，以使他们在资本所有权中获取“非工薪的”收入。最后，在国家集权主义社会，专家试图将他们对知识的控制作为工具来使用，以进入官僚机构和获得对组织资产的控制。

居支配地位的剥削阶级通常寻求与矛盾定位结成阶级联盟，起码是当他们在财力上能够这么做的时候。这种策略试图通过将其利益直接同那些居支配地位的剥削阶级联系在一起而消除来自于矛盾定位的潜在威胁。一旦这些“支配权策略”起作用，它就有助于为所有剥削阶级遏制被剥削阶级的斗争建立一个稳定的基础。这些策略的一个内容是使处于矛盾定位的个人进入统治阶级变得相对容易；第二个内容是，居支配地位的剥削阶级通过减少对矛盾定位的剥削，以使这些定位达到“净”剥削的程度。大公司对上层管理者支付极高的薪水，无疑意味着这些人是净剥削者。这么做能够获得的效果是，减少这些地位同居于支配地位的剥削阶级本身之间可能的利益冲突。

然而，这些策略的代价是昂贵的。它们需要允许矛盾定位中的大部分得到相当大比例的社会剩余。一些经济学家曾认为，这种联合支配权策略也许是发达资本主义经济普遍趋向停滞的核心原因之一，而这也也许又反过来正在削弱这种策略本身的活力。²⁶ 这一联盟对经济基础的侵蚀可能在专家甚至在管理者当中导致更多的反资本主义倾向的出现。特别是在政府部门，在那里专家和官僚的职业事务较少与企业资本的福利直接联系，可以想见，对于经济应当怎样进行管理这一问题，更具“集权主义的”观点将会受到青睐。

矛盾定位的潜在阶级联盟不只有资产阶级。在特定历史环境

中,还存在与“广大的”被剥削阶级——那些并不同时也是剥削者的阶级(即他们没有位于阶级关系内的矛盾定位)结成联盟的潜在可能。然而,在试图同矛盾定位结成联盟这一问题上,与资产阶级相比,这些下层阶级通常面对的是更为困难的任务,这是因为他们通常缺乏向那些地位中的人提供大量好处的能力。但这并不意味着工人与矛盾定位的某些部分之间的阶级联盟是不可能的。尤其是,如果矛盾定位正处于“衰落的”过程——技术需求下降、无产阶级化、权力常规化等等——在这些条件下,处在明显是净被剥削的矛盾定位的人们,完全有可能把他们利益的天平看作是更加符合工人阶级而不是资本家阶级。

如果出现了工人同各种类别的管理者和专家之间的联盟,对工人阶级而言,确定联盟的政治和意识形态方向就成为至关重要的问题。我曾指出,这些矛盾定位是资本主义的某些可能的未来的“承担者”,在这些未来中工人阶级将依然是被剥削和被统治的阶级。工人阶级应该支持这样的联盟吗?为一个他们依然被剥削——尽管是以非资本主义的方式——的社会而斗争符合他们的利益吗?我认为这些问题不存在一般的、普遍意义上的答案。无疑存在着这样的情况,其中革命的国家官僚社会主义可能符合工人阶级的真实利益,尽管在该社会中工人仍然被剥削。我相信,今天许多第三世界的社会就是这种情况。另一方面,在发达资本主义国家,激进的民主社会主义,它主张同时进行资本的社会化和组织资产的民主化,是一种从长期来看可行的政治可能。仅仅根据这种现实可能性,阶级联盟的具体的政治问题就能够得到解决。

阶级结构中的妇女

到目前为止,除阶级外我几乎没有说到过压迫的其他形式。激进的理论中最近的许多争论正是围绕着这种压迫问题,特别是围绕性别支配和阶级的关系。²⁷在这里我不去试图对阶级结构和性别关系之间的一般关系问题进行相同的讨论。相反,我要集中于一个非

常狭窄的论题：阶级的资产-剥削途径对于了解妇女在阶级结构中的定位的直接含义。我特别要处理三个问题：第一，资产在男人和妇女之间的获取和分配问题；第二，在劳动力之外的妇女（尤其是家庭主妇）的阶级定位问题；第三，这种情况下妇女是否应被看作是一个“阶级”的问题。

资产的获取和分配

常常被注意到的是，女性工薪收入者的平均工资比男性低得多——在美国大约是男性工资的60%，在瑞典大约是85%。我们怎样才能在这本书阐述的理论框架内着手处理这种工资差别呢？有三种重要的可能，它们并不必然互相排斥。

首先，男性和女性之间某些或者全部工资差别可以直接归因于技术和组织资产在男性和女性之间的分配。性别关系构成了许多机制中的一种，这些机制有助于解释剥削资产在人们之间的分配。通过我们的分析，注意力已经集中在生产性资产所有权的结果之上；生产性资产的获取在很大程度上被忽视了。在某些社会，女性被系统地排除在任何拥有关键剥削资产的可能性之外；在另一些社会，尽管她们没有在法律上被禁止这种占有，但是，性别关系在遗产继承方式、获取资格证书的程序、管理者晋升的惯例等方面设置了严重的障碍。这些机制运行的结果是，女性中的阶级分布与在男性中的分布将有很大的不同。²⁸

其次，性别本身可以被理解为技术/资格证书剥削中的一种特殊形式的“资格证书”。回想一下资质证明导致剥削的机制：资格证书以这样一种方式降低了劳动的供给，它使得工资保持在生产那种技术的成本以上。资格证书不必构成一种工作的真实的资质条件；它们只需要限制特定种类的劳动力的供给。职业上的性别隔离或许以一种双管齐下的方式起作用，使女性“过度集中”于少数几种工作岗位和减少对某些由男性把持的工作岗位上的竞争。

最后，性别歧视可以在概念上被构建为我们所说的“封建”剥削

的弱化形式。从本质上说,如果一个人缺乏与其他行为人同等的按其意愿使用其劳动力的能力,那就不存在对人的劳动力的平等所有权。马克思主义和自由主义共同的观察结果,即歧视是对“资产阶级自由”的侵害,反映了父权制(还有与之相似的种族主义)的“封建”特征。封建主义和父权制都经常被描述为家长式私人化的支配形式,这一事实反映了这种关系具有共同的结构。至少在当代资本主义社会,这种封建特征被削弱了,这是因为,尽管由于歧视,女性可能实际上在她们自身劳动力方面没有完全的权利,但再也没有这些权利在形式上被归属于男性的情况了。²⁹

家庭主妇和阶级结构

不属于劳动力的一部分的家庭主妇,其阶级定位对马克思主义理论来说始终是一个争论不休的问题。各种各样的解决方案曾经被提出:一些理论家曾主张,工人家庭的主妇属于工人阶级,因为她们对她们丈夫的生计做出了贡献,降低了资本家所面对的成本,因而直接受到资本的剥削;另一些人曾主张,家庭主妇占据着位于家庭的或操持生计的生产方式中的位置,因此在这种附属阶级关系中受到她们丈夫的剥削;还有一些人曾主张,阶级的概念完全不适合劳动力之外的任何人,因而家庭主妇根本不属于任何阶级。

本书所阐述的阶级和剥削的方法表明,要提出这一问题,我们必须界定由家庭主妇所实际控制的有关资产,她们的生活可能会变好或是变差的对应现实的博弈,和她们由于那些资产的所有权而进入的社会关系。根据这些条件,我想我们能够做以下宣称:首先,工人阶级的家庭主妇不拥有组织资产或资格证书资产,至多拥有极其有限的生产资料资产(家用器具)。其次,像工人一样,如果她们和她们的丈夫一起带着他们资本资产的人均份额退出资本主义博弈,那他们的生活将会更好而资本家的生活将会更坏。因此,就资本主义而言,对她们的剥削利益(exploitation-interests)与对他们夫妇的剥削利益没有什么不同。³⁰

但是社会生产关系又怎样呢？这无疑是一个难题。工人的家庭主妇被包围在两种生产关系之中：首先，在家庭生计生产中，她们处于和她们丈夫的社会关系中；其次，由于她们的家庭通过工资而得到收入，作为家庭的成员，她们处于同资本的社会关系之中。因此，她们的阶级定位，从而她们丈夫的阶级定位，必须利用这两种关系之间的相互关系来加以评定。考虑到男性工人在家庭生产关系中剥削和支配他们的妻子，他们就占据着一种类型的矛盾阶级定位：在一种关系中（家庭关系）他们是剥削者，在另一种关系中（资本主义关系）他们是被剥削者。

我认为，丈夫们在家庭生产中普遍剥削他们的妻子这种说法并不明显正确，而且其理由也没有得到严格地确立。从劳动转移的观点看，从家庭主妇到她们的工人丈夫之间存在剩余劳动的净转移，这种情况是不明显的。³¹从博弈理论的见解看，如果任务分工在家庭和职工中被完全平等主义地分配，既定家庭中男性将会变得更差而女性将变得更好，这一点甚至是更不明显的。这将依赖于在对现实条件下双职工家庭所获得的全部工资在两人中如何分配，以及两人所从事的劳动总量会如何变化。假定劳动市场上存在性别歧视，在对现实的情况下夫妇两人的生活在物质上都变得更差，这种情况完全是有可能的。³²

那么，我的结论是：工人家庭中的主妇在她们与资本的关系中属于工人阶级，对于她们的丈夫而言她们属于各种可能的阶级。对后者的评估有赖于家庭中对资产、收入和劳动时间的真实控制关系。

妇女是一个阶级吗

在特定的历史条件下，妇女本身构成一个阶级无疑是有可能的。如果妇女是她们丈夫的私有财产，并且仅仅根据她们是妇女这一点就被置于社会生产关系的特殊定位之中，那么，她们构成了一个阶级。

然而,某些激进的女权主义者主张妇女是一个阶级时,他们并不只是在宣称这种情况可能会在特定历史条件下发生。他们所主张的是,这是妇女在“父权制”社会中普遍的状况。如果“阶级”这个术语是被运用在这里所精心阐述的理论观点的背景之下,那么这种认为它更加普遍的主张就将无法维系。“阶级”不等于“压迫”,只要不同类别的妇女拥有不同种类和数量的生产性资产,并且根据这些所有权而进入了社会生产关系中的不同位置,那么,作为妇女,她们就不能被看作是一个“阶级”。一名女性资本家是一个资本家,并且由于她是一个资本家,她剥削工人(和其他人)——无论是男人还是女人。或许她作为一名妇女还在以种种方式受压迫,而这也许产生了某种和她所剥削的妇女共同的非阶级利益,但这种利益并没有将她和她的女性雇员置于共同的性别“阶级”(gender‘class’)。

我相信,激进女权主义者有时觉得需要把阶级和压迫概念结合在一起并进而把妇女看作是一个阶级,其原因在于激进的社会理论中具有马克思主义的历史性质。许多马克思主义者都坚持认为,至少是含蓄地认为,“阶级”是唯一重要的压迫类型,阶级斗争则是唯一具有真正变革可能的斗争。根据这种特殊的推理,要使妇女解放的斗争合法化的唯一途径是把妇女解放看作是阶级斗争的一种类型。然而,妇女压迫和阶级的这种同化具有了两种后果,既模糊了对妇女压迫的特殊性,也降低了阶级概念的理论一致性。一个更具建设性的策略是,研究压迫的性别机制和阶级之间的关系,试着建立一个两者之间的相互作用和两者变化条件的动态理论。

结 论

如果前面这两章的观点具有说服力,那么我所阐述的以剥削为核心的独特的阶级概念与阶级的可选方法相比具有几个重大优势。首先,与其他备选概念相比,以剥削为核心的概念提供了一个更加一致的方式来描述不同类型的阶级结构之间的质的区别。评估既定社会阶级关系的这种抽象标准在各种不同性质的社会中都是一

致的,并且还要顾及到所研究的任一既定社会的阶级结构的特殊性。通过以剥削为核心的阶级概念,形成一系列精细且具说服力的概念在各社会形态中进行辨别的潜在可能也得以提高。因此,这个概念因而就避免了专有的性质,在其他大多数阶级概念被应用于历史上不同的社会类型时,这种专有性质造成了困扰。

第二,以剥削为核心的概念为分析当代资本主义社会“中间阶级”的阶级特征提供了一个更加一致的策略。矛盾定位的矛盾性质比以前更为明确,并且在既定的阶级结构中,这些定位同两极化的阶级之间的关系被更加精确地指明。这是在某种程度上依然符合第二章所阐述的阶级概念的六条理论约束的情况下实现的。

第三,以剥削为核心的阶级概念提供了比以支配为核心的阶级概念更为清楚的同利益问题的联系。这反过来又为阶级结构的客观属性同阶级构成、阶级联盟和阶级斗争问题之间的关系进行更加系统化的分析提供了基础。

第四,与支配概念相比,新的阶级概念是更加系统化的唯物论。阶级源自于对生产力各方面的实际所有权的模式。不同类型的剥削关系——它界定了不同类型的阶级——全都同生产力的这些不同方面的本质属性联系在一起。

第五,新的阶级概念比备选概念更具历史一致性。正是生产力的发展赋予了社会划时代变革的方向,无论方向在什么意义上存在。³³由于阶级-剥削关系在这里是根据特定类型的生产力来界定,这些生产力的发展规定了阶级体系的历史道路。因此,展现在表 3.2 和表 4.1 所赋予的社会形式的次序并非武断,而是勾画出了阶级结构发展的趋势。

最后,本章所阐述的阶级概念具有尤为经久不变的关键特征。罗默所阐明的剥削定义,本身就包含着备选社会形式——在现实存在的社会结构中它是固有的——的思想。对可能的社会形式的分析所提示的历史特征,暗示了阶级概念的这一关键特征将不具有纯粹的道德的和乌托邦的基础。阶级,一旦用不同性质的以剥削形式为基础的资产加以界定,它就同时提供了描述既定社会中阶级关系

性质的方式,以及这些关系所造成的转变的内在可能性。

概念是特殊形式的假设:关于真实机制及其结果的界限标准的假设。因此,从所有假设都是暂时性的这一点来说,它们也是暂时性的。如果某个独特概念比其竞争者更为逻辑一致,作为理论的一部分与整体理论更加啮合,并且在经验调查中提供了更大的解释优势,从这些角度去说,它将更受偏爱。

就此而言,此处所提出的用来分析资本主义和其他社会的阶级结构的工具,在概念上是有效的。这并不意味着它没有问题,这些问题中有一些也许最终会导致它的消亡。但目前它比其竞争者进展得更好。

到目前为止,我们只是探讨了这种新的概念构建的理论起源和发展,以及同主要备选方案相比它的理论优势。下一章我们将试着进行一项很可能更具争议性的任务:相互竞争的的定义的经验判别。

注 释

1 弗兰克·帕金,《马克思主义与阶级理论:一个资产阶级批判》,纽约,1979年,第44页。

2 阿尔文·戈德纳,《知识分子的未来和新阶级的兴起》,纽约,1979年,第21页。

3 安东尼·吉登斯,《发达社会的阶级结构》,纽约,1973年,第107页。

4 对于按这种方式来描述韦伯与马克思之间的区别的例子,参见埃里克·欧林·赖特,《阶级结构和收入决定》,第一章;罗斯玛丽·克伦普顿和约翰·古贝,《经济与阶级结构》,第二章,纽约,1978年。

5 对于这种区分的阐述,详见第一章。

6 关于相互渗透与接合之间的区别的说明,参见埃里克·欧林·赖特,《资本主义的未来》。

7 最近的讨论在很大程度上怀疑这样一种思想,即所谓的亚细亚的生产方式确实是一种严格意义上的生产方式。尽管如此,人们仍然普遍承认,这些

社会的阶级结构存在不同的格式塔,它给社会的阶级结构和阶级冲突赋予了一种独特的特征。对这一概念的批判,参见佩里·安德森,《专制主义政权世界》,伦敦,1974年;巴里·亨德斯和保罗·Q.赫斯特,《前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伦敦,1975年。探讨此问题的一般性文集,参见安娜·M.贝利和约瑟夫·R.罗贝拉,《亚细亚的生产方式:科学与政治》,伦敦,1981年。对马克思关于这一问题的观点的重要而且吸引人的讨论,参见西奥多·沙宁,《晚年马克思和俄国道路》,纽约,1984年。

8 各资本主义社会显然在除社会结构外的许多方面都存在差异,这里的评论也并非意味着要主张,对阶级结构变化逻辑的阐述足以建立资本主义社会变化范围的构图。

9 我在《资本主义的未来》以及与安德鲁·列文合写的《理性和阶级斗争》这两篇文章中已经详细阐述了这些论题。关于对历史唯物主义的最受支持的一个严格的辩护,参见G. A.柯亨的《卡尔·马克思的历史理论》。

10 重要的是要清楚上述论点是在何种意义上的一种“生产力首要性”的争论。这里所主张的这种首要性并不是像G. A.柯亨在《卡尔·马克思的历史理论》中所阐述的那样是以功能解释为基础的。这里所主张的全部,是生产力的发展水平决定着成功地从一种阶级结构转变为另一种的可能性,而不是这种转变的任何必然性。生产力发展的方向性因而赋予历史一种潜在的方向性,但它既不是必然的方向也不是不可动摇的运动。

11 对于美国社会背景下的社会主义民主理论,有两个有趣而且重要的阐述,参见乔舒亚·柯亨和约耳·罗杰斯,《论民主》,纽约,1983年;萨姆·鲍尔斯、戴维·戈顿和托马斯·维斯科普夫,《荒原以外》,纽约,1984年。

12 诚然,将一个具有组织资产剥削的社会贴上“社会主义”的标签,从而保留社会主义直接取代资本主义这一外表形式,这总是有可能的。但是这一转变逻辑就不再同马克思所提出的转变具有较大的相似性,这是因为它确实涉及以阶级为基础的剥削,因为它暗示存在性质上不同的两种类型的社会主义,它们之间的差别与资本主义和社会主义之间的区分具有相同的理论地位。

13 说发展道路是“进步的”并不是要主张,当我们从一个阶段移动到下一个阶段,人们必然以一种简单单调的方式而受到更少的压迫。在资本主义早期,工人很可能受到更大的压迫,并且比封建主义的某些阶段受到更大的剥削,而在中央集权主义发展的某些阶段,工人也许会比在某些资本主义社会中受到更大的压迫。道路的进步性质来源于解放的潜在可能,而不是来源于每一个社会的现实压迫的经验记录。

14 罗默对封建剥削与资本主义剥削的合法化意识形态问题有一个有趣的讨论,《剥削和阶级的一般理论》,第205—208页。

15 这不一定意味着特权本身将随时间推移而受到侵蚀,因为剥削是由生产力和意识形态共同再生产的。

16 对于这里的“福利”辩护,我并不仅仅是指在哲学争论中被认为是“福利主义”的那种主张,而是指利用其对行动者福利的真实结果而对既定的不平等结构的所有辩护。就此而言,我认为罗伯特·诺齐克的《无政府主义、国家和乌托邦》(纽约,1974年)是对正当性观点的一个清楚的说明,约翰·罗尔斯的《正义论》(坎布里奇,马萨诸塞,1971年)是关于不平等的福利观点的一个例子。

17 正如戈德纳所说,“(各类资本的所有者)关于收入的这些主张,通常会因拒绝提供,或者威胁拒绝提供资本实物而得到加强”,《知识分子的将来》,第21页。

18 亚当·普泽沃斯基,《物质利益、阶级妥协和社会主义变革》,载《政治学与社会》,1981年,第10卷,第2号。

19 关于罗默对“社会必要剥削”的讨论,参见《剥削和阶级的一般理论》,248页。

20 戈兰·瑟伯恩在他对意识形态的分析中,以及在他对人类主观性通过“服从”和“限制”的模式而形成的方式的分析中,有力地论证了这一观点。参见戈兰·瑟伯恩,《意识形态的力量和力量的意识形态》,伦敦,1982年。当然,在资本主义的动机需要和行动者的现实动机之间也许会出现矛盾。这种矛盾,有时也被称作“动机危机”,或许是阶级秩序可能丧失的一个信号。此处的要点在于这一动机与剥削形式紧密联系,并且这一动机被认为是随着阶级关系变化而极富变化。

21 应该注意的是,即使这些保守的动机假定是正确的,它也不符合那种普遍福利将随着剥削的消失而必然下降的观点。例如,如果减少了被浪费的生产(比如大幅度缩减军费开支、广告宣传费用等),并且投资更为稳定地指向满足人类的需要,那么即使生产力可能下降,福利也可能会增加。只有当假设生产同一物品集合,生产力论证才会转化为福利论证。就普遍福利而言,社会主义诉求的真正力量在许多方面并不是说它将实现比资本主义更高的技术效率,而是它将实现更高的社会效率。

22 我在这一讨论中有意使用“可能”这个词,是为了避免这样一种含义,即国家形式严格地“派生”于阶级关系形式的“功能需要”,而这种派生采取了

以“资本逻辑”解释国家的方式(参见约翰·哈罗维和索尔·皮西奥多合编的《国家与资本》,奥斯丁,得克萨斯,1978年)。我确实相信谈论这一功能需要是有理由的,并且它意味着一组压力与因果链,它们将倾向于产生合适的政治组织形式。但是这些只是强烈的趋势,而不是必然的趋势。由于我并不打算探讨这些压力、机制和因果链的问题,因此我将把关系仅仅作为所期望的国家形式与阶级关系形式的一种联系来对待。

23 这意味着,在一个中央集权的社会,仍然有可能区分国家的政治机构与经济机构。所做出的这一主张是,如果政治机构在一个中央集权生产方式居支配地位的社会中被激进民主化,那么在国家的经济机构内再生产出集中化的专制的阶级关系将会很困难。可以预期,将会出现的情况,要么是根本的资本主义关系被恢复,要么是向社会主义关系变革。

24 《从无产阶级到阶级》,考茨基,7:4。

25 就此而言,马克斯·韦伯对新教伦理与资本主义精神的著名分析,可以被视为是一种解释,即对某个具体的意识形态形式——加尔文主义作为一种阻止资本主义剥削封建化机制而行事的方式所进行的解释,从而它促进了资本积累的增长。加尔文主义在意识形态上所实现的,资产阶级革命在政治上所实现的,就是用法律禁止资本主义积累的封建化。

26 参见鲍尔斯、戈顿和维斯科普夫,第166—167页。这一观点认为,与巨型企业的增长相伴随的管理成本的增长,是摧毁某些资本主义国家生产力增长的关键因素之一。

27 种族和阶级的论题引发了某些问题,但至今还没有得到像性别与阶级问题那样集中的理论关注。尽管我确实相信种族问题具有很大的重要性,尤其在美国政治背景下更是如此,并且它也应当得到持久的对待,但我并没有充分地参与种族与阶级的争论,以讨论这里所提出的阶级框架对种族问题的实用性。

28 关于美国和瑞典男性 and 女性中的阶级分布的经验调查,参见后面的第六章。

29 在19世纪,那时男人实际上拥有以各种方式控制他们配偶劳动力的法律力量,这种关系在特征上更加彻底地是封建性质的。

30 从技术上讲,根据第三章的讨论,我所要展示的全部,是工人家庭的家庭主妇,与她们的丈夫完全一样,也受到资本的经济压迫。一些马克思主义者曾认为,剩余劳动被资本间接地从家庭主妇那里占有,其方式是通过她们所付出的未得到报酬的劳动,这些劳动减少了她们的丈夫们再生产其劳动力的

货币价值。我并不认为这一主张已被充分论证。但无论如何,在目前的情况下,我认为经济压迫与剥削之间的区分并不那么重要。

31 研究数据表明,尽管属于劳动力并有工作的妻子们在家庭里从事着“第二轮”的劳动,并且因此而比她们的丈夫每周工作更多个小时,尽管这种情况属实,但对于非劳动力的家庭主妇来说这并不成立。她们平均每周的劳动比她们的配偶略少一些。参见海蒂·哈特曼,《从性别、阶级和政治斗争的角度考察家庭:以家务为例》,载《符号学》,1981年,第6卷,第3号,第380页,图1。

32 对根据工业革命的历史背景而对这一点的有力辩护,参见乔安娜·布伦纳和玛丽亚·拉玛斯,《对妇女压迫的再思考》,载《新左派评论》,1984年,第144期,3—4月刊,第33—71页。

33 为什么生产力能够看似合理地被看作是给历史指定了方向,关于对它的讨论,参见我的文章,《吉登斯的马克思主义批评》。



第二篇
经验调查

5

相互竞争的阶级定义的经验判别

136

这一章我们将试着在马克思主义阶级理论中对相互竞争的阶级定义做出经验判别。在第二章我曾指出，“中间阶级”问题已成为反思马克思主义阶级结构概念的核心。因此本章的经验考察将集中于在工人阶级和“中间阶级”工薪收入者之间划分界限的争论上。¹更确切地说，我将提出一种策略，对说明第三章所阐述的工人阶级以及两个重要的备选概念的方法上的相对优缺点进行经验评估，这两个备选概念是：简单地将工人阶级看成是体力劳动者和由普兰查斯所提出的对工人阶级较为复杂的概念构建。它们无疑并不是唯一存在着的备选定义。许多马克思主义社会学家采用了一种相当宽泛的工人阶级定义，它包括所有非管理的体力劳动者，再加上“无产阶级化”的白领工人（尤其是从事文职工作的职员）。这种定义与我在第三章所提出的以剥削为核心的阶级概念极为近似，就实际而言它们几乎无法区分。因此，我决定集中关注这两个特殊的备选定义，部分是因为对这种争论的经验研究的介入很可能产生

相对可靠并且易于解释的结果。²

本章第一节我将阐述我的经验研究策略的基本逻辑。其后将讨论对在这种策略中所运用的那些变量进行可操作化的实际目标。本章最后一节将使用这些可操作化来检验统计研究的结果。

经验研究的策略

特定阶级的定义可以被当作是一个特殊种类的命题。假定所有条件都相同,无论要对阶级做出什么样的解释,既定阶级中的所有个体(个人和/或家庭,这取决于讨论中所涉及的具体问题)相互之间,应当比他们与其他阶级的个体都更为相似。“无论要对阶级做出什么样的解释”这一附加条件,相当于说这些类型的定义性命题始终涉及既定的理论对象。所进行的争论不在于如何最好地运用语词,尽管这个问题可能对在理论讨论中避免混乱非常重要。假定已经选定满足基本一致意见的理论对象,这一争论就在于如何最好地界定这个概念。例如,阶级不必去解释饮食偏好。因此没有理由相信,由于这种偏好,处于同一阶级但属于不同族群(ethnic groups)的个人之间,要比属于同一族群但处于不同阶级的个人更为相似。另一方面,阶级结构必须(同其他机制一起)解释阶级冲突。因此,工人阶级的某种详尽的定义就是关于冲突产生过程的分界线的命题。这里必须强调,这并不等于说所有的工人将按相同的方式行动,因为这种主张并不是说阶级定位是影响阶级行动的唯一机制。即使具有相同的阶级决定因素,仍然可能存在种族的、性别的或其他机制会改变工人行为并在经验上产生异常的结果。但是,我们所主张的是,如果其他所有情况都相同,那么处于这些阶级界限内的两个人在阶级冲突中按照相同方式行动的可能性,要高于处于阶级界限两侧的两个人。因此,同一阶级的每一个相互竞争的定义,都是关于结构所产生的同质性影响的一个隐含命题,而这种结构则是这一定义试图要指明的。

如果定义是关于同质性影响的分界线的命题,那么这就暗示着

对各种阶级定义的争论进行判别的恰当策略要集中关注这样的情况,即一种定义把两种地位放置于阶级分界线的不同的两侧,而与其竞争的定义却把它们看作是同质的。这些都是定义的差别具有不同的经验内涵的例子。

这些有争议的情况可以通过这两种定义的一个简单的交叉表格进行确认。这就是表 5.1 所描绘的工人阶级的两种相互竞争的定义。

表 5.1 相互竞争的工人阶级定义的判别中的类型

		定义 A	
		工人阶级	“中间阶级”工薪者
定义 B	工人阶级	[1] 公认的工人阶级	[2] 有争议类别 1
	“中间阶级”工薪者	[3] 有争议类别 2	[4] 公认的“中间阶级”

表中单元 1 由在两种定义下都被界定为工人阶级的地位所构成。另一方面,单元 4 由在两种定义下都被界定为“中间阶级”的雇佣劳动者地位所构成。单元 2 和单元 3 是有争议类别。定义 A 认为单元 3 更类似于单元 1 而不是单元 4,单元 2 更类似于单元 4 而不是单元 1;相反定义 B 认为单元 3 本质上应当与单元 4 类似,而单元 2 本质上应当与单元 1 类似。对这些工人阶级的相互竞争定义的经验判别由这样的方法构成,即根据两种定义都赞同的、使工人阶级和“中间阶级”相区别的那种标准,来考察这些有争议类别是更接近于公认的工人阶级还是公认的“中间阶级”。

应当注意的是,这种判别策略的逻辑并不意味着有争议类别同它按照某种定义主张而属于其中的那个阶级难以区分。考虑把工人阶级确认为体力劳动者这一问题。即使有人反对它是界定工人阶级的恰当的方式,人们也许依然会认为,由于种种原因,体力与非体力的区别构成了工人阶级内部固有的区分。比如这可能意味

着,白领工人或许比体力工人更少在意识形态上支持工人阶级,虽然它可能依然属于工人阶级。因此,这种假定并不是说争议类别同每种公认的阶级类别都难以区分,而是说它显著地接近于一种或另外一种公认类别。

这一章里,在我们将要进行的这种独特比较中,这些假定的精确阐述同表 5.1 中的简单模型略有不同。修正之处有两点。其一,以剥削为核心的阶级概念包含了对特定种类的“边缘性”阶级定位的明确承认,特别是那些拥有边缘性的资格证书资产的工薪收入者和拥有边缘性的组织资产的工薪收入者。在判别过程中,这些地位既不当简单地混同于工人也不应当简单地混同于非工人,因为这可能对判别结果的解释具有重要的影响。因此,在形式上更为恰当的是将这种边缘性的工人涵盖在判别分类当中。表 5.2 对此做出了

表 5.2 对体力劳动和非生产劳动阶级概念与以剥削为核心的阶级概念进行判别的分类

以剥削为核心的定义	竞争的定义	
	工人阶级	“中间阶级”
工人阶级	[1] 公认的工人阶级	[2] 有争议类别 1
边缘性工人阶级	[3] 不明确	[4] 不明确
“中间阶级”	[5] ^a 有争议类别 2	[6] 公认的“中间阶级”

^a 在同普兰查斯用非生产劳动对工人阶级所做的定义进行比较时,单元 5 是空白的。

图示。虽然这种判别的大部分分析将集中在那些图表的边角,但明确地涵盖这些边缘性类别,将使我们能够进行更为细致的必要的分析。

对表 5.1 所列的简单判别的第二个修正,在与普兰查斯关于

工人阶级的定义所做的比较中,表格的左下角(单元5)不存在具体实例:没有这样的地位,即普兰查斯可能将之看作是工人阶级,而按照以剥削为核心的阶级概念它被明确地看作是位于工人阶级之外。因此,与普兰查斯的定义的争论,是全然针对他对“新小资产阶级”,特别是非生产性工薪收入者的特定的地位安排,而这种地位按照本书所阐述的理论框架属于工人阶级。

重要的是要强调,即使在这一过程中一种定义明显地劣于另一种定义,也不能最终证明它是“不正确的”。总是有某些独立的机制可能产生影响,从而使结果混淆。例如,我们假定妇女是主要的下属文员,并且我们要用收入作为我们判别过程中的“因”变量(‘dependent’ variable)。进一步假定普遍存在着系统化的对妇女的工资歧视这种情况。在这一例子中,性别与相互竞争的阶级标准之间的关系会具有使表5.2中单元2的总体平均收入下降,从而接近单元1的作用,即使对男性或女性群体分别考察,其中体力劳动与脑力劳动的差别也相当明显,并且单元2更接近于单元6。因而,体力劳动定义的支持者就能够辩解说,判别被性别机制的作用所混淆。最初在不考虑性别机制的影响的情况下进行判别的结论,在接下来的这一分析中会因此而被推翻。因此,经验上的差异必须被严格地视为在相互竞争的定义之间进行选择的临时基础。³

判别的这些假定将构成本章经验分析的基础。准确地指明在这些假定中“更为相似”在理论上或经验上指的是什么,无疑并非一个微不足道的问题。它包括界定解释对象的内容(例如,意识、群体行动的形式、收入,等等),以及恰当的界定相似性的标准。然而,一旦这些任务得以完成,这种经验检验就变得简单直接。这一工作就从这些一般性命题转变为更为具体的“可检验的”假说,这正是我们现在要转向的内容。

判别的可操作化

要制订对相互竞争的定义进行经验判别的原理是一回事,形成

必要类型的数据和统计程序以实现令人信服的运用则是另一回事。困难的是,大多数与这项任务可能相关的现存社会学数据,都是在非马克思主义概念框架下出于相当不同的目标而收集的。只有极少的社会调查既包含对以剥削为核心的阶级概念进行可操作化的必要信息,也包含运用马克思主义阶级意识概念来处理相关类型问题的必要信息。

正是出于这一原因,我于1978年开始着手一项关于阶级结构和阶级意识的比较调查研究项目,这个项目的规模至今已变得很大。它包括,首先设计可以充分测量各种马克思主义和非马克思主义阶级概念及一系列有关事宜的调查问卷,然后使用它在许多国家的成人中进行全国范围的抽样。⁴在这个项目中来自于美国调查的数据将为我们正在思考的争论提供经验判别的基础。

在转向对两种判别过程中阶级结构的各种类别和所使用的统计程序进行说明这一问题之前,我们将首先利用概念比较来考察“因”变量。⁵尽管这些可操作化的具体细节看上去似乎很乏味,然而它们是非常重要的,因为最终比较的说服力很大程度上依赖于建立分析时所提出的操作选择的说服力。因此我将非常仔细地考察每一个步骤。急着看这一问题的关键内容的读者可以越过这一部分,直接去看接下来的统计结果。

判别的因变量

在许多方面,一个概念判别中最为棘手的部分是对分析过程中的因变量的说明。由于竞争性定义至少意味着要解释某些相同的事情,这里提出的判别才有意义。因此选择出恰当的变量进行比较是至关重要的。

这个任务对眼下这种定义判别提出了一个相当关键的问题。在马克思主义理论中,阶级结构最重要的是要解释宏观的社会过程:阶级构成、阶级联盟、社会冲突、社会变革的历史道路,等等。当

然,马克思主义者常常主张(例如在对个人意识的解释中)阶级定位对个人的重要性,但典型的是,这些主张没有得到理论阐释,并且不管怎样它都不是阶级结构概念所塑造的理论的核心。因此,支持普兰查斯关于阶级结构的一般看法的人可能会基于某种理由认为,我将要研究的微观层次的变量在马克思主义理论中最多只具有次等的重要性,因而不能构成定义比较的决定性基础。

然而我将提出许多个体层次的变量,将之用于我们一直所探讨的概念争论的判别。我这么做有两个理由。首先,尽管马克思主义阶级分析理论归根到底是一种关于社会关系和社会变革的宏观理论,但要想使它完善,就必须将理论同关于它对个人所造成的后果的微观理论联系起来。由于阶级结构要解释社会变化,它必须对个人的行动具有系统化的影响。这并不是就个人实践在何种程度上由阶级关系或其他决定因素所解释这一问题的臆断,但难以想象,如果个人行为对阶级来说是随机的,那么阶级结构如何能够解释阶级斗争和社会变化。这就表明,即使个体层面的变量并不是足以最终评价其相对优点的基础,它们仍是比较各种阶级概念的合适的标准。⁶

其次,要正确地使用宏观历史数据进行阶级结构概念的判别,需要对阶级结构同阶级构成和阶级斗争之间的关系进行非常广泛的比较分析。运用宏观结构性数据进行判别的原理是,对阶级结构变更进行说明的方法,在不同时期和不同事例两个方面,都比与之竞争的说明方法更好地解释了阶级构成和阶级斗争。与这里所使用的更加以微观为核心的方法相比,它显然是一个艰巨得多的经验任务。这不是说这项任务不重要,但它超出了我现在的研究能力。

在对相互竞争的阶级定义的判别中,我将因此而主要集中于那些直接同个人相关的因变量,特别是指向阶级的(class-oriented)态度和个人收入。下文中我将简要论证这些特殊变量的用途,并对如何测量这些变量进行说明。

态度:理由

对使用态度作为判别阶级定义的标准这一提议,可以提出两点主要的反对理由:第一,态度不能被看作是阶级意识的正确指标;第二,即使态度完全反映了阶级意识,阶级意识本身与阶级行动也只是具有松散的关系,而阶级行动是评价阶级概念的唯一合适的标准。

无论怎样完善地设计问卷,调查中的态度反馈,最多也不过是松散地同马克思主义的“阶级意识”概念发生联系。⁷ 调查的批评者常常指出,个人所表露的观点严重地依赖于其环境,而问卷访谈的独特环境——同科学/精英机构的代表进行的一次孤立的个人谈话——无疑决定着这种回答的模式。例如,肯定会出现这样的情况,在回答这种访谈中所提出的问题,工人所表露的观点会比他们在同事之间的谈话中所表露的观点保守得多。⁸

在我们用以构建态度变量的问题中,没有什么能够避免这种潜在的误差,而这些误差很可能影响我们从这些数据中所得到的结论。但是,重要的是要记得,就其本质而言,数据上的误差并不会使运用这些数据对假设进行的“检验”无效,这是因为,考虑到命题的期望,误差可能会是中性的,或者它甚至会使建立看上去较为合理的假说变得更加困难,而不是更加容易。就我们的定义判别来说,关键的经验检验在各种类别中总是不相同的。除非误差随着进行比较的阶级类别的不同而不同,而它又影响到关键的检验,否则即使数据受到相当的扭曲,这种判别的比较也可能是十分可靠的。例如,如果回答中的误差对于无产阶级化的文员职工所起的作用,与对体力劳动工人所起的作用方向相反,那我们就会真正地面临问题。这就会使它出现这样的结果,即两种类别(根据态度问题进行衡量)具有相似的阶级意识,而事实上他们“真正的”阶级意识却极为不同。由于缺乏充分的理由相信阶级上的误差将会出现这种错综复杂的相互影响,因此我将假定,尽管对态度问题的回答存在各种各样的显著误差,这些误差对于我们正在进行的比较来说是随

机的。

将态度用作判别相互竞争的阶级定义的标准存在一个更为严重的反驳,即阶级意识,不管怎样,如果它是作为指明自觉认识到的信仰的稳定形式而被个人所认识,那它就只是同现实阶级行为存在非常微弱的联系。由于对阶级结构的相互竞争的解说必须要解释阶级实践和阶级斗争,并且由于意识并非决定现实行为的最为重要的因素,因而除了利用态度来衡量阶级意识的问题之外,作为判别标准,它们也不合适。这并不是说阶级行动者是机器人,在剧目中无意识地排演着剧本;它只是表明,阶级行为更大程度上取决于人们在既定环境中所面临的具体选择和压力,而不是导致人们采取相应选择的意识(信仰、认知结构、价值等)的任何稳定或持久的模式。因此,唯一适当的判别标准应当是所做出的实际选择,即阶级行为的模式。

采用态度作为标准,我的假定是这样的,它们事实上并非“附带现象”,它们对阶级行为具有现实的因果关系,它们至少在某种程度上取决于阶级定位。这表明,在我使用态度背后的理由,是认为在意识的主观形式、阶级行动和个人的阶级定位之间存在联系。

阶级定位是两个问题的基本决定因素,它们是个人所面对的一个客观可能性矩阵,以及人们做决定时所面对的实际选项矩阵。在某种程度上这关系到韦伯所说的个人的“人生机遇”的问题,即个人在整个生命过程中所面对的可能性的总体路线。更通俗地说,它关系到人们所面对的做什么和如何做的日常选择。

然而,个人的客观选项不会直接转变为其现实选择和实践。这些客观选项必须被认识,不同选择的(实质上的或理论上的)后果必须被评估,并且特定选项应当根据这种评估而被选出。这一过程,一部分是自觉的、主动的和心理上的评估和计算的结果,一部分是被吉登斯称作“实践意识”——人们应付和理解他们的社会世事的常规方式——的结果,并且一部分是由无意识的心理决定因素所构造的。不管怎样,这种主观性居间促成(mediates)阶级定位的客观条件向阶级行动的现实选择转化的方式。尽管选择的客观社会背

景在这种解释中无疑是重要的,但我还是认为这种选择的主观中介——进行选择的实际过程——同样也是这一过程的一个基本组成部分。

对于我们当前的目标来讲,这一观点的关键之处是阶级定位和与阶级相关的稳定的主观性之间的联结。例如,可能会出现这种情况,即尽管意识的形式广泛地关系到对阶级斗争的解释,但决定这种意识的机制并不处于所指的阶级关系之中(或者至少不是以重要的方式处于其中)。学校、教堂、家庭、媒体等,它们都可能成为比阶级结构中的定位更为重要的决定意识形式的因素。如果是这种情况,那么阶级意识——更不用说只是直接源自于这种阶级意识的态度——就不是一个非常有效的对阶级结构定义的争议进行判别的标准。

因此我一直假定,人在阶级关系结构中的定位是决定意识形式的一个重要机制。这一假定至少部分是基于这样一种观点,即阶级定位客观上形成了行动者的利益,而且人们足够理性,能够认识那些利益。因此,意识的这些方面至少应当存在着一种趋向,即它们都围绕在由阶级定位所构成的阶级利益的周围。

如果人们接受了这种形式的论证,那么阶级意识就可以被当作判别相互竞争的阶级定义的适当标准来对待,对调查问卷的回答也可以被看作是阶级意识的恰当指标。此外,就像前面我曾经说过的那样,这并不是要主张阶级是唯一的决定意识的因素,只是说它产生了充分系统化的作用,从而意识可以被用作评估相互竞争的阶级观点的基础。

态度:衡量

在这种分析中所使用的大部分态度问题是所谓的“李克特”项目(‘Likert’ items)。受访者被安排阅读一段陈述,然后被要求说明他们对这段陈述是完全同意、某种程度上同意、某种程度上不同意还是完全不同意。阶级结构调查问卷包含大量这样的问题,这些问题涉及各种不同的主题。为了对相互竞争的阶级定义加以判别,我

将把分析限定在那些最为明确地具有阶级意义的调查问题之上，因为这些项目应当是由个人在阶级结构中的定位最为系统地形成的种种态度：

1. 企业使其所有者受益，这是以工人和消费者为代价的。
2. 在罢工期间，法律应当禁止管理者另行雇用工人来代替罢工者工作。
3. 罢工工人采取激烈措施阻止破坏罢工的工人进入工作地点的做法通常被认为是正当的。
4. 当前，大公司在美国社会中具有过于强大的力量。
5. 贫困的一个主要原因是，经济是以私有财产和利润为基础的。
6. 如果有这样的机会，非管理者的雇员在没有老板的情况下在其工作岗位上能够有效率地工作。
7. 现代社会有可能在没有利润动机的条件下有效率地运行。

接下来是第八个陈述：

8. 设想一个主要产业的工人为工作条件和工资而进行罢工。你愿意看到下列哪一种结果发生：(1)工人赢得他们最主要的要求；(2)工人赢得他们的某些要求并做出某种妥协；(3)工人只赢得很少的要求并做出大量妥协；(4)工人没有赢得任何要求就复工。

如果受访者对这些问题中的任何一条采取了工人阶级的立场，那么对它的赋值为+1；如果受访者采取了支持资本家阶级的立场，则赋值为-1；如果受访者说答案不确定，或者他们对于第八段陈述选择了选项(2)，则赋值为0。⁹然后将这八个答案的赋值加总，就形成一个从-8(最为支持资本家)到+8(最为支持工人)的数值范围，它确定了在这组问题中总体上支持工人还是支持资本家的人：负数意味着受访者常常采取支持资本家的立场而不是支持工人的立场，正数

则表明相反的立场。¹⁰

除了使用这种构建起来的意识量表,我们还要研究阶级结构和用以衡量阶级认同的颇为常规的变量。¹¹受访者首先被询问下面的问题:“你认为你自己属于某个社会阶级吗?”如果他们回答“是”,那就对他们进行开放式的提问:“哪一个阶级?”如果说“不”或“不知道”,那就继续对他们问一个封闭性的问题:“很多人说他们属于工人阶级、中间阶级或者上中层阶级,如果你必须做出选择,你会说你属于哪个阶级?”运用这组问题我们就能够区分具有明确的阶级认同的人和那些具有不明确的阶级认同的人。¹²由于我们要使用这一变量来判别工人阶级的相互竞争的结构定义,因而我们将只是把它作为“工人阶级认同变量”来赋值。

收入:理由

对于在马克思主义的框架中对相互竞争的阶级定义进行判别而言,在某些方面收入是一个比态度更不令人满意的变量,即使给定前面所讨论的运用态度和意识的问题也是如此。虽然马克思主义理论就资本和劳动之间的收入分配曾有过系统地表述,但总的来说,该理论很少阐述对工薪收入者之间的收入不平等的分析。由于所讨论的这些争论全都涉及到在工薪收入者的各种类别之间进行界定的问题,因此收入可以被看作是一个进行定义判别的不那么牢靠的标准。

尽管如此,我仍然选择采用收入作为二级标准。我们所要探讨的所有的阶级定义,都典型地刻画出“中间阶级”工薪收入者作为一个享有特殊利益的社会类别的特征。进一步说,由于所涉及的这些判别全部牵涉到同以剥削为核心的阶级概念的比较,并且这样一种概念对收入差别确实隐含着系统化的意义,因而在这些判别中使用收入是合适的。

收入:衡量

在调查中,受访者被询问上一个自然年份中他们的全部个人税

前收入是多少。这个数字指的是包括所有来源的收入——工资和薪金、地位变动、储蓄和投资的收益,等等。

这一变量中的潜在误差——可以想见它们将可能影响到我们的分析——有着三种来源。第一,同大多数调查一样,很大比例的受访者(大约 15%)拒绝就他们的收入问题做出回答。第二,收入的数据是前一年的,而不是针对受访者目前的工作,而我们关于阶级的调查任务则是基于受访者当前地位的数据。第三,这一变量包括了非工薪收入的事实,意味着它不是对与地位相联系的收入的一种严格的衡量,而是对个人所获得的收入的衡量,而这种判别的逻辑直接涉及他们自身的地位。在竞争性定义的判别中运用收入变量,我们必须假定这些可能的测量误差对于分析中所用到的关键类别而言是随机的。例如,如果发生这种情况,即判别中所使用的某种阶级类别具有比其他阶级类别更大的收入变动,从而造成该类别的收入向下偏离的结果,那就可以想见它很可能影响了我们能够得出的结论。我认为这些偏离事实上并不是问题,但应当牢记。

阶级结构变量的可操作化

以剥削为核心的阶级结构概念

本书所采用的阶级关系的概念构图相当复杂。它以剥削关系的三个主要维度——基于对资本、组织和资格证书/技术的控制——以各种方式的结合为基础。建立一个阶级类型系统的基本任务在于将每一个维度可操作化,然后把它们结合在一起。

我所采用的策略是把每一个受访者与有关资产的关系归入三种类别:(1)就该资产而言明显地是一个剥削者;(2)就该资产而言明显地是一个被剥削者;(3)不确定。在这种情况下,不确定这一类别,其不确定性是由于以下两个原因之一造成的:或者就该资产而言受访者在剥削关系中实际处于一种边缘性地位,或者我们缺乏足够精确的数据明确地界定受访者的定位。因而,这种不确定的状况是“中间”地位——就所讨论的资产而言这种地位可能既非剥削者也非被剥削

者——和测量误差的结合。因此,在大部分的分析中,我们的注意力将更多集中在两极化的定位而不是不确定的定位。

表 5.3 提供了使用这三种剥削维度中的每一种所得到的基本的可操作化标准。不考虑过多的细节问题,对这些可操作化做一些简短的说明将会有所帮助。¹³

1. 生产资料资产。对生产资料资产的不同所有权形成了两个主要的阶级:工人,由于不拥有生产资料,因而他们为了工作在劳动市场上出卖他们的劳动力;资本家,由于拥有足够数量的生产资料,能够雇佣工薪收入者来使用这些生产资料,因而他们自己完全不必工作。¹⁴这两种类别构成了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传统的两极分化的阶级。

然而,这两种两极分化的阶级并没有尽述由资本主义资产的不平等分配所产生的阶级地位,还有其他三种阶级地位可能也很重要。首先,有一些人,他们只拥有恰好足够再生产自身的生产资料,并不足以雇佣他人。这是传统的“小资产阶级”。其次,另外一些人拥有一些生产资料,能够生产出一部分生计所需,但不足以再生产自身,这就迫使他们也要在劳动市场上出卖他们的劳动力。

表 5.3 阶级结构中剥削资产概念的可操作化标准

I. 生产资料资产

	自我雇佣	雇员数量
1. 资产阶级	是	10 或更多
2. 小雇主	是	2—10
3. 小资产阶级	是	0—1*
4. 工薪收入者	否	

* 在概念上,小资产阶级应被限定为没有雇员的生产资料所有者。然而,由于问卷设计中的一个无意造成的含混,一些受访者(人数比例未知)声称他们有一个雇员,而实际上他们没有(也就是说,他们把自己看作是一名雇员),这样,我们就把小资产阶级界定为拥有不超过一名雇员。

II. 组织资产控制

	直接参与为组织制定决策	对下属具有实际职权的监督者
1. 管理者	是	是
2. 监督者	否	是
3. 非管理者	否	否

注：所采用的实际标准比这里所显示的稍复杂，这是因为各种其他标准被用来处理某些有疑问的情况（例如，有受访者声称直接制订决策但对其下属没有实际的职权）。详见附录 II，表 II. 3。

III. 稀缺技术/才能资产

	职位	教育证书	工作自主权
1. 专家	专业人员		
	教授		
	管理者	学士或以上*	
	技术人员	学士或以上	
2. 边缘人员	学校教师		
	手工艺人		
	管理者	低于学士	
	技术人员	低于学士	
	销售人员	学士或以上	自主
3. 无证书者	文员	学士或以上	自主
	销售人员	低于学士	或非自主
	文员	低于学士	或非自主
	非技术体力劳动者		

* 此处瑞典采用的标准是高中或以上学历，这是因为两国拓展大学教育的时机不同和瑞典高中学历所涉及的实际培训的性质。

这是早期资本主义典型的“半无产阶级化的工薪收入者”（以及当前许多第三世界国家中的兼职农民）。最后，有一些人，他们拥有的生产资料足够雇佣工人，但却不足以使他们具有完全不劳动的选择。这是小雇主——手工艺师傅、小农场主、小商人等——他们和他们的雇员一起工作，并且常常和他们所雇佣的人做同样的工作。

从这种研究所使用的数据中，我们无法准确地辨别所有这些阶级类别。特别是，可以被用来区分小雇主和严格意义的资本家的唯

一的数据是受访者的雇员数量,而它最多也不过是一个缺乏说服力的指标,因为它并没有实际衡量资本家所拥有的资本的数量。¹⁵因此,出于当前的研究目的,我将采用一个颇为武断的惯例做法,把所有雇佣10人或10人以上的雇主定义为完整意义的资本家,而雇佣人数在2到9人之间的雇主定义为小雇主。小资产阶级则定义为雇佣人数不超过1人的自我雇佣者。在当前的数据分析中,我们不去区分完全无产阶级化的工薪收入者和半无产阶级化的工人,尽管以第二职业和其他家庭成员职业的数据为基础,我们能够在后面的工作中做出这种区分。

2. 组织资产。组织资产在于对劳动分工的相互结合与协调的实际控制。具有典型意义的是,这种资产对于界定管理上的剥削关系尤为突出,尽管并非所有在形式上被归类为“管理”的职位都对组织资产的控制。某些从事“管理”工作的人员也许只是技术专家,他们向组织的计划和协调的实际控制者提供咨询。按照以剥削为核心的阶级概念,这种“管理者”可能是资格证书剥削者,但不是组织剥削者。

对于组织资产,我们将区分三种基本的地位:

(1) **管理者:**包括在工厂里直接进行行动决策并对下属拥有实际职权的地位。

(2) **监督者:**对下属拥有实际职权,但并不包括制订组织决策的地位。我把这种地位看作是对边缘性组织资产的占有。

(3) **非管理者:**生产中不拥有任何组织资产的地位。

3. 资格证书资产。资格证书资产很难以细致的方式进行可操作化。从字面上看,似乎仅仅使用正规学校的资格证书才可能让人满意。运用这种策略存在两个基本的问题:首先,由于教育在过去两代人中的迅速扩张和特定职务对正规教育的需求的改变,任何正式的资格证书变量都将不得不包括一堆具体的资格证书和为资格

证书随时间推移而发生贬值所进行的某种储备。其次,一种正式的资格证书只有在它同需要这种资格证书的职位相称时,它才成为剥削关系的基础。一个拥有英语专业博士头衔的人开出租车,他就不是一个资格证书剥削者。这表明,要想恰当地阐明建立在资格证书资产基础上的剥削关系,我们必须把一个人拥有的实际工作的信息包括在内,而不单单是这个人的正式的学校证书。¹⁶

这立刻引出了另外一个问题:有许多职业名称和职位头衔名称就其所需要的资格证书来讲是极为含糊的。这不仅对专业职务是一个问题,而且对“管理”职位甚至是“销售人员”和“文员”职位等广泛的领域无疑也是一个问题。某些销售工作需要工程学学位,从应用的角度来看,它与仅仅是售货员的职位相比更像一个工程顾问;另一方面,有些管理职位根本不需要特殊的资格证书。就组织资产而言他们也许仍然属于剥削者,但同资格证书或技术没有关系。某些被归类为“文员”职业的工作需要高级的培训和经验,而另一些几乎不需要。¹⁷即使已被详细分类的职位名称也并不总是能够以一种令人满意的方式区分这些情况。

我们把职位名称、正规资格证书和职位特征结合在一起,并把它用作对处于两种不同职位的人进行区分的基础,这两种不同的职位是:那些要求必须拥有特定资格证书的职位——因而这些位置包含着资格证书剥削和那些没有这种要求的职位。我们将运用这种方式来解决这一复杂的问题。同其他资产一样,我们也要界定一种中间状况,即不能准确地确定个人实际控制了何种资格证书资产的状况。这就产生以下三种类别:

(1) **专家**:这包括(a)所有的专业人员;(b)具有大学学位的技术人员和管理者(根据职位名称,而不是根据上面所阐述的用以定义组织资产的标准)。

(2) **技术雇员**:(a)学校教师和手工艺者;(b)具有大学以下学位的管理者和技术人员;(c)具有大学学位的销售人员或文员,其工作具有现实自主权。¹⁸

(3) 非技术人员:(a)不满足技术雇员的资格证书标准或自主权标准的文员和销售人员;(b)非手艺性的体力职位和服务职位。

把这三组剥削资产的标准合在一起,就形成在第三章表 3.3 中所展示的阶级定位的完整图式。

这一章我们关注的重点并不是阶级定位的这整个矩阵,而是要确定对工人阶级和“中间阶级”加以区分的界限标准。¹⁹ 先前曾经提到,这一问题引出了如何去看待这些“边缘”类别的问题——特别是在表 3.3 中被标明为“具有最低资格证书的工人”和“没有资格证书的监督者”。我将要采取的步骤,是把这两个边缘性的类别包含在这一分析中的一个独特种类当中。如果它最后证明这些类别就实际目标而言可以被看作是同工人基本相似的,那么在随后的分析中把它们并入更为严格意义上的工人阶级就是无可非议的。

工人阶级的体力劳动定义

即使工人阶级的体力劳动定义确实是最简单的,它对于严格地界定用以区分“体力”和“非体力”劳动的适当标准也并不是毫无价值的。就像通俗的说法所定义的那样,传统做法是把这种区分同“蓝领”和“白领”职务之间在纯粹意识形态上的区分等同起来。但是这就产生了一种后果,即把各种从事日常文书工作的职位——在大量半自动化办公室中的打卡操作员、打字员等——都划入了“中间阶级”,而实际上这些工作要比许多技术性的手工艺职位包含更少的“脑力劳动”。正是由于这种模棱两可,很多理论家在采用这种简单的脑力—体力劳动划分作为定义工人阶级的基础时犹豫不决。

除了这些遗留问题以外,我仍将采用这种传统的蓝领标准来定义“体力劳动”,从而定义工人阶级。事实上,由于这一定义是我们所使用的定义中最少得到自觉理论阐释的定义,并且事实上最为依赖于日常讨论中所给出的类别,因此我相信这种操作是一种可靠的处理方法。

工人阶级的生产劳动定义

普兰查斯关于阶级的探讨非常复杂,也并不总是一致的。因而,对他的阶级概念提出一种合理的可操作化不是一个简单的任务。然而,当前工作的目的使这一任务变得稍稍容易了一些。重点不是要满怀信心地解决两位理论家之间的争论,而是要对两类相互竞争的阶级定义的适当性进行评估。就此而言,普兰查斯的成就代表着马克思主义者中一个普遍直觉认识的一种独特思路,这一直觉认识是,工人阶级由生产性的、从属性的、体力劳动的工薪收入者构成。人们可以在亚当·普泽沃斯基的经验研究、在戈兰·瑟伯恩的著述以及其他一些地方找到这种定义,虽然这一概念的细节与普兰查斯的定义并不完全一致。

因此,要对普兰查斯的定义进行可操作化的任务,关键是要阐述四个核心标准:生产劳动—非生产劳动;脑力劳动—体力劳动;监督性劳动—非监督性劳动;决策制定者—非决策制定者。

1. 生产劳动—非生产劳动。生产劳动被定义为那些生产剩余价值的劳动;非生产劳动是从剩余价值中进行支付的劳动。马克思主义者间(至少是那些接受了劳动价值论框架的人)存在着一种普遍的共识,在流通领域(金融、零售、保险等)的雇员和绝大多数政府雇员都是非生产性的,而在加工、采掘和农业领域中生产的工人是生产性的。对于范围广泛的另外一些职位极少存在一致意见:例如生产中的管理职位,各种类型的服务业工作者(如保健工作者),加工业中的科技职位,等等。

普兰查斯对这些问题采取了相当极端的立场。他主张只有那些从事物质商品生产的人员才是生产性的。他坚持主张,服务业从业者在任何情况下都是非生产性的。然而,生产性工人要包括从事生产的设计和计划的技术工人(工程师、制图员等)。相反,许多马克思主义者主张任何从事商品生产——无论它是物质商品还是非物质商品——的人都是生产性工人。马克思把演艺人员和学校教

师在为资本工作的时候描述成为生产性的，在这一点上似乎他认可了这种观点。

事实证明，在对工人阶级的备选定义进行的比较中，没有任何经验结果显著地受到生产劳动—非生产劳动标准的不同选择的影响。因此，就本章的分析而言，我将只报告那些运用生产劳动的较为宽泛的定义，即所有从事商品生产的人，所产生的结果。

要构建此变量，就要把统计中的行业和职位类别重新分类为生产—非生产的职位和生产—非生产的行业。²⁰一个人要被归类为生产劳动者，他必须位于生产性的职位并且同时受雇于生产性的经济部门。

2. 脑力劳动—体力劳动。这种区分比生产劳动—非生产劳动的区分更为简明。普兰查斯把“脑力劳动”形式地定义为实际拥有“生产知识诀窍”的职位，他指的是对生产过程的智力支配。他明白地断言，体力劳动并不等于“手工的劳动”，脑力劳动也不等于“大脑的劳动”。更确切地说，这种差别的核心在于对劳动过程的认知控制。

然而，如果运用这种标准，那将意味着许多文员的工作就变成了非脑力劳动，这与许多马克思主义者所持的一般直觉相矛盾，他们认为文职雇员和其他“白领”职位并非真正严格意义上的“体力劳动者”。为避免这种可能，普兰查斯做出了一个颇为特别的论证，所有的文职雇员，无论他们的具体情况如何，都拥有在意识形态上被界定为“脑力劳动者”的身份，并且由于这种意识形态因素，他们应当被看作是非工人。因此，实际上普兰查斯采用的是在职业类别中脑力—体力劳动者的意识形态身份(ideological status)的简单标准，而不是特定工作中对概念维度的实际控制。这意味着他的划分可以用传统社会学上的白领和蓝领职位之间的区分来实际操作。

3. 监督。普兰查斯的监督(supervision)概念是以控制和监视(surveillance)为核心的。因此它不包括被称为名义上的监督者——这些人是传达信息的渠道，不具有对下属施加约束力的能

力。因此,我们需要的是一种能够鉴别监督者个人对其下属进行实际控制的标准。实际上,这在本质上同在以剥削为核心的阶级概念的可操作化过程中所采用的“边缘性组织资产”的范畴是相同的。

4. 决策制定。普兰查斯对决策制定(decision-making)的探讨不如他对监督的探讨那么明确。他认为参与包括预算和投资的基本决策——基本的利润和积累决策——的管理者实际上应当被认为是严格意义上的资产阶级的一部分,甚至不是新小资产阶级。但是,他从没有对关于生产、组织和市场决策这些广泛的领域进行明确的探讨,而这些领域正是绝大多数管理者在多数时间内所专注的。我猜测他基本上把这样的职位看作是脑力劳动者,从而是新小资产阶级的一部分,而不管他们是否还直接从事了监督和监视的任务。

因此,严格地说,如果我们照字面来理解普兰查斯的理论阐述,那么我们就要在从事管理的雇佣劳动者中区分出哪些是资产阶级的一部分,哪些是新小资产阶级的一部分。然而,采用了普兰查斯的方法的许多马克思主义者,把除了大型公司中的最高行政管理者之外的所有管理者都排除在严格意义的资产阶级之外。由于这些可供选择的对待管理者地位的方法可以想见会产生不同模式的结果,我在数据分析中同时考察了这两种划分管理者的方法,它显示出两种结果并没有实质性的差别。因此,为了简化解释,我将只提供所有管理者被看作是新小资产阶级的数据。

把这四个标准合在一起,我们就能够建构出普兰查斯的工人阶级定义的实际操作过程,如表 5.4 所示。

表 5.4 普兰查斯的工人阶级定义的操作

输入变量	脑力劳动	处罚监督	决策制定	解释
非生产劳动				
否	否	否	否	用普兰查斯定义的工人
是	或 是	或 是	或 是	新小资产阶级

重新对假说进行公式化阐述

到目前为止,在对各种工人阶级定义的不同预测进行公式化阐述的过程中,要指明哪种方法是“更加适当”的,我们仍然是相当不确定的。为了实际执行对这些假设的统计检验,我们必须把这种思想公式化。

要这么做,首先必须注意,并不是简单地存在着一种断定,认定在所考察的所有定义中工人阶级和中间阶级之间在收入和阶级意识方面存在系统的差别。所有这些概念还暗含着对所讨论的这些差别的方向性的主张。具体地说,我们能够用公式表明在调查中所有定义都共同具备的两种经验假说(见表 5.5, I)。因此,在对相互竞争的定义进行判别的过程中,对有争议的分类的分析,应当根据这一组对没有争议的分类的共同要求来进行。

在每一个判别中,都将有几组成对的假说。表 5.5 指明了在每一对假说中每个定义的预期。因此,我们的任务将总是在每一对假说中比较对特定假说的相对支持程度,而不是简单地“检验”“与数据相反”的假说。²¹ 尽管这会形成一长串公式化假说需要检验,但它有助于使对它们进行这种方式的公式化经验研究变得有条理。由于使用普兰查斯的工人阶级定义进行判别要比用体力劳动的定义略为简单一点(这是因为普兰查斯的定义中只有一种类别存在争议,而体力劳动的定义却有二种),我们将首先对它进行检验,然后再着手研究工人阶级的体力劳动定义的问题。

表 5.5 判别相互竞争的定义的公式假说

I. 共同的假说

- I. 1. 公认的“中间阶级”工薪收入者(单元 6)^a与公认的工人阶级工薪收入者相比,将具有较高的平均收入(单元 1): $(\text{单元 } 6) - (\text{单元 } 1) > 0$
- I. 2. 公认的“中间阶级”工薪收入者与公认的工人阶级工薪收入者相比,将倾向于更少支持工人而更多支持资本家: $(\text{单元 } 6) - (\text{单元 } 1) > 0$

II. 生产劳动定义假说的判别

- II. 1A. 争议类别(单元 2)和公认的工人之间在收入上的差别,将显著地小于他们同公认的“中间阶级”之间的差别: $|\text{单元 1}-\text{单元 2}|-|\text{单元 2}-\text{单元 6}|<0$
- II. 1B. 争议类别和公认的工人之间在收入上的差别,将显著地大于他们同公认的“中间阶级”之间的差别: $|\text{单元 1}-\text{单元 2}|-|\text{单元 2}-\text{单元 6}|>0$
- II. 2A. 争议类别和公认的工人之间在阶级态度上的差别,将显著地小于他们同公认的“中间阶级”之间的差别: $|\text{单元 1}-\text{单元 2}|-|\text{单元 2}-\text{单元 6}|<0$
- II. 2B. 争议类别和公认的工人之间在收入上的差别,将显著地大于他们同公认的“中间阶级”之间的差别: $|\text{单元 1}-\text{单元 2}|-|\text{单元 2}-\text{单元 6}|>0$
-

III. 体力劳动定义假说的判别

- III. 1A. 争议类别 1(单元 2)和公认的工人之间在收入上的差别,将显著地小于他们同公认的“中间阶级”之间的差别: $|\text{单元 1}-\text{单元 2}|-|\text{单元 2}-\text{单元 6}|<0$
- III. 1B. 争议类别 1 和公认的工人之间在收入上的差别,将显著地大于他们同公认的“中间阶级”之间的差别: $|\text{单元 1}-\text{单元 2}|-|\text{单元 2}-\text{单元 6}|>0$
- III. 2A. 争议类别 2(单元 5)和公认的工人之间在收入上的差别,将显著地大于他们同公认的“中间阶级”之间的差别: $|\text{单元 1}-\text{单元 5}|-|\text{单元 5}-\text{单元 6}|>0$
- III. 2B. 争议类别 2 和公认的工人之间在收入上的差别,将显著地小于他们同公认的“中间阶级”之间的差别: $|\text{单元 1}-\text{单元 5}|-|\text{单元 5}-\text{单元 6}|<0$
- III. 3A. 争议类别 1 和公认的工人之间在阶级态度上的差别,将显著地小于他们同公认的“中间阶级”之间的差别: $|\text{单元 1}-\text{单元 2}|-|\text{单元 2}-\text{单元 6}|<0$
- III. 3B. 争议类别 1 和公认的工人之间在阶级态度上的差别,将显著地大于他们同公认的“中间阶级”之间的差别: $|\text{单元 1}-\text{单元 2}|-|\text{单元 2}-\text{单元 6}|>0$
-

- Ⅲ. 4A. 争议类别 2 和公认的工人之间在阶级态度上的差别,将显著地大于他们同公认的“中间阶级”之间的差别: $|单元 1 - 单元 5| - |单元 5 - 单元 6| > 0$
- Ⅲ. 4B. 争议类别 2 和公认的工人之间在阶级态度上的差别,将显著地小于他们同公认的“中间阶级”之间的差别: $|单元 1 - 单元 5| - |单元 5 - 单元 6| < 0$

^a 这些假说中所有涉及到的“单元”都指的是表 5.2 的类型判别。

^b 表 5.5 的每一对形式化假说中,前一假说(标为 A)代表着以剥削为核心的概念的预期,而后一假说(标为 B)则代表着与之竞争的概念的预期。

统计过程的说明

样本

1980 年夏,密歇根大学调研中心通过全国性电话调查收集了美国的统计数据。受访者样本是以对美国本土电话号码惯用的两步骤系统集群抽样(cluster sample)为基础的。第一步是对电话号码的集群抽样,第二步是对集群内的电话号码做随机选择。最后,随机选取家庭中符合条件的受访者。²² 抽样的结果由三部分构成,总计 1 499 名有工作的成年人,他们大于 16 岁,属于劳动力人口,92 名属于劳动力人口的失业者,170 名家庭主妇,合计 1 761 人。反馈率大约是 78%,对这种调查是一个相当典型的比率。在本书中我们将只分析有工作的劳动力样本。

瑞典的样本(没有用在本章)由 1 145 名成年人构成,他们处于 18 岁到 65 岁之间,从全国人口名单中随机选取。受访者首先会收到一份邮寄的调查问卷,然后,如果他们没有返回这个问卷,那就通过电话来联系。²³ 总体反馈率大约为 76%。

关于电话访谈需要说几句,因为不熟悉调研的人或多或少可能会怀疑这种访谈的有效性。有研究对比了电话访谈和个人面谈,它

表明使用这两种方法得到的问题的回答并没有系统性的差别。²⁴然而,两种方法各自有其特定的优点和不足之处。一方面,个人面谈中可以提出更为复杂的问题,特别是那些需要各种形式当面帮助的问题。电话访谈往往倾向于把问卷局限于那些相对简单的问题。另一方面,个人面谈比电话访谈的费用大许多,在抽样方案中需要有更大规模的分组,而且在某些方面(至少是在美国)可能会产生一种偏差更大的样本,这是因为许多人愿意在电话里与陌生人谈话而不愿意把他们带到自己的家里。无论如何,不管好坏,这项研究中美国的调查数据全部来自于电话访谈。

权重

由于某些我们不完全清楚的原因,美国样本中受访者的职位和教育的分布同人们在这类调查中的期望相比更加偏于较高地位的职位和较高层次的教育。这种情况有一些对电话调查是典型的,这是因为在美国只有大约 95% 的个人居住在有电话的住所,没有被覆盖到的人口就社会经济条件的分布来说无疑是不同的,但是,在我们的调查中,高地位受访者代表要比大多数其他调查更多。²⁵由于这些偏差可能会对某些我们在第六章和第七章将要进行的跨国比较产生影响,并且由于它们还可能影响到本章的数据分析,我对数据运用了一组事后权重,其结果是调整了我们所使用的 1980 年调查数据关于职位和教育分布。这些权重以样本总数 N 不受加权体系影响的方式来设计。在本书的所有分析中,我们都将运用这种加权数据。

统计检验

在整个分析中我都只进行非常简单的统计检验。我们将主要检验各集团在平均值上的差距,因此将使用常规的“ t 检验”来检验观测差距的统计显著性。由于并非所有的读者都熟悉这种检验,有

必要对如何对它进行解释以及怎样计算这种检验作一简短的说明。

我们假定从工人和监督者样本中录得信息,以这种信息为基础,我们估计工人的平均工资为 13 000 美元而监督者的平均工资为 16 000 美元。我们需要检验的是观察到的这种收入差距——3 000 美元——是否是“显著的”。显著,在这种情况下,是关于我们在多大程度上确信观测差距确实不是零的一种陈述。毕竟总是有可能出现这样的情况,所比较的这两个集团在事实上具有相同的收入,我们只是由于数据搜集中的随机变化而可能观察到差距。当我们说观察到的差距“在 0.01 的水平上是显著的”,我们的意思是对于特定的统计假设来说,我们最恰当的推测是,如果真实差距是零,那么在一百次调查中只有一次会出现这种差距。

162

进行这种检验的技术程序包括计算所谓的“ t 统计量”。要计算这个统计量我们必须根据这种差距所谓的“标准误”(standard error)来分离我们关于两个集团的平均值差距的估计。对平均值差距而言,标准误越大,则我们确信所观察到的平均值差距反映了真正的差距这一点就越不可靠。标准误本身如何衡量呢?它基于两条信息:第一,进行观察的样本容量的大小;第二,每一个平均值的所谓的“标准差”(standard deviation)。“标准差”基本上是数值围绕平均值的离散程度的一种衡量。例如,如果在一个样本中每个人都具有相同的收入,“标准差”就是零;如果收入是相当分散的,“标准差”就会很大。样本容量越大,或者标准差(相对于平均值的差距)越小,标准误也就越小。

用更为技术性的话来讲,用于检验两个集团平均值差距的显著性的 t 统计量的计算如下:

$$t = \frac{(\text{集团 1 平均值}) - (\text{集团 2 平均值})}{\sqrt{\frac{(\text{集团 1 标准差})^2}{(\text{集团 1 样本容量})} + \frac{(\text{集团 2 标准差})^2}{(\text{集团 2 样本容量})}}$$

这种 t 统计量的值越大,我们就越能确信观察到的集团间的差距确实反映了真正的差距,而不是我们测量中的偶然的差距。从这一公

式来看,显然存在两个条件能够使我们高度确信所观察到的平均值之间的差距:第一,如果每个集团的标准差小,第二,如果每个集团的样本容量大。如果是一个非常大的样本,即使每个集团内的数值相当分散,我们也完全可以确信平均值上相对较小的差距也不是仅仅由抽样造成的随机结果。

t 检验可以运用所谓的单侧检验和双侧检验(one-tailed and two-tailed tests)。如果人们只是要看两个平均值之间的差距是否存在,但是对差距的方向并没有预先的期望,那么就使用双侧检验。另一方面,单侧检验被设计用来检验一个集团的平均值是否大于(或小于)另一个集团。在我们的分析中,通常我们使用单侧检验,这是因为我们对所讨论的这种差距的方向性具有强烈的预先期望。

我们正在探讨的大多数假设,不仅是集团之间的平均值上的差距,而且还包括集团间差距之间的差距(表 5.5 中 II 和 III 下的假设)。在这些问题中运用 t 检验变得更为复杂一些。这是因为通常 t 检验的假定是,进行比较的这些集团是相互独立的。这一假定对于我们在工人阶级定义的判别过程中对争议类别同工人之间进行比较,以及对争议类别同非工人之间进行比较是适用的,但是它并不适用于这两种差距之间的比较,这是由于争议类别在这两种情况下都存在。这在技术上意味着,如果我们计算集团间差距之间的差距的标准误,那就不得不针对两个差距之间的“协方差”而加入一个条件。它通过下面的公式来完成计算(其中 s. e. 为标准误):²⁶

$$t = \frac{|\text{差距 1}| - |\text{差距 2}|}{\sqrt{(\text{差距 1 的 s. e.})^2 + (\text{差距 2 的 s. e.})^2 - 2 \times (\text{差距之间的协方差})}}$$

社会学家常常容易迷恋显著性检验,以致对它比对统计结果的实质意义投入更多的关注。严格地讲,显著性检验是人们对观察到的结果并非随机这一问题的确信程度的衡量,但它仍然应当是理论兴趣的结果。尽管我在一些地方将很大程度地依赖统计检验来提高对特定观点的说服力,但该讨论的实际任务仍然在于其实质结果本身而非该显著性水平。

经验结果

对工人阶级的生产劳动定义的判别

表 5.6、表 5.7 和表 5.8 展示了对普兰查斯关于工人阶级的定义和以剥削为核心的定义进行比较的基本结果。我们将检验工人阶级的这两种相互竞争的定义共同具有的两个假设,以此为起点,然后转向运用每一定义的经验预测进行实质判别。

表 5.6 工人阶级的生产劳动定义的判别:收入

单元格中的条目: 平均值 (标准差) 案例数(权重)	生产劳动定义		行总计
	工人阶级	“中间阶级”	
以剥削为核心的定义 ^a			
工人阶级	[1] \$ 13 027 (7 952) 143	[2] \$ 10 241 (6 921) 340	\$ 11 065 (7 344) 483
边缘性工人阶级	[3] \$ 19 285 (8 441) 55	[4] \$ 13 822 (7 757) 192	\$ 15 032 8 217 247
“中间阶级”	[5] [空单元]	[6] \$ 19 843 (12 422) 335	\$ 19 843 (12 422) 335
列总计	\$ 14 760 (8 543) 198	\$ 14 744 (10 476) 867	

^a 工人阶级 = 表 3.3 中单元 12; 边缘性工人阶级 = 单元 9 和单元 11; “中间阶级” = 单元 4—8 和单元 10。

共同的假设

要使这种判别策略起作用,一个前提是,公认的工人阶级和公认的“中间阶级”之间的差别符合那些将要在判别中使用的因变量的期望。显然,若用来判别的标准无法恰当地区分没有争议类别,那么以此标准为基础对争议类别的判别也就毫无意义。²⁷

表 5.8 的前两行显示,我们正在使用的两个主要的因变量——收入和阶级态度——确实按照所预期的方式而行事。公认的工人阶级每年平均比公认的中间阶级少挣 6 815 美元,而且按照工人阶级态度量表来算,他们的数值也高出 2.3 点(也就是说,对于这一量

表 5.7 工人阶级的生产劳动定义的判别:阶级态度量表^a

单元格中的条目:		生产劳动定义		行总计
平均值 (标准差)		工人阶级	“中间阶级”	
案例数(权重)		[1]	[2]	
以剥削为核心的定义 ^b	工人阶级	1.04 (3.18) 167	0.61 (3.39) 405	0.74 (3.33) 572
	边缘性工人阶级	[3] 1.02 (3.54) 62	[4] 0.36 (3.29) 211	0.51 (3.35) 271
	“中间阶级”	[5] [空单元]	[6] -1.27 (3.20) 218	-1.27 (3.20) 218
列总计	1.04 (3.27) 227	-0.15 (3.52) 994		

^a 阶级态度量值从+8(最大限度地支持工人阶级)到-8(最大限度地支持资本家阶级)。

^b 工人阶级 = 表 3.3 中单元 12;边缘性工人阶级 = 单元 9 和单元 11;“中间阶级” = 单元 4—8 和单元 10。

表下的八项陈述,公认的工人阶级采取支持工人阶级立场的,平均比“中间阶级”工薪收入者多出两项以上)。这些结果具有较高的“显著性水平”,这表明我们完全可以确信观察到的差距并非出于偶然。因此,如果有人理论上同意这些的确是判别竞争性阶级定义的合适的标准,那么我们就可以假定,至少存在一个可提供佐证的经验案例,我们具体的衡量方法同样能够适用于它。

收入判别

使用收入变量判别的结果并不能对普兰查斯的工人阶级定义提供支持,尽管这些结果与我一直在阐述的定义完全一致。如果这种争议类别在现实中应当被归类为公认的“中间阶级”,那么我们就

表 5.8 判别假设的检验:生产劳动对剥削定义

假设 ^a	经验结果	<i>t</i>	显著性水平 (单侧)	结论
共同的假设				
收入				
1.1 (6) ^b - (1) > 0	\$ 6 815	7.2	.000	证实
支持工人阶级的态度				
1.2 (6) - (1) < 0	-2.30	7.6	.000	证实
判别假设				
收入				
II. 1A 1-2 - 2-6 < 0	-\$ 6 815	7.0	.000	有力地证明了
II. 1B 1-2 - 2-6 > 0				II. 1A 优于 II. 1B
支持工人阶级的态度				
II. 1A 1-2 - 2-6 < 0	-1.45	3.1	.001	有力地证明了
II. 1B 1-2 - 2-6 > 0				II. 2A 优于 II. 2B

^a 假设的标号对应于表 5.5 中的标号。

^b 圆括号中的数字指表 5.6 和表 5.7 中的单元格。

可以设想,他们的收入应当同其他非工人一样比工人的收入高;另一方面,如果他们完全是工人阶级的一部分,那么我们会设想他们的收入要比非工人低。数据显示,争议类别的个人平均收入比“中间阶级”工薪收入者的平均收入低 9 000 多美元。此外,按照以剥削为核心的定义(表中单元 3 和单元 4)而被归类为“边缘性工人阶级”的那些争议类别中,被普兰查斯看作是工人阶级的那些地位所拥有的平均收入,实际上与公认的非工人没有差别,而被普兰查斯看作是“新小资产阶级”的那些地位则拥有与公认的工人阶级实际相同的收入。如果有人在此判别中认可收入是一个合适的标准,那它就有力地证明了以剥削为核心的定义优于普兰查斯提出的以生产劳动为基础的定义。

阶级态度判别

关于阶级态度的数据同样也证明以剥削为核心的工人阶级定义优于普兰查斯的定义。在工人阶级态度量表上,公认的工人具有大于+1 的平均值,公认的“中间阶级”工薪收入者具有大约为-1.3 的值,争议类别为+0.6。尽管+0.6 这个数值小于工人阶级的数值,但它明显要更接近于工人阶级,而不是接近于公认的“中间阶级”。²⁸即使是表 5.7 中的单元 4——根据剥削概念而提出的边缘性工人阶级和按照普兰查斯所提出的新小资产阶级,也更接近于公认的工人阶级,而不是公认的“中间阶级”。再者,如果有人愿意承认阶级态度是判别相互竞争的工人阶级定义的合法基础,那么这些结果证明以剥削为核心的概念完全超过了生产劳动概念。

对表 5.8 的成果的一个反驳可能是,它们都是围绕着一个总体的量表。这个量表可能扭曲现实差别,这种现象总是可能出现的。例如,可能会有这样的情况,各类别之间在大多数项目上的差距方向相反,但是其中有一两项在特定方向上的差距如此巨大,以至于对量表中相关的平均值造成了不成比例的影响。因此,重要的是要查看每一单个问题的数值,以确保不会出现这种情况。表 5.9 所做

的就是这一工作。该表的结果非常引人注目。对于阶级认同这一问题以及量表中除第八项外的每一项,争议类别的平均值都要更为接近于公认的工人,而不是公认的“中间阶级”。尽管无疑可能有人 would 质疑这些项目作为对阶级意识的测量的有效性,或质疑阶级意识对于判别阶级定义的切实的适用性,但在总体测量中所观察到的差别无法由单个项目的差别的特性来解释。

性别和工会会员身份的影响

对这些结果的一个明显的反驳是,这些结果是决定收入和态度的某些其他因素的典型产物,这些因素与判别争论中的类别密切相关。产生这种虚假结果的两个主要因素是性别和工会会员身份。在对普兰查斯的工人阶级定义和我提出的以剥削为核心的定义的比较中,争议类别主要由低级白领雇员和政府工人组成。这些就是

表 5.9 非生产劳动定义的判别中对单个项目回答的态度量表

	公认的 工人阶级	争议类别	公认的“中 间阶级”
1. 公司以其他人为代价对其所有者有利 ^a	0.21 ^b	0.26	0.04
2. 在罢工期间,雇主应当被阻止雇佣不参加罢工的人	0.35	0.12	-0.20
3. 罢工者使用武力被证明是正当的	-0.14	-0.27	-0.53
4. 如今大公司拥有过多的力量	0.59	0.58	0.51
5. 贫穷的一个主要原因是经济基于私有的利润	0.22	0.18	-0.25
6. 非管理者能够在没有老板的情况下管理工作场所	-0.03	0.08	-0.33
7. 现代社会可以在没有利益动机的情况下运行良好	-0.34	-0.37	-0.52

续表

	公认的 工人阶级	争议类别	公认的“中 间阶级”
8. 在罢工期间, 罢工者赢得大部分要求是普遍希望看到的 ^a	0.17	0.04	0.01
9. 工人阶级的自我认同(称自己属于工人阶级的那些人的比例)	35.5	31.0	18.5

^a 这些项目的精确表述, 参见正文的讨论。

^b 单个项目的数值都是平均值, 代表着阶级态度等级 (+1=支持工人; -1=支持资产阶级; 0=不知道)。

^c 应当注意, 在这一项上, 有 65% 到 82% 的各种判别类别的受访者支持阶级妥协的立场, 因而他们在这一项上取值为 0。

在普兰查斯关于阶级关系的分析中被看作是非生产和/或脑力劳动的各种类型的地位(从而是新小资产阶级的一部分), 但由于他们不具有资格证书资产或组织资产, 在我的分析中他们被看作是工人。据我们所知, 这些地位也多为女性, 并且很少像公认的工人那样组成工会。公认的工人中有 61% 是男性, 公认的中间阶级中有 68% 是男性, 相比争议类别只有 30%; 公认的工人中有 45% 加入了工会, 相比争议类别中只有不到 15%, 公认的中间阶级中只有 11%。²⁹ 这可能正是那种情况, 即观察到的收入差距和态度差别很大程度上是这些因素的结果, 而非阶级的影响。

表 5.10 的数据显示, 判别分析的结果不能归因于各种类别中的性别和工会组织。表 5.6 和表 5.7 中所看到的基本模式在以下情况下是有效的, 即当我们单独对男性和女性进行调查的时候, 当我们单独对未加入工会的雇员进行调查的时候, 以及单独对加入工会的雇员的收入变量进行调查的时候。先前模式的一个例外是在加入工会的工薪收入者中对涉及阶级态度的判别。在这些受访者中, 争议类别在支持工人阶级的态度等级上的得分明显地既高于公认的工人阶级也高于公认的“中间阶级”, 而这两个公认的阶级类别的回答却不存在明显差异。

这种结果应当如何解释呢? 首先要注意的是, 工会会员身份使

得公认的工人在态度上的差别要比研究中的其他类别小得多:加入工会的和未加入工会的公认的工人在支持工人阶级的态度等级上的差别只有 0.7,而在争议类别和公认的“中间阶级”类别中,工会会员身份使得等级上的这一数值分别上升到 2.7 和 2.9。

这一点提出了几种可能的解释。一种可能性是有某种自我选择机制在这里起作用:在非工人阶级工薪收入者当中,正是那些具有特别强烈的反对资产阶级的意识形态倾向的人才可能首先成为工会成员。也许更为可能的是,对于“中间阶级”工薪收入者来说,

表 5.10 分别对性别和工会会员类别进行判别的比较:生产劳动判别

	公认的工人	争议类别	公认的“中间阶级”
性别比较			
收入			
男性	\$ 15 103	\$ 14 271	\$ 22 870
女性	\$ 9 742	\$ 8 429	\$ 13 551
支持工人阶级的态度			
男性	1.22	0.73	-1.43
女性	0.77	0.57	-0.92
样本容量 ^a			
男性	102	122	255
女性	65	283	123
男性所占的比例	61%	30%	67%
工会会员身份比较			
收入			
工会会员	\$ 16 679	\$ 13 596	\$ 20 653
非工会会员	\$ 9 545	\$ 9 567	\$ 19 739
支持工人阶级的态度			
工会会员	1.43	2.88	1.30
非工会会员	0.73	0.22	-1.57
样本容量			
工会会员	75	60	40
非工会会员	92	345	338
工会会员所占比例	45%	15%	11%

^a 所有样本均加权计算。

这些结果表明,如果矛盾的阶级定位被组编进了工会——工人阶级组织的一个典型的形式——他们的意识在很大程度上就变得类似于工人。这正是矛盾定位这一概念所意指的:这种地位具有内在矛盾的特征,即同时既是剥削者又是被剥削者,因而他们的态度很可能受到组织和政治媒介作用的强烈影响,例如加入工会。加入工会所表明的是,这种地位事实上是被“组编进了”工人阶级,一旦被组编,它就具有更加类似于工人的意识姿态(consciousness profile)。这个主题我们将在第六章做更深入的探讨。对这些结果的最终解释是,它是“公认的中间阶级”类别当中加入了工会的更为无产阶级化的定位,因此,加入工会这一变量实际上正是对这一定位中无产阶级权重的一种间接衡量。与公认的工人中有45%加入了工会相比,在分类表的公认的“中间阶级”这一单元中,只有10%加入了工会,除了测量误差之外,完全有可能是这10%中包含着相当数量的个体,他们从一开始就应该被放在工人阶级之中。这一分析同样能够应用于争议类别。

不管人们采纳了这些解释中的哪一种,就目前的经验任务来说,表5.10中对工会成员的判别结果并没有证明普兰查斯的阶级概念相对于以剥削为核心的阶级概念更为恰当。实际上,在加入工会的雇员当中,公认的工人和公认的“中间阶级”在量表中的差距并不显著,这一事实同两种定义的共同假设I.1都相矛盾。

将这些结果综合起来,它表明生产劳动—非生产劳动并不是确定工人阶级界限的合理标准。至少,如果阶级态度和收入被用作这样两种工人阶级的定义的判别标准,即普兰查斯把工人阶级阐述为生产性的、非监督性的体力劳动,以及根据剥削关系的工人阶级的竞争定义,后者在经验上的进展要好得多。

普兰查斯关于工人阶级的一般定义的支持者有一个最终辩护防线。我一直把加入工会看作是阶级意识产生过程的组织媒介。但是,加入工会似乎同样可以被看作是阶级本身的结果,从而所讨论的不同类别加入工会的比例就可以被看作是恰当的判别标准。

如果采纳了这种看法,那么我们所分析的争议类别看起来就更像是公认的非工人阶级(分别有 15%和 10%加入工会),同时两者都与公认的工人(45%加入工会)有着引人注目的差别。大概除了成为工会会员以外,阶级实践的其他经济形式——罢工的参与、工会力量的利用等——也许会遵循大体相似的模式。因此,在判别分析中,与不同类别相联系的加入工会的比例给普兰查斯的工人阶级定义证明超过了本书所提出的定义。

当然,这些结果不足为奇。不厌其烦地进行详细的统计研究以表明白领和/或非生产性雇员加入工会的数量少于体力的、非监督性的工业工人,这几乎是没有什么必要的。然而,这一事实确实表明了进行这种定义判别的难度,因为结论可能随着所采纳的判别标准而改变。那么问题就变成加入工会的比例是不是判别相互竞争的工人阶级定义的恰当标准。

使用加入工会作为判别标准,其背后的假定是,与不同阶级的两个人相比,同一阶级内的两个人——比如两个工人——将具有相同的加入工会的状况。总体上是否加入工会的状况当然也与此一致。然而,也可能出现这样的情况,即争议类别在加入工会的水平上看上去如此类似于公认的非工人,不是因为加入工会的阶级决定因素,而是因为加入工会的某些与争议类别强烈相关的其他决定因素,例如性别。

如果我们从性别的角度考虑判别类型表中三个类别加入工会的比例,我们会看到,公认的“中间阶级”当中男性(12.5%加入工会)和女性(7.5%加入工会)之间的差别相对较小。同样,公认的工人当中,男性(46%加入工会)和女性(41.5%加入工会)加入工会的差距也不大。恰恰是有争议的类别出现了较大的差距,其中 20.2%的男性加入工会,相比只有 12.4%的女性加入工会。其结果是,在女性当中,争议类别和公认的“中间阶级”具有相似的加入工会的比例,而在男性当中,争议类别大致位于公认的工人阶级同公认的“中间阶级”两者正中。也就是说,在男性当中,加入工会这一标准不能证明任何一种工人阶级定义(判别结果不确定),而在女

性当中，它在形式上与普兰查斯的定义更加一致。

我们如何解释这一切呢？我认为，这些结果表明，特定类别的下层工薪收入者在加入工会水平上的变化，很大程度上是由工会策略和组织某些类别的工人所遭遇的各种形式的结构性障碍所造成的。为什么工会——至少在美国——集中在加工业的体力劳动者，而不是白领雇员（有争议类别的核心），这一问题存在着种种原因：在工会本身（倾向于将男性而非女性组织成为工会）或者雇佣环境（就雇主的种种控制而言，女性雇员更易受到侵害）当中的性别歧视；办公室中白领雇员的分裂与分散；在政府部门内组织工会的法律限制；如此等等。下层非体力劳动雇员本来完全可以属于工人阶级，然而由于这些因素，他们具有了极度不同的加入工会的水平。在有些国家，如瑞典，非监督性的白领雇员中加入工会的比例，实质上与体力劳动工人的情况是一致的，这一事实证明了此观点，即非监督性的、体力劳动工薪收入者和非体力劳动工薪收入者之间，在加入工会的水平上的变化，更多的是政治和意识形态上的决定因素所造成的结果，而不是由他们可能不同的阶级定位所造成的结果。

如果对加入工会的结果的这种解释是正确的，那么加入工会的水平就不是一个非常令人满意的判别标准。因此，尽管加入工会的结果给分析带来了某种疑问，但是经验结果的总体权重并未给建立在生产和非生产劳动标准上的工人阶级定义提供证明。

体力劳动定义的判别

现在我们开始着手对把工人阶级定义为蓝领的、体力劳动的工薪收入者同以剥削为核心的概念进行比较。尽管这一定义无论在概念上还是操作上都非常简单，但是其判别却比普兰查斯关于工人阶级的定义的判别要更加复杂。在对普兰查斯定义的分析中，只存在一个争议类别，对于这一地位，我主张它属于工人阶级而普兰查斯主张它属于新小资产阶级。在体力劳动定义的情况下，存在着两个争议类别：对于第一种地位，我主张它是工人阶级而竞争定义主

张它是“中间阶级”(主要是无产阶级化的白领职位),对于第二种地位,我主张它是“中间阶级”但简单的体力劳动定义会认为它属于工人阶级(主要是位于监督性和决策制定职位中的蓝领工薪收入者)。前者我称之为争议类别 1 而后者称之为争议类别 2。这样,我们的任务就像表 5.5 所表示的那样,是针对这些判别去探讨假说范围。

表 5.11 和表 5.12 展示了基本结果,表 5.13 则展示了针对不同判别假设的统计检验。

表 5.11 工人阶级的体力劳动定义的判别:收入分析

单元格中的条目:		体力劳动定义		行总计
平均值 (标准差)		工人阶级	“中间阶级”	
案例数(权重)				
以剥削为核心的定义 ^a				
工人阶级	[1] 公认的工人阶级 \$ 10 733 (7 523) 290	[2] 争议类别 1 \$ 11 756 (7 040) 209	\$ 11 161 (7 335) 499	
	[3] \$ 16 326 (8 995) 138	[4] \$ 13 350 (7 098) 118		\$ 14 953 (8 293) 256
	[5] 争议类别 2 \$ 16 434 (7 791) 103	[6] 公认的“中间阶级” \$ 21 238 (13 590) 243		
列总计	\$ 13 287 (8 846) 531	\$ 16 134 (11 264) 570		

^a 工人阶级=表 3.3 中单元 12;边缘性工人阶级=单元 9 和单元 11;“中间阶级”=单元 4-8 和单元 10。

共同的假设

如同在对普兰查斯定义的判别中一样,在对体力劳动定义的判别中,公认的工人和公认的“中间阶级”也以适当的方式而不同:公认的“中间阶级”每年平均挣得高出 10 000 美元,在支持工人阶级量表上的分值平均低 2.73。

表 5.12 工人阶级的体力劳动定义的判别:阶级态度量表^a

单元格中的条目: 平均值 (标准差) 案例数(权重)	体力劳动定义		行总计
	工人阶级	“中间阶级”	
以剥削为核心的定义 ^b			
	[1]	[2]	
工人阶级	公认的工人阶级	争议类别 1	
	1.12 (3.17) 344	0.27 (3.42) 250	0.76 (3.30) 593
边缘性工人阶级	[3]	[4]	
	1.44 (3.34) 154	-0.50 (3.03) 130	0.55 (3.34) 284
“中间阶级”	[5]	[6]	
	争议类别 2	公认的“中间阶级”	
	-0.28 (3.13) 111	-1.62 (3.57) 280	-1.24 (3.19) 391
列总计	0.95 (3.26) 609	-0.68 (3.51) 660	

^a 阶级态度量表的值从 +8(最大限度地支持工人阶级)到 -8(最大限度地支持资本家阶级)

^b 工人阶级 = 表 3.3 中单元 12; 边缘性工人阶级 = 单元 9 和单元 11; “中间阶级” = 单元 4-8 和单元 10。

收入判别

对争议类别 1 进行的收入判别的结果与在生产劳动定义的判别

中所得到的结果基本上是相同的:该类别明显地更接近于公认的工人阶级而不是公认的非工人阶级。然而,经过仔细的考察发现,争议类别 2 的结果与两种定义都不一致:该类别的平均收入几乎正好位于公认的工人阶级和公认的“中间阶级”的两者收入的正中。

态度判别

态度判别极为真切地反映了收入判别。对于争议类别 1 更接近于公认的工人阶级而不是公认的“中间阶级”这一假设(假设 III. 3A)有着可靠的证明,而对于涉及第二个争议类别的两个假设

表 5.13 判别假设的检验:体力劳动对剥削定义

假设 ^a	经验结果	<i>t</i>	显著性水平 (单侧)	结论
共同的假设				
收入				
1.1 (6) ^b - (1) > 0	\$ 10 505	10.8	.000	证实
支持工人阶级的态度				
1.2 (6) - (1) < 0	-2.73	10.0	.000	证实
判别假设				
收入				
III.1A 1-2 - 2-6 < 0	-\$ 8 459	5.3	.000	有力地证明了 II.1A 优于 II.1B
III.1B 1-2 - 2-6 > 0				
III.2A 1-5 - 5-6 > 0	\$ 896	0.4	n. s.	两假设都未证实
III.2B 1-5 - 5-6 < 0				
支持工人阶级的态度				
III.3A 1-2 - 2-6 < 0	-1.04	2.1	.020	有力地证明了 II.1A 优于 II.1B
III.3B 1-2 - 2-6 > 0				
III.4A 1-5 - 5-6 > 0	0.06	0.1	n. s.	两假设都未证实
III.4B 1-5 - 5-6 < 0				

^a 假设的标号对应于表 5.5 中的标号。

^b 圆括号中的数字指表 5.6 和 5.7 中的单元格。

表 5.14 体力劳动定义的判别中对单个项目回答的态度等级

	公认的 工人阶级	争议 类别 1	争议 类别 2	公认的 “中间阶级”
1. 公司以其他人为代价对其所有者有利 ^a	0.26 ^b	0.20	0.06	0.03
2. 在罢工期间,雇主应当被阻止雇佣不参加罢工的人	0.31	0.04	-0.02	-0.26
3. 罢工者使用武力被证明是正当的	-0.17	-0.29	-0.31	-0.60
4. 如今大公司拥有过多的力量	0.54	0.64	0.65	0.45
5. 贫穷的一个主要原因是经济基于私有的利润	0.25	0.13	0.01	-0.33
6. 非管理者能够在没有老板的情况下管理工作场所	0.08	-0.01	-0.23	-0.38
7. 现代社会可以在没有利益动机的情况下运行良好	-0.30	-0.44	-0.49	-0.52
8. 在罢工期间,罢工者赢得大部分要求是普遍希望看到的 ^c	0.15	0.02	0.05	0.02
9. 工人阶级的自我认同(称自己属于工人阶级的那些人的比例)	36.7	25.9	29.5	14.8

^a 这些项目的精确表述,参见正文的讨论。

^b 单个项目的数值都是平均值,代表着阶级态度等级(+1 = 支持工人;-1 = 支持资产阶级;0 = 不知道)。

^c 应当注意,在这一项上,有 65%到 82%的各种判别类别的受访者支持阶级妥协的立场,因而他们在这一项上取值为 0。

却没有一个得到证明。其结果再次几乎正好位于两个公认类别的正中。如果我们逐项查看表 5.14 中态度量表的细目分类,我们就会看到相同的基本模式。第一个争议类别在 5 个项目上更加类似于公认的工人阶级而不是公认的非工人阶级,它只是在一个项目上接近于公认的非工人阶级(第 8 项),并且它在三个项目上完全位于正中。另一方面,第二个争议类别在两个项目上更接近于公认的工

人阶级,在三个项目上接近于公认的非工人阶级,在四个项目上正好位于正中。

性别和工会会员身份的影响

表 5.15 展示了分别针对男性和女性以及针对工会成员和非工会成员来对体力劳动定义加以判别的结果。这些结果在某些方面相当复杂。根据收入判别,争议类别 1 在这些比较中,其每一项都更接近于公认的工人阶级,除了男性这一类别位于公认的工人阶级和公认的“中间阶级”的中点上。另一方面,对于争议类别 2 来说,各项的比较结果是相当不一致的:在对男性和女性分别进行的比较中,尤其是女性这一类别更接近于公认的工人阶级;对于工会成员,它与公认的“中间阶级”是相同的;而对于非工会成员,这一类别位于两种公认类别的中间。

对于阶级态度的判别,结果或许甚至是更不确定的。尽管在女性当中,这种模式与所预期的一样(争议类别 1 更接近于公认的工人阶级而争议类别 2 更接近于公认的“中间阶级”),但在男性当中,这两个争议类别的结果都位于两个公认类别的中间。与对普兰查斯的阶级定义的评估一样,在工会成员当中不存在明确的模式——尽管争议类别 1 在这个变量上的值最高,所有其他类别都具有大致相同的值。另一方面,在非工会成员的雇员当中,两个争议类别的值都位于中间。

体力劳动判别的总体评估

从这些看上去并不一致的结果中我们能够得到些什么认识呢?有两件事应当注意:第一,困难主要围绕着争议类别 2。这些结果大体上证明了一个命题,即争议类别 1 更接近于公认的工人阶级而不是公认的“中间阶级”。尽管该争议类别存在着介于两个公认类别中间的情况——例如对男性在意识上的调查结果——但它并不存在更接近于公认的“中间阶级”的情况。因此,就无产阶级化的白领雇员而言,数据并没有为那种认为他们属于“中间阶级”的观点

表 5.15 分别对性别和工会会员类别进行判别的比较:体力劳动判别

	公认的 工人	争议 类别 1	争议 类别 2	公认的 “中间阶级”
性别比较				
收入				
男性	\$ 13 306	\$ 19 413	\$ 18 120	\$ 25 453
女性	\$ 7 718	\$ 9 567	\$ 7 813	\$ 14 710
支持工人阶级的态度				
男性	1.50	-0.83	-0.11	-2.15
女性	0.69	0.56	-1.23	-0.81
样本容量 ^a				
男性	183	51	94	170
女性	161	199	17	110
男性所占的比例	53%	20%	85%	61%
工会会员身份比较				
收入				
工会会员	\$ 16 043	\$ 13 540	\$ 20 807	\$ 20 500
非工会会员	\$ 7 945	\$ 11 394	\$ 15 447	\$ 21 301
支持工人阶级的态度				
工会会员	1.95	2.65	1.48	1.13
非工会会员	0.75	-0.15	-0.65	-1.857
样本容量				
工会会员	106	37	19	21
非工会会员	237	212	92	259
工会会员所占比例	31%	15%	17%	8%

^a 所有样本均加权计算。

提供证明,同时也没有为那种认为他们是工人阶级的一部分的主张提供显著地证明。第二,就争议类别 2 而言,几乎每一调查个案都完全是不确定的。因此,对于在相互竞争的定义之间进行判别这一问题来说,它们没有证实我们所持有的任一种假设,从而也就不允许我们对调查中的这两个定义进行辨别。

我的想法是,对于涉及争议类别 2 的那些结果存在两种最重要

的解释：第一，在以剥削为核心的阶级变量的构建过程中伴随所采用的可操作化标准而出现的问题；第二，阶级经历问题。

当然，把这种矛盾结果归咎于测量和可操作化上的问题是很容易的。测量问题的普遍性是社会科学研究中存在的问题之一，它怂恿研究者们回避谈论自己所遭遇的那些困难。然而我确实认为，把我们所观察到的某些异常同测量问题联系起来具有合理的理由。考察表 5.12 单元 3 和单元 4 的“边缘性工人阶级”类别，就能够看到这种理由的某些迹象。该类别中对体力—非体力劳动的划分显示出态度量值上的尖锐差别：边缘性白领工人（主要是白领监督者和半资格证书的雇员）的量值为 -0.50，而边缘性体力工人（主要是手工艺工人和从事体力劳动的监督者）的平均数值为 1.44。这似乎意味着类别 3 中的许多人真的属于公认的工人阶级类别，而类别 4 中的某些人或许属于公认的“中间阶级”。

在这些可能的分类问题中隐含着两个测量的难点。第一，存在一个对两种监督的区分问题，一种监督实际上是管理职能中的一部分，因而参与了最低层次的组织剥削，而另一种监督是有名无实的，它主要是上级命令的传达纽带。我们依靠一系列关于监督者对其下属能够做些什么的问题来指明组织资产剥削的这种最低层次的水平，并且主张监督者对其下属施加约束的能力是进行区分的重要界限。事实上，这也许并不是一种令人满意的说明问题的方式（当然，假定接受了组织资产和剥削的基本的概念地位）。或许对协调决策制定的某种形式的最低限度的参与也是必需的。如果对组织资产剥削使用更为严格的标准，被我们包括在“边缘性工人阶级”类别中的大多数蓝领监督者就将不再被看作是严格意义上的监督者，从而他们会被放在公认的工人阶级类别之中。这同样会导致将争议类别 2 中的一大部分人被重新归类为表中的单元 1 和单元 3。

可操作化的第二个问题关系到把手工劳动者看作是具有边缘性的技术/资格证书资产，从而把他们排除在纯粹的工人阶级之外。假如他们同样是监督者，那么他们应当被置于明确的非工人阶级类别之中。假如不以这种方式来看待手工劳动者，那么目前在单元 3

中的大多数个体就会位于单元 1 中,并且争议类别 2 中的许多人会出现在单元 3 中。这又会对这些单元中因变量的数值产生重大影响,而且会对从判别分析中得到的结论产生潜在的影响。

如果要对概念的可操作化进行评判,这些表格所显示的结果不可能全都是错误的结果。这些结果可能还反映了在阶级结构和阶级意识的关系中起作用的真实机制的突出特征。尤其是,我怀疑至少有某些结果显著地受到阶级经历这一问题的重大影响。争议类别 2 中大多数占据那些位置的人——占据在管理位置和监督位置之上的蓝领雇员——具有与公认的工人阶级类别紧密结合在一起的历史。在很多情况下他们的职业生涯是这样的,开始他们位于分类表中的单元 1,经过单元 3 逐渐转到单元 5,而他们通过家庭和朋
友而结成的社会关系很可能与工人阶级密切地联系在一起。同样,争议类别 1^①中有许多人——无产阶级化的白领雇员——可能具有与公认的“中间阶级”定位结合在一起的历史。实际上,这可能就是为什么即使他们更接近于公认的工人阶级而不是公认的“中间阶级”,他们在意识形态上支持工人阶级的姿态仍显著地低于公认的工人阶级。³⁰阶级意识并不发源于在某一时刻人们所处地位的关系特征。更确切地说,它是通过构成一个人生命历程的阶级经验的逐渐积累而形成的。从这种历程轨迹跨越了判别类型中的各个单元这一角度来说,他们可能会混淆他们自身的判别。

结 论

本章所进行的工作,始终是要为阶级结构概念的争论提供系统的经验研究的介入。从这项调查研究中可以得出两个基本的结论:

(1) 在关于普兰查斯对阶级结构概念构建的争论中,生产劳动

^① 此处的原文是争议类别 2,但是根据上下文判断,这里所说的应当是争议类别 1,也即表 5.1、表 5.6 等表格中的单元 2。——译者注

是辨别工人阶级和非工人阶级工薪收入者的适当标准,这一观点从来没有得到过证明。判别中除了不同类别加入工会的比例以外,在每一种情况下,争议类别都更接近于公认的工人阶级。至少就涉及的这种特定的判别而言,工人阶级的结构性定义,即他们是没有资格证书的非管理者的雇员,存在更多的经验支持。

(2) 在关于工人阶级的体力劳动定义的争论中,把这种划分看作是一种阶级区分的观点,几乎从没有得到过证明。无产阶级化的白领工人通常更像是无产阶级化的体力劳动者(即分析中公认的工人),而不像是非无产阶级化的白领雇员。不大明确的是,非无产阶级化的体力劳动工薪收入者应如何来看待,但无论如何,数据并不支持那种论点,即他们是工人阶级的一部分。

不用说,我们所探讨的这些数据和分析很难解决这些争论。我批评的那些观点的辩护者们有着种种可资利用的方法来进行答复。当然,首先他们能够拒绝对相互竞争的定义进行经验判别的全部工作,并主张定义是一种严格的惯例,因此严格地讲,对定义的判别是关于其逻辑一致性的问题。

其次,对经验判别的需要可以被接受,但是对于相互竞争的阶级概念的判别来说,本章经验调查中微观的、个体层次的逻辑可能会被认为是不合适的。如果这些概念要用来解释斗争与变革的历史道路,那么,可以认为,本章所探讨的数据在根本上并不适合当前的这一任务。这是一个严肃的批评,不能够不假思索地拒绝。对这一批评的答复是,即使阶级结构概念的核心被这种宏观历史和动力问题所预先占据,但是,毕竟在阶级结构中存在着的是现实的人,这些现实的人由于位于某一个阶级而非另一个阶级,因而以种种方式受到该阶级的系统影响。除非有人打算主张阶级对个人的影响是完全偶然的——也就是说,对于这些影响,没有什么系统的东西是根植于阶级结构本身的——那么本章所报告的结果必须加以解释,并且这些解释还必须与这种理论中所运用的阶级关系结构构图相一致。

再次,本章所采用的策略,其总体逻辑可以被接受,但是特定的经验指标和标准可能会被认为是存在缺陷的。一方面,可以主张,相互竞争的阶级定义的可操作化过程是有缺陷的,因而不能为恰当性检验提供基础;或者换句话说,因变量的选择和测量可能是不令人满意的,因而基于那些变量的结论是没有得到证实的。

在对工会成员身份的讨论中,在对非生产劳动的争论中,以及在将以剥削为核心的阶级概念进行可操作化时我们对监督和手工艺劳动问题的考察中,我们已经遇到过这一对判别标准变量的选择问题。这些批评意义重大,备选的可操作化方法和变量能够产生完全不同的结果,这种情况总是有可能的。然而,在这些指责中,提供证据的责任要落在批评者的身上:他们必须展示,无论是相互竞争的阶级概念还是判别标准,其备选的衡量方法事实上确实产生了不同的结论。此外,如果备选的衡量方法的确产生了不同的结论,这种差异的事实本身必须得到结构性的解释:根据所使用的特定衡量方法而产生不同的判别结果,其中起作用的机制究竟是什么?³¹

最后,经验分析的结果可以被接受,但是从这些结果中得出的结论可能会被认为是缺乏根据的。我们所讨论的结果中,没有任何一个结果的理论内涵是完全明确的,从而能够使那些似是而非的备选解释完全不会出现。例如,在我们所探讨过的各种判别中,在数据上有明显的证据表明,位于表 5.11 的单元 2 这一争议类别中的人们在意识形态上不同于公认的工人阶级,尽管他们更像是工人阶级而不像是公认的“中间阶级”。普兰查斯观点的辩护者可能会做出这样的反应,对他们相对更接近于工人阶级的解释是,这是因为,在美国,从整体来看,工人普遍受到小资产阶级意识形态的影响,从而出现普遍与非工人阶级没有明显差别的倾向。这样,争议类别就可以被看作是吸引工人最接近的那一部分新小资产阶级。数据的历史背景可以被用作解释这样一个问题的基础,即这些结果如何能够与所讨论的阶级概念相一致。

这些种类的备选解释提出了历史研究和比较研究的需要,以深

化我们已探讨过的概念判别。例如,如果判别结果在各个国家中基本上是一致的,而这些国家的工人阶级要比美国的工人阶级更具有阶级意识、更易于动员和组织,那么它就会削弱上面所提出的那种批评。另一方面,如果这种判别在具有不同历史背景的社会中看上去极为不同,那它就意味着我所得出的结论需要加以修正。

需要进一步研究的疑问和议题

我通过这一分析所要强调的是,概念要绝对正确是不可能的。判别总是发生在各种相互积极竞争的概念之间,发生在那些试图把握同一理论对象的竞争对手之间。因此,本章所建立的结论暂时是必要的,这既是因为对于我提出批评的那些概念,其辩护者在此后的研究和争论中或许会提出有力的答复,也是因为对于我所提出的概念构建,或许在未来会产生新的选择。因此,要讨论的最后一个议题是,我们所探讨的判别分析是否对未来的这种概念阐述提出了某种方向。数据中的异常是什么?哪些结果指出了进一步的概念研究中的需要?这些不明确和不固定的目标分为两类:其一,确定工人阶级的标准这一问题,其二,以经历为基础的阶级概念和以地位为基础的概念之间的选择。

确定工人阶级

尽管我觉得在对工人阶级定义的争论当中,经验证据最为支持以剥削为核心的概念,但分析中的许多结果都表明,某种进一步的精炼是有必要的。首先,有迹象表明资格证书剥削标准的逻辑需要进一步的研究。对于阶级结构的体力劳动—非体力劳动定义的判别中的不确定性,尤其是围绕着把手艺劳动者看作是边缘性的资格证书剥削者等问题当中,这个议题扮演着极其重要的角色。

在阶级结构分析中,技术/资格证书资产的地位问题的核心,是缺乏与资格证书的所有权相联系的清楚合理的标准。资本的所有权同雇主和雇员之间的社会关系相一致;封建社会下劳动力资产的

所有权同领主和农奴之间的社会关系相一致；对组织资产的实际控制同管理者和工人之间的权力关系相一致。但却不存在哪种关系同资格证书资产剥削相一致。这正是导致下列问题的原因之一，即为什么同其他资产相比，根据这种资产将人们明确地置于阶级地位之上似乎显得较为武断，为什么在如何看待手艺劳动者的问题上存在着特别尖锐的问题。为了减少在阶级分析中资格证书资产剥削概念操作的随意性，有必要进行进一步的理论澄清。

阶级经历

本章我们探讨的所有判别，都是在阶级结构的位置定义 (positional definition) 之间的判别，即基本上围绕人们在阶级关系中定位的静态特征 (static characterizations) 的定义之间的判别。然而，对体力劳动定义进行判别的结果显示，阶级经历的存在可能对观测结果产生重大影响。

从根本上说，我相信阶级经历的概念要比地位的概念更可取。关于利益的想法对拥有那些利益的社会成员而言总是暗含着某种时间范围。因此，以剥削为核心的利益——它构成了定义阶级的基础，必须被看作是具有时间维度的。一个被剥削的学徒的阶级地位，如果这个学徒知道他或她将成为工匠师傅与永远不会成为师傅相比是完全不同的，因为与这种剥削相连的实际利益将会不同。无产阶级化的白领职位，如果它是预备的管理职位，那就因此而不能被看作是那些不具有这种职业历程的无产阶级化的职位具有相同的阶级关系定位。

阶级结构内的这样一种经历的概念，意味着特定位置的阶级特征就其可能性而言必须以双重意义来看待。第一，正如我在第四章对阶级构成的论述中已经强调的那样，一种地位的关系属性并不严格地决定阶级的结局，而只是各种结局可能性的趋势。我们现在可以加入第二重意义，即阶级是一个可能性的概念：一种地位的关系属性，随着时间的推移只是决定着其占据者在关系中的定位的可能性。在某些位置上，占据者将停留在具有相同关系属性的位置之上

的可能性极高。如果发生偏离,那它就应当归因于相对于这些位置本身影响的偶然性因素。³²在另一些位置上,就其关系属性而言变动的可能性较高。还有一些位置,其结局可能是相对不确定的。³³

这种经历的重要性并不意味着关于阶级结构的地位观点就不重要。实际上,即使为了说明阶级关系的时间维度,也必须能够对与各种可能性相联系的分析对象的特征进行阐述。除非管理位置就阶级而言被理解为在结构上与非管理位置不同,否则就没有必要把向这些位置的变动看作是阶级经历的问题。因此,在一定意义上本章所做的这种对阶级地位的分析,是对阶级经历方法进行探讨的逻辑先决条件。不过,对“阶级结构”的完整说明——在这里阶级结构意味着要指明与剥削相联系的利益产生的过程,必须包括对这些具有可能性的经历进行某种形式的确认。³⁴

尽管对概念的相互竞争的定义的判别是科学工作的一个至关重要的方面,但这种判别并不是科学研究的最终产物。对概念并不仅仅是提出、塑造和改造,还要对其运用。从根本上说,对定义的正确性有所担心的地方是,一方面,我们在建立社会运行的一般理论当中要运用这些概念,另一方面,我们需要这些概念以从事各种具体的经验调查。对这样运用以剥削为核心的阶级概念的探讨是本书剩余部分的基本目标。

注 释

1 为了方便起见,本章中我始终在同“非工人阶级工薪收入者”这一表述互换的角度来使用“中间阶级”这一表述,即使我们将要讨论的那些理论家并不一定采用了这一术语。比如,普兰查斯使用“新小资产阶级”这一术语来描述非工人阶级工薪收入者,而我更偏爱“矛盾定位”这一表述。

2 我曾探讨在我早先对矛盾定位的概念构建和当前框架之间同样进行经验判别的可能性。这样做所存在的问题是,工人阶级的两种定义相互交叉的部分如此之多,以至于难以进行经验比较,并且非常容易陷入所采用的在经

验上进行可操作化的细枝末节。以本章所采用的可操作化为基础,在剥削概念下被归类为工人阶级的个体中,有 93.5%在我早先进行的概念构建中也被归类为工人阶级;在我早先的方法下被归类为工人的个体中,有 96%在剥削概念下被归类为工人或边缘性工人。因此,剥削的概念构建并没有在经验上明显地打破早先的分析,而是对早先所使用的标准的再一次理论构建。严格来说,在对这两种概念的经验差别估计的探索分析中,就其相对优点而言,结果是完全不明确的。由于只有一小部分涉及有争议的类别,以及结果对所使用的可操作化标准的细微变化的敏感性,因此我不确定这些结果是否反映了两个概念构建过程中经验力量的实际差别。

3 根据这种形式的经验判断所得到的结论,其暂时特征对于定义的争论问题显然并没有什么特殊之处。对命题的所有经验“检验”都是暂时的,这是因为前面指出的令人混淆的机制可能是存在的。

4 参见第二章注释 36。

5 在这整个讨论过程中,我将按照标准统计学的意义来理解“因变量”,即使这一术语通常意味着“原因”(自变量)与“结果”(因变量)之间的极为严格的区别。这与马克思主义中更为“辩证的”因果关系的观点是相悖的,在马克思主义中,结构与实践之间的交互作用是关注的核心。

6 无论如何,普兰查斯和其他采用他分析阶级结构的一般方法的理论家,再加上采用体力劳动定义的理论家,都毫不犹豫地将阶级用在对个人层次的过程的解释当中。尽管普兰查斯避免使用“阶级意识”这一术语,但他仍主张行为人所持的意识形态由他们在社会生产关系中的定位所系统地塑造。即使这不是他关注的核心,他仍然反复声明阶级对于个人的主观性与实践的意义重大,因此,对他的解释目标而言,根据这些术语进行比较并不是“不合适的”。

7 关于阶级意识问题的更全面的主要讨论,参见后面的第七章。

8 对调查的马克思主义式的批评典型地造成了此类争论,“居统治地位的”资产阶级意识形态,很可能在类似于访谈这种原子化的、承受权威负担的环境下得到更为系统的加强。然而,误差将会按此方向出现,这一点是不明显的。指向资产阶级立场的压力在工人阶级协会这种群体性环境中可能更为强大,这不是不可想象的,而单个工人在匿名、秘密的访谈安排下表达“离经叛道的”观点可能会感觉自如。我猜想通常的假设很可能是正确的,但是它需要被证实,而且据我所知还没有得到证实。

9 对(2)的反馈是彻底的“阶级妥协”的反馈,它宣称工人与资本家在冲

突中都不应该占据优势地位。由于这一原因,它在量表中被赋值为0。

10 这一简单的附加的程序假定,在建构量表时,所有这八条都应当被赋予相同的权重。当然,还存在着对量表中的变量分配权重的令人感兴趣的统计方法(例如因素分析)。我在当前背景中选择了更为单纯的方法,因此量表度的意义将相对明晰。

11 对于许多主流社会学来说,阶级认同就是阶级意识。我在此的分析并没有过分强调这一点,不是因为它就其本身而言是马克思主义理论中关于意识的这一显著尺度,而是因为它已经在社会学文献中得到了极大的重视。关于从非马克思主义角度看待阶级认同问题的最佳评论,参见玛丽·杰克曼和罗伯特·杰克曼,《美国的阶级意识》,伯克利,1983年。

12 杰克曼夫妇(同上)认为,阶级认同的封闭分类问题要优于开放式问题,因为封闭分类向受访者指明了“阶级”一词的含义,这是十分必要的。我们所采用的设计方式试图抓住每种策略的优点,因为受访者首先被允许说他们认为自己不属于任何一个阶级,而且只有在那之后才被要求在封闭的类别清单中选择一个阶级身份。

13 对于在这些分析中所采用的变量构建过程的一个更加详细的讨论,参见附录Ⅱ。

14 在这一说明中“不必自己工作”的表述在概念上是重要的。其要点在于资本家拥有足够的资本,以至于他们在根本不工作的情况下至少也能够获得社会平均标准的生活——他们能够完全利用他人的劳动再生产出自身及其家庭。这并不意味着资本家总是无需工作——无需参与社会生产劳动,他们只是不必工作就可以获得社会平均标准的生活。

15 根据生产的资本密集度,雇员的确切数量可以显示出他是一个小雇主——必须与雇员一起工作的雇主——或者是一个彻底的资本家。为了考察小雇主确实参与企业生产工作的程度,获得小企业内部劳动分工的数据一直是值得做的,但我们没有收集这种信息。

16 在剥削关系的说明中对职业名称的使用,从而它作为标准进入对阶级定位的阐述,是对我早先工作的一个背离,在那时,我坚持“职业”概念指明了在劳动的技术分工下的位置,而不是在劳动的社会分工下的位置。详见我的论文,《阶级与职业》,载《理论与社会》,1980年,第9卷,第1号。概念的转变基于这样一个主张,在“资格证书私有”的条件下,在一个被技术性界定了的地位上的任职,意味着特殊种类的剥削关系。当然还有这样的情况,由于资格证书剥削只是资本主义社会中几种剥削关系中的一种,它们具体地结合在

一起共同决定着阶级结构,因此职业名称本身并不构成独特的阶级。

17 例如,在美国官方普查的职业代码中,负责医院入院部门的人——“准入人员”——根据其三位数的职业代码被归类为“接待员”,这一条目还包括在办公室中迎接客户的人。我们的样本中有一位准入人员(这也是为什么这个案例引起我们注意的原因),她是曾有 25 年所谓医院经验的注册护士,对她来说“接待员”职位代表着大幅度地升职。起初我们认为把她归类为接待员是一个代码错误,然而当我们进一步调查此事时,我们发现事实上这是《职业名称词典》将她的工作进行分类的方式。

18 此例中所使用的“自主”标准,并不是因为这种自主权被看作是一种剥削资产,而是因为它被视为一种指标,由拥有高学历资格证书的人所占据的销售和文职人员确实是半专业的要求资格证书的职位。

19 这整个结构是后面的章节中考察的对象。

20 此变量的准确编目参见附录 II。应当注意的是,特定的职业名称是否可能参与商品的生产,这一点并不总是明确的。例如,一位电脑专家可能参与公司的财务事务或生产本身(或者二者兼有)。因此,我最初将职业编为三类:生产性的,不确定的,非生产性的。这使得为或多或少受到限制的生产劳动构建操作变量成为可能。正如事实所证实的那样,没有一个统计结果在根本上依赖于我们是否使用有限制的还是无限制的的职业分类,因此,我在本章将始终依靠限制性更强的非生产劳动的定义(即不确定的职业将被视为是生产性的)。

21 这与此前所阐述的一般方法论的看法一致,即经验判别总是存在于相互竞争的概念或假设之间,而不是直接存在于命题与“真实世界”之间。

22 对这一设计的全面描述,可以参见罗伯特·M. 格罗夫斯,《两个电话样本设计的一个经验比较》,载《市场研究杂志》,1979 年,第 15 期,第 622—631 页。

23 在瑞典的受访者中,有 60%反馈了最初邮寄的调查问卷,有 27%经电话提醒之后反馈了第二次邮寄的调查问卷,有 13%通过电话访谈。

24 见罗伯特·M. 格罗夫斯和罗伯特·L. 卡恩,《电话调查》,奥兰多,佛罗里达,1979 年。

25 我最好的估计是,这种误差的大部分应归因于对参与调查的拒绝。那些最初拒绝参与,但在电话追踪后同意参与的人(占最初拒绝者的 30%,或者占最终样本的 9%),其教育与职业分布更接近官方普查数据。假如“改变主意的拒绝者”有可能具有位于最初的参与者和没有改变主意的拒绝者之间的统计特征,这就表明,与参与者相比,在拒绝参与调查的人们之中存在着较低

比例的地位较高的个人。我不知道为什么教育程度较低并且地位职业较低的人,与调查研究中心开展的其他领域的电话调查相比,更有可能拒绝参与这一项调查。

26 技术上来说,获取这一等式中各项估计值的最简单的方法,是去分析使用虚拟变量回归等式所涉及的判别。如果 W 是表示公认的工人的虚拟变量, M 是表示公认的“中间阶级”(在回归中暂时不考虑适当的争议类别)的虚拟变量,那么我们需要做的全部,就是估计下面的回归等式:

$$Y = a + B_1(W + M) + B_2(W - M)$$

经过简单地重新整理可以显示:(a)如果争议类别落在两个公认类别之间,那么系数 B_1 就等于差距之间的差距的两倍,(b)如果争议类别不位于公认类别之间,那么系数 B_2 就等于差距之间的差距的两倍。(这种变化——其中参数检验了假说——的原因是,我们对原始差距的绝对数值感兴趣,并且,根据争议类别是否落入公认类别之间,要么是 B_1 ,要么是 B_2 ,两者中只有一个是检验它的合适的系数)。从而,这些回归参数的标准误使我们能够计算上面等式的 t 统计量。我感谢罗伯特·豪塞和查尔斯·哈拉比向我说明进行这些检验的简单方法。

27 既定的变量在区分工人阶级与公认的非工人阶级上的失败,可能归因于以下几点:操作变量可能是理论变量的不好的衡量;理论上的期望,即考虑到这一理论变量公认类别应当不同,这一点可能是不正确的;或者公认类别实际上是与众不同的阶级这一主张是错误的。

28 工人阶级与争议类别之间差距的 t 统计量是 1.44,根据单侧检验其发生概率是 0.75,而差距之间的差距的 t 统计量是 3.1,发生概率是 0.001。

29 值得注意的是,此处所考虑的关于两种工人阶级定义的争论,对女性阶级定位的评估具有重要影响。根据普兰查斯的定义,属于劳动力的全部女性中,只有 15% 位于工人阶级;根据以剥削为核心的概念,这一数字超过 60%。

30 公认的工人与争议类别 1 之间的距离在男性中比在女性中更大(见表 5.15),此事实证明了这种解释,这是因为,在各个方面,无产阶级化的白领女性更不大可能经历同公认的“中间阶级”类别相联系的阶级经历。

31 即使有人拒绝将调查方法视为获取有关阶级意识的信息的有效技术,仍然有必要解释为什么调查结果证实了它们在此类分析中起作用的方式。如果调查结果像某些评论家所表示的那样是完全“没有意义的”,那么在判别分析中所采用的结构性类别之间就不应该出现系统性的巨大差距。这至少需

要这些结果的一种备选解释，一种证明由数据所得出的这些结论是错误的解释。

32 这意味着能够区分由职位本身的性质所引起的流动性——例如它们嵌于职业阶梯之上——和应归于职位以外因素的作用而产生的流动性。一场战争能够产生巨大的流动性，从而影响了位于工人阶级地位的个人仍属于工人阶级的事后可能性，但是，这不应当归因于工人阶级地位本身的结构属性。尽管理论上一个人可以在流动性的内在和外在来源之间做出这种区分，但实践中把它们进行分类在经验上常常是不可能的。

33 还有一个复杂状况我在此将不做探讨：可能性本身可能随着时间的推移而随社会结构的变化而变化。

34 从广泛的马克思主义倾向对这一问题进行的重要探讨，参见丹尼尔·贝尔托，《阶级结构和个人的命运》，巴黎，1977年；对于许多相同论题的非马克思主义讨论，参见 A. 斯图尔特、K. 普兰迪和 R. M. 布莱克本，《社会分层与职业》，伦敦，1980年。

6 当代资本主义阶级结构 ——瑞典和美国的比较

本章我们将运用以剥削为核心的阶级关系的概念构建来探讨一系列涉及发达资本主义社会阶级结构的经验问题。尽管我们要在许多地方检验形式假说,但本章绝大部分将主要是对特征的描述。阶级结构几乎从没有得到过马克思主义角度的系统化的经验研究,也没有人使用过本书详述的以剥削为核心的阶级概念。因此,改进我们对阶级结构的描述性构图具有某种重要性,这是因为这个概念涉及马克思主义者所研究的如此之多的不同类型的问题。这将是我们在此的基本目标。

数据分析将以美国和瑞典之间的系统比较为主。在高度发达的资本主义国家的家族中,瑞典和美国代表着一种重要的对比。一方面,它们在经济上的很多方面都颇为相似:它们具有大体相同的科技发展水平,非常相似的平均生活标准,工业生产几乎没有国家所有制。另一方面,在政治上它们在很多方面是两极对立的。据估算,作为国家政策的结果,在所有发达资本主义国家中瑞典的实际

收入(税后和转移支付后)的不平等程度是最低的,而美国却是最高的一。如果我们考察收入最高的五个百分点的实际收入和最低的五个百分点的实际收入之间的比例,20世纪70年代早期瑞典的数字只有大约3:1,而在美国是13:1。²瑞典被政府直接雇佣的非军事劳动力的比例,高于其他任何发达资本主义国家,超过了40%,而美国可能是最低的,低于20%。在政治上,瑞典由社会民主党统治的程度是所有资本主义国家中最高的,而美国则最低。因此,我们有了经济基础大致相似而政治“上层建筑”极端不同的两个国家。从马克思主义的视角来看,这是一个探讨阶级结构问题及其重要意义的肥沃地带。

在第七章我们将主要集中于阶级结构对阶级意识的重要影响的探讨。本章关注的焦点将是阶级结构本身。研究将始于对劳动力在阶级间的基本分布的考察。注意力将放在这种阶级分布同性别、种族、产业部门、组织雇佣的规模和政府之间的关系。因此,随后的一节将试着以各种方式分解阶级结构中观测到的差别并解释这些差别。接下来的一节将把关注焦点从作为分析单元的个人转向家庭。其基本的问题是在阶级结构中家庭是如何分布的,对家庭中的阶级多样性问题尤其予以关注。最后,本章将以对瑞典和美国阶级结构和收入不平等之间的关系所做的考察作为结论。由于在整个分析中所使用的阶级概念是根植于剥削概念的,因此我们的阶级定位与收入矩阵之间应当存在着一种直接的关系。

阶级分布

在考察这些数据之前,需要对可操作化做出简要说明。一般来说,我们在对阶级结构概念的可操作化中所使用的标准,在我们所研究的两个国家里是完全相同的。唯一的例外是对“资格证书”资产的说明。由于不同类型的资格证书与劳动市场的关系的历史演变,以及既定的学校证书,在每一个国家都有其独特含义,因此在阐释这种导致剥削产生的资产时机械地采用相同的形式理论程度

(the same formal academic degrees)是没有理论意义的。另一方面,如果对不同的国家采用不同的资格证书作为标准,那就存在降低这些数据的严格可比性的巨大风险。从理想上说,有人会希望对劳动力本身的技术不足进行某种直接测量,但我对它应该如何测量确实没有一个明确的想法,这些数据肯定都不能可靠地用于这种测量。³

为了对这种种所关注的问题进行权衡,看上去改变瑞典的资格证书资产分析的操作标准似乎是可取的。对于那些要求具有大学学位证书的职位(见前一章表 5.3. III),我们没有用大学学位作为区分不同层次的资格证书资产的主要标准,而代之以高中学历作为标准。尽管瑞典在这方面可能正在变得更像美国,但是直到最近高中学历在瑞典依然是比在美国重要得多而且有价值得多的证书。只有很小比例的人继续上大学,因而大学学历对于许多高级技术职位并不被认为是必需的。⁴

对结果的阐述,最后有一个更受偏爱的说法。在大量千头万绪的统计图表上耕作,可能常常是一项单调繁重的事务。当前情况下这一困难变得更加严重,这是因为,所使用的阶级分类的复杂性——总共有 12 类,和这种分类的逻辑结构——一个矩阵,会使得对结果的表格式陈述更加繁琐。因此我采用了以下策略:本章各种主要论题的完整数据表格,被放在了附录 III 中。在本章的主要部分,我将用各种方式整合并简化阶级分类,调整这些表格以适应我在文中希望强调的描述性的概括。

总体阶级分布

现在让我们转向数据分析。表 6.1 提供了瑞典和美国属于劳动力的人在阶级中的分布。两国阶级结构的主要轮廓非常相似。除去在阶级构成的模式和社会不平等的程度上它们存在巨大差别以外,两国之间人口在阶级结构中的基本分布并没有引人注目的变化。两国工人阶级都是数量最大的阶级,大约占劳动力的 40%。

如果我们加上对组织或技术资产拥有最低限度控制的这种矛盾定位,这个数字在每个国家都增加到了大约 60%。在两国,资产阶级和小资产阶级构成劳动力的一个很小的部分:两国中大约 5%~7%是纯粹的小资产阶级,另有 5%~6%是小雇主,不到 2%是完全意义上的资本家。

表 6.1 运用以剥削为核心的阶级概念,劳动力在阶级矩阵中的分布^a

所有者		生产资料资产			
		非所有者(雇佣劳动者)			
1. 资本家	美国 1.8%	4. 专家管理者	7. 半资格证书 管理者	10. 无资格证书 的管理者	+
	瑞典 0.7%	美国 3.9%	美国 6.2%	美国 2.3%	
		瑞典 4.4%	瑞典 4.0%	瑞典 2.5%	
2. 小雇主	美国 6.0%	5. 专家监督者	8. 半资格证书 监督者	11. 无资格证书 的监督者	组织 资产 +>0
	瑞典 4.8%	美国 3.7%	美国 6.8%	美国 6.9%	
		瑞典 3.8%	瑞典 4.0%	瑞典 3.1%	
3. 小资产阶级	美国 6.9%	6. 非管理者 专家	9. 半资格证书 工人	12. 无产阶级	-
	瑞典 5.4%	美国 3.4%	美国 12.2%	美国 39.9%	
		瑞典 6.8%	瑞典 17.8%	瑞典 43.5%	
		+ >0		-	
技术/资格证书资产					

美国: N=1487

瑞典: N=1179

^a 属于劳动力的有工作的人的分布,因此排除了失业者、家庭主妇、领抚恤金的人,等等。

^b 对于此表中资产的可操作化标准,见表 5.3。

尽管这两个社会阶级结构的基本轮廓相似,还是有某些差别值得注意。首先,尽管两国中位于严格意义上的管理职位(包括组织政策的决策制定的职位)的人在劳动力中的比例大致相同——11%~12%,但美国的监督者的比例大大高于瑞典:美国是 17.4%,而瑞典是 10.1%。对于那些不拥有真正的资格证书资产

的人,这一差别尤其突出。非专家监督者在美国占劳动力的13.7%,而在瑞典只有6.3%。本章下一节我们将试着解释两个阶级结构间的差别,在那里我将对两国在监督程度上的这一差别提供某种解释。目前要注意的是,在美国工作看上去似乎比在瑞典要受到更多的监督。

两国间差别的第二点是工人阶级。尽管两国工人阶级都是最大的阶级,但在瑞典更大一些。如果我们把拥有半资格证书的工人和纯粹的无产阶级(分类表中的单元9和单元12)结合起来看,瑞典的工人阶级大约要比美国多出九个百分点(61.3%对52.1%)。后面我们将会看到,这一差别大部分可归于美国较高级别的监督。

第三,如果我们只查看那些具有高级资格证书/技术资产的人——各类专家——在瑞典有相当高的比例完全处于管理机构之外:45%的瑞典专家不拥有组织资产,相比之下美国只有31%。这一现象的原因并不是瑞典具有较少的专家管理者和专家监督者,相反,在瑞典这种职位上的人稍多于美国。确切地说,其原因是瑞典具有更多的非管理的专家——大约是美国比例的两倍。

最后,尽管两国劳动力中的大多数都是雇佣劳动者,但美国自我雇佣者的比例稍多,占14.7%,相比之下瑞典为10.9%。⁵如果我们加上那些过去曾经是自我雇佣者的雇佣劳动者——在美国是13.8%而在瑞典是6.7%,那么具有直接小资产阶级经验的劳动力所占的比例,美国要比瑞典大得多:28.5%比17.6%。尽管对这两个社会中的大多数人来讲,成为一个资本家很大程度上仅仅是一个幻想,但在美国有更多的人至少曾试图成为一个自我雇佣者,这有可能会有重大的意识形态后果。

阶级和性别

和预料的一样,在瑞典和在美国,男性和女性之间的阶级分布都截然不同(见表6.2)。在两国中,属于劳动力的女性在工人阶级

中都不成比例,而男性在剥削阶级的地位中,特别是在资本家阶级和管理职位上是成比例的。其结果是,在这两个国家,女性构成工人阶级中的明显多数:全部工人中女性超过了60%。即使我们把拥有最低资格证书的雇员类别——它包括了大多由男性占据的许多高技术手工艺职位——加到“纯粹的”工人阶级之中,情况仍然

表 6.2 性别分类中的阶级分布:美国与瑞典^a

阶级类别	阶级内的性别分布				性别中的阶级分布			
	美国		瑞典		美国		瑞典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1. 雇主	69.7	30.3	83.1	16.9	10.1	5.2	8.2	2.1
2. 小资产阶级	50.3	49.7	75.7	24.3	6.4	7.5	7.3	3.0
3. 管理者	67.6	32.4	77.5	22.5	15.5	8.6	15.2	5.5
4. 监督者	60.9	39.1	63.9	36.1	18.8	14.2	11.5	7.4
管理者与监督者合计	63.7	36.3	71.0	29.0	34.3	22.8	26.7	12.9
5. 非管理者专家	47.7	52.3	56.1	43.9	3.0	3.9	6.8	6.8
6. 技术工人	73.6	26.4	63.4	36.6	16.6	7.1	20.2	14.8
7. 工人	39.5	60.5	39.8	60.2	29.0	52.8	30.9	59.6
工人与技术工人合计	47.5	52.5	46.6	53.4	45.6	59.9	51.1	64.4
总体合计	54.3	45.7	56.0	44.0				

^a 完整数据见数据附录(附录Ⅲ)中表Ⅲ.1。

^b 阶级类别是表 6.1 中完整阶级分类的整合,整合方式如下:雇主=1,2;小资产阶级=3;管理者=4,7,10;监督者=5,8,11;非管理者专家=6;技术工人=9;工人=12。

一样,两国工人的大多数是女性。仍然存在许多马克思主义观点中的那种观念,即工人阶级主要由男性制造工人构成,已经不再成立了(如果有人采用此处所提出的阶级概念的话)。

从性别中的阶级分布这一相反的方向来查看分布,在瑞典和美

国两国,全部男性中大约有 1/3 是明显的剥削者(管理者、专家和雇主),相比之下女性只有 1/5。属于劳动力的女性中,有一半以上是工人阶级,相比之下男性只有大约 30%。

表 6.2 的结果中,有一项是此前没有预见到的,即阶级分布中瑞典的性别差异的程度大于美国。实质上,与美国相比,瑞典阶级结构中的每一个具有剥削特权的职位上,女性都具有较低的数字。在瑞典,男性雇主的百分比,比女性雇主高出 3.9 倍,而这个数字在美国只有 1.9 倍;男性专家管理者或半资格证书管理者的百分比是占据这些职位的女性的 4.8 倍,而美国男性的数字只超出 2.8 倍。按照大多数关于瑞典的“开明”社会民主政治的普遍见解,我曾预料瑞典阶级分布中存在较少的性别偏见,但至少根据这些数据来看,情况显然并非如此。

尽管对男性和女性被有差别地归入阶级的现实过程的彻底研究超出了当前分析的范围,我们还是可以通过着眼于各年龄段男性和女性的阶级分布来获得对这一过程的第一印象。表 6.3 显示,在美国,属于工人阶级的女性的比例在 21 岁和 65 岁之间的不同年龄组中并没有实质性的变化。另一方面,男性中有明显的年龄结构:属于工人阶级的比例在中年之前呈下降趋势,而后在年龄更大的人当中稍有上升。在美国,男性和女性管理者的年龄分布的差异更加突出:如果我们的视线从职业初期移动到中期,男性成为管理者的比例在逐渐增加,相反,从 21 岁至 25 岁年龄组到 56 岁至 65 岁年龄组,管理职位上女性的比例呈现单调下降的趋势。在瑞典,男性和女性的差别并不像美国那样鲜明,但还是存在基本相似的模式:在管理职位上,男性呈现出一种比女性清晰得多的年龄轮廓,从 21 岁至 25 岁年龄组的 7.8% 上升到 36 岁至 45 岁年龄组的 19%,相比之下女性几乎没有变化,两个年龄组大约都是 5%。

性别分类下的这些不同的年龄—阶级数据表明,从工人阶级的位置到管理职位的升迁,男性比女性具有大得多的可能,尤其是在职业生涯的早期和中期阶段。当然,表 6.3 所显示的模式是职业模

表 6.3 年龄—性别分类下的阶级分布^a

	男性和女性的百分比			
	工 人		管理者	
	男 性	女 性	男 性	女 性
I. 美国				
21 岁以下	36.7	69.0	8.8	2.7
21—25	35.3	51.5	12.9	12.7
26—35	21.4	48.5	17.4	10.5
36—45	23.9	51.0	20.4	8.5
46—55	30.5	53.6	16.1	6.1
56—65	36.5	59.1	10.0	5.9
65 岁以上	41.8	47.9	12.3	11.0
II. 瑞典				
	男性和女性的百分比			
	工 人		管理者	
	男 性	女 性	男 性	女 性
21 岁以下	61.1	73.1	2.8	3.8
21—25	40.3	75.0	7.8	5.4
26—35	27.3	45.7	17.0	7.1
36—45	25.2	54.3	19.2	4.7
46—55	27.0	66.4	18.3	4.7
56—65	31.5	68.8	12.0	3.8

^a 完整数据,见附录Ⅲ表Ⅲ.2。

式、阶级结构的改变和劳动力参与率的变化共同作用的综合结果。例如,年龄与居管理职位的男性的比例之间的曲线关系应当如何来解释呢?这不大可能是那些管理者在他们职业生涯最后的阶段被降职的结果。相反,有人可能会猜想,这反映着两种因果过程的共同作用:其一,升职到管理职位上的职业经历发生于男性职业生涯的前半段,所以在他们职业生涯的后半段,从非管理者升职到管理者变得相对较少;其二,历史代际推动,它使得成为一名管理者的可能性随着时间的推移而增加(因为管理职位的相对数目在扩大)。第一种趋势意味着管理职位上的男性的比例随着年龄的增长而增

加(尽管是中期之后比例在下降);第二种趋势则意味着管理职位上的男性的比例随着年龄的增长而减少。这两种趋势的结合产生了表 6.3 中的曲线关系。考虑到这种综合关系,要最终证明这样一种观点,即这张表格中所观察到的男性和女性的不同结果主要是在升迁过程中性别歧视的结果,就不是一个简单的统计任务了。不过,作为一个临时性的结论,说它对阶级分布中的性别差异是一个重要动因,似乎是一个可靠的假设。

阶级和种族

由于瑞典社会具有单一的种族,因此不可能用手头的数据来探讨瑞典的阶级和种族问题。因此,表 6.4 只提供美国的数据。阶级分布中的种族差异模式,如果有什么不同的话,那它要比性别差异模式更为明显。59%的黑人属于工人阶级,相比之下白人只有 37%;在另一极端,大约 16%的白人是雇主或小资产阶级,相比之下黑人只有不到 3%。如果我们用性别加以细分,这种种族差异更为明显:属于劳动力的黑人女性,有接近 70%属于工人阶级,相比之下白人男性只有 27%,同时白人女性和黑人男性位于两者之间,大约都是 50%。

表 6.4 美国阶级和种族分布^a

阶级类别 ^b	种族和性别类中的阶级分布					
	白人			黑人		
	男性	女性	合计	男性	女性	合计
1. 雇主	11.1	5.7	8.7	0.0	1.4	0.7
2. 小资产阶级	6.4	8.9	7.5	3.7	0.0	2.0
3. 管理者	17.0	9.5	13.6	8.0	6.3	7.4
4. 监督者	18.3	15.0	16.8	15.1	11.6	13.4
管理者和监督者合计	35.3	24.5	30.4	23.1	17.9	20.8
5. 非管理者专家	3.0	4.4	3.6	4.0	2.6	3.4

续表

阶级类别 ^a	种族和性别类中的阶级分布					
	白人			黑人		
	男性	女性	合计	男性	女性	合计
6. 技术工人	16.7	6.9	12.4	21.4	9.7	15.4
7. 工人	27.4	49.7	37.3	47.8	68.5	59.1
工人和技术工人合计	44.1	56.6	49.7	69.2	78.2	74.5
加权样本数	648	517	1 165	71	78	149

^a 完全数据参见附录Ⅲ,表Ⅲ.3。

^b 阶级类别是表6.1中完整阶级分类的整合,整合方式如下:雇主=1,2;小资产阶级=3;管理者=4,7,10;监督者=5,8,11;非管理者专家=6;技术工人=9;工人=12。

将这些性别结果结合起来考虑,我们可以从这些数据中得出两条有力的结论。第一,按照阶级来讲,白人男性明显处于具有高度特权的地位。大约每六个白人男性就有一个是资本家或者是专家管理者,也就是说,处于那些属于支配阶级一部分的阶级定位或者那些与支配阶级紧密相连的阶级定位。如果我们加上其他类的管理者和专家,属于劳动力的全部白人男性,有超过1/3位于稳固的剥削阶级地位。

第二,当代美国资本主义中的工人阶级,主要是由女性和少数民族所构成。我们已经注意到,美国工人阶级中60.5%是女性。如果我们再加上黑人男性,这个数字接近2/3。任何要发动工人阶级的政治策略都必须把这一人口统计结构考虑进去。

阶级和经济部门⁶

从历史上说,马克思主义者倾向于把工人阶级同工业生产看作是一体的。我们已经看到,这种认识在某些工人阶级定义,如普兰查斯的定义当中受到推崇,它实际上把工人阶级限制于产业劳动(即生产劳动)的范围内。

本书所提出的阶级结构的概念构建,没有把工人阶级与产业生产从定义上联系起来。然而在瑞典和美国仍然存在这种情况,即产业生产,或者我所说的加工业部门(沿用约阿希姆·辛格曼所采纳的用法),仍然是工人阶级的核心:在瑞典全部工人的近42%,在美国全部工人的41%受雇于加工业部门(见表6.5)。⁷如果算上技术工人,从而形成一个扩大化的工人阶级,在瑞典这个数字就增加到45%(尽管在美国仍然基本不变)。应当注意,这并非产业生产在工人中极度不成比例的表现,因为美国劳动力的36%及瑞典劳动力的40%位于加工业部门。尽管如此,产业生产构成工人阶级的核心,这一情况仍然存在。

就专家而言,不管是管理者、监督者还是非管理的雇员,情况都完全不同。这些阶级定位高度集中于美国和瑞典的社会和政治服务领域。在美国,全部劳动力中只有22%位于这一部门,在瑞典是36%,而美国全部专家中的42%和瑞典的59%在这一部门工作。后面我们将会看到,这一服务部门的就业的核心位于政府。

阶级结构和政府⁸

从表面上看,这只是一个研究政府雇佣和阶级结构的统计关系的简单问题,因为除少数情况以外,一个人是否为政府工作是非常明确的。然而根据进一步的检验,这一问题要更为复杂,这是因为许多属于私人部门的公司可能与政府具有密切的联系,但它实际上不是政府本身在法律上的组成部分。这种情况的确存在,例如武器承包生产商。一个受雇于军工厂的工人应当被看作是处于政府部门还是私人部门呢?至少在某些方面,这种公司中的雇员,与其他私人部门中的雇员相比,可能更具有类似于直接政府雇员的利益。例如,就像是完全意义上的政府雇员的情况一样,与政府联系密切的公司中的人在政府预算的扩张上具有直接的利益。

因此,要描述政府和阶级结构之间的关系,我们要在理论上辨别出那些与政府具有财务联系的私人部门的公司。毫无疑问,获取

关于此类关系的可靠信息不是一件容易的经验任务。我们所能做的,最多不过是在调查中询问私人部门的受访者,从而估计他们所工作的公司同政府相关的业务所占的百分比。这些估计不可能是非常准确的,但它们给了我们关于这些同政府的间接联系的非常粗略的思想。

表6.6 提供了在阶级结构的各种阶级定位中“与政府相联系的就业”的分布。此表显示了瑞典和美国之间的差异和相似性具有一种有趣的模式。也许最引人注目的是,在这两个国家,政府直接就业的水平(levels of direct state employment)具有明显的差别:美国样本中有 17.5%(工薪收入者的 20.6%),而瑞典样本中有 41.6%(工薪收入者的 46.6%)是政府雇员。这一差别存在整个阶级结构中,但在专家中尤其引人注目(瑞典有 63%的专家是政府雇员,相比之下美国只有 29.5%)。另一方面,还有另一种表现,在私人部门的公司中工作的美国人,有较大比例的人至少同政府具有最低限度的联系。属于这种情况的专家再一次表现得最为引人注目:在美国,在这种公司中工作的专家有 39%,相比之下瑞典只有 17%。

这两种模式的结果是,在这两个国家中,专家是阶级结构中同政府有着直接或间接的最紧密联系的类别:美国只有 31%,而瑞典只有不到 20%的专家报告说他们在与政府完全没有业务联系的私人部门的公司工作。相反,在这两个国家中,工人是与政府具有

表 6.5 美国和瑞典,阶级中的经济部门分布^a

百分比横向加总	经济部门					
	采掘业	加工业	分销服务	商业服务	私人服务	社会和政治服务
I. 美国						
1. 雇主	17.1	26.0	21.2	10.1	20.2	5.3
2. 小资产阶级	11.5	22.5	13.0	15.7	26.4	10.9
自我雇佣者合计	14.5	24.4	17.4	12.7	23.1	7.9

续表

百分比横向加总

阶级 ^b	经济部门					
	采掘业	加工业	分销服务	商业服务	私人服务	社会和政治服务
3. 专家管理者	1.4	27.9	10.6	12.1	2.7	40.9
4. 其他专家	1.6	28.4	5.9	11.6	3.5	49.1
专家合计	1.5	28.2	7.6	11.8	3.2	47.7
5. 非专家管理者和监督者	3.2	35.7	13.5	11.2	9.5	26.8
6. 技术工人	3.1	43.1	6.9	3.5	6.7	36.7
7. 工人	2.5	40.8	13.0	9.8	11.5	23.4
工人和技术工人合计	2.7	41.3	11.6	8.3	10.4	25.7
劳动力总数	4.5	36.1	12.4	10.0	11.3	25.7

II. 瑞典

1. 雇主	17.5	39.4	22.4	6.3	6.4	8.0
2. 小资产阶级	36.1	37.3	8.7	5.0	11.4	1.6
自我雇佣者合计	26.7	38.4	15.6	5.6	8.9	4.8
3. 专家管理者	0.0	33.0	3.9	11.7	4.1	47.4
4. 其他专家	0.8	25.9	2.6	3.4	2.6	64.8
专家合计	0.6	28.0	3.0	5.8	3.0	59.7
5. 非专家管理者和监督者	6.0	35.9	10.2	3.4	11.6	33.0
6. 技术工人	0.0	51.3	1.5	2.9	5.3	38.9
7. 工人	3.6	41.9	11.7	1.5	5.6	35.7
工人和技术工人合计	2.6	44.6	8.7	1.9	5.6	36.6
劳动力总数	5.3	40.3	8.8	3.1	6.3	36.2

^a 经济部门内的阶级分布的完整数据,见附录Ⅲ,表Ⅲ.4。

^b 阶级类别是表 6.1 中完整阶级分类的整合,整合方式如下:雇主=1,2;小资产阶级=3;专家管理者=4;其他专家=5,6;非专家管理者和监督者=7,8,10,11;技术工人=9;工人=12。

表 6.6 瑞典和美国的阶级结构与政府^a

阶级类别 ^c	阶级内与政府相关 ^b 就业的分布							
	美国			瑞典				
	私人公司， 同政府业务往来的程度			政府 雇员	私人公司， 同政府业务往来的程度			政府 雇员
	无	少量	一些		无	少量	一些	
1. 自我雇佣者	88.9	7.8	3.3	0.0	93.7	3.9	2.4	0.0
2. 专家	31.2	30.3	9.1	29.5	19.7	13.2	4.0	63.2
3. 非专家管理 者和监督者	51.6	21.1	7.0	20.0	38.5	16.6	2.7	42.2
4. 技术工人	37.4	22.2	7.9	32.6	38.0	14.2	1.0	46.9
5. 工人	56.3	20.7	6.8	16.2	45.3	11.8	0.8	42.0
总计	55.0	20.7	6.8	17.5	44.5	12.2	1.7	41.6
工薪收入者合计	49.1	22.9	7.4	20.6	38.6	13.7	1.6	46.5

^a 完整数据见附录Ⅲ，表Ⅲ.5。

^b 非政府雇员的受访者被要求粗略地估计其公司同政府之间的业务往来在全部业务中所占的比例。表中，少量=1%~9%；一些=超过10%。（只有2.4%的美国受访者和0.8%的瑞典受访者报告其公司与政府的业务比重超过一半）。

^c 阶级类别是表6.1中完整阶级分类的整合，整合方式如下：自我雇佣者=1,2,3；专家=4,5,6；非专家管理者和监督者=7,8,10,11；技术工人=9；工人=12。

最少工作联系的工薪收入者类别：美国工人有56%，瑞典工人有45%。此外，和预料的一样，这两个国家中，与政府最为隔绝的阶级定位是小资产阶级和小雇主——这些个人中两国都大约有90%与政府完全没有业务联系。

关于政府和阶级结构的这些数据显示了对于“矛盾的阶级定位”的各种类别来说政府的重要性。我在较早的研究中曾主张（运用我以前对阶级的概念构建），通常所思考的“中间阶级”地位的扩张，有许多可以直接归结于政府雇佣人员的增长。⁹美国在1960年至1970年之间，几乎所有这种“半自主的雇员”的增长，都发生在政

府或严重依赖于政府的私人部门(如医院)。这期间其他经济部门中这种定位实际上出现了总体下降。管理者的定位,虽然要比半自主的定位较少依赖于政府的扩张,然而其增长很大程度也可以归因于政府的扩张。

在政治上,工人和其他无资格证书的雇员在政府职位和与政府相联系的职位中只有低水平的就业,这一事实可能是工人阶级中存在着相当大的反中央集权主义情绪倾向的原因之一,尤其在美国更是如此。缺乏与政府的经济联系,可能还促成了小资产阶级中的反中央集权主义情绪。毫无疑问,尽管工人或许仍然从政府的再分配和社会服务政策中得到了物质利益,但是他们的生计不大可能与政府的扩张直接联系在一起,而这就为反对政府的情绪的发展创造了背景。

关于这种依赖于政府的阶级分布,有另一个观察到的现象应当提到:尽管美国整个社会中资本家和小资产阶级多少要比瑞典稍多一些,而如果我们把分析局限于私人部门本身,要说有什么不同,那么瑞典的自我雇佣者要比美国稍微多一些(18.5%比17.8%)。这似乎表明,特定技术发展的水平,市场部门会产生特定水平的自我雇佣的机会。尽管在瑞典由于存在数量极大的政府雇佣,这种自我雇佣的总体社会空间较小,但这似乎并没有抑制私人部门本身自我雇佣的冲动。

阶级与雇主规模

马克思主义者普遍把当今时代描绘成“垄断资本主义”时代。确实,跨国公司的增长和它的力量毫无疑问是发达资本主义社会的决定性特征。它决定了工人参与政治的可能性和政府深入普遍地操控经济的政治可能性。

然而,从这一点就得出大多数工人直接受雇于这种巨型资本主义企业的结论却是错误的。表 6.7 展示了阶级的分布和雇主的规模。¹⁰在美国,只有 14.8%的工人阶级和 17.5%的技术工人在巨型

企业——雇用 10 000 人以上的公司中工作，而在瑞典，这两个数字大约都是 10%。如果我们把政府雇员排除在计算之外，美国的这两个数字上升为占私人企业雇员的 18% 和 25%，瑞典则是 18% 和 22%，仍然远不足以成为工人的主体。¹¹ 实际上，这两个国家中，在少于 50 人的公司中工作的工人在工人阶级中所占的比例，要大于在超过 10 000 人的公司中工作的工人：美国工人的 22% 和瑞典工人的 17% 在这种小公司里工作（或者，分别占私有部门工人的 26% 和 32%）。这也许是一个垄断资本主义的时代，但这并不意味着垄断企业在这些社会中直接组织了大多数的雇佣劳动。

表 6.7 的数据还指出了第二种引人注意的结果。在瑞典和美国两国中，中等规模公司——雇员人数在 500 到 10 000 人之间变化的公司，是最为无产阶级化的：在两国中，这种公司中 52% 的职位属于工人阶级。巨型公司在这方面看起来与其所在的国家更相似，美国巨型公司的雇员中有近 40% 处于工人阶级地位，而瑞典大约为 45%。

美国和瑞典的数据有很大差别，其中有一点我不能做出解释。在美国，大型公司的劳动力中，就目前而言拥有的监督者的比例最高：达 27.6%。如果加上近 13% 的管理者，这就使得美国在这些企业的管理机构中的就业总数超过了 40%。这明显要比在政府中的比例大（刚好不到 33%），也比在中等规模公司中的比例大

表 6.7 根据公司规模的分层分布^a

阶级类别 ^b	公司雇用的规模				政府 ^d
	<50	50—500	501—10 000	>10 000	
I. 美国					
1. 雇主	23.5/96.0 ^c	2.1/4.0	0.0/0.0	0.0/0.0	0.0/0.0
2. 小资产阶级	22.0/100	0.0/0.0	0.0/0.0	0.0/0.0	0.0/0.0
3. 管理者	10.0/25.6	14.5/17.4	13.2/21.0	13.0/14.7	14.8/21.4
4. 监督者	10.6/19.4	15.9/13.6	22.7/25.8	27.6/22.4	18.1/18.8
5. 非管理者专家	0.5/4.8	4.0/17.3	3.8/21.7	4.2/16.9	7.6/39.4

续表

阶级类别 ^b	公司雇佣的规模				
	<50	50—500	501—10 000	>10 000	政府 ^d
6. 技术工人	7.1/18.2	15.5/18.6	7.9/12.6	15.4/17.5	22.7/33.1
7. 工人	26.0/21.8	48.0/18.8	52.3/27.2	39.8/14.8	36.8/17.5
总体合计	32.3	15.1	20.0	14.3	18.3
II. 瑞典					
1. 雇主	21.2/93.0	3.3/7.0	0.0/0.0	0.0/0.0	0.0/0.0
2. 小资产阶级	22.4/100	0.0/0.0	0.0/0.0	0.0/0.0	0.0/0.0
3. 管理者	5.7/11.5	13.5/13.0	13.2/15.5	17.4/14.7	11.1/43.7
4. 监督者	4.1/8.9	9.3/9.8	10.4/13.4	6.8/6.2	14.3/61.8
5. 非管理者专家	2.1/6.6	3.4/5.2	6.3/11.6	8.7/11.5	10.3/63.8
6. 技术工人	9.4/11.8	23.2/13.9	18.3/13.4	21.3/11.2	20.1/49.3
7. 工人	33.3/17.3	47.3/11.8	51.7/15.7	45.8/10.0	44.0/45.0
总体合计	22.4	10.7	13.1	9.4	44.0

^a 完整数据见附录Ⅲ,表Ⅲ.6。

^b 阶级类别是表 6.1 中完整阶级分类的整合,整合方式如下:雇主=1,2;小资产阶级=3;管理者=4,7,10;监督者=5,8,11;非管理者专家=6;技术工人=9;工人=12。

^c 每一对数字中,斜线左边的数字是那些位于既定阶级的人占该公司规模类别总数的百分比(即纵向百分比);斜线右边的数字是位于该公司规模下的人占既定阶级的百分比(即横向百分比)。

^d 政府雇员的百分比由于缺少公司规模变量的数据而与表 6.6 稍有不同。

(36%)。在瑞典,模式却很不同:即使按瑞典的标准来看,监督者的比例在最大的公司中也非常低——在其劳动力中不到 7%,而管理机构的总体规模在不同的组织规模之间并没有多大变化(中等规模企业中占 23.7%,大型企业中占 24.2%,政府中占 25.5%)。

小结

本节我们探讨了一组不同种类的结果。有四项一般性观察结果值得谨记。第一,尽管存在各种各样的差异,相对来说这两个国

家阶级结构的许多重要特征是相似的：工人阶级是最大的阶级；工人阶级和那样一些矛盾定位——这些矛盾定位是边缘性的剥削者——构成了两国劳动力的绝大多数；小资产阶级和资本家阶级非常小；具体的资格证书剥削者和更为广泛的矛盾定位，在两个国家都特别地依赖于政府。

第二，女性在两个国家都不成比例地被无产阶级化，尽管这种情况瑞典要稍多于美国。其结果是女性构成了工人阶级的大多数。

第三，在美国工作要比在瑞典受到更严重的监督：在阶级结构中，尤其是在大型企业中明显有更多的监督者。

第四，瑞典比美国有更高比例的非管理者专家。资格证书的拥有和对组织资产的控制，在瑞典要比在美国看上去联系的密切程度更少。

对阶级结构中差别的解释¹²

前一节我们的焦点是描述瑞典和美国阶级结构间的相似性和差别。本节我们将寻求一种策略，至少能够对这些差别的结构性原因加以理解。我们尤其要探讨两个主要假设：第一，阶级结构中的这些差别是这两个国家中各种经济活动的组合上的差别（即劳动力在经济部门间分布的差别）的结果；第二，它们是两个社会政府规模差别的结果。

第一个假设符合这样一种观点，即阶级结构的多样性在很大程度上由各种类型的技术因素所解释。如果我们假定美国和瑞典在既定类型的经济活动中的技术非常相似，那么，技术因素能够解释阶级分布差别的主要方式，就是凭借两国经济行为的不同组合方式。例如，瑞典的加工业部门的比例比美国大一些，正是这个部门具有最高比例的工人。这可能有助于解释为什么美国的工人要比瑞典稍少一些。

第二个假设符合这样一种观点，即政府构成了非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根本基础。如果这是个令人满意的表述，并且所有其他条件

都相同,那么政府的相对规模就应该对总体阶级分布具有重大的影响。它最低限度也应当有助于解释资本家阶级和传统小资产阶级规模上的差别。

为了探讨这些假说,我们必须精心设计一种统计策略来分解阶级结构上的差别。我们将首先分析这样一个问题,即观测到的两国阶级分布的差别能够在多大程度上被归结为部门分布、政府规模、或者职权与资格证书的结构性联系,之后我们将进行这一工作。

解析阶级结构差别的一个策略

在这一分析中,我们将要采用的基本的统计策略,以经济学和人口统计学普遍采用的“份额转移”(shift-share)技术为基础。¹³ 此技术的目标是把两国阶级分布上的差别分解成若干不同的结构要素。例如,对于有关部门分布影响的假设,我们会对两个主要的成分感兴趣,其一显示了两国阶级分布的总体差别有多少可以被归结为经济部门内部的阶级分布差别,其二则显示了有多少可以被归结为经济部门之间的劳动力分布上的差别。(第三个成分,被称作是“交互作用项”,它显示了两国间的差别有多少不能被唯一地归结为任一种成分,其他成分也要被计算在内。)

把两国间总体差别分解成这些成分的这种技术,涉及到进行一种对应现实的博弈。对于涉及部门分布的假设,我们由提出这样一个问题开始入手,如果美国具有(a)美国的经济部门内部的阶级分布,但却有(b)瑞典的部门之间的就业分布(或者,从技术上来讲它被称作是经济部门的边际分布,或更简洁地说,部门边际),那么美国的总体阶级结构看起来会如何呢?这个问题告诉我们,如果美国的产业结构变为与瑞典相同,而其经济部门内的阶级结构依然保持不变,那么美国的阶级结构会有多少改变。这种对应现实的推测为两国总体差别中可以被归结为部门分布差别的那一部分提供了计算的基础。我们将把总体差别的这一成

分称为“美国阶级结构的瑞典经济部门分布的影响”(或简称瑞典部门影响)。

做出了这种对应现实的推测之后,我们提出第二个问题:如果美国具有(a)瑞典的经济部门内部的阶级分布,同时有(b)美国的部门之间的就业分布,那么美国的总体阶级分布看起来会怎样呢?这个问题告诉我们,如果其部门分布保持不变,而部门内部的阶级分布与瑞典相当,那么美国的阶级结构会有多少改变?这种对应现实的条件能够使我们计算所谓的“美国阶级结构的瑞典部门内阶级分布的影响”(或仅仅简称为瑞典阶级影响)。

最后,在计算了两个国家总体差别的这两种成分之后,我们就能估算出被称作“交互作用”的影响(‘interaction’ effect)是什么。在数学上,这种交互作用的影响是一个残差项(residual term):它是两国阶级分布的总体差别和前面所讨论的两个成分总和之间的差距。它反映了总体差别中不能唯一地归结为部门分布差别或部门内阶级分布差别的那一部分。它表示,两国在其部门分布和部门内阶级结构两方面的差别之间存在着某种相互关系。¹⁴

我们已经表示出瑞典分布对美国阶级结构的对应现实影响的三个成分。从另一方向来看,我们也能够分解美国分布对瑞典阶级结构的影响。如果交互作用项为零,在两种分解中我们就会得到相同的答案;如果交互作用项很大,这种分解分别从两个国家的角度上看是不同的。¹⁵在后面的表中我们将给出这两组分解。结果证明,这些交互作用项几乎在每一种情况下都非常小,因而结论不会受到所选择的特定分解的多大影响。

运用这一基本策略,我们将检验三个不同的分解:(1)根据经济部门,(2)根据政府雇佣,以及(3)包括资格证书和职权间联系的更为复杂的分解。

最后要预先说明一个方法论的问题。由于这些分解中数据分析的复杂性,如果所包含的类别数目变得过大,那么对结果的展示和解释都会立刻变得难以把握。正因为如此,有必要对完整阶级分类中所做出的某些区分进行整合。表 6.8 显示了这种整

合如何进行以及与整合过的阶级分类相联系的瑞典和美国的阶级分布。

表 6.8 用于差别分解的阶级结构分类和分布

分解中所使用的类别	原始阶级分类中 (表 6.1)的类别	美国	瑞典	要被解释 的差别
1. 工人	12	39.9	43.5	-3.6
2. 无资格证书管理者和监督者	10,11	9.2	5.6	+3.6
3. 有资格证书的雇主	6,9	15.6	24.6	-9.0
4. 有资格证书的监督者	5,8	10.5	7.0	+3.5
5. 有资格证书的管理者	4,7	10.1	8.4	+1.7
6. 自我雇佣者	1,2,3	14.7	10.9	+3.8

根据经济部门的分解

尽管就全世界各国的经济部门分布的范围来讲,美国和瑞典具有颇为相似的经济结构,但两者依然存在显著差异。表 6.5 显示,对于所谓的传统资本主义市场服务部门(分销服务、商业服务和私人服务),美国具有大得多的在总就业中所占的比例——33.7%,相比之下瑞典是 18.2%。然而瑞典在社会和政治服务部门中具有相对较大的在总就业中所占的比例——占 36.2%,相比之下美国为 25.7%。因此,尽管两国“第三产业”整体具有大致相同的规模——美国为 59.5%,相比瑞典为 54.2%,但是促成这两个整体的那些具体的活动却是极为不同的。因此,可以预料,部门分布上的这些差别可能促成了阶级结构上的总体差别。

表 6.9 表明事实上情况并非如此。此表应做如下解读:第 3 列显示了在一个具有美国的边际部门分布但却具有瑞典的经济部门内阶级分布的社会,其阶级分布会是什么样的;第 4 列则告诉了我们

表 6.9 根据经济部门对阶级结构差别的分解

A. 对应现实分布的估计				
阶 级 ^a	(1) 美国 分布	(2) 瑞典	(3) 美国部门边际+ 瑞典部门内阶级 分布	(4) 瑞典部门边际+ 美国部门内阶级 分布
1. 工人	39.9	43.4	42.3	39.3
2. 无资格证书管理者和 监督者	9.0	5.6	6.2	8.4
3. 非管理者专家	15.4	24.7	23.5	17.7
4. 有资格证书的监 督者	10.6	7.0	5.9	11.2
5. 有资格证书的管 理者	10.1	8.4	9.5	10.6
6. 自我雇佣者	15.1	10.8	12.6	12.9
B. 美国分解 ^b				
	(5) 总体差别 (1)-(2)	(6) 阶级影响 (1)-(3)	(7) 部门影响 (1)-(4)	(8) 交互作用影响 (5)-(6)-(7)
1. 工人	-3.5	-2.4	+0.6	-1.7
2. 无资格证书管理者和 监督者	+3.4	+2.8	+0.6	+0.0
3. 非管理者专家	-9.3	-8.1	-2.3	+1.1
4. 有资格证书的监 督者	+3.6	+4.7	-0.6	-0.5
5. 有资格证书的管 理者	+1.7	+0.6	-0.4	+1.5
6. 自我雇佣者	+4.3	+2.5	+2.2	-0.4

续表

C. 瑞典分解^b

	(9) 总体差别 (2)-(1)	(10) 阶级影响 (2)-(4)	(11) 部门影响 (2)-(3)	(12) 交互作用影响 (9)-(10)-(11)
1. 工人	+3.5	+4.1	+1.1	-1.7
2. 无资格证书管理者和监督者	-3.4	-2.8	-0.6	+0.0
3. 非管理者专家	+9.3	+7.0	+1.2	+1.1
4. 有资格证书的监督者	-3.6	-4.2	+1.1	-0.5
5. 有资格证书的管理者	-1.7	-2.1	-1.1	+1.5
6. 自我雇佣者	-4.3	-2.1	-1.8	-0.4

^a 这些类别的可操作化见表 6.8。

^b “美国分解”中，所有赋予给它的阶级分布都被从现实美国阶级分布中减去；“瑞典分解”中，把它们从现实瑞典分布中减去。如果交互作用影响为零，那么这两个分解将会是相同的数字，但正负号相反。

与之互补的对应现实条件，即瑞典的部门边际同美国部门内阶级分布相结合。第 5 列和第 9 列是两种阶级分布间的总体差别（其符号相反，是因为第 5 列是从美国的数字中减去瑞典的数字，而第 9 列是从瑞典的数字中减去美国的数字）。其他几列都是通过不同方式从每个国家的原始分布中减去第 3 列和第 4 列来计算的。第 6 列至第 8 列根据将瑞典分布归给美国阶级结构而给出分解；第 10 列至第 12 列根据将美国分布归给瑞典阶级结构而给出分解。

如果这两个国家的阶级结构上的差异有很多能够归因于经济部门分布上的差异，那么表 6.9 中第 7 列和第 11 列中就会相对大于与第 6 列和第 10 列的阶级影响。然而情况并非如此。除了自我雇佣者，这一项中部门影响是两国总体差别的 40% 到 50%（这要看

进行何种分解),部门影响全都相对比阶级影响要小。在某些情况下它实际上起了反向的作用。例如,以拥有资格证书的监督者为例,如果美国具有瑞典的部门边际,这些监督者在阶级结构中所占比例上的差别实际上就会上升而不是下降。因此,美国监督者的较高的比例,无论如何不能归结为美国部门分布和瑞典部门分布之间的差别。

根据政府雇佣的分解

美国和瑞典之间最突出的差别之一是政府雇佣。考虑到政府活动的内部组织并不像在私有资本主义就业那样直接受到市场的压力,也许可以预料政府中剥削资产的内部分配和与之相伴的阶级关系会与私有部门极为不同,其结果能够说明两国间很大部分的差别。

表 6.10 显示,政府的影响——总体差别中可以归结为两国政府雇佣的边际分布的部分,只对两种阶级类别具有重要意义:非管理者专家和自我雇佣者。就非管理者专家来说,总体差别,在美国分解中有大约 50% 的比例,在瑞典分解中有大约 25% 可以被归结为政府雇佣(瑞典的数字较小的原因,是由于相对较大的正相互作用项)。相反,阶级影响大约占美国总体差别的 70% 和瑞典的 50%。另一方面,对于自我雇佣者,政府的直接影响是压倒性的:在私人部门,瑞典实际上具有稍高比例的自我雇佣者,因而阶级影响实际上将增大两国在自我雇佣者方面的差别。从这一分析中,我们无法确切断定为何政府对自我雇佣者总体具有如此巨大的影响,是否主要是因为某些活动(例如医疗)没有按照私营的方式组织,因而给自我雇佣者提供的经济机会减少,或者是否与这种大政府相伴的税收体系使得小企业更不稳定,或者是否仅仅是因为政府提供了如此多的就业机会以至于对成为一个自我雇佣者的激励下降。不管是什么原因,在解释瑞典规模更小的小资产阶级和雇主阶级类别中,政府被严重地牵涉了进去。

根据职权—资格证书结合的分解

让我们对目前所取得的研究成果作一总结。从这些分解的运用中我们可以得出两个基本结论。第一,虽然有某些例外,但一般来说,对于美国和瑞典阶级结构之间的总体差别,最重要的决定因素是经济部门内部的阶级分布差异,而不是部门之间的就业分布上的差异。第二,对于这一点,如果出现了例外,那么通常都牵涉到了政府。最为显著的是,政府雇佣的规模似乎对自我雇佣者的差别具有决定性的影响,至少是对非管理者专家具有某些影响。

瑞典和美国阶级结构的总体差别在很大程度上由结构分解中的阶级影响来说明,证明了这一点仅仅是第一步。现在我们需要做的是描述这种阶级影响本身的结构基础。

就像我对阶级结构进行的概念建构一样,人们在阶级分类表的特定单元中的经验分布,在结构上依赖于两种变化来源:其一,特定剥削资产的分配模式;其二,这些资产间相互依赖的程度。举专家管理者类别为例。这个类别由这样的工薪收入者构成,他们同时既是组织资产剥削者又是资格证书资产剥削者。因此,这个类别在

表 6.10 根据政府雇佣对阶级结构差别的分解

A. 对应现实分布的估计	(1)	(2)	(3)	(4)
	美国 分	瑞典 布 ^b	美国就业边 际+瑞典部门 内阶级分布	瑞典政府边 际+美国部门 内阶级分布
1. 工人	39.9	43.5	43.3	39.0
2. 无资格证书管理者和 监督者	9.2	5.6	5.9	8.2
3. 非管理者专家	15.7	24.6	22.2	20.0
4. 有资格证书的监督者	10.5	7.0	5.3	11.3
5. 有资格证书的管理者	10.0	8.4	8.1	11.2
6. 自我雇佣者	14.7	10.9	15.4	10.5

续表

B. 美国分解^a

	(5) 总体差别 (1)-(2)	(6) 阶级影响 (1)-(3)	(7) 政府影响 (1)-(4)	(8) 交互作用影响 (5)-(6)-(7)
1. 工人	-3.6	-3.4	+0.9	-1.0
2. 无资格证书管理者和 监督者	+3.6	+3.4	+1.0	+0.8
3. 非管理者专家	-8.9	-6.5	-4.3	+1.9
4. 有资格证书的监督者	+3.5	+5.2	-0.8	-0.9
5. 有资格证书的管理者	+1.6	+1.9	-1.2	+0.9
6. 自我雇佣者	+3.8	-0.7	+4.3	+0.2

C. 瑞典分解^a

	(9) 总体差别 (2)-(1)	(10) 阶级影响 (2)-(4)	(11) 政府影响 (2)-(3)	(12) 交互作用影响 (9)-(10)-(11)
1. 工人	+3.6	+4.5	+0.2	-1.0
2. 无资格证书管理者和 监督者	-3.6	-2.6	-0.3	+0.7
3. 非管理者专家	+8.9	+4.7	+2.4	+1.8
4. 有资格证书的监督者	-3.5	-4.3	+1.7	-0.9
5. 有资格证书的管理者	-1.6	-2.8	+0.3	+0.9
6. 自我雇佣者	-3.8	+0.5	-4.5	-0.2

^a 这些类别的可操作化见表 6.8。

^b 本表与表 6.9 中的数字,对于现实分布而言存在少许偏差,这要归结为丢失的数据。

^c “美国分解”中,所有赋予给它的阶级分布都从现实美国阶级分布中被扣除;“瑞典分解”中它们被从现实瑞典分布中被扣除。如果交互作用影响为零,那么这两个分解将会是相同的数字,但正负号相反。

阶级结构中的规模取决于:组织资产的分配、资格证书资产的分配以及两者的结合。两个社会可能分别对每一种资产具有相同的边际分布,然而如果这两个社会中两种资产结合的程度不同,那么在专家管理者定位上就会有极为不同的劳动力比例。

因而,我们想要揭示的,是瑞典和美国之间的某些差别能够在多大程度上被归结为主要资产的边际分布的差别或者资产之间结合的差别。为实现这一目标,我们将在阶级分类本身的维度之上进行一组与我们已经做过的相类似的结构分解。为了简化分析,我们将更进一步整合基本阶级分类并把分析局限于工薪收入者。因此我们将集中关注四种阶级类别:有资格证书的管理者(表 6.1 中的单元 4、5、7、8);有资格证书的非管理者(表 6.1 中的单元 6、9);无资格证书的管理者(单元 10、11);以及工人(单元 12)。这四个类别可以被排列成一个简单的“ 2×2 ”表格,表格的一个维度二元划分为有资格证书—无资格证书,另一维则分为管理者—非管理者。

这种分析的策略是通过处理同种类型的对应现实博弈来分解这个“ 2×2 ”表格,这个对应现实博弈我们曾在对部门和政府雇佣的分解中处理过。首先我们要问:如果美国具有瑞典的职权边际分布,但仍具有美国的职权类别内的资格证书分布,那么美国的阶级结构会是什么样子?然后我们再问:如果我们有瑞典的边际资格证书分布但却有美国的资格证书类别内的职权分布,那么美国的阶级结构会是什么样子?第一个问题为这样一种计算提供了基础,即可以被称作瑞典职权边际对美国阶级结构的影响(或者简称瑞典职权边际影响)的计算,第二个问题为瑞典的资格证书边际对美国分布的影响。¹⁶与先前的分解相同,“交互作用”残差项被界定为两国阶级结构总体差别中不能被唯一地归结为职权边际或是资格证书边际的那个部分。它反映了两个国家之间职权和资格证书关联方式上的差别。这三个成分同样能够通过把美国边际分布归入瑞典阶级结构来计算。我们在先前的分析中已经介绍了这两组分解。

表 6.11 中列出了这一组相对复杂的分解的结果。从这些结果当中可以得出以下几个结论。

表 6.11 按照职权和资格证书边际对阶级分布的分解,只考虑工薪收入者

A. 对应现实分布的估计

阶级 ^a	阶级分布		美国分布但具有瑞典的:		瑞典分布但具有美国的:	
	美国 (1)	瑞典 (2)	职权 边际 (3)	资格 证 书 边 际 (4)	职权 边际 (5)	资格 证 书 边 际 (6)
1. 有资格证书的管理者	24.1	17.2	16.2	25.4	25.6	16.3
2. 有资格证书的非管理者	18.4	27.6	21.5	19.4	23.5	26.2
3. 无资格证书的管理者	10.8	6.3	7.3	10.4	9.3	6.7
4. 工人	46.8	48.8	55.0	44.7	41.6	50.9

B. 美国分解

	(7) 总体差别 (1)-(2)	(8) 职权边际 (1)-(3)	(9) 资格证书边际 (1)-(4)	(10) 交互作用 (7)-(8)-(9)
1. 有资格证书的管理者	+6.9	+7.9	-1.3	+0.3
2. 有资格证书的非管理者	-9.2	-3.1	-1.0	-5.1
3. 无资格证书的管理者	+4.5	+3.5	+0.4	+0.6
4. 工人	-2.0	-8.2	+2.1	+4.1

C. 瑞典分解

	(11) 总体差别 (2)-(1)	(12) 职权边际 (2)-(5)	(13) 资格证书边际 (2)-(6)	(14) 交互作用 (11)-(12)-(13)
1. 有资格证书的管理者	-6.9	-8.4	+0.9	-0.6
2. 有资格证书的非管理者	+9.2	+4.1	+1.4	+3.7
3. 无资格证书的管理者	-4.5	-3.0	-0.4	-1.1
4. 工人	+2.0	+7.2	-2.1	+3.1

^a 这些阶级类别是表 6.1 中完整阶级分类的整合,整合方式如下:有资格证书的管理者 = 4,5,7,8;有资格证书的非管理者 = 6,9;无资格证书的管理者 = 10,11;工人 = 12。

第一,即使在某些情况下资格证书边际的影响(第9列和第13列)起到了增大国家间差别的作用,那它的作用也相对较小。两个阶级结构之间,几乎没有任何观测差别能够被两国资格证书资产的边际分布的差别所说明。¹⁷

第二,与资格证书边际相反,职权边际对阶级结构具有重大的影响。美国具有较高比例的(有资格证书的或没有资格证书的)管理者和监督者,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美国同瑞典相比具有较高比例的劳动力位于职权位置上。

第三,两国在职权和资格证书的结合方面(交互作用项)的差别的影响,在某些情况下也是特别重要的。对于有资格证书的非管理者——不拥有组织资产的各类专家来讲,美国和瑞典之间的许多差别,可以被归因于资格证书同职权之间的结合上的差别。在美国,拥有组织资产的人同时还拥有资格证书资产,要比在瑞典具有更大的可能,资产结合上的这种差别在两国有资格证书的非管理者的总体差别中的比例占到了40%~55%。

交互作用项对于两国工人阶级也是重要的。表6.11的第10列和第14列显示,两国在资格证书和职权的结合上的差别,实际上承担着职权边际对工人阶级相对规模的影响的抵消因素。

总体解释¹⁸

在最初根据经济部门和政府雇佣对阶级结构的总体差别所做的分解中,我们得出结论:第一,阶级影响一般来说要比部门影响大;第二,只要部门之间的就业分布确实重要,其中通常都隐含着政府的作用。这一分解之后是对阶级作用本身的分解,其基本结论是,两国职权分布的差别,以及职权与资格证书之间的关联,解释了两国在矛盾的阶级定位分布上的大部分差别。

对这些结果的最为一般性的解释是,瑞典和美国阶级结构之间的差别,主要取决于政治决定因素。部门间总体就业的分布和资格证书资产的分布,或许一方面既解释了资本主义发展程度较低的国

家之间的差别,另一方面又解释了瑞典与美国两国的情况,尽管这是有可能的,但是这两个发达资本主义国家之间的差别在很大程度上可以由政府对阶级分布的影响和生产关系中更具政治性的方面(职权)对阶级分布的影响来解释。

阶级结构本身的这些政治决定因素能够怎样被解释呢?关于福利国家的增长有大量的文献,它们试图解释为什么像瑞典这样的国家拥有这么大的国家福利部门。尽管这一研究并未取得一致意见,但这些解释似乎表明,与像美国这样的国家相比,瑞典的政府雇佣的扩张相对较快,可以通过世界资本主义体系中的一个小国在积累方面所面对的特定约束,以及这些约束中资本主义和工人所采用的政治斗争的形式来解释。¹⁹

就我所知,目前还没有关注这样一个问题——为什么美国和瑞典在生产中的职权组织的差异如此之大——的研究。把握这个问题的方法之一,是对特定职业中的职权分布进行检验。表 6.12 提供了这些数据。对于高地位职业——专业人员、技术人员、教师、管理者——在美国具有职权的人的比例只比瑞典高出一小部分。除了劳工的情况以外,对于那些通常被看作是“工人阶级”的一部分的职业——职员、手工艺者、技工和服务人员——两国之间的差别则大得多。在这些职业中,美国和瑞典之间差别最大的是手工艺者:美国有 39.2% 占据着监督性职位,相比之下瑞典只有 8.7%。

这些结果似乎表明,美国和瑞典之间的关键差别,是管理职责中的监督功能在多大程度上被委托给那些属于工人阶级一部分的其他职位。尤其是,具有高度技术的工人阶级职位——手工艺者被分派了对其他工人的监督性职权,这种情况在美国比在瑞典常见得多。

若没有考察关于两国工人和资本家在生产和政治策略中的结构变化的历史数据,就不可能对这些差别提供严格的解释,尽管如此,我还是可以对起作用的机制提出一些一般性的思考。瑞典的劳工运动比美国更有力量且更为集中化。这具有两个重要的结果。第

表 6.12 职业类别中监督性职权的分布

职业	具有监督性职权的雇员所占百分比		
	美国	瑞典	美国—瑞典比率
1. 专业人员	54.9	51.2	1.1 : 1
2. 教师	23.2	15.6	1.5 : 1
3. 技术人员	58.3	40.2	1.45 : 1
4. 管理者	85.1	79.5	1.1 : 1
5. 职员	25.9	13.1	2.0 : 1
6. 销售员	15.6	21.8	0.7 : 1
7. 领班	93.2	75.5	1.2 : 1
8. 手工艺者	39.2	8.7	4.5 : 1
9. 技工	18.6	8.9	2.1 : 1
10. 劳工	15.8	16.7	0.95 : 1
11. 技术服务者	51.9	17.5	3.0 : 1
12. 非技术服务者	23.3	5.9	3.9 : 1

一,瑞典的工会运动能够消除对其能力的限制,从而比美国更加成功地组织工薪收入者。尤其是美国的管理职位上的雇员在法律上通常被排除在工会谈判单元(union bargaining unit)之外。这意味着,至少将某些属于工薪收入者的关键类别——那些在其他方面仍属于工人阶级——的工作赋予低水平的管理职能符合美国资本家的利益。²⁰把监督职能扩展到工人阶级当中,这也许是美国资本家用来削弱工会运动的总体尝试的一个方面。

第二,瑞典劳工运动的集中化程度更大,意味着工会本身也许能够执行对工人的某种控制职能,而它原本应当是在生产中由监督者直接行使的。瑞典可以比美国具有更少的监督职员,至少部分是因为两国在劳工运动和劳动纪律问题上的差别使瑞典资本家没有必要投身于社会控制活动的那么多职位。

到目前为止,在我的进展中似乎个人是填充阶级结构中的位置的孤立的实体。然而,个人生活在家庭当中,而阶级构成的过程,即阶级从那些位置的结构向群体角色的转变,强烈地面对着这一事实。通常在资本主义社会,即使假定家庭内部关系的父权制特征,家庭也是主要消费的最小单元。因此,由阶级剥削决定的利益,将根据它们如何同家庭的阶级组成相互交叉而发生变化。尤其是,可以料想,在夫妇一方为剥削者而另一方为被剥削者的情况下,例如,一名男性专家管理者和一名文职工人结婚,那么这名文职工人参与工人阶级集体斗争的可能性就将会大大降低。如果我们从结构上考察这个问题,可以想见,如果家庭成员属于相同的阶级,阶级构成将会更加容易,如果家庭成员属于不同的阶级,阶级构成将会受到阻碍。²¹

在检验瑞典和美国家庭的阶级组成的数据之前,需要对我们将在这一部分的分析中所运用的可操作化作一说明。尽管对于阶级分类系统的构造来说,其必要的数据应当针对夫妇的工作来搜集,但是我们所提出的问题与我们在抽样中的受访者的情况相比还是有很大的局限性。尤其是,我们认为询问配偶在工作上的自主权,在工作岗位决策制定中的角色,或者他或她作为一名监督者所拥有的权力种类是不可行的。我们也没有询问配偶的教育状况,尽管我们应当问到。其结果是我们没有能够在受访者的分析中对其配偶的阶级分类做出准确的反映。我们将使用表 6.13 中所列的稍微简单一些的分类来代替。出于对称的考虑,在这一部分的分析中我们将对受访者采用同样的标准。这种做法造成的影响是,美国工人的比例从 39.9% 增加到 45%,瑞典从 43.5% 增加到 54.5%。事实上,增加的这些部分全部都来自于对手工艺工人从半资格证书雇员(表 6.1 中的类别 11)到工人阶级的重新归类。由于这些手工艺工人不管怎样在很多方面都与工人非常相似,所以这似乎并不是一个严重的问题。

表 6.13 配偶阶级的可操作化标准

操作标准	阶级分类 ^a						
	(0)	(1)	(2)	(3)	(4)	(5)	(6)
1. 配偶有一份有报酬的工作, 或者在生意中工作而没有报酬。 ^①	否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2. 自我雇佣		是	是	否	否	否	否
3. 拥有雇员		是	否	否	否	否	否
4. 居于管理或监督职位				是	是	否	否
5. 居于专业技术和管理职位				是	否	是	否

- ^a (0)=没有配偶, 或配偶不属于劳动力
 (1)=雇主
 (2)=小资产阶级
 (3)=专家管理者或监督者
 (4)=无资格证书的管理者或监督者
 (5)=非管理者专家
 (6)=工人

表 6.14 展示了美国和瑞典至少有一个属于劳动力的家庭的阶级组成。那些所有家庭成员都是退休人员、失业者、学生或因其他原因而不属于劳动力的家庭不在此表之列。此表应当按照这样的方式来看: 最左边的一列表示那些只有一个人属于劳动力的家庭(即单身家庭或夫妻只有一人属于劳动力并且正在工作的已婚家庭)在所有家庭中的比例, 余下的表格中位于对角线的单元是阶级同属的家庭。对角线以下各单元中的数字是阶级异属的家庭中阶级的各种结合。然后, 表 6.15 把表 6.14 中的这些数字转换成阶级同属家庭在特定阶级中所占的比例。

^① 经赖特本人的解释, 这一条标准是为了区分配偶是否属于劳动力而设置的。但是由于劳动力有时会被认为是从事那些有报酬的工作的人, 而不包括那些从事家庭生意而没有工资报酬的人, 因此, 为了避免出现这种偏差, 赖特采用了此标准来界定劳动力。——译者注

表 6.14 家庭的阶级组成

单元中的条目是具有特定阶级组成的家庭在总体样本中所占百分比 ^a								
	0	1	2	3	4	5	6	
	无配偶 或配偶 不属于 劳动力		雇主	小资产 阶级	有资格 证书的 管理者	无资格 证书的 管理者	非管理 者专家	工人
I. 美国								
1. 雇主	3.9	1.0						
2. 小资产阶级	3.2	1.6	1.4					
3. 有资格证书的管理者	9.5	0.8	0.9	1.4				
4. 无资格证书的管理者	9.0	0.6	0.5	1.8	1.1			
5. 非管理者专家	4.7	0.4	0.6	2.3	1.0	1.1		
6. 工人	29.2	1.5	1.7	4.8	4.7	1.6	9.7	
II. 瑞典								
1. 雇主	1.7	0.6						
2. 小资产阶级	1.9	1.3	1.0					
3. 有资格证书的管理者	3.4	0.3	0.6	1.6				
4. 无资格证书的管理者	3.6	0.6	0.6	1.1	0.6			
5. 非管理者专家	5.1	0.1	0.7	4.6	0.8	2.4		
6. 工人	23.9	1.9	2.1	5.4	7.7	6.0	20.0	

^a 阶级类别的可操作化,见表 6.13。

在美国,所有劳动力家庭中大约有 10% 其夫妻双方同属于工人阶级。另外有 29% 是一个属于工人阶级的单身者,或者是配偶不是劳动力的已婚者。这意味着在美国有大约 39% 的家庭,其成员同属于工人阶级。虽然瑞典工人阶级的比例规模比美国要稍大一些,但相应的同属工人阶级的家庭的数字与美国非常接近:差一点不到 44%。用略为不同的方式来表述,在美国所有劳动力家庭中,有 53% 要么是单身并属于工人阶级要么是夫妻双方至少有一人属于工人阶级,其中大约有 74% 是阶级同属家庭。在瑞典,所有劳动力家庭中有 2/3 至少有一个工人,其中 66% 是阶级同属家庭。

表 6.15 家庭的阶级同属状态和异属状态

	(1) 至少有一人属于 给定阶级的 家庭在所有家 庭中的百分比	(2) 其成员属于同 一个阶级的家 庭在所有家庭 中的百分比	(3) 阶级同属家庭 在有一成员属 于该阶级的家 庭中所占百分比 (3)=(2)÷(1)
I. 美国			
A. 所有家庭			
1. 雇主	9.9	4.9	53.3
2. 小资产阶级	9.8	4.6	46.9
所有自我雇佣者	18.1	11.1	61.3
3. 有资格证书的管理者	21.6	10.9	50.4
4. 无资格证书的管理者	18.8	10.1	53.7
5. 有资格证书的非管理者	11.8	5.8	49.2
所有矛盾定位	47.0	32.0	68.1
6. 工人	52.9	38.9	73.5
B. 双方均为劳动力的家庭			
1. 雇主	15.1	2.7	17.8
2. 小资产阶级	17.0	3.4	20.0
所有自我雇佣者	27.8	10.4	37.4
3. 有资格证书的管理者	29.9	3.7	12.3
4. 无资格证书的管理者	24.6	2.7	11.0
5. 有资格证书的非管理者	16.5	2.7	16.4
所有矛盾定位	58.7	21.5	36.6
6. 工人	58.4	23.2	39.7
II. 瑞典			
A. 所有家庭			
1. 雇主	6.5	2.3	35.4
2. 小资产阶级	8.4	2.9	34.5
所有自我雇佣者	13.4	6.5	48.5
3. 有资格证书的管理者	16.8	5.0	29.8
4. 无资格证书的管理者	15.4	4.7	30.5
5. 有资格证书的非管理者	19.8	7.5	37.9
所有矛盾定位	45.5	23.7	52.1

续表

	(1) 至少有一人属于 给定阶级的 家庭在所有家 庭中的百分比	(2) 其成员属于同 一个阶级的家 庭在所有家庭 中的百分比	(3) 阶级同属家庭 在有一成员属 于该阶级的家 庭中所占百分比 (3)=(2)÷(1)
6. 工人	67.0	43.9	65.5
B. 双方均为劳动力的家庭			
1. 雇主	7.9	1.1	13.9
2. 小资产阶级	10.4	1.7	16.3
所有自我雇佣者	16.2	4.9	30.2
3. 有资格证书的管理者	22.3	2.7	12.1
4. 无资格证书的管理者	18.7	1.1	5.8
5. 有资格证书的非管理者	24.5	4.0	16.3
所有矛盾定位	54.9	18.5	33.7
6. 工人	72.1	33.4	46.3

考察阶级结构的另一端,在美国有 18%的家庭至少有一人是自我雇佣者,这些家庭当中有 61%是阶级同属的(如果我们愿意把一个雇主—小资产阶级的结合看作是同属的)。瑞典相应的数字是 49%。

矛盾定位的情况又怎样呢?对表 6.12 中的三类矛盾定位——有资格证书的管理者、无资格证书的管理者和非管理者专家分别进行考察——他们生活于其中的家庭的阶级同属性低于工人阶级或资产阶级。在美国,这些阶级定位中的每一种,都大约有 50%是同属家庭,而在瑞典,这一数字接近 30%。如果我们把这些阶级看作是一个整体——通常所说的“中间阶级”——那么阶级同属家庭在美国上升到 68%,而瑞典上升到 52%。²²

从这些数据中我们能得出什么一般性结论呢?首先,两国现实大多数的工人生活在只包含由工人组成的家庭中。尽管包含工人的混合阶级家庭的数量并不是微不足道的——美国大约有

1/4,瑞典大约有 1/3,但大多数工人无疑仍然生活在工人阶级家庭中。

其次,在瑞典,阶级同属现象在阶级之间的差别要比美国大。在美国,如果各种矛盾的定位被放在同一组中,其在家庭内部的阶级同属的水平非常接近于工人的水平——68%对 74%;在瑞典,这一差别是 52%对 66%。如果我们只考虑那些夫妻双方都属于劳动力的家庭,这个对比就更加鲜明:在瑞典,生活在有两个有收入者的家庭中的工人,有 46%居于阶级同属家庭,相比之下有两个有收入的人的家庭中的“中间阶级”雇员有 34%,这种家庭中的自我雇佣者有 30%。相反,在美国,有两个有收入者的这种家庭在阶级之间并没有实质上的差别:工人中有 40%生活在同属阶级家庭,“中间阶级”有 37%,个体业者为 37%。

两国间这种差别的重要来源,是配偶一方为“中间阶级”另一方为工人阶级的家庭的数量:在瑞典,在至少有一个位于矛盾的阶级定位的家庭中,有 42%还包含一位工人;在美国,这个数字只有 24%。对于自我雇佣者存在一个相似的对比差别:在瑞典,有一个自我雇佣者的家庭中有 30%还有一位工人;在美国,这个数字只有 18%。

这些对比表明了两国差别的下面这一项总体特征:尽管就其家庭稳固地属于工人阶级的一部分而言,两国的工人阶级并没有很大的不同,但美国的“中间阶级”家庭在结构上比瑞典与工人阶级更加隔绝。

到目前为止,在对家庭组成的讨论中我们还没有在丈夫和妻子之间进行区分。表 6.16 提供了有关在夫妻双方都属于劳动力的家庭中丈夫的阶级地位和妻子的阶级地位之间的关系的的数据。或许此表中最惊人的特点是,对于两个有收入的人的家庭,那些丈夫是工人阶级的家庭中同属工人阶级的家庭所占的比例,比那些妻子是工人阶级的家庭中同属工人阶级的家庭所占的比例要高:在美国为 65%对 53%,在瑞典是 79%对 57%。即使我们在这些数字上包括了属于工人阶级的单身女性,仍然会出现这种状况,即妇女比男人

表 6.16 夫妇双方均为劳动力的家庭中根据性别区分的家庭阶级组成

单元中的条目是在有正在工作的配偶的受访者的总体样本中所占的百分比^a
妻子的阶级^b

丈夫的阶级	(1) 雇主	(2) 小资产阶级	(3) 有资格证书的管理者		(4) 无资格证书的管理者		(5) 非管理者专家	(6) 工人	总计
			有资格证书的管理者	无资格证书的管理者					
I. 美国									
1. 雇主	2.5	3.6	1.3	1.3	1.1	2.5	12.3		
2. 小资产阶级	0.5	3.4	0.7	0.5	0.9	2.2	8.3		
3. 有资格证书的管理者	0.9	1.6	3.4	2.3	5.1	9.4	22.7		
4. 无资格证书的管理者	0.2	0.7	1.1	1.8	1.8	5.6	11.1		
5. 非管理者专家	0.0	0.9	0.7	1.3	3.1	2.5	8.5		
6. 工人	1.1	1.6	2.5	6.1	2.0	24.9	38.3		
总计	5.2	11.9	9.7	13.4	13.9	47.1			
II. 瑞典									
1. 雇主	1.1	1.6	0.3	0.8	0.2	3.2	7.2		
2. 小资产阶级	0.6	1.8	0.5	0.3	1.0	3.1	7.2		
3. 有资格证书的管理者	0.0	0.3	2.6	0.8	5.8	7.6	17.0		
4. 无资格证书的管理者	0.2	0.6	1.0	1.1	1.3	10.5	14.6		
5. 非管理者专家	0.0	0.0	2.1	0.2	3.5	5.0	10.8		
6. 工人	0.2	0.6	1.9	2.6	3.9	33.9	43.1		
总计	2.3	5.1	8.4	5.9	15.6	59.1			

N = 554

^a 表中条目的计算方法,是将男性受访者关于其自身阶级的回答同女性受访者关于其丈夫阶级的回答加总在一起,以及将女性受访者关于其自身阶级的回答同男性受访者关于其妻子阶级的回答加总在一起。因此,估计值是我们对表中的男性受访者和女性受访者分别考察所得到的数字的平均值。

^b 关于阶级类别的可操作化,见表 6.13。

更可能生活在异属阶级家庭中：在美国，全部男性工人阶级中有76%生活于同属家庭，相比之下女性工人阶级中有69%，瑞典为83%对61%。用略为不同的方式来表述，女性工人阶级比男性工人阶级有更大的可能生活于那些部分收入来自于剥削的家庭。尽管我不打算探讨这个问题，但至少在某些情况下，这可能有助于解释男性工人阶级和女性工人阶级在阶级行动上的差别。

阶级结构和收入

假说

本书所阐述的阶级的概念构建，是围绕着剥削概念而建立的。尽管剥削的理论概念和个人收入的经验数据之间的关系不是一种简单的关系，然而应当把个人收入与剥削关系系统地联系在一起。作为其结果，如果所提出的概念构建具有说服力，那么阶级定位和预期收入之间就应当存在一种牢固的联系。更确切地说，我们可以构造下列假说：

假说 1：收入在工人阶级和资产阶级之间应当呈现两极化。

假说 2：沿着剥削的每一维度从工人阶级移动到专家管理者，工薪收入者的平均收入应当单调递增。

假说 3：非工薪收入的模式同样应当沿着阶级结构矩阵的每一维度而单调递增。

通过把阶级结构之外的一系列其他变量的操作涵盖进去，这些假说可以进行复杂得多的构造。例如，调查在收入预测中阶级结构同产业部门之间，或者同公司规模之间的交互作用可能是让人感兴趣的，研究收入的这些阶级决定因素同诸如性别和种族之间的关系无疑会是非常重要的。然而，就当前目标而言，我将把分析局限于

阶级结构和收入之间的直接关系上,因为澄清这一关系是进行更为细致的分析的必要前提。

变量

个人年收入。个人收入问题以关于收入的一系列分类问题的形式提出,因为这样做有助于减少回答中所遗漏的数据。其结果是,收入最初被编为一个包含 11 个层次的量表,其中,1 表示年收入低于 5 000 美元,11 表示年收入超过 75 000 美元,随着我们从量表的下层向上层移动,收入级别在数额上也逐渐增加。瑞典数据中这些分界数字,是以调查执行期间对美元的实际汇率为基础而构建的。

实际的美元数字的计算方式是:对每一个有界等级确定其中点,对无界等级,假设收入分布的上侧是一个帕雷托分布,并以此假设为基础来推断其数值。²³ 年收入变量是税前个人总收入,因此它包括工资收入和其他来源的收入。

非工薪收入。受访者被询问除了银行存款和出售个人房产以外,他们是否还有其他来自于投资的收入。如果他们回答“是”,那么就请他们说明这种来源的收入在其家庭总收入中的比例。我们根据家庭收入来问这个问题,是因为在很多情况下要把这种收入分派给家庭中的每一个个人是非常困难的。尽管对这种比例的估计会有相当大的误差,但我们希望它会给我们估计的数量级提供一个合理的次序,并且与我们直接询问收入数量相比较少遗漏数据。

此变量存在两个测量的问题。其一,有相当数量的受访者,尤其是年龄在十八九岁到二十岁出头的受访者,仍然和他们的父母在一起生活,其结果是他们把这种非工薪收入报告为他们父母家庭的家庭收入。在美国数据中,我们拥有全部家庭成员的完整清单,因而识别这种受访者并把他们排除在这一特定部分的分析之外是可能的。这一做法在瑞典数据中是无法做到的。²⁴ 因此,在非工薪收

人的分析中,我们将只使用美国样本。其二,有些自我雇佣的受访者把他们自己的生意中来自于投资的收入排除在“投资收入”的报告之外,而另一些则包括了这种投资。其结果使得这一变量的数值在自我雇佣的受访者中没有一个一致的内涵。据此,我们将只针对工薪收入者分析非工薪收入变量。

经验结果

表 6.17 提供了美国和瑞典根据阶级区分的个人平均收入数据。表 6.18 提供了美国的非工薪收入的数字。一般情况下,这两个表格中的数据非常符合以剥削为基础的阶级结构概念构建的理论原理。

在美国,收入在分类表中的无产阶级单元和资产阶级单元之间存在极端的两极分化:平均来看,前者每年只挣到 11 000 美元稍多一点,而后者超过了 52 000 美元。在瑞典,结果不那么显著:样本中资产阶级的收入与专家管理者的收入基本相同。对此有两件事需要说明:第一,在瑞典样本中只有八个受访者属于资产阶级类别,他们肯定是相对较小的资本家。第二,由于瑞典针对个人收入的非常重的税额,商人以业务费用和其他形式的“实物”消费方式,而不是以薪水的方式来支取其收入的一大部分。用我们所能得到的数据,不可能去衡量个人收入中的这种非货币因素,从而表 6.17 中的数字肯定被低估了。因而,假说 1 在美国得到了有力的支持,在瑞典至少得到了暂时的支持。

假说 2 的结果的不明确之处较少。如果我们在表中从阶级结构矩阵中的无产阶级一角沿任一维度向专家管理者一角移动,在美国和瑞典两国,收入都主要以单调方式递增。唯一的例外是,无论是美国还是瑞典,类别 10 和类别 11(无资格证书的管理者和无资格证书的监督者)基本相同,以及类别 6 和类别 9(有资格证书的和半资格证书的非管理雇员)基本相同。考虑到“无资格证书的监督者(类别 11)”和“半资格证书的工人(类别 9)”这两个“中间”类别的概

念地位,那么这些结果就与理论模型没有矛盾。

表 6.17 瑞典和美国以阶级定位区分的平均个人年收入

		生产资料资产			
所有者		非所有者(雇佣劳动者)			
1. 资本家		4. 专家管理者	7. 半资格证书 管理者	10. 无资格证书 的管理者	+ 组织 资产 >0 -
美国 \$52 621*	瑞典 \$28 333	美国 \$28 665 瑞典 \$29 952	美国 \$20 701 瑞典 \$20 820	美国 \$12 276 瑞典 \$15 475	
2. 小雇主		5. 专家监督者	8. 半资格证书 监督者	11. 无资格证书 的监督者	
美国 \$24 828 瑞典 \$17 237		美国 \$23 057 瑞典 \$18 859	美国 \$18 023 瑞典 \$19 711	美国 \$13 045 瑞典 \$15 411	
3. 小资产阶级		6. 非管理者 专家	9. 半资格证书 工人	12. 无产阶级	
美国 \$14 496 瑞典 \$13 503		美国 \$15 251 瑞典 \$14 890	美国 \$16 034 瑞典 \$14 879	美国 \$11 161 瑞典 \$11 876	
		+	>0	-	
		技术资产			

美国: N = 1 282

瑞典: N = 1 049

* 单元中的条目是来自各种来源的个人税前年总收入的平均值。瑞典收入按照1980年汇率折算为美元。

表 6.17 的模式中尤为显著的是在工薪收入者当中剥削关系的两个维度之间的交互作用。如果你分别沿着组织资产或者资格证书资产移动(即你沿着表格的底端和最右列移动),平均收入的增加是相对平缓的。一旦你把这两种剥削机制结合起来(即你沿着表格的顶端和工薪收入者的最左列移动),收入的急剧增加就出现了。因而,假说 2 得到了有力的支持。

表 6.18 美国工薪收入者中根据阶级定位区分的非工薪收入

4. 专家管理者 \$ 1 646 ^a	7. 半资格证书管理者 \$ 856	10. 无资格证书的管理者 \$ 763	+ 组织资产 >0 - 资产
5. 专家监督者 \$ 942	8. 半资格证书监督者 \$ 272	11. 无资格证书的监督者 \$ 368	
6. 非管理者专家 \$ 686	9. 半资格证书工人 \$ 206	12. 无产阶级 \$ 393	
+		>0	-
技术资产			

^a 单元中的条目是来自于除银行储蓄以外的投资(股票、债券等)和来自于出售或出租财产(除出售个人房产以外)的家庭收入(非个人收入)的平均值。

^b 注:

1. 与父母一起生活的受访者在此表中已被排除在外,这是因为“家庭收入”这一概念对这些个人来说有不同的含义。
2. 无法得出瑞典的对比数据。
3. 自我雇佣者类别的数字在此表中被排除,这是因为调查中有些自我雇佣受访者把来自于自己生意上的收入包括在“来自投资的收入”之内,而另一些受访者把投资收入的估算局限于外部投资,从而排除了来自他们自己生意的收入。

假说 3 关注的是非工薪收入和阶级定位之间的关系。工薪收入者中来自投资的收入依靠储蓄,它又同个人“可自由支配”的收入的数量——超出了日常“再生产”的必要费用以上的那部分收入——密切地联系在一起。这种可自由支配收入应当与剥削密切相关,因而,可以想见,来自投资的收入应当遵循对阶级矩阵各维度之间所预期的单调模式。

表 6.18 的结果支持这一假说。尽管无产阶级和无资格证书的监督者(单元 12 和单元 11)要比半资格证书的工人和监督者拥有更多的非工薪收入,但此表的总体模式仍然同预期基本一致。专家管理者所拥有的非工薪收入超过工人的四倍,超过非管理者专家和无资格证书的管理者的两倍。

因而总的说来,涉及阶级结构和收入之间关系的这三个假说,每一个都得到了我们所检验过的数据的广泛支持:收入不平等在资

产阶级和工人阶级之间两极分化,无论是分别考察还是结合起来考察,收入都沿着剥削维度单调变化,非工薪收入变化的模式同工薪收入变化模式在很大程度上相同。这些结果在很大程度上增加了以剥削为核心的阶级概念的可信度。

本章我们主要关注在经验上绘制以剥削为核心的阶级概念的结构轮廓。然而,马克思主义的阶级概念,无论怎样去具体化,它都不是只能用于社会的结构属性的描述和分析。从根本上说,它还必须提供理解阶级构成和阶级斗争的途径。下一章,在对阶级结构和阶级意识间关系的研究中,我们将探讨这一较广泛议题的一个方面。

注 释

1 参见彼得·威尔士,《东西方的收入分配》,阿姆斯特丹,1974年。

2 这一统计量实际上衡量了分布尾端之间的不平等,因而它对于大半人口都相对较富的社会中贫穷和富裕的两个极端非常敏感。

3 我曾多次提到,这里再一次提醒,这一困难确实指明了资格证书/技术资产标准反映了概念本身的理论不成熟。

4 为了考察这些操作决定是否具有实质上的经验后果,我构建了相似的阶级变量,在其中对资格证书资产的阐述中,完全抛弃了教育证书标准,转而严格依赖于表 5.3 所表述的职位和自主权标准。尽管这的确对国家中个人在阶级中的分布有些许影响,但它完全没有影响国家间差别的模式(即在分布的变动中没有全国性的偏差)。

5 美国 14.7%这个数字明显大于美国 1980 年进行的十年普查当中所报告的数字,在那次普查中被分类为自我雇佣者的比例低于 10%。这有几个可能的原因。首先,普查是自我执行的问卷。在引入雇佣身份的那部分调查问题中,自我雇佣是问题清单中的最后一项选择,而这个清单中第一个问题是“你是否为获得工资或薪水而工作”。许多自我雇佣的个人——根据他们的服务而获得以小时为单位的支付——可能会选择这个第一位的选项。本书所使用的调查是由调查者执行的,他们对自我雇佣的含义进行了明确的介绍,并且在受访者回答问题之前,所有反馈选项都要先被阅读并加以解释。其次,由于

税收的原因,可能会出现这样的情况,许多人不大情愿向官方政府机构认定自己是自我雇佣者,在向学术研究机构认定自己身份则不会这样。这就加强了这一事实,即学术研究机构对自我雇佣的估计,通常要高于政府的估计。无论如何,在这个问题上,几乎没有理由相信政府官方的数字要比我们所采用的数字更加准确。

6 本节中对部门的定义,可以在附录Ⅱ中找到。

7 参见约阿希姆·辛格曼,《从农业到服务》,贝弗利山,1977年。

8 出于这一分析的目的,我将把对相关种类资产的控制作为阶级定位的关键决定因素来对待,不考虑这一控制在制度中的具体位置:一个资本的所有者仍然是一个资本家,即使他或她执行着同政府签订的长期防卫合同从而明显是生产的“政府部门”的一个部分;一个资格证书的所有者仍然是一个“专家”,即使他或她在政府机构和私人企业之间来回变动;可能最易出现问题的是,一个组织资产的控制者是一个经理,无论这些资产位于公共行政机构还是私人企业。因此,我将不把政府和私有部门的工人、政府和私有部门的专家以及政府和私有部门的管理者当作是根源于不同生产方式的阶级来区别对待。

9 参见埃里克·欧林·赖特,《美国阶级结构中的无产阶级化》,载《马克思主义调查》,迈克尔·布罗维、西达·斯考普尔合编,《美国社会学杂志·增刊》,1982年,第88卷。

10 这些数字以受访者自己对他们为之工作的全部组织中雇员数量的报告为基础。受访者首先被询问他们的雇主是否拥有多家分部、工厂或公司等。如果他们答“是”,那么就会被要求考虑整个公司然后给出雇佣规模的大致估计。如果他们答“否”,那么进一步查明之后他们会被询问公司雇员的数量。毫无疑问,这些报告中会有相当大的误差。在某些情况下,雇员甚至可能不知道他们的企业由某个多国联合企业所拥有,而且他们无疑对这种联合企业全球范围的雇员数量没有准确的概念。然而我假定,作为粗略的估计,其数字在数量等级上不会是不准确的。比方说,在雇佣超过一万人的公司里工作的人,不会给出几百的数字。自我雇佣者的公司规模数据,就是他们雇佣的人的数量。

11 值得注意的是,一旦国家被排除在分析之外,瑞典和美国在最大的公司中工作的工人就具有相似的比例,即使瑞典人口比美国小得多。

12 这里提供的分析是早期论文的一个修订,它使用了早先对矛盾阶级定位的概念构建。这篇文章是我和戈兰·阿尼的《美国和瑞典的阶级:一个比较》,载《行为社会学》,1983年,第26卷,第3—4号,第211—235页。

13 此处使用的方法源自于 H. 布朗宁和 J. 辛格曼在《服务社会的出现》(斯宾费尔德,1975年)中所采用的方法,埃里克·欧林·赖特和约阿希姆·辛格曼在《美国阶级结构中的无产阶级化》中使用了这一方法。对于那些发展了这一技术的文献,参见 G. 帕尔默和 A. 米勒,《就业的产业和职业趋势》,费城,1949年;北川,《两个比例间的差别组成》,载《美国统计协会杂志》,1955年,第50卷,第1168—1174页。这一策略在前面所引的赖特和辛格曼的书中第202—205页可以找到。

14 例如,我们假定美国和瑞典在除了社会服务以外的每一个部门中都具有相同比例的工人,而在社会服务部门中瑞典比美国具有更多的工人,再假定瑞典社会服务部门工人数量总得说来成比例地多于美国。两种差别——部门内部和部门之间的差别——共同变化这一事实将导致较大的交互影响。

15 从技术上说,这一点的理由如下:如果要考察部门分布内的差别给两国阶级结构的总体差异带来了多少差别,那么我们就从美国阶级结构数字中减去我们计算前面的对应现实步骤1的结果。另一方面,要计算部门分布对瑞典阶级结构的影响,我们就从瑞典阶级结构数字中减去对应现实步骤2(不是步骤1)。如果交互作用项为零,那么这两个数字将相同,但具有相反的符号。

16 职权边际影响计算如下:对美国数据构建一个职权—资格证书的四格表,表中的单元为给定职权类别中那些具有或不具有资格证书的人的比例。如果你将表中的每一单元的数字都乘以瑞典边际职权分布的相应数字,你就将得到在美国具有瑞典职权边际的条件下美国阶级分布的对应现实估计。这种分解,通过在这对应现实表格中减去实际美国数据(表6.11中第1列减去第3列)而实现。资格证书边际利用类似的方法进行计算。

17 必须记住,这一结论对于先前讨论资格证书资产时所提到的测量问题来说可能容易受到批评。

18 这些解释是对戈兰·阿尼在1983年发表的对这些论题的最初研究所进行的相互结合地表述。

19 对与其他问题,相关文献包括:古斯塔·埃斯宾安德森,《反对市场的政治学:通过权力的社会民主之路》,普林斯顿,1985年;J. 卡梅隆,《公共经济学的扩展》,载《美国政治科学评论》,1978年,第72卷;约翰·史蒂芬斯,《向社会主义转变》,伦敦,1979年;伊安·高夫,《福利国家的政治经济学》,伦敦,1979年;迈克尔·沙列夫,《社会民主模式及其他:两代人的福利国家比较研究》,载《社会比较研究》,1984年,第6卷。

20 参见劳动教育和研究院,《美国经济怎么了?》,波士顿,1982年,第315页。

21 这可能不是唯一的原則。在特定环境中,同工人阶级之外——例如谋生的农民——发生家庭联系,可能给工人提供了更高的斗争能力,尽管他们的生活可能更少依赖于他们的雇佣劳动工作。因此,一般说来,我们可以作预想如下:家庭的阶级异属状态可能减少工人在力量斗争中的利益,但会增加他们斗争的能力。

22 一个家庭有多大的同属性,显然依赖于人们界定的分界线有多宽多窄。如果类别的界定极为宽泛——例如被界定为所有的工薪收入者——那么绝大部分家庭都是同属的;如果级别被划分得非常细致,那就只有很少的家庭是同属的。

23 对于这种推断如何进行的细节,参见:埃里克·欧林·赖特,《阶级结构和收入不平等》(博士学位论文),伯克利,1976年,第162—164页。

24 家庭组成的信息在美国进行了搜集,是因为在美国抽样过程中为了从家庭中随机选择受访者必须这么做。在瑞典不必这么做,是因为样本是取自个人清单而不是电话号码清单。

当代资本主义社会的阶级结构和阶级意识

“阶级意识问题”经常处于马克思主义理论和政治争论的中心。事实上,在最近马克思主义学术传统的复兴当中,分歧的重要线索之一恰恰就是关于意识是不是一个基本上合理的概念。沿袭路易·阿尔都塞传统的“结构主义”学者主张意识在认识论上是一个可疑的范畴,具有不确定的解释用途,相反那些认同“人道主义的马克思主义”传统的马克思主义者把意识置于其分析的核心。

关于意识的这些马克思主义争论的一个特点是它们倾向于迷恋哲学和方法论议题。这些讨论的特色是围绕着这样一些问题,人类是否是他们自身行动的“创造者”,意愿是否具有解释力,“主体”和“客体”之间的区分是否可以接受,如此等等。其结果是,马克思主义中对阶级意识的系统探讨,绝少例外,都没有关注对它的解释及其结论中的经验问题。

本章的主要目的,是检验阶级结构和阶级意识的态度测量之间的经验关系。下一节我将对我所要使用的阶级意识概念进行简短

地探讨。其后是对阶级结构和阶级意识间关系——它形成了我们要在经验上探讨的假说——的因果逻辑的讨论。尤其是,我将解释为什么我认为阶级结构与阶级意识之间的微观关系只有在宏观比较的框架内被考察才能够被正确地理解。接下来的一节将简要讨论对意识进行可操作化的问题。一旦完成这些准备工作,我们将转向对美国 and 瑞典两国的阶级结构和阶级意识的经验研究。

什么是阶级意识?

在马克思主义传统中,“阶级意识”这一表述存在两种相当不同的用法。对某些理论家来说,它被看作是阶级作为群体性实体的一个对应现实的或者被赋予的特征,而对另一些人来说,它被理解为人个体作为阶级成员的具体属性。

这两种用法中的第一种,与马克思主义理论中的黑格尔主义元素密切地联系在一起,或许它在乔治·卢卡奇的著作中得到了最好的表现。卢卡奇定义阶级意识如下:

阶级意识就是理性的适当的反应,而这种反应则要归因于生产过程中特殊的典型的地位。阶级意识因此既不是组成阶级的单个人所思想、所感觉的东西的总和,也不是它们的平均值。作为总体的阶级在历史上的重要行动归根结底就是由这一意识,而不是由个别人的思想所决定的,而且只有把握这种意识才能加以辨认。¹

卢卡奇根据对应现实的条件定义了阶级意识:它是人们作为生产过程中特定定位上的占据者所感觉和所相信的——如果他们是理性的。从这一点来看,这一概念非常接近于韦伯理想典型的观念,而且完全可以被视为研究阶级社会可能有用的探索方法。² 这一主张接下来的一个步骤最成问题,它导致了对卢卡奇观点的尖锐批评。卢卡奇主张,尽管阶级意识作为“被赋予的意识”并不符合个人的实

际意识,然而这种被赋予的意识作为原因仍是有效的。尤其是,“作为总体的阶级在历史上的重要行动归根结底是由这一意识所决定的”。就个人而言,对应现实的和被赋予的那些问题,因此就被当作是真实机制——作为总体的阶级作为原因而起作用的机制——来对待。

当然,由于所涉及的个人按照特定的对应现实方式变得理性,这一主张可能仅仅是谈论历史趋势的一个简略方式。因此,只要被赋予的意识趋向于对阶级内的个人的阶级行动具有因果效应,那么这一被赋予的意识就可能被认为对“作为总体的阶级的行动”具有因果效应。“被赋予的意识”因而可能是在个体层次上对这一自然趋势进行理论构建的一种晦涩而且非常棘手的方法。

卢卡奇明确反对这一评论。他似乎是坚持主张这种对应现实状态实际上以某种超个体的方式存在,而且,即使个人并没有按照对应现实的理性方式去思考,它作为原因也是有效的。作为因果效应机制,阶级意识因而就是阶级就其本身而言的一种属性,而不是构成阶级的个人的属性。尽管就单个工人而言,这种一般的阶级意识事实上将存在着逐步形成个体表现的趋势,但对于理解历史道路,要紧的是阶级本身的这一意识。对超个人意识作为原因的解释力的这种坚持,使得卢卡奇的著作容易受到批评,说它在根本上受着历史的客观目的论的束缚。³

“阶级意识”这一表述的第二种一般用法把它看成是人类个体的具体主观性的一个特殊方面。只要它涉及对宏观社会的解释,那种解释就凭借着它帮助解释个人选择和行动的方式而实现。在这种用法中,只要这一术语被应用于群体或组织,那它要么指的是个人意识在相关总量中的模式分布,要么就是描述主要趋势的特征(characterizing central tendencies)的方法。但是,这样一种超个体的实体,尤其是“阶级”,由于它们并不是具有头脑、能够思想、能够权衡选择和具有偏好等的实体种类,因而并不具有字面意义上的意识。

实际上,马克思主义历史学家和社会学家在使用“阶级意识”这

个术语时,常常把这一概念的这两种含义结合起来。一方面,人们常会遇到类似“缺乏必要的意识去做某事的无产阶级”,或者“这一时期的资产阶级具有特殊的阶级意识”这样的表述。这种表达似乎表明意识是附着于阶级本身的。另一方面,意识还被当作是对个人的行动和选择的解释来对待。在这种情况下,对“阶级意识”这一术语的对应现实的运用,即指明对阶级利益的真实理解,就被严格当地用作帮助评估个人实际意识的探索方法,而不是独立地对个体在阶级层次上的主观性起作用的某种超个人机制的标识。

在这一讨论中,我将严格地在第二种一般意义上运用阶级意识概念。把这个概念用作对在超个体层次起作用的真实机制的特征进行描述的方法,充其量也只会难以处理,并且总是出现理论误导。当然,这并不意味着超个体的社会机制是不重要的,它仅仅意味着它们不应当利用“意识”这一范畴进行概念构建。它也不意味着个人意识在一个社会中的现实分布不具有社会意义和因果重要性。它很可能是重要的;但意识的分布并不是“意识”。⁴

按照这种方式理解,要研究“意识”,就要研究个体精神生活的一个特定方面,即个人主观性中的那些元素,它们是经过推理可以得到的个人自身的认识。意识从而与非意识——精神生活中无法经过推理而得到的那些方面相对立。意识的元素——信仰、观念、评论、信息、推测、偏好——也许不会持续存在于人们的认识当中,但它们却有助于对那种认识的理解。

对意识的这一概念构建,紧密地同意愿和目的性问题联系在一起。说某物在主观上可以理解,是说通过有目的的活动人们可以自己认识它。只要人们对可选的行动路线做出选择,作为其结果的行动,至少在部分上可以根据特定的意识元素——它们进入了做出选择的行动者的目标——而进行解释。尽管意识问题对于目的性问题来说是不可还原的,但从社会理论的观点来看,意识在社会解释中出现,其最重要的一点是它包含在行动者的目的及作为其结果的选择中。

当然,这并非表明主观性只有通过有目的的选择才具有作用;

一系列广泛的心理机制可能直接影响到行为，而不需要通过有意识的目的。根据目的性和选择对意识的说明也不是要暗示，在每一种社会环境中，决定结果的最重要的因素都要通过意识来起作用。很有可能的是，关键的决定因素可以在行动者可选的一系列可能行动方向的决定过程中被找到，而不是在那些选项的选择所包含着的现实意识过程中被找到。这里所主张的观点是，为了完整地理解联结社会结构和社会实践的真实机制，必须考察行动者——他们在那些结构中生活并且从事着那些实践——做出有目的的选择的主观基础，这就意味着要研究意识。⁵

我对“意识”这个术语的使用方式，与意识形态问题，尤其是戈兰·瑟伯恩的著作中所阐述的意识形态概念，有着密切的关系。瑟伯恩对意识形态的定义如下：

意识形态是……意识和意义得以形成的媒介……因此，这里所使用的意识形态概念有意地既包括日常观念和“经验”，也包括复杂精致的知识学说，既包括社会成员的“意识”，也包括制度化的思想体系和某个社会的言论。然而，要把它们作为意识形态来研究，意味着要从某个特定的视角来审视它们：不是作为思想主体或言论结构，而是作为有意识的社会成员，即人类主体在世界中的特定存在的展现。换言之，将文本或话语视为意识形态，就是关注它在人类主观性的形成和改变中发挥作用的方式。⁶

我要修正瑟伯恩的表述中的一个方面：意识形态涉及人类意识形成的过程，而不是全部人类主观性的形成过程。⁷就此而言，作为有别于意识形态的文化，可以被看作是社会实践，或者也许更准确的是，社会实践的尺度，它塑造了主观性的非意识方面：品德构造、个性、习惯、情感类型，等等。例如，意识形态产生了这样的信念，竞争愿望是一种生活方式，强烈竞争的必然性是人类交往的一种方式；另一方面，文化则产生了能够按照这些信念采取实际行动的竞争个

性。⁸文化很有可能比意识形态重要得多：对竞争性的信念，只要它们符合个性结构，也许就能够在社会中得到再生产。这符合这样的主张，即人类主观性的意识维度，比非意识维度在解释社会实践中的作用要小得多。尽管如此，在本章中我们的关注点仍将是意识，并且由于这种原因，间接地关注意识形态。这意味着，有目的的行动——它们涉及有意识的权衡各种选项——是社会实践的重要特性，并且它与阶级的关系是社会分析的重要问题。

考虑到“意识”的这一定义，“阶级”意识可以被视为意识中含有与众不同的阶级内涵的那些方面。“内涵”可以表示两件事中的任何一种。首先，它可以指一个阶级分析中意识方面的逻辑的根源。竞争性市场是资本主义与众不同的结构性特征；竞争愿望的信念因而可以被看作是因为它符合这种实践而具有的一种阶级特性，无论这一信念对个人的选择和实践具有什么影响。另一方面，意识的阶级内涵可以指意识的那些方面，它们确实具有“阶级相关影响”，即对于个人在既定的阶级关系结构中如何活动的影响，以及对于这些关系本身的影响。这种用法在当前讨论中将要加以关注。如果阶级结构被理解为决定着行动者的客观物质利益的社会关系的态势，阶级斗争被理解为试图实现这些利益的社会实践的形式，那么阶级意识可以被理解为根据这些利益和斗争策划有目的的选择的主观过程。

有一个潜在的术语混淆需要在此澄清。马克思主义者的讨论中普遍将“具有”阶级意识的工人同那些没有阶级意识的工人区别开来。就此而言，“阶级意识”构成了与阶级相关的意识(class-pertinent consciousness)的一种独特类型，也即一种有关阶级的意识，在这种意识下个人对于其阶级利益具有相对“正确”和“一致”的理解。我是在指称所有阶级相关意识的形式这一更为一般的意义上使用阶级意识这一术语的，而不管它是否忠于真实利益。因此，不管我在什么地方想要明确说明一种特定类型的阶级意识的存在，它都必然要使用某种恰当的形容词：支持工人阶级的意识，反对资本家阶级的意识，革命的工人阶级意识，如此等等。一旦我使用了阶

级意识这个不加修饰语的表述，它就总是指具有阶级内涵的意识这一一般领域。

这种理解阶级意识的方式，意味着这一概念可以被分解为若干元素。无论什么时候人们做出有意识的选择，其中总是包含着主观性的三个维度：

(1) **备选方案的认识**。进行选择指的是在一系列被认识到的备选行动方向中做出选择。因而意识的一个重要元素就是关于存在何种可能性的主观认识。就此而言，“阶级意识”包含着这样一个问题，即对备选方案的认识具有阶级内涵从而是阶级行动结果的方式。

(2) **结果推测**。对可能选项的认识本身并不足以做出选择；人们还必须理解某种既定行动选择的预期结果。这意味着选择涉及到推测。这些是“实际的”推测而不是抽象形成的理论，它们可能具有“经验法则”的特征，而不是解释性原则。就此而言，阶级意识围绕着的，是人们所持有的推测以什么方式塑造了他们围绕阶级实践所做出的选择。

(3) **偏好**。了解了一个人所认识到的备选方案和他关于每个备选方案的结果的推测，仍然不足以解释一个特定的有意识的选择；除此之外，无疑还有必要了解他们的偏好，即他们对那些结果的愿望的评估。在这里，“愿望”可能指的是就人们的物质利益而言是值得要的，但是对自私的和以自我为中心的评价的偏好并没有受到必然的限制。就此而言，阶级意识围绕着对阶级利益的主观解释。

主观性的三个维度——备选方案的认识、结果推测和偏好——曾是经典马克思主义对意识和意识形态进行讨论的目标，尽管它们通常有着不同于这里的名称。合法性问题围绕行动者的价值偏好展开。神秘化问题首先是行动者关于具体实践和社会关系的原因和

结果所持有的推测问题。支配权问题涉及到建构社会可能性的方式,从而把对可能选项的认识限制在符合统治阶级利益那些范围之内。

我所提出的阶级意识的定义,能够说明意识在何种意义上可能是“错误的”:行动者做出的选择可能是根据错误的信息,根据对备选可能性的被曲解的认识,对他们选择的后果的不正确的推测。从这些问题来看,尽管可能不大自然确定“正确的”意识在这些例子中实际指的是什么,但意识“不正确”意味着什么是非常明确的。但第三个要素——“偏好”又怎样呢?我们能够说一个行动者坚持了“错误的”偏好吗?当马克思提到“客观利益”(objective interests)的时候,它们实际上是在表明,在有些情况下,即行动者具有正确的信息和正确的推测但对其利益具有被曲解了的主观理解,如果能够做出选择,那它就是他们对可能的不同行动路线的偏好的结果。

指明真实利益(未曲解的偏好)的问题是一个困难且有争议的问题,而且要全面探讨这一问题可能会使我们远离本章的主要目标。然而,一些简短的评论或许会有助于澄清我所采用的观点。⁹

在两种根本意义上我们能够说一个人曲解了他的真实利益。其一,也是最简单的,一个人“真正的需要”由于某种机制而受到心理上的阻碍。主观上可被认识的偏好——它是个人的“意识”的一个部分——因而就不同于个人在没有这种阻碍的条件下清醒地持有着的偏好。这里所说的阻碍是一种真实机制,它妨碍了对存在于人的主观性中的偏好/需要的清醒认识。如果我们理解了这种心理阻碍的运行机制,那么我们就可以对由此而产生的曲解的特征说点什么。

我们对于被曲解的偏好所能够说的第二点,并不具有这样的暗示,即未被曲解的偏好实际存在于个人主观性之中,只是被深埋于等待被发掘的无意识之中。第二层意义首先使得曲解机制在偏好形成的层次上发挥作用成为可能。从某种意义来说,阻碍是历史地变化着的;因而对现实条件就是这样一种主张,即在偏好形成的过程中,在没有这种曲解机制的条件下,将会发展出什么样的偏好

是个人可能会具有的。这样一种观点通常的形式是说,如果行动者的主观性是在最大化可能的自主和自制的条件之下形成的,那么“真实利益”就是他们可能具有的利益。

这两种方法各有其利弊。前者的优点是对它的操作容易得多,并且它具有对经验调查的潜在开放性。然而,它对于解决这样一个问题的能力是有限的,即文化实践可能具有何种对行动者的主观性的最深刻的影响。比较而言,后一种选择却具有几乎是不可避免的猜想性质,这一性质可能具有重要的批判功能,但却使概念在科学解释中产生了很多问题。因此我将采用利益曲解的第一层意义,同时又承认它缩小了可被解决的问题的视野范围。

根据对曲解的这种狭义理解,即它是理解一个人实际具有的利益的主观性阻碍,我们能够开始谈论人们由于他们是某一阶级定位的占据者而具有的利益,以及与之相对应的对那些利益的曲解。我的论述将以对某种类型的偏好的肯定为基础,我相信这种偏好是人们通常所具有的,即使他们并没有清醒地认识到它,也就是说,它是一种利益,这种利益表现在他们的能力的扩展之上,这种能力是他们做出选择并按照这些选择行事的能力。这一偏好可能会受到阻碍,但是“在内心深处”人们通常具有对自由和自主的渴望。¹⁰只要个人所具有的做出选择并按这些选择行事的现实能力——他们的真正的自由——是系统地由他们在阶级结构中的地位所塑造的,那么他们就具有以自由这种真实利益为基础的客观阶级利益。¹¹如果人们有意识的偏好导致他们做出了削弱能力或阻碍能力扩展的选择,那么我可以说,他们的行动与其“真正的”或“客观的”阶级利益相悖。

根据对阶级意识的这一理解,人们能够开始逐渐发展出相对复杂的对阶级意识不同性质的形式所进行的分类。个人所持有的认识、推测和偏好促进或阻碍了对阶级利益的追求,其促进或阻碍的方式构成了分类的基础。例如,根据认识、推测和偏好的特定结合,有可能辨别“支配的”、“改革的”、“反对的”和“革命的”工人阶级意识。这是近几年发展起来的阶级意识的更为复杂的分类所试图处

理的主要问题。¹²

在当前研究中我将不去尝试详述阶级意识形式的细致分类。我们将要采用的数据可以延伸到对这些分类的可操作化,但我的总体感觉是,调查研究方法的局限使得采用相对简单和明晰的变量更为可取。当然,在最初对问题的探索中,采用相对直接的方法是适当的。因而我们将要使用的对阶级意识的测度,一般被设计用来揭示个人所具有的态度范围,即它是与工人阶级的利益一致还是与资本家阶级的利益一致。

因果逻辑

如果利用认识、推测和偏好——它们塑造了有目的的选择——的阶级内涵去理解阶级意识,那么阶级意识分析中的解释性问题就是要阐述这种阶级内涵被决定的过程和对阶级构成和阶级冲突的模式的影响。经典马克思主义关于商品拜物教的理论恰恰就是这样的一个理论:它是关于这样一个问题的观点,即由商品关系的运转而产生的阶级内涵如何渗透于行动者的认识和推测。接下来,生产者在商品生产社会中的直接生活经验,使得人与人之间的社会关系表现为物与物(商品)之间的关系,而这又反过来产生了其特征被描述为“拜物教意识”的心理结构。这种意识反过来又被认为在宣扬资本主义的永恒性和自然性,从而在阻碍变革资本主义社会的革命事业的意义上扮演了一个重要的角色。

意识形成的因果模型——本章经验调查的基础——是一个有意简化的模型。它的目标是试图把握实际起作用的最为普遍和最为系统化的决定因素,而不是描绘可能进入个人意识形成过程中的复杂因素的全部范围。这一模型建立在两个一般前提之上:

前提 1. 根植于剥削关系从而同阶级结构相联系的物质利益是真实的;它们独立于阶级定位占据者的具体主观性和个人特征而存在。如果接受这一前提,那么接下来有两个预期:第一,给定人类

理性这一确定的最低限度的假设,其他所有条件都相同,那么在个人发展与他们的客观阶级利益相符合的意识形态的问题上,将至少存在着一种弱趋势。当然,“趋势”并不意味着阶级结构的给定定位上的每一个占据者都将具有相同的意识,它仅仅意味着他们具有与客观利益相一致的阶级意识形态——它同阶级定位相关——的可能性,要大于其他阶级定位的占据者。对那些利益的认识可能是局部的和不完整的,但是就利益的这种曲解的认识而言,其趋势将呈现出对完整理解利益的偏离形式,而不是完全虚幻的形式。第二,尽管个人的自身特征可能影响到阶级结构和阶级意识之间的结合力,但是阶级和意识之间的联结将不会是那些占据者自身特征的虚构产物;它建立在阶级结构本身的客观属性之上。

在这些预期的基础上,我们可以陈述两条在经验上“可验证的”假说:

假说 1. 意识的阶级内涵沿着表 6.1 的阶级—剥削矩阵的维度随阶级定位的变化而单调变化。

假设 2. 若阶级定位占据者的各种个人特征(社会出身、年龄、性别等)在统计上加以控制,那么阶级结构中定位之间的关系和意识的阶级内涵,将不会随之而消失。

前提 2. 尽管意识形成是发生于个人自身的过程,但这一过程本身也在很大程度上以社会结构和历史因素为条件。塑造了意识的阶级经验总是具有系统化的社会性;它们决不仅仅是原子化的个人不经中介直接遭遇“事件”的结果。这一点可以被视为既是认识论主张又是社会学主张。从认识论的角度说,它相当于反对纯粹的经验主义,那种观点认为知识产生于纯粹的感觉资料的积累。“事实”从不是被中性地认识;在已经存在着的意识(理论)范畴中,总是存在着某种认识媒介。从社会学的角度说,这是关于意识范畴的社会建构的论证,这些意识范畴则是根据人们对他们的世界的解释而建立起来的。例如,一个人经历失业究竟是个人失败还是社会不公,依赖于诸如政党和工会策略、政府

政策、学校的课程等之类事情。事件本身并没有规定唯一的主观体验，因而并不产生唯一的意识形成模式。

意识形成过程的这种社会中介，提出了下面这个经验假说：

假说 3. 若政党和工会采取了强调世界的阶级解释的策略，那么假说 1 所假设的阶级意识变化的模式将更为两极分化和更为系统化。

这一假说在图 7.1 所绘的简单交互因果模型中得到了大致的体现。这将对瑞典和美国的阶级结构和阶级意识进行经验调查比较的核心模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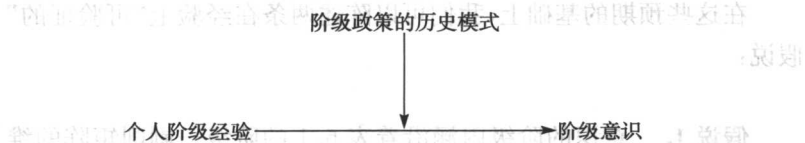


图 7.1 阶级结构和阶级定位模型

可操作化

阶级意识

阶级意识，如第五章所述，其测量的难度众所周知。这一概念意味着指明主观属性，这种主观属性同对具有阶级内涵的行动所做的有意识的选择紧密相连。问题因此而产生：此概念所指称的主观状态是否真的是在有意义的选择背景的条件下才被“激发”。在阶级意识这个例子中，这首先意味着它们可能是在阶级斗争的环境中被激发的。并没有必然的理由能够假定这些主观状态将同受访者参与其他形式的有意识的选择（例如访谈中出现的）是相同的。毕竟，访谈安排本身就是一种社会关系，并且它可能影响到受访者的

反馈,或者没有什么不同,或者敌视,或者某些其他反应。此外,人们在调查中对模拟选择的反应和在社会实践中对直接选择的反应之间不仅仅只有一些滑动,而且还会出现反馈的系统化倒置,这总是有可能的。其结果是,哪怕是试着利用调查手段去测量阶级意识,它也会被认为是几乎没有价值的。¹³

这些问题是严重的,它们潜在地破坏了对阶级意识进行问卷调查研究的价值。然而我的设想是,人们的认知过程,在访谈这种模拟安排中和在阶级斗争这种真实生活安排中这两种情况之间,具有一定的稳定性,而且,不考虑被建构起来的访谈可能出现歪曲,社会调查能够潜在地衡量这些稳定因素。尽管对于预报某一既定个人在“真实生活安排”中可能的行为方式,调查的能力可能非常有限,但是对于阶级结构如何同似乎合适的阶级行为联系在一起,调查或许能够提供一个宽泛的描绘。

本研究中所采用的调查包含种类繁多的态度项目,从直接处理政治议题的问题,到针对女性关于平等机会的标准议题,再到各种类型社会问题的解释。这些项目中有许多可以被理解为阶级意识的指标,但对于它们中的大多数来说,这些项目的特定阶级内涵都是间接的,并且相当强烈地以理论假设为先决条件。¹⁴因此,对于这一最初调查的目标来说,集中关注那些具有最直接的阶级含义的项目,并且将这些项目合并为一个相对简单明晰的阶级意识量表似乎是明智的。

我们将要采用的对阶级意识的测量,基本上与第五章对工人阶级的相互竞争的定义进行判别的态度量表是相同的。唯一的不同之处是,这里在量表的构建所使用的项目中,有两项在瑞典调查中没有被问及,因此量表是以六个,而不是八个调查问题(从而具有从-6到+6的赋值区间)为基础的。第五章所使用的问题中被排除在外的的问题是:

3. 罢工工人采取激烈措施阻止破坏罢工的工人进入工作地点的做法通常被认为是正当的。

5. 贫困的一个主要原因是,经济是以私有财产和利润为基础的。

前一个问题没有在瑞典调查中使用是因为,设立纠察线和采取激烈措施阻止罢工破坏者进入工作场所,在瑞典当代工人阶级实践中大多并不存在。由于这种实践在瑞典工人的全部策略选择中并不存在,因而很难有意义地表示出这一陈述中“采取激烈措施”这种表述所包含的强制的程度。贫困原因问题被排除在外,是因为有这样一种感觉,由于贫困并没有被普遍看作是瑞典的一个突出的社会问题,这一问题就没有什么意义。

除了这一被建构起来的量表之外,我们还将检验阶级结构和第五章中所讨论的衡量阶级认同的传统变量之间的关系。利用先前的阶级意识的理论探讨,阶级认同在某种意义上结合了意识的三个维度——认识维度、推测维度和规范维度。要认同一个特定的阶级,就是要以特定的逻辑形式去认知世界,也可能是持有关于阶级身份的原因和结果的某种推断,并且至少在某种可估量的意义上具有依赖于该阶级的利益。这是因为,阶级认同似乎同这各种各样的方面以这样一种紧密的方式联系在一起,即它通常是社会学家在从事阶级态度的经验调查中所中意的变量。

工人阶级历程

这是一个建构起来的变量,它结合了关于受访者的阶级出身和早先工作历史的信息。¹⁵最大值6被用来指称那些具有工人阶级出身的人,他们从来没有自我雇佣或者占据一个监督职位;最低值1被分配给那些来自于非工人阶级背景的人,他们曾经自我雇佣。应当注意的是,当前属于自我雇佣的受访者不可能得到这一变量的最高赋值,因为他们曾具有自我雇佣的经验。¹⁶

工人阶级人际网

这一变量结合了与个人的社会关系网、当前家庭和第二职业的阶级特征相关的信息。最大值9是这样的人,他的三个最好的朋友

都属于工人阶级,他的配偶(如果他已婚)属于工人阶级,并且他没有非工人阶级的第二职业。最低值 1 是这样的人,他的三个最好的朋友都是非工人,他的配偶是非工人,并且他的第二职业(如果有的话)属于非工人阶级。

统计过程的说明

解释回归方程

本章将要呈现的大量数据分析,都以多元回归分析的运用为中心。对于不熟悉统计的读者来说,对如何解释这些方程做一简要说明可能是有帮助的。

回归方程主要回答的是下面这些种类的问题:如果我们要比较两个人,比方说,他们之间相差一个单位的受教育程度,那么我们可以预期他们的收入(或某种其他结果)会有多大的差别?此收入差别数量是把教育用于预期收入回归方程中教育变量的“原始系数”(也被称为 B 系数)。

在数据分析中被典型使用的回归方程基本上有两种类型。其一,“简单回归”(simple regressions),只使用一个“自变量”(independent variable)来预测一个因变量。上面的例子中被用来预测收入的是教育。其二,“多元回归方程”(multiple regression equations)或“多变量回归”(multi-variate regressions)。假定我们需要提出一个比上述问题更为复杂的问题:如果我们要比较具有相同的年龄、性别和社会出身但相差一单位教育的两个人,我们可以预期他们的收入会有多大差别?在这个多变量方程中,教育、性别、年龄和出身同时作为预测收入的因素而被视为自变量。这些变量中每一个的系数都告诉我们,若控制了方程中的其他自变量,我们可以预期人们由于自变量的一单位差别而导致的因变量(此例中是收入)的差别有多大。

一个回归方程总是包含着针对每一个自变量的一组系数和一个“常数”项。常数项告诉你的是，如果预测元变量的赋值均等于零，那么人们可以预期观察到的因变量值是多少。

如果每一个自变量的平均值都乘以该变量的原始系数，并且所有这些结果同常数项加总在一起，所得出的数字总是恰好等于因变量的平均值。

在我们将要检验的方程中，有两种类型的变量将被用作是自变量或预测元(predictors)。一类变量具有某种形式的连续度量，例如年龄和收入。第二类变量是二分变量(dichotomy)，性别就是一个例子。在回归方程中，二分变量通常被称作是“虚拟变量”(dummy variables)，这种变量可以具有要么是0要么是1的赋值。例如，性别虚拟变量的系数告诉我们，男人和妇女的平均收入的差别是多少(控制了方程中其他所有变量)；虚拟变量的平均值仅仅表明位于被二分赋值为1的类别的受访者的比例。

虚拟变量对我们的分析将是尤为重要的，这是因为阶级分类基本上是不同的地位的定性分类。在回归方程中，这样一种分类用一系列的虚拟变量来表示。如果分类中有12种类别，那么就需要有11个虚拟变量才能完整地表示分类中的单元。¹⁷

回归中变量的系数通常以两种形式来表示。第一种是“原始系数”。它告诉你对于预测元的一个单位的变动，因变量将被预期变动了多少。在这里，那些“单位”是对变量的自然度量：美元、教育年限、态度量表赋值等等。第二种是所谓的“标准化”系数，或“ β ”系数。在许多例子中，所讨论的变量的原始单位没有特别的意义或者是无趣的。例如，如果我们想要知道是教育还是年龄对收入差别产生了更大的影响，那么了解一年的教育是否比一年的年龄更加重要并不那么令人感兴趣。我们要做的是把这两个变量转化为某种形式的“标准化”尺度，它可以使它们能够比较。这是标准化系数所要达成的目标。从根本上说，标准化系数把方程中的所有变量都转化为标准差单位，这些单位被定义为每一个变量的实际分布的相对单位。这使我们在方程中能够以一种合理的方式比较系数。

引起统计学兴趣的任一个系数都具有两种属性。一个是系数的量级(无论是原始形式还是标准化形式);另一个是其显著性水平。显著性水平告诉我们,我们对于系数确实不为零的信心有多大。(对于为什么零应当是评价显著性水平的标准,并没有必然的理由,但是在许多情况下,没有其他的数值具有任何牢固的理论地位。)0.001的显著性水平意味着在特定统计假设的基础上,可以预期,如果系数真的与零无差异,每一千个样本中只有一个样本我们可以预期它具有这种大小的系数。对于第五章判别分析中对平均值差别的统计检验,重要的是不要迷恋于这种显著性水平。具有较高统计显著性水平的变量,并不因此就是一个较为“重要的”因素;它只是意味着,无论它具有多大的重要性,我们都对它的这种重要性具有更强的信心。

回归方程的最后一个统计要素被称作方程的“被解释方差”(explained variance),通常用 R^2 来表示。这个数字实际上告诉你,因变量的变动中有多大的比例被方程中的全部自变量所说明。 R^2 为 0.25 表明,方差的 1/4 被方程中的变量所说明,3/4 没有被说明。未解释方差是两种方差的结合,一种是如果方程中包含了额外的变量,那么它可能就能够被说明,另一种是主要取决于随机因素(测量误差、自变量的严格特异因素等)的方差。当然,我们没有办法知道,究竟未解释方差中的哪一部分“在统计上”是可解释的——哪一部分是真正随机的而哪一部分是系统化的,这使得难以分辨一个既定的 R^2 算高还是算低,而这一高低程度反映着方程是成功还是失败。由于这一原因,通常所有那些真正要紧的(根据对 R^2 的估计)是它同与之竞争的方程相比之下的相对意义。在回归方程中预测态度量值,通常即使 R^2 为 0.15 就相当好了。

分析调整均值

在接下来的分析部分中,我们将分析针对特定阶级的阶级意识量表的调整均值(见表 7.4 和表 7.6)。由于这不是证明回归结果的

惯用方法,因而有必要做一些解说。

我们的假说是利用对阶级结构矩阵各维度之间的意识形态的预期差别所构造起来的。这些预期以表中单元的期望值的形式来展现是最有力的。对于阶级结构和意识之间的直接关系——假说1——这仅仅是分类中每一单元的意识量表的均值。

为了检验个人属性对于阶级结构和阶级意识之间关系的影响——假说2——我们需要计算这一分类的“调整均值”(adjusted means)。也就是说,对于那些可能影响到意识形成过程的个人属性,无论哪一个变量被包括在这种个人属性之中,我们都要计算在控制了它们的情况下那些单元的期望值。事实上如果在这一简单的分析中所有单元间差别都是这些属性的结果,那么这些调整均值就会全部是相同的。

调整均值计算如下:将所有阶级分类虚拟变量(共11项)包含在内,并且无论哪一个变量都被当作是个人属性来对待,在这种条件下计算回归方程。这些调整均值的相对差别直接由这一多元回归方程中阶级虚拟变量的非标准化(原始)系数所给出。绝对数值如何计算?可以回想,在解释回归方程的讨论中,如果我们把每一个自变量的系数乘上该自变量的均值,然后把它们同常数项加在一起,我们就得到了因变量的总体样本均值。要计算表中单元的调整均值(而不是总体样本均值),我们就要把每一个控制变量(此处即个人属性)的系数乘上他们的均值,并且把这些结果同常数项加在一起。这一总数构成了一个调整,然后再把它同每一个阶级分类虚拟变量的系数加在一起,给出分类的调整均值。表中使用了这样一种调整均值的项目,应当被解释为单元中的人们在对相关自变量进行了控制,对一国内在社会平均水平上对性别、年龄等进行了估计的条件下关于意识量表的期望值。

经验结果

数据分析将包括三个步骤:

(1) 检验美国与瑞典阶级结构与阶级意识的直接关系。这将通过比较美国和瑞典阶级分类中各个单元的意识量表的平均值来进行。对两国这些平均值的总体模式,我们将给以特别的关注。

(2) 对于在阶级结构与阶级意识间直接关系的分析中所观察到的模式,当增加各种控制变量时,检验该模式被显著修正的程度。这使我们能够检验三个内在相关的问题:(a)观察到的阶级定位与阶级意识之间的关系是否可能是这些地位的占据者的特定个体属性的虚假影响的结果;(b)阶级结构对阶级意识的影响大部分是通过诸如工会成员、收入、失业经历等这些特定“中介变量”(intervening variables)而起作用,还是所说的阶级定位的直接结果;(c)美国与瑞典不同的总体模式主要是阶级和这些中介变量关联的结果,还是直接同阶级结构影响意识的方式联系在一起。

(3) 检验美国和瑞典在意识形成过程的总体结构上的差异。前述分析主要关注的是两国阶级结构对阶级意识的那些影响。在调查的最后一部分,我们将检验两国在各种其他变量对意识的影响上的差异。方法上的假定将是,多元回归方程中那些预测了意识的系数的模式,可以被看作是选定了一个具有特殊的社会宏观结构的意识形成过程。因此,比较国与国之间这种系数模式,给了我们这一过程中差异的一个经验处理。

阶级结构与阶级意识的直接联系

表 7.1 显示了美国和瑞典各阶级定位的阶级意识量表的平均值。表 7.2 显示每一阶级中两种受访者的比例,这两种受访者是那些在阶级认同问题上说自己属于工人阶级的受访者,和那些在阶级态度量表的每一个项目上都采取了支持工人阶级立场的受访者。¹⁸从这些结果中可以得到如下概括:

表 7.1 阶级结构中各定位的阶级意识

I. 美国

所有者		非所有者(雇佣劳动者)		
生产资料资产				
1. 资本家 -1.31 ^a	4. 专家管理 人员 -1.46	7. 半资格证书 管理人员 -0.34	10. 无资格证书 的管理人员 -0.29	+
2. 小雇主 -0.87	5. 专家监督 人员 -0.78	8. 半资格证书 监督人员 -0.24	11. 无资格证书 的监督人员 +0.54	>0
3. 小资产 阶级 -0.09	6. 专家非管理 人员 -0.09	9. 半资格证书 工人 +0.78	12. 无产阶级 +0.78	-
		+	>0	-
技术/资格证书资产				

组织
资产

II. 瑞典

所有者		非所有者(雇佣劳动者)		
生产资料资产				
1. 资本家 -2.00	4. 专家管理 人员 -0.70	7. 半资格证书 管理人员 +1.03	10. 无资格证书 的管理人员 +1.81	+
2. 小雇主 -0.98	5. 专家监督 人员 +0.07	8. 半资格证书 监督人员 +0.74	11. 无资格证书 的监督人员 +1.98	>0
3. 小资产 阶级 +0.46	6. 专家非管理 人员 +1.29	9. 半资格证书 工人 +2.81	12. 无产阶级 +2.60	-
		+	>0	-
技术/资格证书资产				

组织
资产

^a 表中条目是工人阶级意识态度量表的平均值。该数值的量值区间是从+6(每一项目都支持工人阶级)到-6(每一项目都支持资本家阶级)。

(1) 总体变化模式。在表 7.1 中, 变量平均值的总体模式(不是

平均值的绝对数值,而是平均值的模式)在美国和在瑞典非常相似。在表中,两国在资本家阶级和工人阶级之间都基本上是两极分化的(两国无产阶级和邻近工人阶级的边缘类别之间都没有显著的统计差别)。¹⁹在两国,如果人们从表中的无产阶级一角向专家管理者一角移动,两国量表数值都是从支持工人阶级开始逐渐下降,并最终支持资本家阶级。在第六章对阶级的收入变化的分析中,态度

表 7.2 各阶级定位对个人项目的工人阶级认同和答复

阶级定位	采取支持工人阶级立场的百分比						
	意识量表中的个人项目 ^a						
	工人阶级认同	(1)	(2)	(3)	(4)	(5)	(6)
I. 美国							
1. 无产阶级(12) ^b	32	56	27	49	55	75	19
2. 半资格证书工人(9)	28	61	28	48	58	82	14
3. 无资格证书监督者(11)	31	56	24	56	44	87	16
4. 专家雇员(6)	15	58	26	36	36	80	13
5. 半资格证书监督者(8)	32	50	27	35	42	77	11
6. 无资格证书管理者(10)	28	55	15	28	46	76	13
7. 专家监督者(5)	9	57	22	26	34	69	5
8. 半资格证书管理者(7)	16	52	19	33	45	80	7
9. 专家管理者(4)	8	33	24	27	22	60	9
10. 小资产阶级(3)	31	49	35	30	43	79	7
11. 小雇主(2)	29	50	17	31	24	66	8
12. 资产阶级(1)	9	28	27	23	25	65	0
II. 瑞典							
1. 无产阶级(12)	57	70	48	51	81	81	58
2. 半资格证书工人(9)	51	72	52	59	82	82	63
3. 无资格证书监督者(11)	61	59	52	55	81	77	39
4. 专家雇员(6)	21	62	39	44	71	64	32
5. 半资格证书监督者(8)	40	57	27	35	78	68	30
6. 无资格证书管理者(10)	39	64	40	46	82	82	47
7. 专家监督者(5)	19	36	26	19	84	67	20
8. 半资格证书管理者(7)	36	68	47	35	77	66	30

续表

9. 专家管理者(4)	14	37	35	22	65	47	14
10. 小资产阶级(3)	43	38	31	40	65	60	22
11. 小雇主(2)	31	31	20	34	50	54	15
12. 资产阶级(1)	25	13	13	25	25	50	13

^a 这些项目是:

(1)企业以工人和消费者为代价使其所有者受益。

(2)现代社会有可能在没有利润动机的条件下有效率地运行。

(3)如果有这样的机会,非管理者的雇员在没有老板的情况下在其工作岗位上能够有效率地工作。

(4)在罢工期间,法律应当禁止管理者另行雇用工人来代替罢工者工作。

(5)当前,大公司在美国(瑞典)社会中具有过于强大的力量。

(6)设想主要产业的工人为工作条件和工资而进行罢工。你愿意看到下列哪一种结果发生:(a)工人赢得他们最主要的要求;(b)工人赢得他们的某些要求并做出某种妥协;(c)工人只赢得很少的要求并做出大量妥协;(d)工人没有赢得任何要求就复工。

^b 括号中的数字与表 7.1 中各单元相对应。

量表也沿着表的每一维度以基本单调的方式变化。并且在两国,如果你在自我雇佣者中从小资产阶级移动到资本家阶级,支持资本家的平均值也在递增。

在表 7.2 中,对于工人阶级认同的反馈,出现了一个模式基本上相似的结果。在瑞典,57%的无产阶级和接近工人阶级的边缘类别中 50%~60%的受访者说他们属于工人阶级,相比之下,39%的无资格证书管理者,21%的非管理者专家,14%的专家管理者和 25%的资本家如此说。在美国,大约 30%的属于工人阶级的受访者和边缘工人阶级定位认同工人阶级。这一数字对于无资格证书管理者(28%)并没有显著下降,但是对非管理者专家来说则下降到 15%,而对资本家和专家管理者来说则低于 10%。这种种结果因而完全支持了假说 1。

(2) 两极分化程度。两国两极分化的程度极为不同。在美国,

资本家阶级与工人阶级之间的差别在量表上只有 2 点稍多；在瑞典这一差距为 4.6。（这些差距之间的区别在 0.05 水平上是统计显著的）。

在涉及罢工结果（表 7.2 中的第 6 条）的问卷条目中，两极分化程度上的差别特别突出。在美国，尽管与专家管理者和资本家相比，有更多的工人采取了支持工人的阶级立场，但是在每一种阶级定位中，压倒多数的受访者都选择了阶级妥协的答复，即在罢工中工人应当赢得部分要求并做出某些让步。另一方面，在瑞典，大约 60% 的无产阶级和半资格证书雇员（主要是技术工人）说他们认为工人应当赢得他们大部分的要求，相比之下专家管理者和资本家不到 15%。尽管在美国资产阶级的阶级霸权并不能够消除美国阶级结构中意识形态两极分化的趋势，但这种两极分化与瑞典相比非常弱，至少对这些阶级相关态度的测量是这样。

这些数据表明，资本家阶级中对基于阶级的态度存在着跨国界的一致性，而在工人阶级中则没有这种一致性出现：瑞典和美国的工人在量表上的平均差别，几乎与美国工人和资本家之间的差别同样多。这些结果同假说 3 一致，即资产阶级化的程度将部分的依赖于政党和工会所采取的政策，它有助于明确工人在阶级方面的经验。

(3) 阶级联盟。阶级联盟的模式——阶级结构的态势转化为阶级构成的方式——表明表 7.1 中两国的意识模式有着相当大的不同。在瑞典，平均支持资本家立场的唯一的工薪收入者类别是专家管理者；在美国，支持资本家的立场在工薪收入者人口当中的渗透要深入得多。在美国，表格中只有右下方的三个单元可以被视为是工人阶级联盟的一部分；在瑞典，这个联盟则扩展到了所有无资格证书的工薪收入者和所有非管理的工薪收入者，以及至少在较弱的意义上，还包括半资格证书的管理者和半资格证书的监督者。把这些结果转化为以表 6.1 的分布为基础的劳动力比例，那么在美国

大约 30% 的劳动力处于这样的阶级定位,它可以被看作是中产阶级联盟的一部分,相比之下在瑞典只有 10%。另一方面,在瑞典劳动力中有 70% 到 80% 处于那些在意识形态上是工人阶级联盟一部分的阶级中,相比之下在美国只有 58%。²⁰当然,这并不等于说在美国属于劳动力的个人中有 58% 和在瑞典有 70%~80% 属于工人阶级联盟,这是因为有些单个工人在意识形态上属于中产阶级联盟的一部分,而有些单个管理者(甚至是资本家)在意识形态上是工人阶级联盟的一部分。但是它的确意味着美国工人阶级联盟不仅在意识形态上比瑞典更少与资产阶级分化,还意味着它具有小得多的阶级基础。

调整均值的多变量分析

关于表 7.1 和表 7.2 中的结果,有两种问题可以被提出。其一,重要的是要知道,这些结果是否可以被重新解释为阶级定位的占据者的各种属性的结果,而不是所说的阶级的直接结果。例如,不同的阶级具有不同的性别和年龄组合,而这些表格中的意识构图可能实际上是年龄和性别构图,只是偶然地同阶级结构联系了起来。其二,重要的是要认识到,在什么范围内这些结果是阶级定位的占据者本身的直接结果,或者它们是否通过中介机制起作用。例如,阶级定位(部分地)决定收入和工会会员身份,并且可能是这种情况,即表 7.1 和表 7.2 的阶级结构—阶级意识总体关系主要通过这种中介机制而产生。两个问题中的第二个,并没有反对阶级结构塑造阶级意识的假说,它只是表明存在某些机制,这些影响可以在它们的作用下产生。然而,第一个问题对所说的阶级结构是主要决定因素这一主张提出了质疑。

(1) 阶级结构与阶级意识之间的关系是不可靠的吗? 表 7.3 展示的是对表 7.1 中美国和瑞典分别考虑男性和女性所观察到的结果。表 7.4 展示了对阶级结构分类中不同定位的工人阶级

意识量表的调整均值的结果，它控制了三项个人属性——年龄、性别和阶级经历，这些属性可能对表 7.1 的结果提出了质疑。²¹

表 7.3 显示对于美国和瑞典两国来说，表 7.1 中所观察到的基本模式可以分别在男性和女性中被观察到。对男性来说尤其如此，两国男性中都强烈地具有两极分化和单调性的模式。

然而，男性与女性之间有某些差别值得注意。通常男性中阶级两极分化的程度显著地高于女性。男性的无产阶级与专家管理者之间的差别在美国是 2.8，在瑞典是 3.6，而女性的这一差别在美国

表 7.3 美国和瑞典：性别类别内各阶级定位的阶级态度

I. 美国			
生产资料资产			
所有者	非所有者(雇佣劳动者)		
1. 资本家	4. 专家管理人员	7. 半资格证书管理人员	10. 无资格证书的管理人员
男 -1.45(22) ^a	男 -1.84(43)	男 -0.33(71)	男 +0.55(11)
女 -0.75(6)	女 -0.32(14)	女 -0.29(21)	女 -0.65(24)
2. 小雇主	5. 专家监督人员	8. 半资格证书监督人员	11. 无资格证书的监督人员
男 -1.18(60)	男 -1.02(39)	男 -0.21(76)	男 +0.77(42)
女 -0.27(30)	女 -0.21(16)	女 -0.32(25)	女 +0.38(60)
3. 小资产阶级	6. 专家非管理人员	9. 半资格证书工人	12. 无产阶级
男 -0.18(51)	男 -0.83(24)	男 +0.81(134)	男 +0.97(234)
女 +0.01(51)	女 +0.58(27)	女 +0.70(48)	女 +0.66(359)
	+	>0	-
	技术/资格证书资产		
男:N=807	女:N=680		

+

组织资产

>0

-

II. 瑞典

生产资料资产

所有者		非所有者(雇佣劳动者)			
1. 资本家	4. 专家管理人员	7. 半资格证书管理人员	10. 无资格证书的管理人员	+ 组织资产 >0 -	
男 -2.00(8)	男 -0.89(45)	男 +1.05(40)	男 +1.40(15)		
女 +0.20(0)	女 +0.62(7)	女 +0.92(8)	女 +2.23(14)		
2. 小雇主	5. 专家监督人员	8. 半资格证书监督人员	11. 无资格证书的监督人员		
男 -1.24(46)	男 -0.95(19)	男 +0.62(29)	男 +2.21(28)		
女 +0.10(11)	女 +0.83(25)	女 +1.13(9)	女 +1.25(9)		
3. 小资产阶级	6. 专家非管理人员	9. 半资格证书工人	12. 无产阶级		
男 +0.38(48)	男 +1.24(45)	男 +3.24(133)	男 +2.70(204)		
女 +0.71(15)	女 +1.34(35)	女 +2.08(77)	女 +2.53(309)		
		+	>0	-	
技术/资格证书资产					

男:N=660 女:N=519

* 括号内数字是加权样本总数。

为1,在瑞典为1.9。两极分化的这一较低的程度,大部分来自于一个事实,即女性专家管理者比男性专家管理者更少支持资本家,或许这反映了她们集中于较低层次的管理地位。

表中男性和女性差别的另一个方面:无资格证书管理者单元对女性来说没有恰当的体现:在瑞典,此单元几乎与无产阶级单元一样支持工人阶级,并且无疑也不符合所规定的单调模式;另一方面,在美国女性中,它是所有工薪收入者类别中最少支持工人阶级的类别。我无法对这些特殊结果提供解释。不管怎样,表7.1中的总体阶级结构模式无疑都不是阶级的性别组成的产物。

一旦我们把不可靠性的可能来源扩展到包括年龄和阶级经历,

计算表 7.4 中调整均值, 我们就会再一次看到, 对于表 7.1 中调整均值是阶级定位的占据者的个人属性的产物这一点并没有证据。尽管阶级无疑在这些变量上有很大的不同, 但它们并不是各阶级在阶级意识上的变化的来源。

(2) 意识形成过程中的中介机制。表 7.5 分别检验了美国的工会会员和非工会成员在表 7.1 中的模式。然后, 表 7.6 检验了调整均值, 它增加了对表 7.4 中许多中介变量的控制: 收入、非工薪收入、住宅所有权、失业经验, 工人阶级人际网和工会会员身份。²²

表 7.4 控制个人属性后各阶级定位的阶级意识调整均值

I. 美国

生产资料资产

所有者	非所有者(雇佣劳动者)		
1. 资本家 -1.11 ^a	4. 专家管理 人员 -1.45	7. 半资格证书 管理人员 -0.36	10. 无资格证书 的管理人员 -0.29
2. 小雇主 -0.80	5. 专家监督 人员 -0.81	8. 半资格证书 监督人员 -0.28	11. 无资格证书 的监督人员 +0.50
3. 小资产 阶级 +0.05	6. 专家非管理 人员 -0.20	9. 半资格证书 工人 +0.70	12. 无产阶级 +0.80
	+	>0	-

+
组织
资产
>0
-

技术/资格证书资产

II. 瑞典

生产资料资产

所有者

非所有者(雇佣劳动者)

1. 资本家 -1.46	4. 专家管理 人员 -0.58	7. 半资格证书 管理人员 +1.15	10. 无资格证书 的管理人员 +1.90	+ 组织 资产 +>0 -
2. 小雇主 -0.39	5. 专家监督 人员 +0.24	8. 半资格证书 监督人员 +0.78	11. 无资格证书 的监督人员 +2.05	
3. 小资产 阶级 +1.05	6. 专家非管理 人员 +1.23	9. 半资格证书 工人 +2.69	12. 无产阶级 +2.40	
	+	>0	-	

技术/资格证书资产

^a 单元中的条目是关于工人阶级意识量表的调整均值,它是由包含阶级虚拟变量、年龄、性别和阶级经历等的多元回归方程计算得出的。参见表 7.7 中方程(2)。

工会成员身份可能是意识形成过程中最重要的中介因素。它肯定与阶级定位紧密联系在一起,尤其是在美国,法律制度禁止属于某些阶级定位的工薪收入者组织工会——管理人员通常不被允许进入工会——并且人们认为工会应该对阶级态度至少具有某些影响。就此而言,表 7.5 中的结果相当有趣。首先,它们清楚地表明了工会的中介作用:在美国和瑞典,每个单元中工会成员都比非工会成员具有强烈得多的支持工人阶级的态度。然而同样有趣的是,至少在瑞典,相同的两极分化和单调性基本模式可以在工会成员中与非工会成员中同样被观察到。(在美国,几乎没有工会成员位于表中非工人阶级那一角,因而难以找到任何差别。)这表明,阶

级结构塑造阶级意识,不仅是通过阶级结构对阶级构成(以工会成员身份来衡量)的影响,而且是由于阶级定位对那些地位的占据者的直接影响。

一旦我们控制了所有中介变量并计算调整均值,表 7.1 中调整均值的数值就会像预期的那样发生巨大的变化,普遍表现为分类表中各单元之间的差别减小。²³然而,在美国和瑞典两国,尽管存在

表 7.5 各阶级定位的阶级态度:美国和瑞典的工会和非工会会员

I. 美国

生产资料资产

非所有者(雇佣劳动者)

4. 专家管理人员	7. 半资格证书管理人员	10. 无资格证书的管理人员	+
U ^a -0.53(3) ^b	U +1.31(13)	U -0.16(3)	
N -1.52(55)	N -0.59(78)	N -0.31(31)	
5. 专家监督人员	8. 半资格证书监督人员	11. 无资格证书的监督人员	>0
U +2.14(1)	U +2.19(16)	U +1.87(16)	
N -0.85(53)	N -0.68(85)	N +0.29(86)	
6. 专家非管理人员	9. 半资格证书工人	12. 无产阶级	-
U +1.06(4)	U +1.17(58)	U +1.68(144)	
N -0.18(47)	N +0.60(124)	N +0.50(450)	
+	>0	-	
技术/资格证书资产			

II. 瑞典

生产资料资产

非所有者(雇佣劳动者)

4. 专家管理人员 U +0.04(36) N -2.47(15)	7. 半资格证书管理人员 U +1.55(41) N -2.00(7)	10. 无资格证书的管理人员 U +2.90(21) N -0.83(9)	+ 组织资产 +>0 —
5. 专家监督人员 U +0.17(39) N -0.71(5)	8. 半资格证书监督人员 U +0.93(35) N -1.35(3)	11. 无资格证书的监督人员 U +2.51(29) N +0.12(8)	
6. 专家非管理人员 U +1.47(64) N +0.55(16)	9. 半资格证书工人 U +3.06(182) N +1.20(28)	12. 无产阶级 U +2.99(395) N +1.29(118)	
			+ >0 —
技术/资格证书资产			

^a U——加入工会者;N——没有加入工会者。

^b 括号中的数字为加权样本数。

少数偏差,但阶级与意识之间的基本单调的关系仍被保留,这种情况依然存在。

表 7.6 与表 7.1 之间有一些重要的差别值得注意:第一,一旦在表 7.6 中包含了各种控制,那么在瑞典,专家管理者的意识调整均值就不再是支持资本家阶级的。这意味着,瑞典专家管理者总体支持资本家的姿态,是由他们的阶级定位和他们的收入之间的联系所引起的。在美国这一点不成立。事实上,在美国,相对于资产阶级,表 7.6 中专家管理者比他们在表 7.1 中更为支持资本家。我对

这些结果的解释是,在瑞典,工人运动已经能够将相当部分的管理者组织起来,并且其结果已经在这一阶级定位中钉下了楔子,它导致上层管理人员和大量管理职位雇员之间产生了一个相当清晰的分界线。专家管理者单元的调整均值的这种变化,绝大部分可以被归结为工会变量的作用。如表 7.4 所示,瑞典专家管理者的总体支持资本家的姿态来自于瑞典没有加入工会的专家管理者极大的支持资本家的立场——事实上比他们在美国的同行更加支持资本家。加入工会的和没有加入工会的专家管理者之间的这种区分,无疑符合最高管理人员和其他管理人员之间的区分。在此我们注意到的是,工会运动能够促使中下层管理人员同工人至少结成一个被动的联盟。部分是由于管理者加入工会的法律障碍,部分是由于美国

表 7.6 控制中介变量后各阶级定位的阶级意识调整均值

I. 美国

		生产资料资产			
所有者		非所有者(雇佣劳动者)			
1. 资本家	-0.20 ^a	4. 专家管理人员	7. 半资格证书管理人员	10. 无资格证书的管理人员	+
2. 小雇主	-0.50	5. 专家监督人员	8. 半资格证书监督人员	11. 无资格证书的监督人员	>0
3. 小资产阶级	-0.01	6. 专家非管理人员	9. 半资格证书工人	12. 无产阶级	-
		+	>0	-	
		技术/资格证书资产			

续表

II. 瑞典

生产资料资产

所有者		非所有者(雇佣劳动者)			
1. 资本家	-0.85	4. 专家管理人员	7. 半资格证书管理人员	10. 无资格证书的管理人员	+ 组织资产 >0 -
2. 小雇主	-0.04	5. 专家监督人员	8. 半资格证书监督人员	11. 无资格证书的监督人员	
3. 小资产阶级	+0.61	6. 专家非管理人员	9. 半资格证书工人	12. 无产阶级	
		+	>0	-	
技术/资格证书资产					

^a 单元中的条目是关于工人阶级意识量表的调整均值,它是由包含阶级虚拟变量、年龄、工人阶级经历、工人阶级关系网、曾经失业虚拟变量、个人收入、非工薪收入虚拟变量、住宅所有权虚拟变量和工会会员虚拟变量等的多元回归方程计算得到的。参见表 7.7 中方程(3)。

工人运动的普遍软弱,在美国这种情况并没有出现,而其结果是,基层管理者牢固地同资产阶级意识形态结合在一起。

表 7.1 和表 7.6 相区别的第二点是,在美国和瑞典两国,工薪收入者中的两极分化的程度上的差别不再像原始表中那么惊人。在表 7.1 中,专家管理者和无产阶级的差距在瑞典是 3.3,在美国是 2.24;在表 7.6 中的差距分别是 1.51 和 1.40(统计不显著)。在阶级间两极分化的程度方面,两国间差距的这种降低,其大部分可以被归结为把加入工会作为一个中介变量包含了进去。这证实了假说 2 所提出的解释,即两极分化的程度受到组织和政治因素的中介影响。

第三,也是相关的一点,在美国和瑞典,没有加入工会的工人之

间的差别稍小于加入工会的工人之间的差别。这表明,不仅加入工会这一事实在意识形成中担当着中介程序,而且工人运动的力量和社会影响也如此。

最后,表 7.6 的模式在一个重要的方面与表 7.1 不同:对美国来说,资产阶级本身比几乎所有支持资本家的工薪收入者类别都要更少地支持资本家。我曾期望资本家的意识形态立场应当比工薪收入者更加直接地同他们的阶级地位相联系,从而他们的调整均值应当更少受到把中介变量包含进等式的影响。在瑞典情况的确如此,但是在美国却不是。我对这一结果无法解释。最影响资产阶级虚拟变量的回归系数的中介变量是收入变量,尤其是“非工薪收入”虚拟变量。由于这一变量如此紧密地同他们的阶级定位联系在一起,因此在这种情况下下把它完全看作是一个中介变量可能是不适当的。²⁴

意识的总体决定过程的分析

到目前为止,我们已经单独考察了阶级结构和意识之间的关系。在最后的这个分析中,我们将检验用来生成表 7.4 和表 7.6 的其他自变量之间的关系。结果在表 7.7 中展示。

这些方程中有许多引人注目的特性。首先,阶级和阶级变迁变量(工人阶级经历、失业经验和工人阶级人际网)在瑞典一贯比在美国具有更大的影响。阶级虚拟变量单独解释了瑞典方程中 13% 的

表 7.7 美国和瑞典多元回归分析中的阶级结构、阶级经历和阶级意识

因变量:工人阶级意识量表		
自变量	方程(1)	
	美国 B(β)	瑞典 B(β)
阶级虚拟变量 (无产阶级:忽略)		
1. 资产阶级	-2.09(-0.11)***	-4.54(-0.12)***

续表

因变量:工人阶级意识量表

自变量	方程(1)	
	美国 B(β)	瑞典 B(β)
阶级虚拟变量		
2. 小雇主	-1.66(-0.15)***	-3.52(-0.23)***
3. 小资产阶级	-0.87(-0.08)**	-2.08(-0.15)***
4. 专家管理者	-2.25(-0.17)***	-3.23(-0.21)***
5. 专家监督者	-1.56(-0.11)*	-2.47(-0.15)***
6. 非管理者专家	-0.88(-0.06)*	-1.25(-0.10)***
7. 半资格证书 管理者	-1.10(-0.10)***	-1.51(-0.09)***
8. 半资格证书 监督者	-1.02(-0.10)***	-1.80(-0.10)***
9. 半资格证书 工人	-0.00(-0.00)	0.27(0.03)
10. 无资格证书 管理者	-1.08(-0.06)*	-0.73(-0.04)***
11. 无资格证书 监督者	-0.24(-0.02)	-0.56(-0.03)***
常数项	0.79	2.54
调整 R ²	0.06	0.13
N	1 491	1 191
自变量	方程(2)	
	美国 B(β)	瑞典 B(β)
阶级虚拟变量		
1. 资产阶级	-1.92(-0.10)***	-3.85(-0.10)***

续表

自变量	方程(2)	
	美国 B(β)	瑞典 B(β)
阶级虚拟变量		
2. 小雇主	-1.61(-0.15)***	-2.79(-0.19)***
3. 小资产阶级	-0.75(-0.07)*	-1.34(-0.09)**
4. 专家管理者	-2.26(-0.17)***	-2.98(-0.19)***
5. 专家监督者	-1.62(-0.12)***	-2.15(-0.13)***
6. 非管理者专家	-1.00(-0.07)**	-1.16(-0.09)**
7. 半资格证书 管理者	-1.17(-0.11)***	-1.25(-0.08)**
8. 半资格证书 监督者	-1.08(-0.10)***	-1.62(-0.09)**
9. 半资格证书 工人	-0.10(-0.01)	0.30(0.04)
10. 无资格证书 管理者	-1.09(-0.06)*	-0.49(-0.02)
11. 无资格证书 监督者	-0.30(-0.03)	-0.35(-0.02)
人口统计变量		
12. 性别	-0.04(-0.01)	0.21(0.03)
13. 年龄	-0.03(-0.17)***	0.003(0.01)
阶级变迁		
14. 工人阶级 经历	-0.01(-0.01)	-0.25(-0.14)***
常数项	2.07	1.18
调整 R^2	0.09	0.14
N	1 463	1 188

续表

自变量	美国	瑞典	方程(3)中美国和瑞典系数差别的显著性水平	
	B(β)	B(β)	t 值	显著水平
方程(3)				
阶级虚拟变量				
1. 资产阶级	-0.50(-0.03)	-1.52(-0.04)	} <1* 未通过	
2. 小雇主	-0.80(-0.07)*	-0.71(-0.05)		
3. 小资产阶级	-0.31(-0.03)	-0.06(-0.00)		
4. 专家管理者	-1.40(-0.10)***	-1.51(-0.10)**		
5. 专家监督者	-0.83(-0.06)*	-1.63(-0.10)**		
6. 非管理者专家	-0.46(-0.03)	-0.71(-0.06)*		
7. 半资格证书管理者	-0.61(-0.06)*	-0.70(-0.04)		
8. 半资格证书监督者	-0.73(-0.07)*	-1.45(-0.08)**		
9. 半资格证书工人	0.02(0.00)	0.36(0.04)		
10. 无资格证书管理者	-0.86(-0.05)	-0.19(-0.01)		
11. 无资格证书监督者	-0.12(-0.01)	-0.01(-0.00)		
人口统计变量				
12. 性别	-0.10(-0.02)	0.04(0.01)	<1	未通过
13. 年龄	-0.02(0.12)***	0.007(0.03)	3.07	0.002
阶级变迁				
14. 工人阶级经历	-0.06(-0.03)	0.18(0.10)**	2.76	0.006
15. 工人阶级人际网	0.04(0.04)	0.11(0.10)***	1.71	0.08
16. 曾失业(虚拟)	0.44(0.08)**	0.93(0.12)***	1.87	0.06

续表

自变量	美国 B(β)	瑞典 B(β)	方程(3)中美国 和瑞典系数差别的 显著性水平	
			t 值	显著水平
阶级结果				
17. 个人收入 (\$1000)	-0.20(-0.10)**	-0.43 (-0.11)**	1.44	0.15
18. 非工薪收入 (虚拟)	-0.55(-0.09)***	-0.85(-0.07)*	<1	未通过
19. 住宅所有 (虚拟)	-0.35(-0.07)*	-0.48(-0.07)**	<1	未通过
20. 工会会员 (虚拟)	1.33(0.19)***	1.88(0.26)***	1.80	0.06
常数项	1.60	-0.14		
调整 R ²	0.15	0.23		
N	1 243	1 003		

a 显著性水平(双侧): *** < 0.001; ** < 0.01; * < 0.05。

b 对阶级虚拟变量,显著性水平的基础,是对美国和瑞典两国整个阶级虚拟变量系数数组之间的差别所做的检验。

变化,美国方程只有6%。一旦各种阶级经验变量被加入到这一方程(变量14至16),R²在美国只增至8%,而在瑞典增至17%。在表7.7,方程1和方程2中阶级虚拟变量回归系数的量级和显著性水平,在瑞典同样一贯较大。尤其是不考虑失业经验,阶级经验变量在美国方程中最多只有最低限度的显著性,而在瑞典方程中则非常显著。(对于这些系数,美国方程和瑞典方程间的差别总是统计显著的。)显然,阶级地位和阶级变迁,在瑞典比在美国,是更加突出地决定意识的因素。

其次,在瑞典和美国两国,所有的阶级结果变量对意识都具有显著的影响。例如阶级虚拟变量和阶级经验变量的情况,瑞典这些变量的原始回归系数的量级比美国大,但其差距除了工会会员变量

外都不具有统计显著性。因此,用当前定位和变迁历程来衡量,直接的阶级经验在瑞典比在美国看来是更为突出的意识决定因素,而阶级的结果——收入、住宅所有权等——看上去在两国一样突出。

再次,按照本研究的测量,无论是在美国还是在瑞典,性别、方程中其他变量净值,对阶级意识都完全没有任何影响。另一方面,年龄的影响在两国具有引人注目的差异:方程3中,年龄是美国意识量表的次优的预测元,而在瑞典它无论如何都没有预测能力。²⁵对此有几种可能的解释。年龄可能构成了一个生命周期变量,它可能是由于劳动市场和社会保障在两国的组织方式,即在美国比在瑞典各年龄段之间具有更强的对抗。看上去更加合理的是,年龄是一个年代变量。从20世纪30年代到80年代之间瑞典在阶级变量上的相对历史连续性能够解释对阶级意识的任何强烈年代影响的缺失,而在美国,战前和战后时期,以及随后在60年代的历程之间的相对不连续性,能够解释更强的年龄影响。

最后,即使我们已经观察到瑞典和美国之间的巨大差别,但如果我们把两个样本汇合成为一个单一的方程(没有列出),在这个方程中国家作为虚拟变量而出现,那么国籍绝非最好的意识预测指标。在这个汇合而成的方程中,工人阶级意识更多地依赖于一个人是否是工人或工会会员,而不是他是瑞典人还是美国人。

结 论

本章的结果可以归纳为三个决定性的结论。第一,数据与所提出的利用剥削关系对阶级概念的重新构建具有系统的一致性。阶级态度是两极分化的,这符合以剥削为核心的概念的预测,并且通常它们在阶级分类矩阵的各维度之间按照预期的单调方式而变化。

第二,数据证实了一个命题,即阶级关系的基本结构塑造了阶级意识的总体模式。我们在第六章中曾经谈到,就阶级构成、政府扩张、收入不平等、国家福利计划等而言,瑞典和美国是发达资本主义国家中在许多方面都相互对立的案例。此外,尽管有这些巨大的

差别,两国阶级结构同阶级意识联结的基本模式是非常相似的:从剥削的三个维度来讲它们都是两极分化的,并且随着一个人沿这些维度的移动,意识量表的数值基本上单调变化。

第三,尽管意识的总体模式在结构上取决于阶级关系,但在既定社会中工人阶级意识水平和阶级联盟的性质——它们是以那些阶级关系为基础建立起来的——则是由组织的和政治的实践所塑造的,这些实践决定了阶级斗争的历史特征。出于他们对建立一个稳定的阶级折中的瑞典社会的所有改革思想和努力,瑞典社会民主党以及与之相关的瑞典工人运动,已经采取了一些策略,这些策略加强了工人阶级意识的某些方面,而不是把它们同化到牢固的资产阶级意识形态霸权之中。

这些策略已经影响到前面所讨论的阶级意识的三个维度中的每一种:对备选方案的认识、结果推测和偏好(或对利益的理解)。在瑞典,在对政策的谈论中经常明白地涉及“阶级”,其程度远远大于美国。在瑞典,大众传媒给保守党取的称号——“资产阶级政党”——反映出按照阶级来解说政治形势这一突出特征。但是比使用这个名称更加重要的是,在瑞典,社会民主党已经成为一个辩论场,在那里关于权力和财产的论题已经开始被争论,并且成为政治议程的一部分。这些争论的结果已经强调存在着对现实权力和财产分配的替代方案。例如,梅德纳计划(Meidner Plan)这一提议很好地说明了这个问题。它是目前正处于考虑中的一个规划,通过利用工会所控制的投资基金逐步削弱在主要生产资料上的资本主义私有制。作为改革社会整体的权力关系的提议,梅德纳计划已经得到了广泛的争论。即使这一建议更为激进的形式没有得到广泛的支持,但争论这一事实本身是向备选方案的全部领域开放着的。

在瑞典,政党和工会的策略还具有塑造各工薪收入者类别真实的和被认识到的利益这样一种效果。社会民主党追求的国家福利政策已经使其广泛具有相对普遍的特征,它向绝大多数工薪收入者类别分配了不同种类的福利,从而削弱了处于矛盾的阶级剥削定位之上的工薪收入者将其利益视为同那些被剥削地位相互分化的趋

势。最重要的是,瑞典工人运动将白领雇员大量地组织起来,甚至是将管理层雇员的一大部分组织起来的有效性,已使处于不同阶级地位的工薪收入者对于他们之间利益一致的理解程度有所提高。这并不意味着处于不同阶级的工薪收入者之间的利益冲突的客观基础已经消失,它仅仅意味着,作为受到资本主义剥削的工薪收入者,他们的共同利益相对于他们在组织和资格证书剥削方面的不同利益而言,已经承担了更大的权重。

与瑞典的情况相比,在美国,政党和工会无论有意还是无意,已经参与了削弱工人阶级意识的行动。民主党已经系统地在政治言论中剔除了阶级语言。尽管存在例外情况,但其总体趋势是按照非阶级的方式引导社会冲突,并且在涉及处理权力和财产时强调备选方案的范围极度有限。国家福利政策倾向于提高而不是削弱工薪收入者中以阶级为基础的分隔。工人运动的无效状况——哪怕在组织大部分体力产业工人时也是如此,更不用说白领雇员了——意味着工薪收入者之间被他们所认识的以剥削为基础的利益分隔,相对于他们面对资本时的共同利益来说,倾向于变得更大。其结果是,就像1984年总统竞选中的辩论所表明的那样,工人运动被看作是美国的一个“特殊利益”群体,而不是工薪收入者的一般经济利益的代表。

两国政党和工会的意识形态和政治策略上的这些差别,其最终结果是,在瑞典阶级具有比美国明显更大的意识形态特征:阶级定位和阶级经验对阶级意识具有更大的影响;阶级在意识形态上更加两极分化;并且建立在更为两极分化的意识形态态势上的工人阶级联盟要大得多。

注 释

1 乔治·卢卡奇,《历史与阶级意识》,坎布里奇市,马萨诸塞州,1971年,1922年(原版),第51页。(中文转引自商务印书馆1995年版,第104—105

页)

2 在一个注解中(《历史与阶级意识》, n. 11, p. 81), 卢卡奇本人提出, 他的观点和马克思·韦伯的理想典型有关系, 但他没有阐述这一联系。

3 “历史客观目的论”意味着历史存在着某种客观的给定的最终状态或者“目标”, 这与人类个体的目标与客观性不同, 后者决定了历史发展的实际道路。

4 对于人们能够合理的把阶级“意识”指为一个群体的一种属性, 有一种合理的情况, 即当意识被用于描述实践本身, 而不仅仅是主观性——它们塑造了那些实践中所包含的目标选择——的形式。由于现实实践涉及对组织资源和其他各种类型的群体能力的使用, 只要“意识”这一术语被扩展到包含了所说的这种实践的程度, 那么它就不再严格地是个人属性。我倾向于把意识这一表述限制在问题的主观因素之上, 而使用“能力”这一术语来描述斗争中所使用的共同组织起来的资源, 用“实践”这一术语来描述由个人意识和群体能力之间的联系所产生的个人和群体的行动。

5 本章所采用的意识和阶级意识的抽象的概念构建, 根源于关于人类行动的这样一种观点, 它有时被称作“理性选择”理论, 有时被称作“策略行动”理论。对于这一理论传统及其与马克思主义的关系的重要阐述——它在这里所进行的表述中也有所反映, 参见乔恩·埃尔斯特, 《马克思主义、功能主义和博弈论》, 载《理论与社会》, 1982年7月, 第11卷, 第4号, 第453—485页; 《理解马克思》, 剑桥, 1985年。

6 戈兰·瑟伯恩, 《意识形态的力量和力量的意识形态》, 伦敦, 1980年, 第2页。

7 “主观性”这一术语具有较为含混的理论地位。不明确的是, 它是否仅仅是指精神的意识维度——精神中使人们成为“主体”的那些方面——还是它主要用于指称精神的所有方面。考虑到瑟伯恩在讨论意识形态时对意识的强调, 我怀疑他是在狭义上使用主观性这一术语。

8 意识形态和文化不是世界的两个不同种类的事件。在社会成员的现实实践中, 它们始终相互缠绕。构造出的这种区别, 是在特定实践中所产生的影响种类之间的区别。意识形态影响是以意识和认识为中心的影响; 文化影响则是以主观性的非意识方面为中心的影响。

9 关于“客观利益”的有益的相关讨论, 参见雷蒙德·盖斯, 《批判理论的思想: 哈贝马斯和法兰克福学派》, 坎布里奇, 1981年; 伊萨克·巴尔巴斯, 《多元论与马克思主义分析中的利益概念》, 载《政治学与社会》, 1971年2月刊; 特

德·本顿,《客观利益和权力社会学》,载《社会学》,1981年5月,第15卷,第2号;斯蒂芬·卢卡斯,《权力:一个激进的观点》,伦敦,1974年;威廉·康诺利,《政策中的利益》,载《政治学与社会》,1972年,第2卷,第4号;乔恩·埃尔斯特,《酸葡萄》,坎布里奇,1983年。

10 自由并不简单地就是不存在限制,它是行动的能力。对于在当前讨论中与这一概念相关的系统探讨,参见安德鲁·列文,《为社会主义争辩》,伦敦,1984年,第20—49页。

11 收入和消费中的简单的物质利益,是自由这一一般性利益的一个例子。受到剥削是对自由的一种限制,这是因为它削弱了一个人行动的能力,因为物质资源是构成这种能力的关键因素。就这些而言,就像列文杰出的说明那样,平等实际上并不是有别于自由的一种价值,因为不平等是对自由本身的一种重要阻碍。

12 尤其是对于阶级意识的概念分类,参见戴维·L.利文斯通,《发达资本主义的阶级和阶级意识》(未发表手稿),多伦多,1984年;迈克尔·曼恩,《西方工人阶级的意识和行为》,伦敦,1973年;贝特儿·奥尔曼,《朝向工人阶级的阶级意识》,载《政治学与社会》,1972年秋季刊,第1—24页;瑟伯恩,前引。

13 例如,参见戈登·马歇尔,《工人阶级意识研究的几个评论》,载《政治学与社会》,1983年,第12卷,第3号,第263—302页。

14 例如,马克思主义者常常主张,利用个人主义方法(“穷者贫穷是因为他们懒惰”)而不是社会结构方式(“穷者贫穷是因为资本主义导致不平等的方方式”)来解释社会问题的差别是阶级意识的一个方面。尽管我接受这一主张,但它确实要求非常强烈地依赖于对马克思主义理论的神秘化问题。

15 关于建构这一分类的逻辑的细节展示,参见附录II,表II.7。

16 我们应当询问所有受访者,包括当前自我雇佣的受访者,他们在过去是否曾经自我雇佣。这本来可以使我们能够把该变量确立成为严格的历史经验变量,而不需要考虑受访者的当前情况。遗憾的是,先前曾经自我雇佣这一问题只在当前没有自我雇佣的人中被问及。

17 只需要11个自我变量,这是因为相对于其他所有类别而言第12个类别可以等于0。例如简单的二分变量——它是两个单元的分类——只有一个虚拟变量是必需的,例如男性 = 0,女性 = 1。数值相反的互补变量是多余的。

18 在此表中,我们把两种类型的人结合在了一起,他们是:在开放式问题中自发地说自己属于工人阶级的人,以及在随后的封闭式问题中说自己属

于工人阶级的人。

19 在美国,专家管理者比资产阶级本身更支持资本家一些,但是他们之间的差别是统计不显著的。对于这种情况,应当注意,大多数被我称作是“资产阶级”的受访者,仍是相对较小的资本家。这些资本家中,有83%雇佣了不到50个雇员。另一方面,只有8%的专家管理者在不到50名雇员的企业中工作。可以预期,如果我们具有关于大资本家的样本的数据,这一结果就多少会有所不同。

20 这些估计是以表7.1的下列集合为基础的:瑞典资产阶级联盟 = 单元1,2,4;美国资产阶级联盟 = 单元1,2,4,5,7,8,10;瑞典工人阶级联盟 = 单元6,9,10,11,12(低估计)和单元7,8(高估计);美国工人阶级 = 单元9,11,12。注意,两个国家的小资产阶级——类别3——都不属于任何一个联盟。

21 对于调整均值的说明和计算过程的解释,参见前面对统计过程的讨论。

22 在表7.6中计算调整均值时,我们违背了先前的讨论过程中的一个方面:对于工会会员身份虚拟变量,根据该变量对意识的社会平均分布来调整资本家的均值是没有意义的,这是因为他们任何人都不会是工会会员。如果某个社会平均比例的资本家是工会会员,那我们可以预期他们具有什么样的意识——这个在过程中隐含着的、被用来调整均值的对应现实问题没有意义。因此在计算生产资料的所有者的时候,我把这一工会会员身份虚拟变量的值按照0来估计(它对于资本家来说是合适的数值)。

23 如果回归中所包含的中介变量实际上衡量了所有机制,而这些机制将阶级定位同阶级意识相对应,那么,所有调整均值就应当都相同。

24 这一变量有一个更大程度的不确定性,在表6.18的注解中已经指出,这是因为有些自我雇佣的受访者把他们的所有收入都看作是来自于投资的,而另一些则把这一问题当作仅仅是指他们自己经营之外的投资。样本中的美国资本家,只有55%声称他们具有投资收入。

25 在0.002的置信水平上,美国年龄变量的系数比瑞典系数具有更大的统计显著性。



● 中心论 ●
● 结论 ●

本书始于这样一种主张，即当代马克思主义阶级分析已经尝试着为断裂搭建桥梁，这一断裂位于阶级的抽象的与两极分化的结构构图和阶级构成与阶级斗争的具体局面的分析之间。在这一研究中，我们主要关注的是通过系统地重新思考结构类别本身来处理这一问题，这种再思考是按照适合于把中间层次的理论和经验研究结合起来的方式进行的。尽管我们已经探讨了各种各样的问题，有三个核心结论看上去尤为重要：其一关系到对阶级结构概念所进行的重建的生命力；其二涉及使用这一重建所得到的当代资本主义阶级结构的突出特征；其三是关于阶级分析中的政治的角色。

以剥削为核心的阶级概念

我曾提到，我早先关于阶级结构的著作受到将剥削概念从阶级分析的中心替换出去的负面影响。这削弱了阶级关系的意义，即它

从本质上说是客观地对立着的利益关系,并且引起了一系列特殊的概念难题。

这些困难,再加上我对阶级结构的经验研究,以及我同约翰·罗默的理论的相遇,促成了我利用第三章所阐述的剥削具有多维度的观点对阶级关系的概念重建。现在我认为,资本主义社会中的阶级应该被视为根植于三种剥削形式的相互交织:以资本资产的所有权为基础的剥削、以对组织资产的控制为基础的剥削和以对技术或资格证书资产的占有为基础的剥削。尽管我对于第三个类别的阶级特征有所保留,但这种概念重建解决了我在先对阶级结构的研究中所遇到的许多困难。

我们所探讨的经验研究大大增加了概念重建的可信度。首先,在第五章中,在我们对以剥削为核心的概念和两个竞争性概念——工人阶级的体力劳动定义和生产劳动定义——进行形式比较的时候,以剥削为核心的概念进展得好得多。尽管结论不是完全没有疑问,并因而易受备选解释的干扰,但在备选定义同特定地位的阶级不一致之处,数据通常都支持根据以剥削为核心的概念的逻辑和标准对这些阶级的定位。

其次,我们在第六章检验了阶级结构与收入不平等之间的关系,其结论几乎完全符合以剥削为核心的概念的预测。这是一个复杂的预测,因为它涉及到指明收入在阶级结构矩阵的三个维度之间变化的方式。这些模式密切遵循着这样一些预期:如果我们单独或同时沿着剥削的每个维度移动,那么收入基本上单调增加。

最后,在第七章中,对阶级结构与阶级意识间关系的调查进一步提高了概念重建的可信度。阶级结构中各地位之间的意识变化模式紧密符合理论预测。其结果看上去是比较可靠的,并且至少在我们所考察的变量基础之上,看上去不会是某些可能的不真实来源的产物。此外,在两国观察到了相同的基本模式,而这两国在其总体政治形势上是截然不同的。

综上所述,这种种经验结果均有力地支持了这一新的阶级结构的观念重建。然而,此类经验结果绝没有提供最终判决。对于观察

当代资本主义的阶级结构

到的模式,总是可以找到其他可选的解释,而且我所得出的结论也不可避免地会存在理论和方法论问题。但是,在更有力的竞争性的阶级概念进入理论和经验判别的争论之前,有充分的理由接受这里所提出的某些形式的研究方法。

运用这一新的阶级结构的概念重建,我们已经系统地探讨了美国与瑞典阶级结构的轮廓。把这一分析的全部细节都抛开,我们可以概括出两个宽泛的一般性结论。

首先,在两国,尽管当代资本主义在技术和社会方面发生了变化,但工人阶级到目前为止仍然在劳动力中是最大的阶级。即使我们接受了狭窄的工人阶级的标准——把各种“边缘性”剥削资产的拥有者排除在外,仍然大约有40%的劳动力属于这一阶级。如果加入这些边缘性类别——完全有理由这样做,尤其是那些“半资格证书雇员”的类别,工人阶级在两国就明显成为大多数。

其次,同样重要的是,尽管工人阶级是最大的阶级,但是有相当比例的劳动力占据着阶级结构中的剥削性定位。此外,即使我们把所有边缘性剥削资产的所有者排除在外,在瑞典和美国仍然大约有1/4的劳动力是剥削者。如果是就家庭而不是个人来看的话,那么家庭中有一人属于某一剥削阶级的比例更高,大约占所有家庭的40%。这并不是说这些个人或家庭是净剥削者。“中间阶级”概念的重建,其论点的核心是这些阶级地位同时既是剥削者又是被剥削者。正是这种情况说明了他们的阶级利益的复杂性,并把他们摆在了我所说的“剥削关系中的矛盾定位”之上。我的猜想是,这些个人和家庭中的大多数仍然更多的是资本主义的被剥削者,而不是通过其他机制的剥削者。然而,这并不能消除他们是剥削者的事实,从而作为其结果,他们具有同那些工人根本不同的物质利益。

阶级结构在当代社会生活中具有普遍的重要性。对社会的生产性资产的控制决定了行动者的根本物质利益,并极大地形成了个人和群体追求他们的利益的能力。人口中有相当大的一部分可能在物质上相对充裕,这一事实并没有否定他们的能力与利益仍然与财产关系以及与之相联系的剥削过程捆绑在一起的事实。

然而,不管这一重要性,阶级结构的影响都是以政治为中介的。阶级关系或许说明了利益在其中被塑造和群体能力被锻造的情势,但是阶级构成过程的结果却不能被“解读”为阶级结构本身。

在我们讨论过的经验调查中,政治因素以两种主要方式进入分析。首先,在对瑞典和美国的阶级的结构比较中,两者在阶级结构上的差别似乎很大程度上要归因于政治过程。政府本身的规模对两国阶级分布具有显著的影响,它使得瑞典非管理者专家的数量大于美国,并且几乎完全解释了瑞典的小业主和小资产阶级人数较少的的原因。更为微妙的是,政治动力可能隐含在美国劳动力比瑞典高得多的监督水平之中,以及美国比瑞典在专业技术同职权之间紧密得多的联系之中。尽管两国阶级结构的最明确的轮廓是由两个社会的经济发展水平和根本的资本主义特征所塑造的,但它们的阶级结构的差异必然受到政治过程的巨大影响。

政治因素进入我们的经验调查的第二种主要方式,是关于意识形成的过程,从而延伸到阶级构成的过程。尽管两国在阶级结构和阶级意识之间存在着相同的基本关联,但这种关联的意识形态后果却取决于它们的政治和历史差别。瑞典较程度的两极分化以及工人阶级联盟的更为广泛的意识形态基础,是意识形成过程中这种政治媒介的结果。

本书通篇所关注的重点一直是阶级分析中的概念问题,以及对这些问题所提出的一个解决方案的理论和经验含义。除了顺便提到的以外,这些分析对于社会主义政治的含义相对极少给予关注。有三个含义显得尤为重要:走向社会主义的政治日程中激进民主的核心地位;把当代资本主义社会的阶级构成过程理解为阶级联盟问题的必要性;建立政治媒介以使这种联盟成为可能的重要性。让我们依次简要探讨每一项。

只要马克思主义者们相信社会主义是资本主义唯一可能的未来,积极地反对资本主义就等同于赞成社会主义。摧毁资本主义对于为社会主义创造条件来说既是必要的又是充分的。一旦资本主义被看作是具有多种未来,一旦承认后资本主义社会可能具有新的阶级结构形式、新的剥削与统治机制,那么将反对资本主义简单地等同于社会主义这个等式就失效了。因而就有必要准确地思考为社会主义而进行的进步斗争意味着什么,而不是简单地反对资本主义。

本书所提出的阶级的概念重建表明,为社会主义而进行的进步斗争的核心是激进民主。社会主义,如本书中所界定的那样,是这样一个社会,其中对资本资产和组织资产的控制不再是剥削的重要来源。要使它出现,必须消除资本资产的私人所有权和对组织资产的等级式的独裁主义控制。总之,这暗示社会主义意味着对生产中所使用的物质和组织资源的激进的民主控制。

当然,这并不是一个新颖的结论。对民主的重要性的认识日益增进,已经成为近来关于左翼的政治争论的一个标志。¹事实上,至少在美国的背景下,它进展得太远以至于在左派政治路线的中心议题中已经倾向于用民主问题取代社会主义问题。本书没有主张用民主来取代社会主义作为左派的核心政治议程,而是表明为社会主义而斗争和为民主而斗争是一个过程的两个方面。如果没

有通过对生产的控制和协调过程的民主化对组织资产进行再分配，组织资产剥削就将继续存在，并且在这种剥削的基础之上会建立起一个新的阶级关系结构。民主不仅仅是国家政治制度是如何被组织的这样一个问题，它还直接关系到阶级关系本身是如何组成的。

如果激进民主作为斗争目标的重要性是本研究的基本政治含义之一，那么实现这一目标所需的阶级构成过程的特征——这一特征仍是有疑问的——是另外一个含义。如果当代资本主义的阶级结构在大规模工人阶级与资产阶级之间基本上是两极分化的这一状况是真实的，那么阶级构成问题就会比现在简单得多。从根本上说，这一任务是把那些共同具有相同的根本阶级利益的个人组织成为群体性团体的问题。然而，正如我所论述的，“现实存在的资本主义”的阶级结构，并不是简单的两极分化的结构。至少在发达资本主义国家中，人口中有相当大的比例位于剥削关系的矛盾定位之中，这些定位同时既是被剥削者又是剥削者。难以想象这样一种情景，如果没有相当部分的位于这些矛盾定位中的人的合作，社会主义在这些社会中会成为现实的可能。然而，至少就其物质利益而言，这些矛盾定位的占据者要么直接受到社会主义威胁，要么至少在社会主义变革中具有相对不明确的物质利益。

这一点给社会主义者提出了一个深层的两难问题：只有在这部分人合作的情况下社会主义才能够实现，而社会主义并不能给这部分人提出明显的物质优势。² 如何解决这种两难问题呢？在社会主义者的论述中基本上有两种方法。其一是从根本上否认该问题。它主张，社会主义将从根本上消除资本主义的巨大浪费（过度的军费开支，广告费用，突出的企业消费，等等），从而使得绝大多数人口在社会主义社会中境况更好。就本书的分析而言，如果消除了资本主义剥削和组织剥削，实用消费的现实生产力将大大扩张，从而使处于剥削关系的矛盾定位之中的许多人的境况实际上更好，而只有极少部分人会变得较差。实质上，这种观点表明，由于减少了资本

主义的浪费而被解放的劳动时间,其大部分可能被改用于有用的物质消费,从而显著地提高了平均生活水平。这就意味着即使在社会主义社会中消费水平被充分地平等化,它也并不意味着大多数处于矛盾定位的人的生活水平会下降。

这种观点常常遭遇大量质疑。一个激进民主的社会主义将不得不把大量的“社会必要劳动时间”投入到民主参与中去,以使生产的民主组织实际发挥作用。因此,资本主义中浪费的减少,其中一大部分将被需要用来仅仅是为民主参与提供可利用的时间,而不是为个人消费进行生产。此外,在社会主义社会的生产中将会制定形式性质相当不同的效率标准,这种预计是合理的。例如,在民主条件下工人可能选择较为缓慢的工作节奏,它会降低整体社会生产力。因此很难预先知道,社会主义社会中整体社会生产力会出现怎样的变化,进而那些在资本主义社会中位于矛盾定位中的人们的物质利益的命运将会怎样。

社会主义者在试图得到位于矛盾定位中的人们的合作时所面对的二难问题,其第二个解决方案是强调一系列的利益而不是个人消费。从生活质量、真正自由的扩展、减少暴力等方面对社会主义的论述,提供了为社会主义目标而建立阶级联盟的基础。³ 这些目标并未消除这样一个联盟的成员带入到社会主义斗争中去的矛盾的物质利益,但是这些目标具有抵消、中和这些矛盾的物质利益的潜在可能。

通过结成一个可行的、具有内在凝聚力的社会主义联盟而实现的阶级构成过程,并不仅仅是社会主义者要找出何种目标将对剥削关系的矛盾定位具有最大吸引力的问题。我们的经验调查曾经强调,阶级构成的整个过程严重地以政治和意识形态为中介。因而,这一分析的第三种政治含义如下:为了创造使民主社会主义阶级联盟成为可能的条件,这些媒介本身必须变革。

这并不是马克思主义的新观点。列宁对“打碎”资本主义政权的经典号召就是建立在这种观点的基础上的,即这种国家机器是按照它阻碍工人阶级成为“统治阶级”的方式而组织起来的。只有摧

毁这一机器并代之以一种性质上截然不同的机器,社会主义才可能实现。⁴

即使我们反对列宁关于资本主义政权结构的这种颇为整体论的观点,并且看到了在这种国家机器中具有从事政治活动的更大的可能性,列宁的论点背后的基本洞察力仍然是合理的。出现为社会主义而进行的斗争,其政治和意识形态背景显著地塑造了不同种类阶级构成的潜在可能。这意味着对于社会主义者来说,认清资本主义的政治与意识形态制度的特征是重要的,这些制度在界定“斗争形势”,从而在普遍降低或提高创立激进民主的社会主义联盟的长期可能性方面扮演着尤为重要的角色。只需要考虑几个例子:美国与瑞典在劳动法中的差别,部分地解释了为什么两国组织工会的程度差别如此巨大,进而这又对工人和矛盾定位之间的阶级联盟产生了重大影响。各国在选举制度上的差别能够使激进政党极难取得政治势力(例如在美国)或相对容易取得势力(例如在联邦德国)。社会福利计划的范围主要是根据对申请补助者的经济状况调查来安排的,其中接受福利者与未接受福利者截然不同,还是作为一种普遍的计划使所有人都受益(但不同的人缴纳不同的税),可能尤其对这种计划的受支持的程度,从而围绕这种支持形成的更广泛的政治联盟具有重大的影响。

在以上的每一个例子中,政治改革都具有扩大社会主义斗争的社会空间的潜在可能。这是20世纪70年代被称为“非改良主义改革”的核心:现实存在的社会中的改革,它改变了随后的斗争的条件,并且潜在地拓展了历史可能性的绝对范围。

阶级结构或许决定了可能的阶级构成与阶级斗争的界限,但在这些界限之内,可以出现范围广泛的不同种类的斗争。这些斗争或许在很大程度上再生产出了现实存在的阶级结构,或许为后资本主义剥削的新形式搭建了舞台,或许推动了社会主义的可能性。左派能否在资本主义中创造使民主的社会主义成为可能的条件,部分地取决于他们鉴别对那些种类的制度改革的能力,这些改革提高了在这样一个未来中参与斗争的阶级构成的潜在可能。

1 对民主和社会主义问题进行讨论的两个重要而明确的例子，是乔舒亚·柯亨和约耳·罗杰斯的《论民主》，伦敦，1983年，以及萨缪尔·鲍尔斯、戴维·戈顿和托马斯·维斯科普夫的《荒原以外》，花园城，纽约，1984年。

2 对于任何资本主义被变革为社会主义的可行过程的“变革成本”问题（第四章有简要探讨），使得这一两难问题进一步加深。如果变革成本较高而且时间较长，那么即使是明显从社会主义得到利益的工人，他们的物质利益可能仍不足以激励他们进行社会主义斗争。

3 亚当·普泽沃斯基曾认为，指向这一“文化”目标的转变，作为减轻支持向社会主义转变的变革成本的影响也是重要的。参见亚当·普泽沃斯基，《物质利益，阶级妥协和社会主义变革》，载《政治学与社会》，1981年，第10卷，第2号。克劳斯·奥菲和赫尔玛特·魏森萨尔曾经做出过类似的论证，强调把全部范围的人类需要当作斗争对象来对待的方式，可能会改变人们在决定是否要支持一个既定斗争中所经验的交易。参见他们的《群体行为的两个逻辑》，载莫里斯·泽特林（主编），《政治权力和社会理论》，第1卷，格林威治，1979年。

4 关于列宁同当前分析相关的观点的讨论，参见我的《阶级、危机和国家》，第四章和第五章。

附录 I 变革概念的实际策略



概念形成的过程同时也总是概念变革的过程。总是会有概念素材加入到新概念的变革过程中去。此附录的任务是展示对现有概念进行改造的某些方式。为此,我们将首先简要考察使创造新概念的尝试得以开始的动力在什么样的环境下会出现。其后是一个讨论,它涉及概念变革的不同形式,以及在创造新概念时概念素材起作用的不同实际方式。这一讨论并不打算成为对创造和变革概念的可选方法的一个全面的方法论分析,而是要揭示我在不同情况下发现的各种实用策略。

概念形成的场合

有许多理论创新,或许是大部分,随着新概念的引入或旧概念的重建而发生。有三种情况典型地激起了这种变化:遭遇经验问题,发现概念的前后矛盾以及处理先前概念变革的衍生。

创造新概念的最常见的动机,无疑是不满意现有概念处理经验问题的能力。经验案例不能够充分地适合社会的现有概念构图,这种案例的积累意味着这一构图没有被准确地描绘,因而需要新的概念。本书中已讨论了两个这样的例子:资本主义社会的社会生产关系中的矛盾定位的出现,这些定位既不能轻易地符合资本家阶级又不能轻易地符合工人阶级;后资本主义社会的出现,这些社会不符合资本主义—社会主义的二元划分。前者提供了引入“阶级关系内的矛盾定位”概念的动因,后者则为“国家生产方式”概念提供了动因。在这两个例子中,马克思主义理论中预先存在的概念似乎无法有效地处理这些结构变化。¹

现在或许可以证明,经过更加周密地考察,现有概念框架的这些明显的反例能够被容纳进去。我们需要做的,也许仅仅是澄清现有的定义或提炼它们更加细微的内涵,而不是对这些定义进行本质上的变革。这种可能性在关于“现实存在的社会主义”(苏联,东欧国家,中国,古巴等)的阶级特征的争论中被尖锐地提了出来。不必把这些例子视为与资本主义—社会主义概念二分法不一致,比方说,它们可以被看作是社会主义社会,其具体制度形式受到了仍然存在着的强大的资本主义社会的影响。这包含着关于资本主义影响社会主义制度的一个特殊的因果论证,但它完整保留了社会主义是生产资料公有制的特殊界定。

概念变革的第二个动因来自于发现现有概念系列中的理论不一致。理论并不仅仅是那些通过各种类型的命题而连接在一起的概念的集合体。概念本身以各种方式相互依赖。尤其是,一些概念可以被看作是更具一般性的概念的亚种。因此,这或许就表明了用来界定一般概念的标准可能同在它之下的特定亚种的规范不兼容。

这一问题的一个很好的例子,是在最近关于“亚细亚的生产方式”这一概念的争论中所提出的,尤其是巴里·亨德斯和保罗·Q. 赫斯特的那部引起争议的《前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一书的论述。² 他们的基本观点是,亚细亚的生产方式这一概念是不合理的,因此它

不能够被恰当地归纳于生产方式的一般概念之下。这个一般概念指明,要被称作是一种生产方式,在生产力与生产关系之间必须存在一种特定的对应形式。他们坚持认为,这样一种对应关系能够针对资本主义和封建的生产方式而建立起来,但是对于假想的亚细亚生产方式却无法建立:

没有任何一个生产方式的概念能够从税收/租金的结合中推导出来,没有任何一种生产关系/生产力的相互连贯的结合能够被演绎出来,没有任何税收/租金剩余生产的占有方式的系统的存在条件能够被构建起来。³

因此,与这一概念相一致的社会,应该被看作是公社生产的特殊类型,或者在某些情况下可能是封建生产的特殊类型。我不打算参与关于他们对亚细亚生产方式概念的批评是否有说服力的争论。当前内容的要点是,这一批评以及与之相联系的概念形成的过程,集中在不同概念之间的不一致之处,而不是特定的经验问题。

在概念形成的延伸过程中可能出现的第三种情况,是尝试处理先前概念变革的衍生。一个重要概念的重大变革似乎不大可能对其他概念的定义没有任何影响。协调各个概念,如同在重新整合理论的尝试中所出现的情况一样,可能会产生变革概念的后果。有时,这种协调可能就像打开了潘多拉的盒子一样,各种衍生结果不断纠缠出现,越来越多的相关概念被修改或者被放弃。亨德斯和赫斯特最初对亚细亚生产方式概念的质疑,最终使他们整个放弃了生产方式的概念。在另外一些情况中,或许最初看上去是对概念内涵的巨大修正,可能对作为整体的理论中的其他概念只有有限的影响。我相信,对于劳动价值论的核心概念的重要挑战就是这样的一个例子。尽管直接使用价值范畴对于一整类概念明显具有显著的重要性,但马克思主义关于阶级、剥削、资本主义、阶级斗争等一般概念,看上去似乎并不需要根据对劳动价值概念的批评而做出实质

上的重新阐述。⁴

概念形成的形式

一旦认识到了这种需要,就能够对概念变革采取各种策略。当然,实际上这个过程也许是相当偶然的、不系统的,并且自己可能没有很清醒的觉察。然而,对于许多成功的概念创造来说,有四个一般策略看上去似乎是它们的基础:描绘新的分界线;重新说明现有分界线;在更为一般的标准下重新整合范畴;解析描述性分类的概念维度。⁵

新分界线。现有概念可能显示出未尽如人意的一个基本方面是,它错误地把完全不同类的事例归入同一条目之下。因而,概念形成的任务就是要在概念域中指明新的分界线。

这种情况的一个很好的例子是后资本主义社会的问题。传统上大多数马克思主义者都曾主张,作为向共产主义过渡的生产方式(或者共产主义“低级阶段”),社会主义是后资本主义社会唯一可能的形式。简单的资本主义—社会主义二元划分被看作是现实可能性的充分的概念构图。在这样一种概念框架下,诸如苏联这样的社会必然被当作要么是一种社会主义要么是一种资本主义(即国家资本主义社会)。如我在第三章所述,一种可供选择的方法是引入一种新的分界线:在社会主义生产方式、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以及可能被称为“国家生产方式”之间进行区分。因而,先前要么被归类为资本主义,要么被归类为社会主义的那种生产方式,就被当作是一个就其自身而言的一种独特的生产方式。

在作为雇佣劳动者的工人阶级概念向各种备选概念的变革中存在一个相似的操作。例如,普兰查斯的新小资产阶级的概念描绘了“雇佣劳动”类别中的新分界线。他认为,尽管脑力劳动者及非生产性劳动者是雇佣劳动者,但他们是与体力的、生产性的工薪收入者完全不同的阶级。先前单一的概念类别因此而一分为二。

分界线的重新说明。或许会发生这样的情况,某一概念的问题并不是它需要被拆分成若干不同的概念,而是界定其界限的标准需要修正。可能是有多余的标准,或是标准不充分,或者仅仅是标准不准确。

在对从封建主义向资本主义变迁的讨论中,此类对概念的争论对于资本主义准确定义的长期争论扮演了一个重要的角色。⁶ 理论家之间对于这个过程的终点的描述并不存在争论:成熟的工业资本主义被看作是具有雇佣劳动和生产资料私有制的生产体系;传统封建主义被看作是农业生产,其中剩余通过超经济压迫被占有。分歧集中在确定资本主义开端,从而在理论上界定资本主义成为资本主义的有关最低条件的适当标准:如果具有指向利润最大化的经济活动,并且积累以市场为基础,对于一个被称作资本主义的经济体系来说,这些条件充分吗? 或者,存在一个自由的劳动力市场——剥削通过雇佣自由的雇佣劳动而实现,也是必要的吗?

与之类似,我与普兰查斯关于工人阶级定义的争论,也能够被解释为对概念的恰当分界线的争论。⁷ 普兰查斯把所有的非生产性雇佣劳动者都视为非工人;我主张生产/非生产劳动的区分对于指明工人阶级的界限来说是不合适的标准。普兰查斯还把脑力/体力劳动的区分看作是工人阶级界限的标准。对于这一点,我与他的分歧略有不同。我认为,这一区分确实源自生产关系的结构特征,而用生产关系的结构特征来定义工人阶级是合适的,但是利用脑力劳动的这种阐述是不正确的。一个雇佣劳动者是否位于工人阶级之外,从本质上说并不是由于他是否是体力劳动者,而是根据他是否具有对他自己的劳动过程的普遍控制,或者我所说的“半自主”。尽管这种自主是许多脑力劳动的特征这是没错的,但普兰查斯误解了阶级标准的准确本质。在这个问题上我对普兰查斯的工人阶级概念所做的变革是,根据自主与控制的关系来重新确定这一分界线。

重新整合类别。变革概念的第三种方式是，以一种新的方式将其归入一个更为广泛的概念之下，这个概念为整合于其中的子概念确定了一个更为根本的界限标准。既然前面所讨论的第一种策略包括把一个单一的概念根据其内部的不同成分进行拆分，那么这种方式是根据不同概念在本质上相同的性质将其进行整合。

这一概念整合的一个例子是最近马克思主义理论中对“资本主义国家”概念的阐述和精炼。在资本主义社会中可以有一系列具体的国家形式：自由资产阶级民主、法西斯独裁、军事政权、社会民主福利国家，等等。像普兰查斯和瑟伯恩这样的“资本主义国家”概念的维护者，其核心论点是所有这些不同形式的国家都可以被归入资本主义国家这个更为一般的概念。⁸当然，这一概念并不意味着资本主义国家的这些不同子类型之间在理论上不存在显著差别，它仅仅是说，有某些深层的结构特性是它们共同具有的，并且这些特性论证了它们全部都应当被看作是同一个单一的包容概念相一致。这一整合过程具有这种作用，即它变革了每一个被整合的国家的特定形式的概念，这是因为它们不再是利用形式上的政治制度特征来单独地界定，而是利用它们的阶级特征来界定。当然，不用说这种观点可能并不正确。国家的这些类型，其每一类都可能仅仅只是“处于资本主义社会的国家”而不是“资本主义国家”的子类型。它们可能具有无差别的或者是共同的阶级特征。关于资本主义国家概念的争论因而就是关于这一特定的概念整合作为一个概念形成过程的合法性的争论。⁹

解析分类维度。概念形成的最后这个一般策略也许是最复杂的。它涉及将社会理论中所使用的描述性分类变革为概念类型系统。一个类型区分(taxonomy)是一个各种类别的清单，它们以直观的经验标准为基础而相互区别；另一方面，一个类型系统(typology)是在理论上构建起来的一组类别，它们以理论上所确定的维度为基础而相互区别。¹⁰有时可能会出现这种情况，一个理论或许

会发展出一种直觉上的类型系统,而这一类型系统却没有识别出作为其基础的类别维度。在这种情况下,概念的构成就在于使已经得到使用的类型系统的隐含的或未得到理论阐述的逻辑变得清晰。

让我给出这一策略的一个例子,它来自于国家理论。任何从事国家研究的人都要面对的一个问题是如何对政府政策进行分类。一种可以采取的简单的方法是给出各种支出类别,它们在政府预算中根据官僚体系而进行界定。这将构成一个政府开支的描述性分类,其分类细目是以各种方式对政府机构和政府计划的细分。

这样一种政府预算分类的清单,从理论的角度来看显然是不让人满意的。概念形成的任务因此就是把这个清单变革为在概念上构建起来的类型系统。这种类型系统中的一种,可以通过政府政策的两个维度而得到重新组织:¹¹

- (1) 干预主要是在**流通**层面还是**生产**层面;
- (2) 干预是**商品化**的还是**非商品化**的。

对流通的干预包括已经被生产出来的那些资源的配置和再分配。大多数福利开支可归入此类别。另一方面,生产层面的干预包括政府直接参与生产某种使用价值的决策,而不仅仅是配置现有资源。军费开支是这种生产方面的干预的一个标准的例子。商品化与非商品化干预的区别,关系到干预通过市场来起作用的程度,它是强化了社会生产的商品化特征,还是相反,在市场之外起作用,甚至可能按违背市场关系的逻辑来行动。国家医疗服务——政府直接组织提供健康护理,是相对非商品化的干预;另一方面,国家医疗保险则是相对商品化的形式。

把这两种维度结合在一起,就产生了表 I. 1 中政府干预的四格类型系统:

表 I.1 资本主义社会中政府干预的类型系统

		政府干预形式	
		商品化	非商品化
政府干预的层面	流通	(1)	(2)
	生产	(3)	(4)

对这些类型之间的差异举一个例子,在解决贫困家庭中营养不良的问题上,政府干预有能力进入其中任何一个单元。食物券是一种典型的商品化流通干预(单元 1):它只是把具有支出对象的收入再分配给某个群体,用于在公开的市场上消费以获得食品。将剩余食品免费分配给穷人是非商品化流通干预(单元 2)。政府给农民补贴以鼓励他们为穷人生产那些若没有补贴就无利可图的食物产品,这是一种商品化的生产干预(单元 3)。政府经营农场来为穷人生产食物是非商品化的生产干预(单元格 4)。

此类型系统背后的理论阐释,随着干预从类型系统的左上角单元变动至右下角单元,变得越来越可能与资本主义本身相矛盾。因此,政府干预的这个类型系统就被设计用来为政府干预的非再生产性的潜在结果提供概念构图。

除了为经验分类提供概念规则以外,对概念域的这种维度区分有助于澄清理论争论中相互竞争的概念之间的精确差异。对概念差异的维度的澄清,常常是理解争论中的真实利害关系并指出解决方向的关键步骤。

例如,社会学中有一大批不同的概念,它们全都被归入了“阶级”的名下,并且把这些差异归入类型系统的不同方法的数量也许几乎一样多。对于其中几种可能性的说明,各理论家按照不同的方法区分了阶级概念:持续性或非持续性(兰德科尔),二元划分或等级划分(奥索斯基),单维或多维(里普塞),基于市场或基于生产(克伦普顿和古贝);唯实论或唯名论(伦斯基)。¹²

我曾提出,如果我们的目标是理解马克思的阶级概念的特殊性,阶级概念变化的两个维度就尤为重要:(1)阶级概念是否包括占有关系;(2)是否包括支配关系。¹³占有关系是人们之间的这样一种

表 I.2 阶级的可选概念构建的类型系统

		位于阶级概念 核心	支配关系 位于阶级概念 的边缘或缺失
占有关系	核心	马克思主义的定义	市场定义:韦伯
	边缘	职权定义: 达伦多夫、伦斯基	地位分层定义:帕森

社会关系,其中经济资源(主要是生产资料、产品和收入)得到分配。资本主义社会中占有关系的主要形式是各种类型的市场,尽管占有关系的非市场形式同样也存在(如税收)。支配关系是这样一种社会关系,其中一个集团的人的行动被另一个集团的人所控制。把这两个维度放在一起,我们就得到了表 I.2 所展示的对阶级进行概念构建的四种不同的方式。

根据这一类型系统,马克思主义的阶级定义的特征就是,阶级关系同时由支配和占有关系所界定(其中占有关系,即剥削,是首要的)。在对资本主义社会中的阶级的韦伯式分析中,这意指市场关系在对阶级结构的说明中扮演着一个重要的角色。和韦伯一样的是,马克思强调了工人被剥夺了生产资料因而必须市场上向雇主出卖其劳动力以获取他们的生活资料(以工资的形式)。但与韦伯不同的是,马克思主义的工人阶级概念还把工人在生产过程中从属于资本列为条件。他们与资本家阶级系统地相联系,不仅是通过市场上的交换关系相联系,而且还通过生产中的支配关系相联系。

阶级因此就既不是简单地由分配经济资源的社会关系所界定的类别,也不是由一个集团支配另一个集团的关系所界定的类别;

它们是由那些同时又是支配关系的占有关系所界定的。支配而不占有,或者占有而不支配,都不构成阶级关系。¹⁴

新分界线、分界线的重新说明、重新整合和解析维度,在概念形成的所有这些策略中,存在着大量的反复试错。其中有着许多不成功的开端和对重新阐述概念的许多尝试,它们最终混淆了实质问题而不是澄清了它们。然而一旦成功,概念形成的过程就揭示了理论中新的洞察力和可能性,提高了理论的解释能力,并指向新的研究议程。

注 释

1 社会变化能够促成概念形成的过程,这两个理由:其一,这些变化可能仅仅是需要新的概念而不是给任何现有概念带来问题;或者,其二,这些变化可能表明,初始框架本身是不充分的,因而现有概念必须加以变革。上面的两个例子是第二种变化。

2 《前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伦敦,1979年。亨德斯和赫斯特随后驳斥了本书提出的某些观点。他们并不仅仅是主张亚细亚的生产方式是不合理的,现在他们主张生产方式这个概念本身应当被放弃,并代之以生产关系的更为简单的概念。

3 同上,第200页。

4 关于劳动价值论争论内涵的不同观点,参见伊恩·斯蒂德曼等合编的《价值争论》,伦敦,1981年。我自己的观点在争论文章中发生了很大的变化。最初,在《价值论争与社会研究》(重印于《价值论争》)中,我感觉,由于拒绝劳动价值概念将破坏资本主义剥削概念,随之就会破坏马克思关于资本主义阶级关系的观点,因此争论的利害关系非常大。我后来的观点——阐述于《反思》(对关于我最初文章的批评的回应,也见于《价值论争》),认为有可能不使用劳动价值论的形式工具而维持马克思剥削和阶级理论的概念核心。

5 这四种策略并不一定是一览无余的,也没有那种认为它们具有相同的逻辑地位的含义。例如,指明一个概念的维度,常常涉及一个概念的本质意义这一更加根本的论题,而不是涉及在更为一般的类目中重新整合概念的变动。因此,这个清单主要是想要对那些能够在概念形成过程中得到实际运用的策

略类型做一提示。

6 这一争论的主要参与者包括：伊曼纽尔·华勒斯坦，《现代世界体系》，纽约，1974年；罗伯特·布伦纳，《资本主义发展的起源：新斯密主义马克思主义的一个批判》，载《新左派评论》，1977年，7、8月号，第104期，第25—93页；保罗·斯威齐，《转变的争论：一个批评》，载罗德尼·希尔顿（编），《从封建社会到资本主义的转变》，伦敦，1976年；莫里斯·多布，《资本主义发展研究》，剑桥，1963年。

7 关于这一争论的记述，参见《阶级、危机和国家》第二章，伦敦，1978年。

8 这一主题在马克思主义传统中有很长的历史。最近完成的概念阐述，使它更加精确和更加严格。参见尼克斯·普兰查斯，《政治权力和社会阶级》，伦敦，1973年；戈兰·瑟伯恩，《统治阶级统治之后会做什么？》，伦敦，1978年。

9 西达·斯考普尔或许是最清楚地批评这一论题的人，他认为在资本主义社会中存在的不同形式的国家，能够被有意义地归入“资本主义国家”的某种一般概念之下。例如可参见：《资本主义危机的政治反映：新马克思主义国家理论和新政案例》，载《政治学与社会》，1980年，第10卷，第2号；《把国家带回来：当前理论研究中的错误导向和有前途的起点》，载彼得·埃文斯、西达·斯考普尔和狄尔特瑞查·鲁舍迈耶（合编），《把国家带回来》，剑桥，1985年。

10 这并不是主张分类中的描述性区分是以经验角度上说的“纯粹”数据为基础的。要点是这种区分没有得到理论阐述，经常是以实用“常识”标准为基础的。

11 这样一个类型系统的一种形式，最初是由古斯塔·埃斯宾安德森、罗杰·弗里德兰和埃里克·欧林·赖特在《阶级斗争方式和资本主义国家》一文中提出的，载《资本政权》，1976年，第4号。

12 参见：W. S. 兰德科尔，《阶级的边界》，载《美国社会问题评论》，1960年，第25卷，第868—877页；斯坦尼斯劳·奥索斯基，《社会意识中的阶级结构》，伦敦，1963年；西摩尔·马丁·里普塞，《社会分层：社会阶级》，载《社会科学国际百科全书》，D. L. 西尔斯（主编），第15卷，第296—316页；罗斯玛丽·克伦普顿和约翰·古贝，《经济与社会》，纽约，1978年；杰哈德·伦斯基，《权力与特权：一个社会分层理论》，纽约，1966年。

13 参见埃里克·欧林·赖特，《政治在阶级结构概念中的地位》，载《政治学与社会》，1982年，第11卷，第3号。

14 前者的一个例子是监狱警卫和犯人之间的关系；后者的一个例子是儿童（从父母那里占有资源）和父母之间的关系。除了特殊的情况，它们任何一个都不构成一种阶级关系。

附录II 变量构建



一项研究事业中的关键步骤,例如本书所报告的这一项研究,在很多方面是对分析中所使用的操作变量的构建。尽管变量构建(variable construction)常常被简单地当作是一个实用性的问题,而且典型地是一个沉闷的问题,但除此之外,还常常出现这种情况,即一个人所观察到的经验结果的轮廓,对于这一建构中所蕴涵的操作选择高度敏感。这种敏感性既牵涉到问卷设计的问题,它决定着在一组特定的数据中可以使用的“原始变量”(raw variables),而且还牵涉到数据整合的问题,它决定着在实质分析中所使用的特定的变量。

在本附录中,我将通过大量的细节来展示那种在经验分析中所使用的关键变量被构建起来的方式。这将使他人能够重现本书所提出的结果——如果他们有此愿望的话,同时还将使操作选择尽可能地向批评开放。

基本阶级分类

在一个问卷调查中,从“原始”变量向一个复杂的被构建起来的变量,即本书通篇所使用的阶级分类中的变量过渡的过程,包含着许多中间步骤。表 II.1 展示了这一整合过程的全图。表 II.2 则提供了问卷中的项目,它们构成了这些整合的基础。我将依次讨论这一整合过程中的每一组变量,给出进程中所采纳的原则及它们的技术细节。

组织资产

这一阶级分类的构建中最复杂的整合问题牵涉到组织资产。如表 II.1 所示,该变量依赖于三组问卷项目:处理参与决策的项目,处理职权的项目,以及处理形式管理等级中的地位的项目。表 II.3

表 II.1 阶级分类建构的全部步骤

原始变量	中间的构建变量	最终建构的分类
决策制定参与项	决策制定分类	管理定位分类
监督项	职权分类	
形式等级项	层级定位二元划分	
职位		技术/资格 证书资产
教育证书		
职务自主		资本所有权
自我雇佣		
雇员数量		
		组织资产
		阶级结构分类

表 II.2 作为阶级分类建构要素的原始变量

原始变量 (美国调查中的问题编号)	内容
<p>1. 雇佣地位</p> <p>自我雇佣 (问题 A7)</p> <p>隐性自我雇佣 (问题 A8)</p> <p>雇员数量 (问题 A9, A17, A24)</p>	<p>“你是否被其他某人雇佣,或者是自我雇佣,或者你工作于一个家庭生意或公司而不获得工资?”</p> <p>若受访者回答他们为其他某人工作,并且他们表明这是一个赢利性生意,则询问:“你是否是这间公司的所有者或部分所有者?”如果他们回答“是”,则询问一组是非题,他们在公司中是实际所有者/合作伙伴,还是仅仅持有股权</p> <p>对于自我雇佣的受访者和在家庭企业中工作而不获得工资的受访者,询问:“这家企业中经常性的雇员人数是多少?”</p>
<p>2. 决策制定</p> <p>决策制定过滤 (问题 D1)</p> <p>决策制定项 (问题 D2—D3)</p>	<p>“下一个问题考虑的是在你工作之处的政策制定;也就是说,制定关于产品和服务的提供、雇佣人员总数、预算等问题的决策。你是否参与这些种类的决策,或者向他们提供建议?”</p> <p>[回答选项:是,否]</p> <p>对于在一般性决策制定参与的过滤问题中回答“是”的人,询问以下问题:</p> <p>“考虑你的工作之处。如果你工作的机构有一个以上的分支机构、工厂或商店,只考虑你工作的那个地方。我将问你一些有可能对你的工作场所有影响的决策问题。对每一题,请告诉我你是否亲自参与了这项决策,包括对它提供建议。”然后,向受访者询问以下特定类型的决策问题:</p>

原始变量 (美国调查中的问题编号)	内容
	<p>(a)在你工作的场所增加或减少雇佣的人员总数的决策</p> <p>(b)机构的产品、规划和提供的服务的显著变化的政策决策</p> <p>(c)改变那些涉及在你的整体或大部分工作场所执行的日常工作步骤或工作量的政策的决策</p> <p>(d)显著改变在大部分工作场所所使用的工作的基本方法或程序的政策决策</p> <p>(e)关于你工作场所的预算的决策</p> <p>(f)[如果在预算决策问题中答“是”]关于预算总规模的决策</p> <p>(g)关于总预算中资金分配的总体政策决策</p> <p>(h)对整体工作场所重要的任何其他种类的决策[如果答“是”,则列出这些决策]</p> <p>对于受访者表示参与了的那些类型的决策,要求他们在下列方式中指出他们通常参与决策的方式:</p> <p>(1)根据你自己的职权作出决策</p> <p>(2)作为决策小组的投票人参与决策</p> <p>(3)服从批准做出决策</p> <p>(4)向实际做出决策者提供建议</p>
3. 监督 监督过滤 (问题 C1)	“作为你主要职务中正规的一部分,你是否监督其他雇员的工作或告诉其他雇员应该做什么工作。”[回答选项:是,否]
下属数量 (问题 C2)	对回答说他们是监督者的那些受访者,接下来询问他们直接监督多少人员
下属的监督地位 (问题 C2b)	接下来向监督者询问他们的下属是否拥有其下属

原始变量 (美国调查中的问题编号)	内容
下属的职务 (问题 C2a)	如果受访的监督者陈述他们只有一个下属,接下来向他们询问该下属的主要活动是什么。这一题的目的是要能够辨别那些只监督一个文职人员的人
任务职权项 (问题 C3)	<p>要求监督者表明他们是否对下列问题具有直接的责任:</p> <p>(a) 决定特殊任务或向你的下属分派他们要执行的工作</p> <p>(b) 决定你的下属在他们工作中所使用的程序、工具或物资</p> <p>(c) 决定你的下属的工作速度应当有多快,工作的时间应当有多长,或者他们必须完成的工作有多少</p> <p>[对每一项,回答选项为:是,否]</p>
批复职权项 (问题 C4—C6)	<p>向监督者询问他们是否对许多能够对其下属施加影响的批复具有任何影响。如果他们回答他们确实对某一既定的批复具有影响,接下来向其询问是他们还是机构内地位更高的人具有最大的影响。批复包括:</p> <p>(a) 同意提高下属工薪或晋升下属职位</p> <p>(b) 由于下属工作表现较差或行为不当,因而阻止其工资得到提高或职位晋升</p> <p>(c) 开除一个下属或暂时停职</p> <p>(d) 对下属发出正式警告</p>

原始变量 (美国调查中的问题编号)	内容
4. 形式等级地位 管理等级的形式地位 (问题 D4)	<p>对全部工薪收入者,无论他们是否表明他们参与政策的决策制定或者他们是监督者,向他们询问下列问题:“下列表述中哪一个最适合描述你在你的生意或机构中所具有的地位?它是一个管理职位、监督职位、非管理职位?对那些表明“管理职位”的受访者,接下来向他们询问:“这个职位是最高管理职位、上层管理职位、中层管理职位还是下层管理职位?”</p>
5. 自主 自主过滤 (问题 B1)	<p>向所有工薪收入者询问下列问题:“在你的职务中,你是否被要求规划你自己的工作中的重要部分,并且要把你的想法用于实践。或者在你的职务中,除了可能较小的细节以外,你是否没有被要求规划你自己的工作中的重要部分,或者把你的想法用于实践?”</p>
自主程度 (问题 B2)	<p>那些陈述他们被要求规划自己工作的受访者,接下来向他们询问:“你是如何规划你的工作并把你的想法用于实践的,你能否给我一个例子?”逐字记录其回答。这些回答接下来将被编入下列类别:</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高度自主 2——可能高度自主 3——中度自主 4——可能中度自主 5——低度自主 6——无自主(即对最初的过滤问题 B1 的否定回答)
	[这些类别的定义在表 II.4 中给出]

显示了如何构建及整合这些变量组的细节。

决策制定。在对决策制定量表的构建中,必须做出几项策略选择:我们是否应当区分一个人可能制定的政策决策类型?例如,与参与生产速度的决策相比,参与预算决策或者生产什么的决策可以被看作是更居于组织资产问题的核心。我们是否应当根据个人参与的不同种类的决策数量为基础来区分他们?参与的形式是否应当被引入变量构建?根据自己的职权制定决策可能会被认为比作为决策群体中的投票成员参与决策对组织资产具有“更多”的控制。我在此处的分析,选择在概念上对这些论题最简明的解决方案:表 II. 2 所列的所有政策决策均被看作是等价的;我并不根据个人参与了多少种类的决策做出区分;对参与决策形式的唯一的区分是,对提出建议的人和直接参与决策的人进行区分。其结果是,在表 II. 3 有三种类别的决策制定参与分类:决策制定者,建议者,非决策制定者。尽管在以后的工作中对这种简单的整合加以精炼肯定是有帮助的,但从一组不太复杂的区分展开分析似乎是适当的。

职权。职权问题提出了很多与决策制定问题相同的难题。尤其是,有三个相互关联的论题不得不解决。首先,我们就监督者询问了一系列问题,它们是关于他们能够对其下属施行的批复种类的问题。因此,在职权变量的构建中,我们必须决定是否根据下列问题为基础对监督者进行区分,这些问题是监督者能够施行的各种不同批复的数量、他们所能使用的批复的具体形式,以及他们施行批复的权力与他们的上级施行同样批复的权力之间的关系。其次,我们询问监督者关于他们负责的下属的工作任务的种类。我们是否应当根据个人所具有的监督职责的数量和种类来区分他们?最后,在结合“批复职权”和“任务职权”时,我们是否需要区分这样两种

表 II.3 对组织资产的变量构建

1. 决策制定				
输入变量			构建的变量	
决策制定的过滤	个人决策制定项		决策制定参与的分类	
否	x ^a		1. 非决策制定者	
是	对决策提供建议但并不直接参与		2. 建议者	
是	直接参与制定任一决策制定项目		3. 决策制定者	
2. 监督				
输入变量			构建的变量	
只有一个没有任何				
监督过滤	下属的文职下属	任务职权项	批复职权项	职权分类
否	x ^a	x	x	1. 非监督者
是	是	x	x	2. 非监督者
是	否	否	否	3. 名义监督者
是	否	是	否	4. 任务监督者
是	否	x	是	5. 批复监督者
3. 管理定位分类				
输入变量			构建的变量	
决策制定分类	职权分类	组织形式等级中的		管理定位分类
		管理者或监督者		
3	3 或 4	是		1. 管理者, 所有标准下皆是
3	3 或 4	否		2. 管理者, 形式等级下不是
3	1 或 2	是		3. 非监督的管理者
3	1 或 2	否		4. 非监督决策制定者, 形式等级下不是
2	3 或 4	是		5. 建议管理者, 所有标准下皆是
2	3 或 4	否		6. 建议者, 等级下不是
2	1 或 2	是		7. 非监督的建议者
2	1 或 2	否		8. 非监督的建议者, 等级下不是
1	4	是		9. 批复监督者
1	3	是		10. 任务监督者
1	2	是		11. 等级中的名义监督者

3. 管理定位分类			
输入变量			构建的变量
组织形式等级中的			
决策制定分类	职权分类	管理者或监督者	管理定位分类
1	4	否	12. 批复监督者,形式等级下不是
1	3	否	13. 任务监督者,形式等级下不是
1	1	是	14. 无下属但位于等级中
1	1或2	否	15. 非监督者/非管理者,任何标准皆是
4. 组织资产边缘定位分类			组织资产分类
1—3,			1. 管理者
5—7,9—12			2. 监督者
4,8,13—15			3. 非管理者
x ^a ——标准不适用			

人,即那些兼有这两种职权的个人和只拥有其中一种或另一种职权的个人?

与决策制定变量的情况一样,我对这些论题选择非常简单的解决方案。对于批复职权,唯一所做的区分是这样两种监督者之间的区分,他们是至少可以施行一种类型的批复的监督者和那些不能施行任何批复的监督者。如果一个监督者只能发出正式警告,这种情况不被看作是能够施行真正的批复。就这种批复而言,对那些说他们的上级具有比他们更大的影响的监督者和那些说他们具有最大影响的监督者,我们不作区分。对于任务职权,我们不根据任务的数量和种类进行区分。在这两种职权的整合中,对于同时具有两种职权的个人和那些报告他们只具有批复职权的个人,我们不作区分。实际上,我一直假定所有具有批复职权的人都具有某种类型的

任务职责,尽管我们的调查问卷无法测度它们。然而,具有任务职权但没有批复职权的受访者,被与那些拥有批复职权的受访者区别开来。这些结合的结果是表Ⅱ.3所表明的四种类别的职权分类:拥有批复权的监督者,任务监督者,名义监督者,非监督者。¹

在职权变量的构建中还有一个额外的技巧。有很多这样的工作安排,其中某个人从许多其他雇员那里接受“指令”,但他并不实际上被他们监督。一个典型的例子是,打字室中的打字员可能从许多人那里接受打字材料,但他只受打字室的文职监督者的监督。在这种情况下,我们希望从监督者中去除这样的个人,他们只具有一个下属,这个下属是文职雇员并且他或她本身并没有任何下属。在美国样本中有24个这样的人。

形式等级。最初我们把形式等级问题作为对决策制定和监督问题的一种方法论类型的检查而纳入这项调查。原先的计划并不是要在建立阶级分类中直接使用它,而是把它作为检验其他问题有效性的一种方式。然而最终,把这一变量作为受访者在管理结构中定位的附加“指标”似乎是恰当的。为了构建阶级分类这一目标,这个问题被一分为二:管理—监督者与非管理者。

管理定位分类。从严格先验的概念观点来看,此分类系统中用作输入变量的三个变量——决策制定、职权和等级——应当按照“格特曼量表”类型来整理。也就是说:那些作为决策制定者的每一个人,都应当具有职权并属于管理者等级;每一个具有职权但并非决策制定者的人,同样也应当属于这个等级;在既非决策制定者又没有职权的人中,唯一属于这个等级的是名义监督者。因而,形式上的等级变量原则上应当是多余的,在决策制定与职权变量之间应该存在完美的一致性。

任何对调查数据分析有经验的人都会想到,数据不会这么整齐。有许多受访者,他们看上去似乎被包含在许多种类的决策制定的核心中,但他们却说自己对下属没有任何职权,有些人甚至说他

们在形式等级中处于非管理者地位；有一些人，他们说自己在形式等级中是上层管理者，但他们没有参与政策决策；有一些人，他们能够对下属施行强有力的批复，但他们却声称自己并不处于管理—监督等级地位；如此等等。当然，大多数受访者给出了同预期相一致的回答，但有许多不一致现象在数据中出现。

这种不一致是两类问题的结果。首先，存在各种类型的“测量问题”：人们误解了问题，采访者误记，问题措辞不当导致错失某种重要选项，等等。其次，事实中确实存在着并不适合调查内所含的概念类别这样的实际情况。例如，在某些工作安排中，可能已经发展出管理者与工人之间协作的类型，从而工人说他们直接参与某种形式的决策制定但并不具有职权或不属于管理等级，这种回答就是合理的。这可能是非正式的合作类型，它有时可以在小商店和工厂中发现，或者可能是更加正式的“共同决定”，在某些企业正在进行实验。

从把衡量问题与实际复杂性相区别的角度考虑，在某种深层意义上探讨标准的这些“不一致的”结合，是一项重要的，并且常常是极富有成果的经验工作。然而，我在此处的分析并不从事这样的工作。因而我把形式等级变量用作对在决策制定和职权变量结合中出现的异常进行“矫正”的一种方式。

组织资产。最后的任务是将管理定位分类叠合为一个简单的三元划分，把它用于阶级结构矩阵。在这样一种被叠合的变量中，应当在什么地方划出分界线呢？不处于形式等级中的任务监督者应当被视为是“监督者”吗？不处于形式等级中并且没有下属的决策制定者应当被视为管理者吗？建议管理者应当如何安置？必须再一次强调，这些决定并非是无紧要的——结果的模式潜在地被它们所影响。

对于这些问题，我的解决办法是在管理定位分类中的类别以这样一种方式集合起来，即管理者定位和非管理者定位同样都是内在同质的，我对此具有相当的信心。中间类别——监督者——因而就

是这样两类受访者的结合,即那些看上去真正控制了边缘层次的组织资产的受访者和那些可能存在测量错误问题的受访者。表 II. 3 展示了分派的结论。

技术/资格证书资产

与组织资产相比,整合问题对于技术资产来说不那么复杂,尽管我们在第四章中曾讨论指出其概念问题可能更加复杂。原则上,技术/资格证书资产,尤其是有资格证书的技术,应当由那些需要稀缺性技术的职位的任职者来衡量。²但在实践中,至少对我们在此项工程中所使用的数据来说,对职业描述的详细程度和对它的编目,不足以精确地界定职位的资格证书的性质。其结果是,我采纳了两个其他的标准,把它们同职业名称结合起来界定技术资产:正规教育证书,还有更成问题的是职位自主(job autonomy)。当职业类别过于宽泛或者分散,以至于不能给我们判定所涉及的技术/资格证书资产提供令人满意的基础时,这两个标准都被用以判定。表 5. 3 展示了这两个附加标准与职业名称相结合的特殊方式。

对职业名称和教育证书的编目,完全是简单的和依惯例而行的,在此不需要任何特殊的解说。然而对“自主”的编目进行一些阐述是有必要的。

职位自主。使用职位自主作为技术资产的标准,其基本原则是,对于这些职业名称来说——诸如销售员或文员工作这些在职位的实际技术内容上尤为分散的职业——在工作中概念自主(conceptual autonomy)的程度可能是与该职位相关的技术资产的一个良好的指标。这一观点并不是说,所说的这种自主就是一种资产,而是说它可能是这些资产的一个良好的间接指标,而这些资产用其他方式来表示就会是不明确的。应当注意的是,在此处的分析中,自主标准仅仅被用来在全部无资格证书的位置中辨别边缘技术资产;它完全不是界定专家位置的一个标准。

将职位自主可操作化的一个基本策略如下。所有工薪收入受访者首先被询问一个关于工作中概念自主的一般性过滤问题,如表 II.2 所示。³这一过滤问题使我们能够识别那些宣称在工作中具有概念自主的受访者。我们的假定是——当然它是对问题开放的——每一个实际上真的具有这种自主的人,同样都会在主观上认为他们具有,但有一些不具有概念自主的人可能同样会宣称他们具有。换言之,我们假定,我们面临着“错误地肯定”的问题,而不是“错误地否定”的问题。⁴因而,这项任务就是消除这些错误地肯定,这些对概念自主的“夸张的”估计。

消除对自主的夸大宣称这一任务,是通过要求受访者举出实例来完成的——他们如何设计他们自己的工作并把他们的思想运用于职务的实践。因而,我们能够将这些例子编目为一个量表,来表示他们提供的概念自主程度。⁵将例子编入这一量表,包含两个步骤:首先,我们对例子中所涉及的概念自主的“程度”尽可能的做出最好的猜测——高度、中度还是低度(后面有界定)。然后,我们表明我们对这种猜测有多大的信心。可信度编目(the confidence code)并不是指在两个等级之间的一种中间编目(尽管实际上它有时以这种方式起作用),而是我们在做出判断时对信息充分程度的感觉的一个表示。就此处的分析目的来说,所有那些记录为中度或高度自主程度的受访者,无论在编目中的可信度水平如何,都被视为是自主职位的任职者。

考虑到这种编目策略,问题就是开发一组足够清晰和全面的编目规则,以辨别高度、中度和低度自主,从而使我们在将这些例子进行编目时能够达到可以接受的高度可靠性。表 II.4 表明了我们为这些自主程度所开发的必要定义。此外,对这些编目还给出了关于这些一般定义如何应用于特定职业安排的更为详细的说明。⁶

在我们详细解释了这些细致的编目说明之后,我们用三个人对所有例子进行编目:两个编目员具有关于编目对象的理论认识,一个编目员是“新手”。事实证明,新手赞同老手的频度同老手之间相互同意的频度相同。就总体可靠性而言,例子中有 80.1% 是两个

编目员完全一致的,有 18.4%的例子两个编目员相差 1 点,另外 1.5%的例子两个编目员有两点或两点以上的差距。对于编目的肯定程度(而不是自主的“等级”),有 91.1%的例子完全一致或不一致。如果发生不一致,所采纳的最终编目就由编目员对不一致逐条讨论之后所达成的共识的结果。

对于这一自主变量,可以提出许多反驳的理由。然而,在当前的内容中,考虑到这一变量是以如此精密的方式进入技术资产变量构建的,因此我不认为这些问题会破坏变量的有效性。只有对那些在美国至少具有大学教育和在瑞典至少具有高中教育程度的销售员和文员来说,自主变量才影响到技术资产的配置。

资本资产

如果有人要寻求比本书更为复杂的分析,他可能想要对这样两种人进行区分,一种是属于资本主义剥削者(即以资本的纯粹所有

表 II.4 自定义的编目类别

对受访者个案自主性的自主编目	解释
1. 高度	设计/计划 最终产品或服务 的重要方面,而不仅仅是自己工作中所使用的程序 或者 采用非日常方式解决问题是工作的一个重要内容,而不只是偶然事件
2. 可能高度	同 1,仅仅是对编目不太肯定
3. 中度	设计/计划自己工作中所使用的程序,但对最终产品或服务只有极为有限的影响 或者 解决问题是工作的常规内容,但是通常是以日常方式,或者不是自己工作中的主要活动

对受访者个案自主性的自主编目	解释
4. 可能中度	同 3, 只是对编目不太肯定
5. 低度	最多只是设计或计划程序中的有限内容, 并且实际上对最终产品和服务的内容没有影响 或者 解决问题最多是工作的偶然/很小部分的内容
6. 无	极少牵涉设计程序 大多数工作活动高度日常化, 极少问题需要解决

权为基础的剥削者)的人,另一种是占据资本家阶级定位(即在资本—劳动关系是雇主)的个人。例如,这可能意味着,在分析中,像包含了纯粹的食利资本家一样,也要考察工薪收入的管理者的资本所有权。

在此处的调查中,我们忽略了这些额外的复杂问题。建立在资本资产上的剥削因而直接同资本—劳动关系相联系。因此,这一分析的主要标准是:自我雇佣和雇员的数量。这些标准被用来在四种类别中进行区分:雇佣劳动者、小资产阶级(雇员不超过一人的自我雇佣者),小雇主(雇员数从 2 人到 9 人)和资本家(雇员数 10 人以上)。在资本家和小雇主之间的区分界线显然是一个武断的标准,不管怎样,样本中的资本家本身通常都是非常小的资本家。

在阶级结构矩阵的这一维度的构建中,还有最后一个细微之处。有一些个人在形式上是工薪收入者,然而尽管如此,他们却是他们所从事的那桩生意中的真正的所有者,或者是合作伙伴,或者有时是唯一的所有者。通过组建公司,一个资本家可能成为他或她自己生意的雇员。根据此研究的理论类别,这种人应当被视为自我雇佣,因而我们明确设计了一系列问题来区分这种地位。在美国调查中,这导致有 12 个人被重新分类(大约是样本中工薪收入者的 1%)。

普兰查斯的阶级类型系统

普兰查斯的阶级分类是围绕三个基本标准——生产—非生产劳动、体力—脑力劳动和监督——的相互交叉而建立的。当然，最有疑问的是第一个[基本标准]。特别是就职业而言有很多这样的情况：某个特定的职位应当被视为生产性的还是非生产性的这一问题极不明确。因此，对于利用表Ⅱ.5中的生产—非生产劳动的区分所做的职业分类，我明确引入一个“生产性不明确”的类别。在为了将普兰查斯的阶级概念可操作化而构建一个非生产劳动变量的过程中，不明确类别被同生产性职业结合了起来。在实际数据的分析中，我试验了各种操作选择，它们中没有任何一种对结果产生实质性影响。

工业部门分类体系

表Ⅱ.6显示了在涉及工业部门的分析中所使用的基本分类体系。此分类体系以约阿希姆·辛格曼的研究为基础，其主要创新之

表Ⅱ.5 构建普兰查斯的工人阶级定义中所使用的生产和非生产劳动类别

生产性任职者	建筑师，技师(除销售技师外)，林务员和自然资源保护者，工程师和科技人员，设备规划员，设计师，编辑和记者，手工艺者，工厂技工，传输设备操作员，劳动力(除园丁外)，农场主和农场劳动者，厨师
不明确任职者	计算机专家，数学专家，生命和物理学家，兽医，飞行员，空中交通管制员，医生，非特指技术员、非特指研究技工，轮船驾驶员，领班，农场工头，洗碗工，食品柜员，喷泉维护工

318

续表

非生产性任职者 会计,销售技师,农场管理顾问,家庭管理顾问,律师和法官,人事和劳动关系部门职员,医生,牙医及相关从业者,护士和临床医师,宗教工作者,社会科学家,社会服务人员,教师,防腐处理人员,电台操作员,行业顾问,作家,艺术家和演艺人员,管理者和行政人员,销售员,文员和家庭工人,武装人员,泊车引导员,出租车司机和私车司机,废品回收员,不需支付的家务劳动者,清洁服务工作者,保护服务工作者,私人家庭工

生产性经济部门 农业,采掘业,建筑业,加工业,货运业(即除了出租车和公车以外的其他全部运输业),公用事业(私人部门的)

非生产性经济部门 政府管理,客运业,批发和零售业,金融业,商业服务,个人服务,演艺和娱乐业,公共管理

非生产劳动=非生产性的职业或者非生产性的部门

生产劳动=生产性或者不明确职业并且生产性部门

处是把在大多数分析中难以分类的“服务部门”以它们在经济体系中的职能角色区分为几个不同的部门。⁷

表 II.6 工业分类类别

工业部门	部门内的细致分类
1. 采掘部门	农业,矿业,渔业
2. 加工部门	建筑,食品加工,纺织工业,金属工业,机械制造业,化学工业,杂项制造,公用事业
3. 分销服务	运输,通讯,批发,零售
4. 商业服务	银行,保险,房地产,工程服务,会计,杂项商业服务
5. 个人服务	家务服务,旅店,饮食,修理,洗衣,美容理发店,娱乐,杂项个人服务
6. 社会和政治服务	法律服务,医药服务,医院,教育,福利,非赢利事业,邮政服务,政府,杂项社会服务

阶级变迁变量

表 II.7 展示了在第七章阶级意识的分析中所使用的阶级变迁变量的主要的变量构建。这些变量构建的基本任务是创建两个变量,其中一个变量能够利用个人当前阶级背景的突出特征,而不是他们现实的阶级定位,而另一个变量则能够利用他们阶级历程的特征。

工人阶级人际网变量(the working class networks variable)由两个要素组成。其一是对受访者社会人际网中的工人阶级密度的衡量,它是以其朋友和配偶(如果受访者有配偶并且其配偶属于劳动力)的数据为基础;其二是由受访者第二职业的阶级定位(如果有的话)来确定,美国样本中大约有 15% 有第二职业。表 II.7.4 中展示了这两个变量的结合。在这一构建的变量中,社会人际变量比

表 II.7 阶级变迁变量的构建

1. 关于朋友 ^a , 配偶, 父母 ^b 和第二职业 ^c 的阶级变量				
输入变量		构建的变量		
职业	管理或监督地位	自我雇佣	阶级	
专业、技术、管理	或 是	或 是	非工人阶级	
其他职业	且 否	且 否	工人阶级	

^a受访者被询问关于他认为最亲密的三个朋友或亲属的工作的一系列问题。如果有一位朋友/亲属目前没有工作,那么此问题询问他先前的工作。如果这个朋友从未工作但已婚,此问题则询问他们夫妇。

^b关于父母工作的这一问题询问的是这些人,即受访者所说的“在成长过程中家庭中提供了最多财务支持的人”。这通常是父亲。工作信息不按特定年龄分类,它指的是父母在受访者成长时期内的主要职业。

^c对于受访者的第二职业,对占据着管理或监督地位的人不询问这一问题,因而并不进入第二职业阶级变量的构建。

2. 工人阶级的社会人际联系

朋友的阶级=0——若均非工人,1——若一个朋友是工人,2——若两个朋友是工人,3——若均为工人

配偶的阶级=1——若配偶是工人,0——其他所有情况(配偶不是工人,配偶不工作或没有配偶)

$$\text{工人阶级联系(\%)} = \frac{[\text{朋友的阶级} + \text{配偶的阶级}]}{\text{可能联系的数量}}$$

工人阶级联系量表:

0,若联系百分比=0

1,若联系百分比=1%~49%

2,若联系百分比=50%

3,若联系百分比=51%~99%

4,若联系百分比=100%

3. 先前工人阶级职位的历史

输入变量	构建的变量	
曾经自我雇佣 ^a	曾经是监督者 ^b	工人阶级过去的职位
否	否	1. 一直是工人
否	是	2. 过去曾是监督者
是	否,或,是	3. 过去曾自我雇佣

^a对目前自我雇佣的人,不询问他们是否在先前的职位上曾经自我雇佣(问卷设计失误)。因此我当前自我雇佣的受访者将回答“是”。

^b对目前是监督者或自我雇佣者的人,不询问他们是否在先前的职位中占据监督性的位置(问卷设计失误)。因此我假定目前被归类为监督者的受访者将回答“是”。

4. 工人阶级人际

矩阵单元中的条目是构建的变量——工人阶级人际网的赋值

工人阶级联系量表

		4	3	2	1	0
第二职业的阶级	工人阶级职位	10	9	7	5	3
	无第二职业	10	8	6	4	2
	非工人阶级职位	8	7	5	3	1

5. 工人阶级历程

矩阵单元中的条目是构建的变量——工人阶级历程的赋值

		工人阶级的过去的职业		
		一直是工人	曾是监督者	曾自我雇佣
阶级出身	工人阶级	6	4	2
	非工人阶级	5	3	1

第二职业变量具有大得多的权重,这是基于这样一个假定,即与第二职业相比,社会关系可能反映了一个人的阶级背景的更加深入和更长期的性质。

工人阶级历程变量同样由两个要素组成:一个表明了受访者的阶级出身,另一个表明了受访者是否曾经是一个自我雇佣者或监督者。问卷设计中有一个失误,它影响到了此变量的这两个维度。理论上我们本来希望了解每一个受访者的情况,不管他当前的阶级定位是什么,他是否在过去的职位中自我雇佣或者是一个监督者。遗憾的是,我们只向雇员询问了过去是否自我雇佣的问题,只向非监督者雇员询问了过去是否是监督者的问题。我不认为这严重地危及了工人阶级历程变量的有效性,但与我们本来想要的相比,它确实使这一变量得到较少的严格衡量。

注 释

1 “名义监督者”,原则上是这样的个人,他们是来自上级的传达渠道,但他们并不对下属具有真正的职权,即他们既不能对下属施行批复,也不能命令下属去做什么。然而,在问卷调查中,在区分名义监督者和任务监督者时,可能会出现一定数量的测量误差,这是因为我们并没有向监督者询问他们完整的任务清单。

2 由于一个技术-资格证书只有在它被生产性地配置的时候才成为剥削的基础,因此资格证书的纯粹占有并不足以界定一个人在剥削关系中的定位。一个在生产线上工作的化学博士,并不是一个资格证书剥削者。

3 在美国和瑞典的调查中,自我雇佣的受访者没有被询问这一问题。如果向所有人询问这一问题,它本来可以有所帮助的,但我们没有这么做。在后来的一些国家调查中,自主问题是向所有受访者询问的。

4 在加拿大的调查中,对于那些在过滤问题上说他们没有概念自主的人,我们向他们询问了一系列追踪问题,以核查错误的否定。一旦这些数据得到分析,我们就将能够看到我们的假定有多么不准确。

5 如果例子中的信息过于缺乏以至无法编目,我们就查看受访者在关于他们职业的调查问题中所提供的对工作的一般描述。在很多情况下,如果自主事例过于模糊不清,使用这一信息可以对自主进行编目。

6 在有些情况下,例子过于模糊,以至不能给我们提供足够的信息以进行所要求的区分。尤其是对于学校教师和警察更是这样。尽管这无疑可能容易受到批评,但在这两个例子中,我们依赖的是我们对该种职位的职业环境的一般认识,并把处于该职业的所有声称自己具有概念自主的受访者指定为“高度”自主类别。这些编目的全部细节的说明,可以在公用编目手册《阶级结构和阶级意识的比较研究》中找到。

7 参见约阿希姆·辛格曼,《从农业到服务》,贝弗利山,1978年。

附录 III 所用表格的完全数据

表 III.1 性别分类中的阶级分布, 美国和瑞典

阶级类别	阶级内的性别分布				性别内的阶级分布			
	美国		瑞典		美国		瑞典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1. 资本家	79.3	20.7	100.0	0.0	2.7	0.8	1.2	0.0
2. 小雇主	66.7	33.3	80.7	19.3	7.4	4.4	7.0	2.1
3. 小资产阶级	50.3	49.7	75.7	24.3	6.4	7.5	7.3	3.0
4. 专家管理者	75.0	25.0	87.4	12.6	5.4	2.1	6.8	1.3
5. 专家监督者	70.3	29.7	42.9	57.1	4.8	2.4	2.9	4.9
6. 非管理者专家	47.7	52.3	56.1	43.9	3.0	3.9	6.8	6.8
7. 半资格证书管理者	77.4	22.6	84.2	15.8	8.8	3.0	6.1	1.4
8. 半资格证书监督者	75.6	24.4	76.7	23.3	9.5	3.6	4.4	1.7
9. 半资格证书工人者	73.6	26.4	63.4	36.5	16.6	7.1	20.2	14.8
10. 无资格证书管理者	31.0	69.0	51.2	48.8	1.3	3.5	30.9	59.6
11. 无资格证书监督者	41.4	58.6	76.1	23.9	5.2	8.8	4.2	1.7
12. 无产阶级	39.5	60.5	39.8	60.2	29.0	52.8	30.9	59.6
总计	54.3	45.7	56.0	44.0				
加权样本数	807	680	660	519				

表Ⅲ.2 年龄-性别类中的阶级分布

I. 美国		年龄分组						
		<21	21—25	26—35	36—45	46—55	56—65	>65
1. 资本家	男	0.0	0.0	1.5	3.3	4.4	3.2	13.5
	女	1.6	1.1	0.4	2.0	0.0	0.0	1.4
2. 小雇主	男	4.8	4.8	6.3	8.5	9.2	9.7	9.6
	女	0.0	2.1	5.2	7.7	4.1	3.6	3.5
3. 小资产阶级	男	0.0	4.6	8.5	3.8	5.0	13.8	8.8
	女	4.5	3.2	5.5	6.1	8.2	8.7	24.5
4. 专家管理者	男	0.0	4.1	6.3	6.6	5.6	6.0	5.0
	女	0.0	2.3	3.6	1.5	2.4	2.1	0.0
5. 专家监督者	男	1.4	3.4	5.9	7.9	4.1	2.8	1.8
	女	2.2	1.1	2.7	4.3	3.4	0.6	0.0
6. 非管理者专家	男	3.1	4.9	4.5	2.6	0.6	1.5	1.8
	女	5.8	4.0	3.5	4.3	4.0	3.7	2.8
7. 半资格证书管理者	男	7.2	5.5	10.0	13.1	10.0	4.0	3.2
	女	2.7	3.9	3.6	3.7	1.0	3.9	1.4
8. 半资格证书监督者	男	7.1	12.5	8.1	11.6	11.5	6.5	1.5
	女	0.0	4.8	5.5	3.5	2.9	1.7	3.4
9. 半资格证书工人者	男	29.6	14.3	20.7	14.8	15.0	8.5	9.1
	女	0.0	12.8	9.6	5.7	4.2	6.3	5.5
10. 无资格证书管理者	男	1.5	3.4	1.1	0.7	0.5	0.0	4.1
	女	0.0	6.5	3.3	3.3	2.7	0.0	9.7
11. 无资格证书监督者	男	8.6	7.1	5.7	3.1	3.6	7.6	0.0
	女	14.3	6.8	8.6	6.9	13.5	10.3	0.0
12. 无产阶级	男	36.7	35.3	21.4	23.9	30.5	36.5	41.8
	女	69.0	51.5	48.5	51.0	53.6	59.1	47.9
加权样本数	男	58	123	224	151	135	82	34
	女	45	95	164	128	116	81	51

续表

II. 瑞典		<21	21—25	26—35	36—45	46—55	56—65
1. 资本家	男	0.0	0.0	1.1	0.7	3.2	1.1
	女	0.0	0.0	0.0	0.0	0.0	0.0
2. 小雇主	男	2.8	3.9	5.1	11.9	6.3	7.6
	女	0.0	0.0	0.8	5.6	1.9	2.0
3. 小资产阶级	男	2.8	3.9	4.0	7.3	11.9	12.0
	女	0.0	3.6	1.6	3.7	2.9	5.9
4. 专家管理者	男	0.0	0.0	8.5	8.6	9.5	5.4
	女	0.0	0.0	1.6	1.9	1.0	0.0
5. 专家监督者	男	0.0	3.9	2.3	2.6	6.3	0.0
	女	0.0	1.8	11.0	3.7	3.9	0.0
6. 非管理者专家	男	0.0	11.7	10.2	6.0	3.2	5.4
	女	11.5	3.6	10.2	2.8	4.8	11.8
7. 半资格证书管理者	男	0.0	5.2	6.8	8.6	5.6	4.3
	女	0.0	1.8	3.2	0.0	0.9	1.8
8. 半资格证书监督者	男	2.8	1.3	6.3	4.0	4.8	4.3
	女	0.0	0.0	0.8	1.9	3.9	2.0
9. 半资格证书工人者	男	27.8	20.8	23.9	19.9	17.5	14.1
	女	11.5	10.7	21.2	21.4	8.7	3.9
10. 无资格证书管理者	男	2.8	2.6	1.7	2.0	3.2	2.2
	女	3.8	3.6	2.4	2.8	2.9	2.0
11. 无资格证书监督者	男	0.0	6.5	2.8	3.3	1.6	12.0
	女	0.0	0.0	1.6	1.9	2.9	2.0
12. 无产阶级	男	61.1	40.3	27.3	25.2	27.0	31.5
	女	73.1	75.0	45.7	54.3	66.4	68.8
加权样本数	男	36	77	176	151	126	92
	女	29	62	140	118	114	56

表Ⅲ.3 种族-性别类中的阶级分布,美国

阶级类别	种族-性别分类					
	白人 男	白人 女	总计	黑人 男	黑人 女	总计
1. 资本家	2.9	0.8	2.0	0.0	0.0	0.0
2. 小雇主	8.2	4.9	6.7	0.0	1.4	0.7
3. 小资产阶级	6.4	8.9	7.5	3.7	0.0	1.7
4. 专家管理者	5.7	2.0	4.0	1.4	0.0	0.7
5. 专家监督者	4.4	2.4	3.5	2.4	2.9	2.7
6. 非管理者专家	3.0	4.4	3.6	4.0	2.6	3.2
7. 半资格证书管理者	9.8	4.0	7.2	5.5	0.0	2.6
8. 半资格证书监督者	9.2	3.8	6.8	8.2	1.8	4.8
9. 半资格证书工人者	16.7	6.9	12.3	21.4	9.7	15.3
10. 无资格证书管理者	1.5	3.5	2.4	1.0	6.3	3.8
11. 无资格证书监督者	4.7	8.7	6.5	4.5	6.9	5.8
12. 无产阶级	27.4	49.7	37.3	47.8	68.5	58.7
加权样本数	648	517	1 165	71	78	149

表Ⅲ.4 经济部门中的阶级分布,美国和瑞典

阶级	经济部门 ^a						社会和政 治服务
	采掘业	加工业	分销服务	商业服务	私人服务	私人服务	
I. 美国							
1. 资本家	3.3	1.3	5.1	1.2	3.8	0.3	
2. 小雇主	27.9	4.6	8.7	7.0	10.7	1.4	
3. 小资产阶级	17.9	4.3	7.3	10.9	16.2	3.0	
4. 专家管理者	1.2	3.0	3.3	4.7	0.9	6.8	
5. 专家监督者	2.5	3.0	1.9	6.0	1.5	5.9	
6. 非管理者专家	0.0	2.6	1.5	2.2	0.7	7.6	
7. 半资格证书管理者	0.0	6.9	7.8	5.9	3.8	6.8	
8. 半资格证书监督者	10.0	7.5	6.7	6.5	1.4	8.0	
9. 半资格证书工人者	8.3	14.3	6.7	4.2	7.1	17.1	

续表

阶级	经济部门 ^a					社会和政治服务
	采掘业	加工业	分销服务	商业服务	私人服务	
I. 美国						
10. 无资格证书管理者	3.7	0.6	1.3	2.2	6.7	3.0
11. 无资格证书监督者	2.3	6.8	8.3	10.1	6.7	5.3
12. 无产阶级	22.8	45.1	41.5	39.0	40.4	34.8
II. 瑞典						
1. 资本家	0.0	1.5	1.0	1.2	3.8	0.3
2. 小雇主	18.0	5.3	13.9	11.1	5.5	1.2
3. 小资产阶级	36.2	4.9	5.2	8.6	9.6	0.2
4. 专家管理者	0.0	3.6	1.9	16.7	2.8	5.8
5. 专家监督者	0.0	2.1	0.0	0.0	0.0	8.1
6. 非管理者专家	1.6	4.7	3.1	11.7	4.3	11.0
7. 半资格证书管理者	0.0	4.0	0.0	11.1	6.8	4.6
8. 半资格证书监督者	0.0	3.8	1.0	3.1	2.7	3.7
9. 半资格证书工人者	0.0	22.8	3.0	16.9	15.2	19.3
10. 无资格证书管理者	3.4	1.1	7.1	0.0	10.1	1.7
11. 无资格证书监督者	11.3	2.6	6.9	0.0	4.1	1.8
12. 无产阶级	29.6	45.1	57.9	20.8	38.8	42.8

表 III.5 瑞典和美国的阶级结构与政府^①

	阶级内与政府相关的就业分布 ^a			政府 雇 佣	政府和私人 部门中的 阶级分布 ^b		
	私人部门的公司 同政府业务往来所占百分比的估计 无	<10%	10%~49%		>50%	私人	政府
I. 美国							
1-2. 雇主	86.4	8.5	4.2	0.9	0.0	9.5	0.0

① 原文中没有标出本表中的两个注释的位置。根据表内数据的情况可以判断，“阶级内与政府相关的就业分布”的数字，是在某一类别中与政府相关的就业状况在该类别就业总量中所占的比例，即横向百分比；“政府和私人部门中的就业分布”一栏中的数字，是某一类别在“私人”或“政府”部门的就业数量在“私人或政府部门就业总量中所占的比重，即纵向百分比。——译者注

续表

	阶级内与政府相关的就业分布 ^a				政 府 雇 佣	政府和私人 部门中的 阶级分布 ^b	
	私人部门的公司 同政府业务往来所占百分比的估计					私人	政府
	无	<10%	10%~49%	>50%			
3. 小资产阶级	91.9	6.9	0.6	0.6	0.0	8.3	0.0
4. 专家管理者	25.5	30.5	7.5	4.9	31.7	3.3	7.0
5. 专家监督者	36.1	38.0	0.9	6.6	18.4	3.6	3.9
6. 非管理者专家	32.3	21.7	3.1	4.1	38.7	2.6	7.6
7. 半资格证书管理者	47.2	22.7	5.2	4.9	20.0	6.0	7.0
8. 半资格证书监督者	45.7	25.0	3.5	1.6	24.3	6.2	9.4
9. 半资格证书工人者	37.4	22.2	6.1	1.8	32.6	10.0	22.7
10. 无资格证书管理者	66.1	18.8	1.7	7.8	5.5	2.7	0.7
11. 无资格证书监督者	56.4	24.9	4.6	1.9	12.3	7.3	4.8
12. 无产阶级	56.3	20.7	4.7	2.1	16.2	40.6	36.8
总计	55.0	20.7	4.3	2.4	17.5		

II. 瑞典

1-2. 雇主	90.6	6.3	1.5	1.5	0.0	9.4	0.0
3. 小资产阶级	96.8	1.6	0.0	1.6	0.0	9.1	0.0
4. 专家管理者	27.2	19.4	5.8	0.0	47.6	3.9	5.0
5. 专家监督者	11.5	2.3	4.5	0.0	81.7	1.2	7.4
6. 非管理者专家	19.3	15.2	0.0	2.5	63.0	4.3	10.3
7. 半资格证书管理者	25.5	27.4	4.2	0.0	42.9	3.9	4.2
8. 半资格证书监督者	29.6	15.9	2.6	2.9	48.9	2.8	3.8
9. 半资格证书工人者	38.0	14.2	0.5	0.5	46.9	16.2	20.1
10. 无资格证书管理者	61.1	6.8	0.0	0.0	32.1	2.9	1.9
11. 无资格证书监督者	46.5	11.1	0.0	0.0	42.4	3.1	3.2
12. 无产阶级	45.3	11.8	0.2	0.6	42.0	43.2	44.0
总计	44.5	12.2	0.9	0.8	41.6		

^a百分比为横向计算。^b百分比为纵向计算。



参 考 文 献

- Aaronowitz, Stanley, *The Crisis of Historical Materialism*, New York, 1981. 斯坦利·阿伦诺维奇,《历史唯物主义的危机》。
- Abraham, David, *The Collapse of the Weimar Republic*, Princeto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81. 戴维·亚伯拉罕,《魏玛共同国的崩溃》。
- Ahrne, Göran and Erik Olin Wright, 'Classes in the United States and Sweden: a comparison', *Acta Sociologica*, 26: 3/4, 1983. 戈兰·阿尼和埃里克·欧林·赖特,《美国和瑞典的阶级:一个比较》,载《行为社会学》。
- Albert, Michael and Robin Hahnel, *Marxism and Socialist Theory*, Boston, South End Press, 1981. 迈克尔·阿尔伯特和罗宾·哈尼尔,《马克思主义和社会理论》。
- Althusser, Louis and Etienne Balibar, *Reading Capital*, London, New Left Books, 1970. 路易·阿尔都塞和埃蒂安纳·巴里巴,《阅读〈资本论〉》。
- Aminzade, Ron, *Class, Politics and Early Industrial Capitalism*, Binghampton, S. U. N. Y. Press, 1981. 罗恩·阿门扎德,《政治和早期工业资本主义》。
- Anderson, Perry, *Lineages of the Absolutist State*, London, New Left Books, 1974. 佩里·安德森,《专制主义政权世系》。

- Bailey, Anne, M. and Josep R. Llobera, *The Asiatic Mode of Production: Science and Politics*, London, Routledge & Kegan Paul, 1981. 安娜·M. 贝利和约瑟夫·R. 罗贝拉,《亚细亚的生产方式:科学与政治学》。
- Balbus, Issac, 'The Concept of Interest in Pluralista and Marxist analysis', *Politics & Society*, February, 1971. 伊萨克·巴尔巴斯,《多元论与马克思主义分析中的利益概念》,载《政治学与社会》。
- Balibar, Etienne, 'Basic Concepts of Historical Materialism', in Louis Althusser and Etienne Balibar, *Reading Capital*, London, New Left Books, 1970. 埃蒂安纳·巴里巴,《历史唯物主义的基本概念》,载路易·阿尔都塞和埃蒂安纳·巴里巴,《阅读〈资本论〉》。
- Becker, James, F., 'Class Structure and conflict in the Managerial Phase, parts 1 and 2' *Science & Society*, vol. 37:3 and 4, 1973 and 1974. 詹姆斯·F. 贝克尔,《管理过程的阶级结构和冲突》第一部分和第二部分,载《科学与社会》。
- Benton, Ted, 'Objective Interests and the Sociology of Power', *Sociology*, vol. 15, No. 2, May, 1981. 特德·本顿,《客观利益和权力社会学》,载《社会学》。
- Bertaux, Dabiel, *Destins personnels et structure de class*, Paris, Presses Universitaire de France, 1977. 丹尼尔·贝尔托,《阶级结构和个人的命运》。
- Bowles, Sam, David Gordon and Thomas Weiskopf, *Beyond the Wasteland*, New York, Anchor, 1984. 萨姆·鲍尔斯、戴维·戈顿和托马斯·维斯科普夫,《荒原以外》。
- Braverman, Harry, *Labor and Monopoly Capitalism*, New York, Monthly Review Press, 1974. 哈里·布雷弗曼,《劳动与垄断资本》。
- Brenner, Johanna and Maria Ramas, 'Rethinking Women's Oppression', *New Left Review*, Number 144, March-April, 1984. 乔安娜·布伦纳和玛丽亚·拉玛斯,《对妇女压迫的再思考》,载《新左派评论》。
- Brenner, Robert, 'The Origins of Capitalist Development: a Critique of Neo-Smithian Marxism', *New Left Review*, Number 104, July-August 1977, pp. 25-93. 罗伯特·布伦纳,《资本主义发展的起源:新斯密主义马克思主义的一个批判》,载《新左派评论》。
- Browning, H. and J. Singelmann, *The Emergence of a Service Society*, National Technical Information Service, Springfield, Mo. 1975. H. 布朗宁和 J. 辛格

曼,《服务社会的出现》。

Burawoy, Michael, *Manufacturing Consent*,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79. 迈克尔·布罗维,《制造赞同》。

Burawoy, Michael, *The Politics of Production*, London, New Left Books, 1985. 迈克尔·布罗维,《生产的政治学》。

Cameron, J., 'The Expansion of the Public Economy', *American Political Science Review*, 1978, vol. 72. J. 卡梅隆,《公共经济学的扩展》,载《美国政治科学评论》。

Carchedi, G., *The Economic Identification of Social Classes*, London, Routledge & Kegan Paul, 1977. G. 卡切蒂,《社会阶级的经济认同》。

Cohen, G. A., *Karl Marx's Theory of History: A defense*, Princeto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78. G. A. 柯亨,《卡尔·马克思的历史理论:一个辩护》。

Cohen, G. A., 'The Labor Theory of Value and the Concept of Exploitation', *Philosophy and Public Affairs*, 8, 1979. G. A. 柯亨,《劳动价值论与剥削概念》,载《哲学与公共事务》。

Cohen, G. A., 'Reply to Elster', *Theory and Society*, vol. 11: 3, July 1982. G. A. 柯亨,《答埃尔斯特》,载《理论与社会》。

Cohen, Jean, *Class and Civil Society*, Amherst, University of Massachusetts Press, 1982. 吉恩·柯亨,《阶级与市民社会》。

Cohen, Joshua and Joel Rogers, *On Democracy*, New York, Penguin Books, 1983. 乔舒亚·柯亨和约耳·罗杰斯,《论民主》。

Collins, R., *The Credential Society: A Historical Sociology of Education and Stratification*, Orlando, Florida, Academic Press, 1979. R. 柯林斯,《证书社会》。

Connolly, William, 'On Interests in Politics', *Politics & Society*, 2: 4, 1972, pp. 459-77. 威廉·康诺利,《政策中的利益》,《政治学与社会》。

Crompton, Rosemary and John Gubbay, *Economy and Class Structure*, New York, St. Martin's Press, 1978. 罗斯玛丽·克伦普顿和约翰·古贝,《经济与阶级结构》。

Dahrendorf, Ralph, *Class and Class Conflict in Industrial Society*, Palo Alto,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59. 拉尔夫·达伦多夫,《工业社会的阶级和阶级冲突》。

- Dobb, Maurice, *Studies in the Development of Capitalism*, Cambridge and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63. 莫里斯·多布,《资本主义发展研究》。
- Edwards, Richard, *Contested Terrain*, New York, Basic Books, 1979. 理查德·爱德华兹,《竞争情势》。
- Ehrenreich, Barbara and John Ehrenreich, 'The Professional - Managerial Class', *Radical America*, 11:2, 1971. 巴巴拉·厄伦雷什和约翰·厄伦雷什,《职业管理阶级》,载《激进美国》。
- Elster, Jon, 'Marxism, Functionalism and Game Theory', *Theory and Society*, vol. 11: 453-482, July 1982. 乔恩·埃尔斯特,《马克思主义、功能主义和博弈论》,载《理论与社会》。
- Elster, Jon, *Sour Grapes*,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3. 乔恩·埃尔斯特,《酸葡萄》。
- Elster, Jon, *Making Sense of Marx*,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5. 乔恩·埃尔斯特,《理解马克思》。
- Esping-Anderson, Gösta, Roger Friedland and Erik Olin Wright, 'Modes of Class Struggle and the Capitalist State', *Kapitalistate*, Number 4, 1976. 古斯塔·埃斯宾安德森,罗杰·弗里德兰和埃里克·欧林·赖特,《阶级斗争方式和资本主义国家》,载《资本政权》。
- Esping-Anderson, Gösta, *Politics Against Markets*, Princeto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85. 古斯塔·埃斯宾安德森,《反对市场的政治学》。
- Freedman, Francesca, 'The Internal Structure of the Proletariat: a Marxist Analysis', *Socialist Revolution*, No. 26, 1975. 弗朗西斯卡·弗里德曼,《无产阶级的内部结构:一个马克思主义分析》,载《社会主义革命》。
- Geuss, Raymond, *The Idea of Critical Theory: Habermas and the Frankfurt School*,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1. 雷蒙德·盖斯,《批判理论的思想:哈贝马斯和法兰克福学派》。
- Giddens, Anthony, *The Class Structure of the Advanced Societies*, New York, Harper and Row, 1973. 安东尼·吉登斯,《发达社会的阶级结构》。
- Giddens, Anthony, 'Postscript' to *The Class Structure of the Advanced Societies*, second edition, New York, Harper and Row, 1979. 安东尼·吉登斯,《〈发达社会的阶级结构〉后续》。
- Giddens, Anthony, *A Contemporary Critique of Historical Materialism*,

-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82. 安东尼·吉登斯,《历史唯物主义的当代批判》。
- Gough, Ian, *The Political Economy of the Welfare State*, London, 1979. 伊安·高夫,《福利国家的政治经济学》。
- Gouldner, Alvin, *The Future of Intellectuals and the Rise of the New Class*, New York, The Seabury Press, 1979. 阿尔文·戈德纳,《知识分子的未来和新阶级的兴起》。
- Groves, Robert, M. and Robert L. Kahn, *Surveys by Telephone*, Orlando, Academic Press, 1979. 罗伯特·M. 格罗夫斯和罗伯特·L. 卡恩,《电话调查》。
- Groves, Robert, M., 'An Empirical Comparison of two telephone sample designs', *Journal of Marketing Research*, 15, 1979, pp. 622—31. 罗伯特·M. 格罗夫斯,《两个电话样本设计的一个经验比较》,载《市场研究杂志》。
- Hartman, Heidi, 'The Family as the Locus of Gender, Class, and Political Struggle: the Example of Housework', *Signs*, vol. 6, no. 3, 1981. 海蒂·哈特曼,《从性别、阶级和政治斗争的角度考察家庭:以家务为例》,载《符号学》。
- Hindess, Barry and Paul Q. Hirst, *Pre-Capitalist Modes of Production*, London, Routledge & Kegan Paul, 1975. 巴里·亨德斯和保罗·Q. 赫斯特,《前资本主义生产方式》。
- Holloway, John and Sol Picciotto (eds), *State and Capital*, Austin, University of Texas Press, 1978. 约翰·哈罗维和索尔·皮西奥多合编,《国家与资本》。
- Holmwood, J. M. and A. Stewart, 'The role of contradiction in Modern Theories of Social Stratification', *Sociology*, No. 17, May, 1983. J. M. 霍姆伍德和 A. 斯图尔特,《当代社会分层理论中矛盾的角色》,载《社会学》。
- Institute for Labor Education and Research, *What's Wrong with the U. S. Economy?*, Boston, South End Press, 1982. 劳动教育和研究院,《美国经济怎么了?》。
- Jackman, Mary and Robert Jackman, *Class' Awareness in the United States*,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83. 玛丽·杰克曼和罗伯特·杰克曼,《美国的阶级意识》。
- Kitagawa, E., 'Components of a difference between two rates', *Journal of the American Statistical Association*, vol. 50, 1955, 1168—1174. 北川,《两个比

- 例间的差别组成》，载《美国统计协会杂志》。
- Konrad, George and Ivan Szelenyi, *Intellectuals on the Road to Class Power*, New York, Harcourt, Brace, Janovitch and World, 1979. 乔治·康拉德和伊万·斯泽勒尼，《在阶级权力之路上的知识分子》。
- Landecker, W. S., 'Class Boundaries', *American Sociological Review*, vol. 25, 1960, pp. 868—877. W. S. 兰德科尔，《阶级的边界》，载《美国社会问题评论》。
- Lenski, Gerhard, *Power and Privilege: a theory of social stratification*, New York, McGraw—Hill, 1966. 杰哈德·伦斯基，《权力与特权：一个社会分层理论》。
- Levine, Andrew and Erik Olin Wright, 'Rationality and Class Struggle'. *New Left Review*, Number 123, 1980, pp. 47—68. 安德鲁·列文和埃里克·欧林·赖特，《理性和阶级斗争》，载《新左派评论》。
- Levine, Andrew, *Arguing for Socialism*, London, Routledge & Kegan Paul, 1984. 安德鲁·列文，《为社会主义争辩》。
- Lipset, Seymour, M., *Political Man*, Garden City, N. J., Anchor Books, 1963. 西摩尔·M. 里普塞，《政治人》。
- Lipset, Seymour, M., 'Social Stratification: Social Class', *International Encyclopedia of the Social Sciences*, D. L. Sills (ed), New York, Crowell, Collier and MacMillan, 1968, vol. 15: 296—316. 西摩尔·M. 里普塞，《社会分层：社会阶级》，载《社会科学国际百科全书》，D. L. 西尔斯(主编)。
- Livingstone, David, L., *Class and Class Consciousness in Advanced Capitalism*, unpublished manuscript, Ontario Institute for Studies in Education, Toronto, 1985. 戴维·L. 利文斯通，《发达资本主义的阶级和阶级意识》(未发表手稿)。
- Loren, Charles, *Classes in the United States*, Davis, California, Cardinal Publishers, 1977. 查尔斯·洛伦，《美国的阶级》。
- Lukacs, Georg, *History and Class Consciousness*, Cambridge, Mass., M. I. T. Press, 1971, original edition, 1922. 乔治·卢卡奇，《历史与阶级意识》。
- Lukes, Steven, *Power: a radical view*, London, MacMillan, 1974. 斯蒂芬·卢卡斯，《权力：一个激进的观点》。
- Mann, Michael, *Consciousness and Action among the Western Working Class*, London, MacMillan, 1973. 迈克尔·曼恩，《西方工人阶级的意识和行为》。

- Marshall, Gordon, 'Some remarks on the study of working class consciousness', *Politics & Society*, 12:3, 1983. 戈登·马歇尔,《工人阶级意识研究的几个评论》,载《政治学与社会》。
- Marx, Karl, *Capital*, vol. III, New York, International Publishers, 1967. 卡尔·马克思,《资本论》第三卷。
- Nicolaus, Martin, 'Proletariat and Middle Class in Marx', *Studies on the Left*, No. 7, 1967. 马丁·尼古拉斯,《马克思的无产阶级和中间阶级》,载《左派研究》。
- Noble, David, 'Social Choice in Machine Design', *Politics and Society*, 8:3-4, 1978. 戴维·诺贝尔,《机器发明中的社会选择》,载《政治学和社会》。
- Nozick, Robert, *Anarchy, State and Utopia*, New York, Basic Books, 1974. 罗伯特·诺齐克,《无政府主义、国家和乌托邦》。
- Offe, Claus, 'Structural Problems of the Capitalist State: class rule and the political system', in C. von Beyme (ed), *German Political Studies*, vol. I, Russell Sage, 1974. 克劳斯·奥菲,《资本主义国家的结构问题:阶级统治和政治体系》,载 C. 凡·贝姆(编),《德国政治研究》。
- Offe, Claus and Helmut Wessenthal, 'Two Logics of Collective Action', in Maurice Zeitlin (ed), *Political Power and Social Theory*, vol. I, Greenwich, Connecticut, JAI Press, 1980. 克劳斯·奥菲和赫尔玛特·魏森萨尔,《群体行为的两个逻辑》,载莫里斯·泽特林(主编),《政治权力和社会理论》,第1卷。
- Ollmann, Bertell, 'Toward Class Consciousness in the Working Class', *Politics & Society*, Fall, 1972. 贝特尔·奥尔曼,《朝向工人阶级的阶级意识》,载《政治学与社会》。
- Ossowski, Stanislaus, *Class Structure in the Social Consciousness*, London, Routledge & Kegan Paul, 1963. 斯坦尼斯劳·奥索斯基,《社会意识中的阶级结构》。
- Palmer, G. and A. Miller, *Industrial and Occupational Trends in Employment*, University of Pennsylvania, Wharton School, Industrial Research Department, Philadelphia, 1949. G. 帕尔默和 A. 米勒,《就业的产业和职业趋势》。
- Parkin, Frank, *Marxism and Class Theory: a bourgeois critique*,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1979. 弗兰克·帕金,《马克思主义与阶级理论:一个资产阶级批判》。

- Politics & Society*, Special Issue on John Roemer's Theory of Class and Exploitation, vol. 11:3, 1982. 《政治学与社会》, 约翰·罗默的阶级剥削理论专集。
- Poulantzas, Nicos, *Political Power and Social Classes*, London, New Left Books, 1973. 尼克斯·普兰查斯, 《政治权力和社会阶级》。
- Poulantzas, Nicos, *Classes in Contemporary Capitalism*, London, New Left Books, 1975. 尼克斯·普兰查斯, 《当代资本主义的阶级》。
- Przeworski, Adam, 'From Proletariat into Class: the process of class formation from Karl Kautsky's The Class Struggle to Recent Debates', *Politics & Society*, 7:4, 1977. 亚当·普泽沃斯基, 《从无产阶级到阶级: 从卡尔·考茨基的阶级斗争中的阶级构成过程到当前的争论》, 载《政治学与社会》。
- Przeworski, Adam, 'The Material Bases of Consent: Economics and Politics in a Hegemonic System', in Maurice Zeitlin (ed), *Political Power and Social Theory*, vol. I, JAI Press, 1979. 亚当·普泽沃斯基, “赞同的物质基础: 霸权体系下的经济学和政治学”, 载莫里斯·泽特林(主编), 《政治权力与社会理论》。
- Przeworski, Adam, 'Material interests, class compromise and the Transition to Socialism'. *Politics & Society*, 10:2, 1980. 亚当·普泽沃斯基, 《物质利益, 阶级妥协和社会主义变革》, 载《政治学与社会》。
- Przeworski, Adam, 'Social Democracy as an Historical Phenomenon', *New Left Review*, Number 122, 1980. 亚当·普泽沃斯基, 《作为历史现象的社会民主》, 载《新左派评论》。
- Rawls, John, *A Theory of Justice*,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71. 约翰·罗尔斯, 《正义论》。
- Roemer, John, *A General Theory of Exploitation and Class*,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82. 约翰·罗默, 《剥削和阶级的一般理论》。
- Roemer, John, 'Should Marxists be Interested in Exploitation?',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Davis, Department of Economics, Working Paper Number 221, 1983. 约翰·罗默, 《马克思主义者应该对剥削感兴趣吗?》(工作论文)。
- Shalev, Michael, 'The Social Democratic Model and Beyond: two generations of comparative research on the welfare state'. *Comparative Social Research*, vol. 6, 1984. 迈克尔·沙列夫, 《社会民主模式及其他: 两代人的福利国家比

较研究》，载《社会比较研究》。

Shanin, Theodor, *The Late Marx and the Russian Road*, New York, Monthly Review Press, 1984. 西奥多·沙宁,《晚年马克思和俄国道路》。

Singelmann, Joachim, *From Agriculture to Services*, Beverly Hills, Sage Publications, 1977. 约阿希姆·辛格曼,《从农业到服务》。

Sirianni, Carmen, *Workers Control and Socialist Democracy*, London, New Left Books/Verso, 1982. 卡门·西瑞安尼,《工人控制与社会主义民主》。

Skocpol, Theda, *States and Social Revolutions*,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79. 西达·斯考普尔,《国家与社会革命》。

Skocpol, Theda, 'Political Response to Capitalist Crisis: neo-Marxist Theories of the State and the Case of the New Deal', *Politics & Society*, 10:2, 1980. 西达·斯考普尔,《资本主义危机的政治反映:新马克思主义国家理论和新政案例》,载《政治学与社会》。

Skocpol, Theda, 'Bringing the State Back In: False Leads and Promising Starts in Current Theories and Research', in Peter Evans, Theda Skocpol and Dietrich Rueschemeyer (eds), *Bringing the State Back In*,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5. 西达·斯考普尔,“把国家带回来:当前理论研究中的错误导向和有前途的起点”,载彼得·埃文斯、西达·斯考普尔和狄尔特瑞查·鲁舍迈耶(合编),《把国家带回来》。

Steedman, Ian, *Marx After Sraffa*, London, New Left Books/Verso, 1977. 伊恩·斯蒂德曼,《斯拉法之后的马克思》。

Steedman, Ian et al., *The Value Controversy*, London: New Left Books, 1981. 伊恩·斯蒂德曼,《价值论争》

Stephens, John, *The Transition to Socialism*, London, McMillan, 1979. 约翰·史蒂芬斯,《向社会主义转变》。

Stewart, A. K. Prandy and R. M. Blackburn, *Social Stratification and Occupation*, London, MacMillan, 1980. A. 斯图尔特, K. 普兰迪和 R. M. 布莱克本,《社会分层与职业》。

Sweezy, Paul, 'The Debate on the Transition: a critique', in Rodney Hilton (ed), *The Transition from Feudalism to Capitalism*, London, New Left Books, 1976. 保罗·斯威齐,《转变的争论:一个批评》,载罗德尼·希尔顿(编),《从封建社会到资本主义的转变》。

Szelenyi, Ivan and Robert Manchin, 'Social Policy and State Socialism', in

- G. Esping-Anderson, L. Rainwater and M. Rein (eds), *Stagnation and Renewal in Social Policy*, White Plains, N. Y. Sharpe Publishers, 1985. 伊万·斯泽勒尼和罗伯特·曼钦,《社会政策和国家社会主义》,载 G. 埃斯宾安德森, L. 雷恩沃特和 M. 雷恩(合编),《社会政策的停滞与革新》。
- Szelenyi, Ivan and William Martin, *New Class Theories and Beyond*, unpublished manuscript, Department of Sociology, University of Wisconsin, Madison, 1985. 伊万·斯泽勒尼和威廉·马丁,《新阶级理论及其他》(未发表手稿)。
- Therborn, Göran, *What Does the Ruling Class Do When it Rules?*, London, New Left Books, 1978. 戈兰·瑟伯恩,《统治阶级统治之后会做什么?》。
- Therborn, Göran, *The Power of Ideology and the Ideology of Power*, London, New Left Books, 1982. 戈兰·瑟伯恩,《意识形态的力量和权力的意识形态》。
- Therborn, Göran, 'The Prospects of Labor and the Transformation of Advanced Capitalism', *New Left Review*, Number 145, 1984. 戈兰·瑟伯恩,《劳动前景与发达资本主义变革》,载《新左派评论》。
- Thompson, E. P., *The Making of the English Working Class*, Harmondsworth, Penguin, 1968. E. P. 汤姆逊,《英国工人阶级的产生》。
- Walker, Pat, *Between Capital and Labor*, Boston, South End Press, 1979. 派特·沃克,《在资本和劳动之间》。
- Wallerstein, Immanuel, *The Modern World System*, New York, Academic Press, 1974. 伊曼纽尔·华勒斯坦,《现代世界体系》。
- Wiles, Peter, *The Distribution of Income East and West*, Amsterdam, North Holland, 1974. 彼得·威尔士,《东西方的收入分配》。
- Wolpe, Harold (ed), *The Articulation of Modes of Production*, London, Routledge & Kegan Paul, 1980. 哈罗德·沃尔普,《生产方式的结合体》。
- Wright, Erik Olin, 'Class Boundaries in Advanced Capitalist Societies', *New Left Review*, Number 98, 1976. 埃里克·欧林·赖特,《发达资本主义社会的阶级界限》,载《新左派评论》。
- Wright, Erik Olin, *Class Structure and Income Inequality*, PhD dissertation, Department of Sociology,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1976. 埃里克·欧林·赖特,《阶级结构和收入不平等》(博士学位论文)。
- Wright, Erik Olin, *Class, Crisis and the State*, London, New Left Books, 1978.

- 埃里克·欧林·赖特,《阶级、危机和国家》。
- Wright, Erik Olin, 'The Value Controversy and Social Research', *New Left Review*, Number 1 16, 1979, reprinted in Ian Steedman et al. (eds), *The Value Controversy*, London, New Left Books, 1981. 埃里克·欧林·赖特,《价值论争和社会研究》,载《新左派评论》,又载伊恩·斯蒂德曼等(合编),《价值论争》。
- Wright, Erik Olin, *Class Structure and Income Determination*, New York, Academic Press, 1979. 埃里克·欧林·赖特,《阶级结构和收入决定》。
- Wright, Erik Olin, 'Varieties of Marxist Conceptions of Class Structure', *Politics & Society*, 9:3, 1980. 埃里克·欧林·赖特,《各种马克思主义阶级结构概念》,载《政治学与社会》。
- Wright, Erik Olin, 'Class and Occupation', *Theory and Society*, 9:1, 1980. 埃里克·欧林·赖特,《阶级与职业》,载《理论与社会》。
- Wright, Erik Olin, 'Reconsiderations' in Ian Steedman et al. (eds), *The Value Controversy*, London. New Left Books, 1981. 埃里克·欧林·赖特,《反思》,载伊恩·斯蒂德曼等(合编),《价值论争》。
- Wright, Erik Olin, 'The Status of the Political in the Concept of Class Structure', *Politics & Society*, 11:3, 1982. 埃里克·欧林·赖特,《政治在阶级结构概念中的地位》,载《政治学与社会》。
- Wright, Erik Olin, 'Capitalism's Futures', *Socialist Review*, no. 68, 1983. 埃里克·欧林·赖特,《资本主义的未来》,载《社会主义评论》。
- Wright, Erik Olin, 'Gidden's Critique of Marxism', *New Left Review*, Number 139, 1983. 埃里克·欧林·赖特,《吉登斯的马克思主义批评》,载《新左派评论》。
- Wright, Erik Olin, 'The Fall and Rise of the Petty Bourgeoisie', unpublished manuscript, Class Structure and Class Consciousness Project Working Paper, Madison, Wisconsin, 1985. 埃里克·欧林·赖特,《小资产阶级的兴衰》(未发表手稿)。
- Wright, Erik Olin, *the Comparative Study of Class Structure and Class Consciousness: Public Use Codebook*, Anne Arbor, Michigan, InterUniversity Consortium for Political and Social Research, 1985. 埃里克·欧林·赖特,《阶级结构和阶级意识的比较研究:大众用书》。
- Wright, Erik Olin and Luca Perrone, 'Marxist Class Categories and Income

Inequality', *American Sociological Review*, 42:1, February, 1977. 埃里克·欧林·赖特和卢卡·贝隆,《马克思主义的阶级类别和收入不平等》,载《美国社会问题评论》。

Wright, Erik Olin and Joachim Singelmann, 'Proletarianization in the American Class Structure', in *Marxist Inquiries*, edited by Michael Burawoy and Theda Skocpol, *Supplement to the American Journal of Sociology*, vol. 88, 1982. 埃里克·欧林·赖特和约阿希姆·辛格曼,《美国阶级结构中的无产阶级化》,载《马克思主义调查》,迈克尔·布罗维、西达·斯考普尔,《美国社会学杂志·增刊》。



(页码为原书页码,即本书边码)

- Abstraction, 抽象, 10—13, 58, 107
- Adjudication of definitional disputes, 定义争论的判别
empirical results, 经验结果, 163—181
empirical strategy, 经验策略, 137—141
logic of adjudication, 判别的逻辑, 22—23
manual labor definitions of working class, 工人阶级的体力劳动定义, 173—183
productive labour definitions of working class, 工人阶级的生产劳动定义, 163—173
statistical procedure, 统计程序, 161—163
- Age, 年龄, 198—199, 277, 325—326
- Althusserian tradition, 阿尔都塞传统, 110
- Asiatic mode of production, 亚细亚的生产方式, 113, 132, 293
- Attitudes, 态度, and behavior, 与行为, 144
biases in measurement, 测量中的偏差, 143
and class consciousness, 与阶级意识, 143—144
- Likert questions, “李克特”项目, 146
- operationalizations, 可操作化, 146—147, 252—254

- use in definitional adjudications,
用于定义判别, 145—146,
166—167, 176—178
(See also, class consciousness;
ideology; preferences; mystifi-
cation)
(另见, 阶级意识, 意识形态, 偏
好, 神秘化)
- Bourgeoisie, 资产阶级, 7, 8, 34, 37,
39, 45, 46, 75, 83, 89, 119, 124—
125, 149—150, 195, 207, 261, 263,
274 (See also, small employers)
(另见, 小雇主)
- Bourgeois Revolutions, 资产阶级革
命, 82
- Capital*, 《资本论》, 6, 8, 16
- Capitalism, 资本主义, 82—83, 87,
90, 107, 117, 122
exploitation, 剥削, 69, 75
mode of production vs. social
formation, 生产方式对社会形
态, 87, 107
stages, 阶段, 11, 16, 114,
295—296
- Capitalist class 资本家阶级, (See al-
so, bourgeoisie) (另见 资产阶
级)
- Class alliances, 阶级联盟, 92, 124—
126, 264—265
- Class capacities, 阶级能力, 28,
32, 117
- Class Consciousness, 阶级意识, 28,
29, 143—146, 242, 250
causal logic, 因果逻辑,
250—252
and culture, 与文化, 245
distinguished from nonclass
consciousness, 与非阶级意识的
辨别, 146
effects of biographical variables
on, 历程变量的影响, 274—278
effects of class structure on, 阶
级结构的影响, 260—265
effects of intervening variables
on, 中介变量的影响, 268—274
false consciousness, 错误的意
识, 246, 248
hypotheses concerning, 涉及的
假说, 251—252
and ideology, 与意识形态, 1453
imputed consciousness, 被赋予
的意识, 242—243,
measurement problems, 测量问
题, 143—144, 252—253
operationalization, 可操作化,
146—147, 253—254
polarization of, 两极分化,
263—264
and subjectivity, 与主观性,
243—244, 281
(See also, attitudes; ideology;
preferences; mystification; le-
gitimation; interests)
(另见, 态度, 意识形态, 偏好, 神

- 秘化,合法性,利益)
- Class distributions, 阶级分布, 194—197
- by economic sector, 根据经济部门, 202, 204—205, 328—329
- by firm size, 根据公司规模, 208—209
- by race, 根据种族, 200—201, 327
- by sex, 根据性别, 197—200, 324—327
- by state employment, 根据政府雇佣, 202, 203, 204—205, 330—331
- Class - Exploitation Correspondence Principle, 阶级—剥削对应原理, 66—67
- Class Formation, 阶级构成, 6, 14, 28, 123—124, 288—289
- definition of, 定义, 10
- Class identification, 阶级认同, 147, 167, 168, 188, 262
- Class interests, 阶级利益, 28, 36, 43, 52, 62, 87, 90, 96, 112, 120, 124, 125, 131, 145, 246, 248—249, 279
- contrasted to capacities, 与能力的对比, 28, 117
- and domination, 与支配, 56
- and exploitation, 与剥削, 36, 75
- objectivity of interests, 利益的客观性, 28, 36, 60, 77, 108, 248—251, 281
- Class structure, 阶级结构
- and class consciousness, 与阶级意识, 246, 261—265
- and class formation, 与阶级构成, 27—31, 123—124
- definition of, 定义, 9—10
- distributions, 分布, 194—197, 197—209
- explaining variations in, 其中的解释变量, 210—225
- gradational concepts, 等级概念, 34, 59, 60
- Marx's views, 马克思的观点, 6—7
- operationalizations, 可操作化, 44, 49, 148—157, 303—317
- polarization, 两极分化, 7, 38—39
- taxonomies of class definitions, 阶级定义的分类, 299—300
- Class struggle, 阶级斗争, 27, 28, 116, 117, 223, 224, 246
- alternative definitions, 可选定义, 32—33
- and revolutionary transformation, 与革命性变革, 117, 120
- Class trajectory, 阶级经历, 185—186, 191, 274—277
- (See also mobility)(另见, 动机)
- Communism, 共产主义, 71, 86
- Communist Manifesto*, 《共产党宣言》, 8
- Comparative Project on Class Structure and Class Consciousness, 阶

- 级结构与阶级意识比较课题, 48,
61, 141
- Questionnaire items, 问卷项目,
304—307
- Sample, 样本, 159
- Concepts, 概念, 20—24, 292—302
- adjudication, 判 别, 22—23,
137—140
- concept Formation, 概念构成,
概念形成, 20—24, 292—302
- definitions, 定义, 22, 137
- dogmatism, 教条主义, 23, 58
- eclecticism, 折中主义, 23
- empiricism, 经验主义, 22, 58
- scientific status, 科学地位, 20,
22, 58
- theoreticism, 理论主义, 21
- (See also, adjudication of defini-
tional disputes)(另见, 定义争
论的判别)
- Conjuncture, 具体局面, 11, 17
- Contradictions, 矛盾, 43, 52
- Contradictory locations within class
relations, 阶级关系中的矛盾定
位, 42—57
- definition, 定义, 43
- development of concept, 概念的
发展, 42—51
- and exploitation-centered class
concept, 与以剥削为核心的阶
级概念, 87
- problems with concept, 概念的
问题, 51—57
- (See also, class alliances; mid-
dle classes)(另见, 阶级联盟, 中
间阶级)
- Control, 控制, 46, 47, 51
- levels of, 水平, 46, 61
- Critique of the Goths Program*, 《哥
达纲领批判》, 71
- Cultural Capital, 文化资本, 41, 106
- Culture, 文化, 245
- Decomposition of Differences in
Class Structure, 阶级结构的差别的
分解, 211—225
- by authority and credentials, 根
据职权和资格证书, 217—222
- by sector, 根据部门, 213—216
- by state employment, 根据政府
雇佣, 216—217
- interpretations, 解释, 222—225
- procedure, 过程, 211—213
- Democracy, 民主, 80, 84, 102, 117,
122, 287—288
- Determination, 决定, 29—30
- Domination, 支配, 56—57, 69, 72,
100, 299
- Eighteenth Brumaire of Louis '*
Bonepart, 《路易·波拿巴的雾月
十八日》, 7
- Experts, 专家, 85, 87, 89, 119,
125, 126
- and authority, 与职权, 217—
222

- and exploitation, 与剥削, 76—77
- and gender, 与性别, 198
- operationalization, 可操作化, 152—153
- and sector, 与部门, 202
- size of, 规模, 196
- and state employment, 与政府雇佣, 203, 206—207
- (See also, professionals; new class; middle class)(另见, 专业人员, 新阶级, 中间阶级)
- Exploitation, 剥削, 36, 64—82
- and class structure, 与阶级结构, 36—37, 66—67, 82—86
- definition, 定义, 36, 65, 74
- and domination, 与支配, 56—57
- game theory specification, 博弈论的说明, 66—71
- and inequality, 与不平等, 36, 66
- labour transfer specification, 劳动转移的说明, 65—67
- and market relations, 与市场关系, 66—67, 107—108
- and middle classes, 与中间阶级, 86—92
- needs exploitation, 需要剥削, 100
- non-asset exploitation, 非资产剥削, 96—98
- and objective interests, 与客观利益, 36
- and oppression, 与压迫, 73—77
- property rights, 财产权利, 产权, 67, 77, 80—81
- Roemer's conceptualization of, 罗默的概念构建, 64, 73
- status exploitation, 地位剥削, 69, 71, 79
- (See also, organization assets; skill assets)(另见, 组织资产, 技术资产)
- Family, 家庭, 128—130, 225—232
- (See also, gender)(另见, 性别)
- Feudalism, 封建主义, 7, 34, 49, 55, 69, 70, 75, 77—78, 82, 89, 108, 110, 113, 119, 122, 124, 296
- Firm size, 公司规模, 208—209, 238
- Functional explanation, 功能解释, 31, 59
- Game theory, 博弈论, 67—71
- Gender, 性别, 11, 12, 32, 57, 59, 97, 101, 126—130, 190
- and class consciousness, 与阶级意识, 266—267, 277
- class distributions by sex, 根据性别的阶级分布, 197—200, 324—327
- effects on class definition adjudication, 对阶级定义判别的影响, 167—169, 172—173, 178—179
- and family, 与家庭, 225, 230—232

Hegemony, 霸权, 支配权, 125, 247, 264

Historical materialism, 历史唯物主义, 114, 117—118

Historical trajectory, 历史道路, 31, 32, 35, 59, 89, 91, 97, 104, 114—118, 131

Housewives, 家庭主妇, 128, (See also, gender; family) (另见, 性别, 家庭)

Ideology, 意识形态, 118—120, 245
and class boundaries, 与阶级界限, 40
(See also, class consciousness; mystification; legitimation) (另见, 阶级意识, 神秘化, 合法性)

Income, 收入, 93, 104, 147—148, 165—166, 175—176

Interests, 利益, (See also, class interests) (另见, 阶级利益)

Labour power, 劳动力, 77, 101

Labour theory of value, 劳动价值论, 99, 100, 101, 102, 294

Legitimation, 合法性, 118—122, 247

Managers. 管理者, 8, 45, 46, 52, 79—81, 89, 90, 93—94, 119, 124, 125

and gender. 与性别, 198—199

and race, 与种族, 201

size, 规模, 195—196

and state employment, 与政府

雇佣, 206—207

Manual Labour, 体力劳动

definitional adjudication, 定义判
别, 173—181

operationalization, 可操作化,
153—154

Markets, 市场, 107, 296

Marxism, 马克思主义, 6—15, 27—
37, 65, 107, 114—118, 241, 242—
244, 287

American Marxism, 美国马克思
主义, 1

Marx's views on class struc-
ture, 马克思关于阶级结构的
观点, 6

Marx's views on middle class,
马克思关于中间阶级的观
点, 8, 16

post Marxism, 后马克思主义,
2, 57, 63

Mental labour, 脑力劳动, 40

operationalization, 可操作化,
155

Middle classes, 中间阶级, 13, 86—
92, 131, 136, 163—184, 187, 285

alternative conceptualizations,
可选的概念构建, 37, 43

and class alliances, 与阶级联盟,
124—126

family, 家庭, 228—229

historical trajectory of, 历史道
路, 89

New middle class, 新中间阶

- 级, 13
 (See also, contradictory locations; new petty bourgeoisie; skills; managers)(另见, 矛盾定位, 新小资产阶级, 技术, 管理者)
- Middle strata, 中间阶层, 42
- Military, 军用的, 96, 97, 98, 119
- Mobility, 动机, 125, 199—200
- Mode of Production, 生产方式, 10, 62, 107, 109—114, 293—294
 articulation of, 结合体, 13, 112
 chemistry analogy, 化学类比, 12, 112—113
 interpenetration, 相互渗透, 49, 111—112
- Mystification, 神秘化, 247
- New class, 新阶级, 40—42
- New petty bourgeoisie, 新小资产阶级, 39—40
- Occupation, 职业, 188 — 189, 223—224
 and authority, 与职权, 223—224
- Organization assets, 组织资产,
 defined, 定义 79—82
 objections to concept of, 对概念的反驳, 80—82, 92—95
 operationalization, 可操作化, 151—152, 303—313
 (See also, exploitation)(另见, 剥削)
- Ownership, 所有权, 45, 80—81
 versus possession, 对占有, 45
- Peasantry, 农民, 小农阶级, 7, 8, 13, 70, 101, 114 (See also, Third World)(另见, 第三世界)
- Petty bourgeoisie, 小资产阶级, 7, 8, 11, 49, 53, 59, 86, 103, 196, 207, 217, 229—230, 263
- Poulantzas' class concept, 普兰查斯的阶级概念, 39—40
 adjudication of definitional dispute, 定义争论的判别, 157—158, 163—173
 operationalization, 可操作化, 154—157, 317—318
- Politics, 政治, 222—225, 251—252, 264, 277, 278—280, 285—286, 287, 289—290
- Preferences, 偏好, 66, 99, 247, 248—249
- Productive/unproductive labour, 生产/非生产劳动,
 (See also, Poulantzas' class concept)(另见, 普兰查斯的阶级概念)
- Professionals, 专业人员, 8, 41, 87, 124
- Proletariat, 无产阶级, (See also, working class)(另见, 工人阶级)
- Race, 种族, 96, 101, 134, 200—201, 327

- Rationalization, 理性化, 108
- Self-employment trends, 自我雇佣倾向, 17
- Semi-autonomous employees, 半自主雇员, 47, 49, 52, 62, 63, 207
critique of concept, 概念的批判, 52, 53—54
- Skills, 技术, 76, 85
and authority, 与职权, 93
and class relations, 与阶级关系, 85—86, 95
and credentials, 与资格证书, 76, 101
and exploitation, 与剥削, 70, 76, 85
operationalization, 可操作化, 152—153, 313—315
and talent, 与才能, 76—77
(See also, exploitation; experts; middle classes) (另见, 剥削, 专家, 中间阶级)
- Slavery, 奴隶, 78, 101
- Small Employers, 小雇主, 47, 52, 195, 198
(See also, bourgeoisie) (另见, 资产阶级)
- Social closure, 社会封闭, 106
- Social formation, 社会形态, 11, 107, 109—114
contrasted to 'society', 与社会的对比, 17
- Socialism, 社会主义, 55, 70, 85, 117, 287—289, 293, 295
exploitation in, 中的剥削, 70
(See also, statism) (另见, 中央集权主义)
- Soviet Union, 苏联, 78, 84
- State, 国家, 政权, 政府, 7, 12, 14, 89, 122—123, 134, 202—203, 206—207, 223, 297, 298—299
capitalist state, 资本主义政府, 122, 297
and class distributions, 与阶级分布, 202—203, 206—207, 328—329
state managers, 政府管理者, 89, 90, 203
- Statism (statist society), 中央集权主义(中央集权主义社会), 55, 78—82, 83—84, 102, 117, 122, 124, 293, 295
and democratization, 与民主化, 80, 84, 102, 122
- Statistical procedures, 统计程序, adjusted means, 调整均值, 258—259
definition adjudication, 定义判别, 161—163
regressions, 回归, 255—258
shift-share technique, 转移共享技术, 211—213
significance levels, 显著性水平, 161
t-test, t 检验, 161—162
weights, 权重, 160—161

- Status, 地位, 身份, 108
- Subjectivity, 主观性, (See also, class consciousness)(另见, 阶级意识)
- Supervisors, 监督者, 45—46, 208—209, 223
- Talents, 才能, 76—77
- Taxonomy, 分类, 类型区分, 44, 297—301
- Technology, 技术, 97, 104
 productivity, 生产力, 116
 technological determinism, 技术决定论, 31, 59, 133
- Theoreticism, 理论主义, 21
- Theories of Surplus Value, 剩余价值理论, 16
- Third world, 第三世界, 13—14, 114, 126(See also, peasantry)(另见, 农民)
- Totality, 总体性, 110
- Transition costs, 变革成本, 120
- Unions, 工会, 268—274, 278—280
 effects on class consciousness, 对阶级意识的影响, 167—173, 178—179
 effects on definition adjudication, 对定义判别的影响, 244—225
 effects on class structure, 对阶级结构的影响
- Unproductive labour, 非生产劳动, (See also, productive/unproductive labour)(另见, 生产/非生产劳动)
- Weberian approaches, 韦伯主义方法, 72, 106
- Women, 妇女, 女性, (See also, gender)(另见, 性别)
- Working Class, 工人阶级, 7, 8, 38, 40, 43, 46, 83, 123, 125—126
 adjudication of contending definitions, 相互竞争的定义的判别, 136—141, 157—159, 163—187
 and class alliances, 与阶级联盟, 125—126
 demographic composition of, 人口统计学上的组成, 197—198, 201
 family, 家庭, 226—228, 230
 size of, 规模, 194, 196, 285



人名索引

(页码为原书页码,即本书边码;n是note的缩写)

Aaronowitz, Stanley, 斯坦利·阿伦
诺维奇 63n

Abraham, David, 戴维·亚伯拉
罕 18n

Ahrne, Göran, 戈兰·阿尼 239n

Albert, Michael, 迈克尔·阿尔伯
特 63n

Althusser, Louis, 路易·阿尔都塞
45, 61n, 241

Aminzade, Ron, 罗恩·阿门扎
德 18n

Anderson, Perry, 佩里·安德
森 132n

Bailey, Anne, M. 安娜·M. 贝
利 132n

Balbus, Issac, 伊萨克·巴尔巴
斯 281n

Balibar, Etienne, 埃蒂安纳·巴里巴
45, 61n

Becker, James, F. 詹姆斯·F. 贝
克尔 60n

Benton, Ted, 特德·本顿 281n

Bertaux, Daniel, 丹尼尔·贝尔
托 191n

Bowles, Sam, 萨姆·鲍尔斯 133n,
134n, 291n

Braverman, Harry, 哈里·布雷弗
曼 62n

Brenner, Johanna, 乔安娜·布伦
纳 135n

Brenner, Robert, 罗伯特·布伦

- 纳 301n
- Browning, H., H. 布朗宁 239n
- Burawoy, Michael, 迈克尔·布罗维 18n
- Cameron, J., J. 卡梅隆 239n
- Carchedi, G., G. 卡切蒂 61n
- Cohen, G. A., G. A. 柯亨 59n, 100n, 101n, 102n, 133n
- Cohen, Jean, 吉恩·柯亨 63n
- Cohen, Joshua, 乔舒亚·柯亨 133n, 291n
- Collins, R., R. 柯林斯 101n
- Connolly, William, 威廉·康诺利 281n
- Crompton, Rosemary, 罗斯玛丽·克伦普顿 132n, 299n, 302n
- Dahrendorf, Ralph, 拉尔夫·达伦多夫 63n, 300n
- Dobb, Maurice, 莫里斯·多布 302n
- Edwards, Richard, 理查德·爱德华兹 18n
- Ehrenreich, Barbara, 巴巴拉·厄伦雷什 41, 60n
- Ehrenreich, John, 约翰·厄伦雷什 41, 60n
- Elster, Jon, 乔恩·埃尔斯特 59n, 281n
- Esping-Anderson, Gösta, 古斯塔·埃斯宾安德森 60n, 239n, 302n
- Freedman, Francesca, 弗朗西斯卡·弗里德曼 60n
- Friedland, Roger, 罗杰·弗里德兰 302n
- Geuss, Raymond, 雷蒙德·盖斯 281n
- Giddens, Anthony, 安东尼·吉登斯 59n, 62n, 106, 132n
- Gough, Ian, 伊安·高夫 239n
- Gouldner, Alvin, 阿尔文·戈德纳 41, 60n, 63n, 89, 103n, 106, 133n
- Gordon, David, 戴维·戈顿 133n, 134n, 291n
- Groves, Robert M., 罗伯特·M. 格罗夫斯 189n
- Gubbay, John, 约翰·古贝 132n, 299, 302n
- Hahnel, Robin, 罗宾·哈尼尔 63n
- Halaby, Charles, 查尔斯·哈拉比 190n
- Hartman, Heidi, 海蒂·哈特曼 135n
- Hauser, Robert, 罗伯特·豪塞 190n
- Hilton, Rodney, 罗德尼·希尔顿 301n
- Hindess, Barry, 巴里·亨德斯 132n, 293—294, 301n
- Hirst, Paul Q., 保罗·Q. 赫斯特 132n, 293—294, 301n
- Holloway, John, 约翰·哈罗

- 维 134n
- Holmwood, J. M., J. M. 霍姆伍德 62n
- Institute for Labour Education and Research, 劳动教育和研究机构 239n
- Jackman, Mary, 玛丽·杰克曼 239n
- Jackman, Robert, 罗伯特·杰克曼 239n
- Kitagawa, E., 北川 239n
- Kahn, Robert L., 罗伯特·L. 卡恩 189n
- Kautsky, Karl, 卡尔·考茨基 14
- Konrad, George, 乔治·康拉德 41, 60n, 103n
- Landecker, W. S., W. S. 兰德科尔 299, 302n
- Lenin, V. I., 列宁 14, 84, 289—290, 291n
- Lenski, Gerhard, 杰哈德·伦斯基 299, 300, 302n
- Levine, Andrew, 安德鲁·列文 59n, 104n, 133n, 281n
- Lipset, Seymour, Martin, 西摩尔·马丁·里普塞 60n, 104n, 133n, 281n
- Livingstone, David, L., 戴维·L. 利文斯通 281n
- Llobera, Josep R., 约瑟夫·R. 罗贝拉 132n
- Loren, Charles, 查尔斯·洛伦 60n
- Lukacs, Georg, 乔治·卢卡奇 242—243, 280n
- Lukes, Steven, 斯蒂芬·卢卡斯 281n
- Manchin, Robert, 罗伯特·曼钦 63n, 99n
- Mann, Michael, 迈克尔·曼恩 281n
- Marshall, Gordon, 戈登·马歇尔 281n
- Martin, Bill, 比尔·马丁 63n
- Marx, Karl, 卡尔·马克思 6—8, 10, 12—13, 16, 16n, 27, 36, 71, 86, 107, 113, 118, 132n, 133n, 155
- Nicolaus, Martin, 尼古拉斯·马丁 17n
- Noble, David, 戴维·诺贝尔 18n, 62n
- Nozick, Robert, 罗伯特·诺齐克 133n
- Offe, Claus, 克劳斯·奥菲 59n, 103n, 293n
- O'Laughlin, Brigit, 布里吉特·奥拉夫林 61n
- Ollmann, Bertell, 贝特尔·奥尔曼 281n
- Ossowski, Stanislaus, 斯坦尼斯劳·奥索斯基 59n, 299, 302n

- Palmer, G. and A. Miller, G. 帕尔默和 A. 米勒 239n
- Parkin, Frank, 弗兰克·帕金 106, 132n
- Parsons, T., T. 帕森 300
- Perrone, Luca, 卢卡·贝隆 26, 58n
- Picciotto, Sol, 索尔·皮西奥多 134n
- Poulantzas, Nicos, 尼科斯·普兰查斯 12, 17n, 31, 37, 40, 45, 60n, 61n, 136, 139—140, 142, 154—157, 159, 163—173, 174, 178, 182, 183, 187n, 190n, 202
- Przeworski, Adam, 亚当·普泽沃斯 基 17n, 18n, 120, 123, 133n, 154, 291
- Ramas, Maria, 玛丽亚·拉玛斯 135n
- Rawls, John, 约翰·罗尔斯 133n
- Roemer, John, 约翰·罗默 37, 49, 62n, 64—75, 77, 79, 82, 99n, 100n, 101n, 102n, 133n, 283
- Rogers, Joel, 约耳·罗杰斯 133n, 291n
- Shalev, Michael, 迈克尔·沙列夫 239n
- Shanin, Theodor, 西奥多·沙宁 132n
- Singelmann, Joachim, 约阿希姆·辛格曼 202, 238n, 318, 323n
- Sirianni, Carmen, 卡门·西瑞安尼 102n
- Skocpol, Theda, 西达·斯考普尔 12, 17n, 103n, 302n
- Steedman, Ian, 伊恩·斯蒂德曼 99n, 301n
- Stephens, John, 约翰·史蒂芬斯 239n
- Stewart, A., K. Prandy and R. M. Blackburn, A. 斯图尔特, K. 普兰迪和 R. M. 布莱克本, 62n, 191n
- Sweezy, Paul, 保罗·斯威齐 301n
- Szelenyi, Ivan, 伊万·斯泽勒尼 41, 60n, 63n, 103n
- Therborn, Göran, 戈兰·瑟伯恩 18n, 103n, 133—134n, 154, 245, 281n, 297, 302n
- Thompson, E. P., E. P. 汤姆逊 28, 58—59n
- Van der Veen, Robert, 罗伯特·范·德·维恩 104n
- Walker, Pat, 派特·沃克 60n
- Wallerstein, Immanuel, 伊曼纽尔·华勒斯坦 301n
- Weber, Max, 马克斯·韦伯 58n, 106—108, 132n, 134n, 280n, 300
- Weisenthal, Helmut, 赫尔玛特·魏森萨尔 59n
- Weiskopf, Thomas 托马斯·维斯科普夫 133n, 134n, 291n
- Wiles, Peter, 彼得·威尔士 237n

Wolpe, Harold, 哈罗德·沃尔
普 17n

238n, 239n, 291n, 302n

Wright, Erik Olin, 埃里克·欧林·
赖特 58n, 59n, 60n, 61n, 100n,
104n, 132n, 133n, 135n, 189n,

Zeitlin, Maurice, 莫里斯·泽特林
59n, 291n

段忠桥 主编

当代英美马克思主义研究译丛

当今为什么还要研读马克思

【英】乔纳森·沃尔夫 著

段忠桥 译

卡尔·马克思的历史理论

——一种辩护

【英】G.A. 科恩 著

段忠桥 译

辩证法的舞蹈

——马克思方法的步骤

【美】伯特尔·奥尔曼 著

田世铎 何霜梅 译

阶级

【美】埃里克·欧林·赖特 著

刘磊 吕梁山 译

马克思的生态学

——唯物主义与自然

【美】约翰·贝拉米·福斯特 著

刘仁胜 肖峰 译

刘庸安 校

ISBN 7-04-018378-1



9 787040 183788 >

定价 22.20 元